

國學基本叢書簡編 墨子閒詁 上



孫詒讓著

國學基本
叢書簡編

墨

子

閒

詒

正

商務印書館發行

俞序

孟子以楊墨並言。辭而闕之。然楊非墨匹也。楊子之書不傳。略見於列子之書。自適其適而已。墨子則達於天人之理。熟於事物之情。又深察春秋戰國百餘年間時勢之變。欲補弊扶偏。以復之於古。鄭重其意。反復其言。以冀世主之一聽。雖若有稍詭於正者。而實千古之有心人也。尸佼謂孔子貴公。墨子貴兼。其實則一。韓非以儒墨並爲世之顯學。至漢世猶以孔墨並稱。尼山而外。其莫尙於此老乎。墨子死。而墨分爲三。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鄧陵氏之墨。今觀尙賢尙同兼愛非攻節用節葬天志明鬼非樂非命皆分上中下三篇。字句小異。而大旨無殊。意者此乃相里相夫鄧陵三家相傳之本不同。後人合以成書。故一篇而有二乎。墨氏弟子網羅放失。參考異同。具有條理。較之儒分爲八。至今遂無可考者。轉似過之。乃唐以來。韓昌黎外。無一人能知墨子者。傳誦既少。注釋亦稀。樂臺舊本久絕流傳。闕文錯簡。無可校正。古言古字。更不可曉。而墨學塵蕪終古矣。國朝鎮洋畢氏始爲之注。嗣是以來。諸儒益加讎校。涂徑旣闕。奧窔粗窺。墨子之書稍稍可讀。於是瑞安孫詒讓仲容。乃集諸說之大成。著墨子閒詁。凡諸家之說是者從之。非者正之。闕略者補之。至經說及備城門以下諸篇。尤不易讀。整紛剔蠹。屢摘無遺。旁行之文。盡還舊觀。訛奪之處。咸秩無紊。蓋自有墨子以來。未有此書也。以余亦嘗從事於此。問序於余。余何足序。

此書哉。竊嘗推而論之。墨子惟兼愛。是以尙同。惟尙同。是以非攻。惟非攻。是以講求備禦之法。近世西學中。光學重學。或言皆出於墨子。然則其備梯備突備穴諸法。或卽泰西機器之權輿乎。嗟乎。今天下一大戰國也。以孟子反本一言爲主。而以墨子之書輔之。儻足以安內而攘外乎。勿謂仲容之爲此書。窮年兀兀。徒敵精神於無用也。光緒二十一年夏。德清俞樾。

自序

漢志墨子書七十一篇。今存者五十三篇。魯問篇。墨子之語魏越云。國家昏亂。則語之尙賢尙同。國家貧。則語之節用節葬。國家惠音湛洩。則語之非樂非命。國家淫僻無禮。則語之尊天事鬼。國家務奪侵凌。則語之兼愛非攻。今書雖殘缺。然尙賢至非命三十篇。所論略備。足以盡其指要矣。經說上下篇。與莊周書所述惠施之論。及公孫龍書相出入。似原出墨子。而諸鉅子以其說綴益之。備城門以下十餘篇。則又禽滑釐所受兵家之遺法。於墨學爲別傳。惟脩身親士諸篇。誼正而文靡。校之它篇。殊不類。當染篇。又頗涉晚周之事。非墨子所得聞。疑皆後人以儒言緣飾之。非其本書也。墨子之生。蓋稍後於七十子。不得見孔子。然亦甚老壽。故前得與魯陽文子公輸般相問答。而晚及見田齊太公和。又逮聞齊康公興樂。及楚與起之亂。身丁戰國之初。感悒於曠暴淫侈之政。故其言諄復深切。務陳古以剴今。亦喜稱道詩書。及孔子所不修百國春秋。惟於禮則右夏左周。欲變文而反之質。樂則竟屏絕之。此其與儒家四術六藝。必不合者耳。至其接世。務爲和同。而自處絕艱苦。持之太過。或流於偏激。而非儒尤爲乖戾。然周季道術分裂。諸子舛馳。苟卿爲齊魯大師。而其書非十二子篇。於游夏孟子諸大賢。皆深相排拮。洙泗斷斷。儒家已然。墨儒異方。跂武千里。其相非尊足異乎。綜覽厥書。釋其紕駁。甄其純實。可取者蓋十六七。其用心篤厚。勇

於振世救敝。殆非韓呂諸子之倫比也。莊周天下篇之論墨氏曰。不侈於後世。不靡於萬物。不暉於數度。以繩墨自矯。而備世之急。又曰。墨子真天下之好也。將求之不得也。雖枯槁不舍也。才士也夫。斯殆持平之論與。墨子既不合於儒術。孟荀董無心孔子魚之倫。咸排詰之。漢晉以降。其學幾絕。而書僅存。然治之者殊尠。故捋誤尤不可校。而古字古言。轉多沿襲未改。非精究形聲通段之原。無由通其讀也。舊有孟勝樂臺注。今久不傳。近代鎮洋畢尙書沅。始爲之注。藤縣蘇孝廉時學。復刊其誤。剗通涂徑。多所認正。余昔事離覽。旁撫衆家。擇善而從。於畢本外。又獲見明吳寬寫本。黃丕烈所景鈔者。今藏杭州丁氏。缺前五卷。大致與道藏本同。顧千里校道藏本。藏本。大明正統十年。栗畢本亦據彼校定。而不無舛漏。顧校又有季木傳錄。或作李本。未知孰是。明槧尙完具。册端附校異文。間有可采。惜所見本殘缺。僅存後數卷。用相勘覈。別爲寫定。復以王觀察念孫尙書引之父子。洪州倅頤煊。及年丈俞編修樾。亡友戴茂才望所校。參綜考讀。竊謂非儒以前諸篇。誼指詳焯。畢王諸家。校訓略備。然亦不無遺失。經說兵法諸篇。文尤與衍凌雜。檢攬舊校。疑滯殊衆。掣覈有年。用思略盡。謹依經誼字例。爲之詮釋。至於訂補經說上下篇。敷衍句讀。正兵法諸篇之譌文。錯簡。尤私心所竊自喜。以爲不繆者。輒就畢本。更爲增定。用遺來學。昔許叔重注淮南王書。題曰鴻烈閒話。據宋槧本淮南子。及晁公武讀書志。問者發其疑悟。詰者正其訓釋。今於字誼。多遵許學。故遂用題署。亦以兩漢經儒。本說經家法。箋釋諸子。固後學所睇慕。而不能逮者也。光緒十有九年。歲在癸巳十月。瑞安孫詒讓序。

墨子書舊多古字。許君說文舉其蕪縕二文。今本並改易不見。則其爲後人所竄定者。殆不知凡幾。蓋先秦諸子之譌舛不可讀。未有甚於此書者。今謹依爾雅說文正其訓故。古文篆隸校其文字。若尙同篇引術令。卽書說命之佚文。魏晉人作僞古文尙書。不知術爲說之段字。遂撫其文。竄入大禹謨矣。兼愛篇注。召之邸。庠池之瀆。召之邸。卽孫炎本爾雅釋地之昭餘底。亦卽周禮職方氏之昭餘祁。今本召譌爲后。其義不可解。畢氏遂失其句讀矣。非攻篇之不著何。卽周書王會之不屠何。畢氏不覺。依俗本改爲中山。遂與墨子舊文不合矣。明鬼篇。迂無罪人乎道路術徑。迂卽孟子禦人於國門之外之禦。非樂篇。折壤坦折。卽周禮磬蕤氏之磬。今本迂譌爲退。折譌爲拆。畢蘇諸家各以意校改。遂重性馳繆。不可究詰矣。公孟篇。夏后啓使赫蘄雉已。卜於白若之龜。梓卽噬之籀文。亦卽伯益與漢書述尙書古文。伯益字正合。今本赫蘄雉已。譌作翁難雉乙。又挽雉字。遂以翁難乙爲人姓名矣。非攻下篇。說禹攻有苗。有神人面鳥身。奉珪以侍。此與秦穆公所見句芒同。奉珪者東方之玉。與禮經祀方明。東方以珪之義合。而今本奉珪誤作若瑾。其義遂不可通矣。若此之類。輒罄蠹管。證厥違迂。它若經說篇之螾爲蚺。虎爲霍。兵法諸篇之帳爲順。又爲類。芒爲芸。稗爲杯。其歧互尤不易理董。覃思十年。略通其誼。凡所發正。咸具於注。凡譌挽之文。舊校精瑤者。徑據補正。以資省覽。其以愚意訂定者。則著其說於注。不敢專輒增改。以昭詳慎。世有成學治古文者。儻更宜究其指。俾二千年古子。釐然復其舊觀。斯亦達士之所樂聞與。校寫旣竟。復記於後。詒讓。

墨子閒詁總目

閒詁十五卷

- 一親土脩身所染法儀
- 七患辭過三辯
- 下葬七天志上八非樂上九非命上十經說上十一大取十二耕柱十三公孟十四魯問十五魯人十六公輸若十七公輸若十八公輸若十九公輸若二十
- 二貴義十三魯問十四水備城門十五備突十六備高臨十七備梯十八備穴十九備蛾傳二十
- 三尙賢上中尙同上下
- 四兼愛上中愛下下
- 五非攻上中攻下下
- 六節用上中節下下

目錄一卷

附錄一卷 篇目考 佚文 舊敘

後語二卷

上墨子傳略 墨子年表 墨子傳授考 下墨子緒聞 墨家諸子鈞沈

大凡十有九卷

此書寫定於壬辰癸巳間。選甲子夏。屬吳門梓人毛翼庭。以聚珍版。印成三百部。質之通學。頗以爲不謬。然多苦其奧衍。瀏覽率不能終卷。惟吾友黃中弢學士。爲詳校一過。舉正十餘事。多精塙。亦今之張伯松矣。余亦自續勘。得賸義逾百事。有前誤讀誤釋。覆勘始覺之者。咸隨時遂錄別冊存之。此

書最難讀者。莫如經經說四卷。余前以未見皋文先生經說解爲憾。一日得如皋冒鶴亭孝廉廣生書云。武進金澐生運判武祥。臧有先生手彙本。急屬鶴亭。馳書求段錄。金君得書。則自校寫一本寄贈。得之驚喜。余曰。余前補定經下篇句讀。頗自矜爲撝獲。不意張先生已先我得之。其解善談名理。雖校讎未窅。不無望文生義之失。然固有精論。足補正余書之闕誤者。金冒兩君。惠我爲不淺矣。既又從姻戚張文伯孝廉之綱許。段得陽湖楊君葆彝經說校注。亦間有可取。因與張解并刪簡補錄入冊。凡余舊說。與兩家有闡合者。皆改從之。蓋深喜一得之愚。與前賢冥符遙契。固不敢攘善也。竊謂先秦古子。誼旨深遠。如登岳觀海。莫能窮其涯涘。畢王張蘇諸家。於此書研校。亦良勤矣。然其偶有不照。爲後人所匡正者。不可俛指數。余幸生諸賢之後。得據彼成說。以推其未竟之緒。然此書甫成。已有旋覺其誤者。則其不自覺而待補正於後人。殆必有倍蓰於是者。其敢侈然以自足邪。甲辰春。取舊寫別冊。散入各卷。增定爲此本。并識之。以見疏陋之咎。無可自掩。且以瞻望於後之能校讀是書者。光緒丁未四月。籀廬居士書。

聞之曰。非無安居也。我無安心也。非無足財也。我無足心也。畢云。言不肯苟安。不知足。是故君子自難而易彼。

厚而薄貴人之義。即躬自。衆人自易而難彼。君子進不敗其志。內究其情。增疾究同。猶云內省不疚。愈云內當。

作納或退字也。進不敗其志。退究其情。正相對成文。所謂大行不加。窮居不損也。因。雖難庸民。終無怨心。

學云。言遺。彼有自信者也。是故為其所難者。必得其所欲焉。未聞為其所欲。而免其所惡者也。是故偪臣

傷君。國語周語。韋昭注云。偪迫也。偪臣。謂貴臣。偪迫君然。此與。諂諂下傷上。國與偪臣同。君必有弗弗

之臣。弗。謂下。謂舉而對弗弗之臣。為文。則不當云。偪臣。偪疑。佞之。諂諂下傷上。國與偪臣同。君必有弗弗

間近是詳後。畢云。禮記云。言容諸諸。鄭君注。分議者延延。而支苟者。諂諂。畢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

也。蘇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

也。蘇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

也。蘇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

也。蘇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

也。蘇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

也。蘇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

也。蘇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

也。蘇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

也。蘇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

也。蘇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

也。蘇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支苟二字。疑誤。洪頤煊云。

善議障塞。蘇云側塞則國危矣。桀紂不以其無天下之士邪。殺其身而喪天下。故曰歸國寶。齊人歸女樂

之。不若獻賢而進士。今有五錐。說文金部云錐銳也。釋此其銛。反。關案漢書音義曰銛謂利。思廉

控有五刀。此其錯。廣雅釋詁云錯磨也。錯者必先靡也。靡之假字。今省作磨。謂銷磨。是以甘井近

伐。畢云招與音相近。鳩伐為韻。案畢說靈龜近灼。神蛇近暴。畢云灼暴為韻。俞云四近字皆先字之誤。

五刀也。此經說下篇橋衡之橋亦作招。可證。靈龜近灼。神蛇近暴。上文曰今有五錐。此其銛者必先控。有

篆書作火。兩形相似。而誤。然則甘井四喻。正承上文而言。亦必是先字。明矣。先篆書作光。近字古文作

暴。蛇者蓋以求雨。淮南子齊俗訓云。犧牛粹毛。宜於廟牲。其於以致雨。不若黑蜺。許

慎注云。黑蜺神蛇也。潛於神淵。能興雲雨。春秋繁露求雨篇云。春旱求雨。暴巫聚蛇。是故比干之瘖。其抗

也。抗亢聲類同。莊子刻意篇云。刻意尚行。離世異俗。高論怨孟賁之殺其勇也。引皇甫謐帝王世紀云。秦

武王好多力之人。齊孟賁之徒。並歸焉。孟賁生拔牛角。史記范雎傳集解引許慎漢書

東方朔傳顏師古注。孟賁之徒。並歸焉。孟賁生拔牛角。史記范雎傳集解引許慎漢書

蘇云。案吳越春秋逸篇云。吳亡後。越浮西施於江。令隨鴟夷以終。此文蓋後人所增。竄西施之沈。其美也。

書記當時事。必有據。後世乃有五湖隨范蠡之說。誣矣。論讓案。吳越春秋逸文。見楊慎丹鉛錄。引修文殿

覽。吳起之裂其事也。淮南子繆稱訓云。吳起刻削而車裂。亦見汜論訓。及韓詩外傳。一呂氏春秋。執一篇

死當悼王二十一年。上距惠王之卒。已五十年。疑悼王不及見此事。此蓋門弟子之詞也。汪中說。同。案

魯問篇。墨子及見田齊大公。和受命為諸侯。當楚悼王十六年。距起之死。僅五年耳。况非樂上篇說齊

康公興樂萬。康公之薨。復在起死後二年。然則此書雖多後人增益。而吳起之死。非墨子所不及見。明矣。蘇說攷之未審。故彼人者。寡不死其所長。故曰太盛難守也。

故雖有賢君。不愛無功之臣。雖有慈父。不愛無益之子。是故不勝其任。而處其位。非此位之人也。不勝其

致君見尊是故江河不惡小谷之滿已也說文云谷部云泉出通川為谷爾雅故能大聖人者事無辭也物

無遠也故能為天下器是故江河之水非一源之水也記江引此增二字源引此與舊同非一源也非一水之源北堂書鈔引作非一源之水古無源字本書修身云原濁者流不清只作原此類俗為亂之作

非舊文也王云此本作江河之水非一源之水也今本脫之水二字而一源二字則不誤北堂書鈔衣冠

與今本同學記器初學記此並作非一源之水太平御學記地部中引作非一源之流流字雖誤而一源二字仍

冠部引作非一水之源者傳寫誤耳案王說是也今據補正千鎰之裘畢云千鎰從金俗寫本還書貴義云待

國語注曰一溢二十四兩漢書食貨志云黃金以溢為名非一狐之白也山訓云君衣狐白裘淮南子說

孟康曰二十兩為溢也案貴義篇本作千益非益字畢誤非一狐之白也玉訓云天下無粹白之狐而有

粹白之裘擢之衆白也晏子春秋外篇云景公賜晏子狐白之裘玄豹之氈其贊千

金漢書匡衡傳顏注云狐白謂狐腋下之皮其毛純白集以為裘輕柔難得故貴也夫惡有同方取不取

同而已者乎畢云惡讀如烏言聖人之與土同方相合猶江河同源相得鳥有不取諸此而自止者取而取同已者乎同方謂同道也同已謂與己意同也聖人但取其與道同而不必其與己意

同故曰夫惡有同方不取而取同已者乎畢云惡讀如烏言聖人之與土同方相合猶江河同源相得鳥有不取諸此而自止者取而取同已者乎同方謂同道也同已謂與己意同也聖人但取其與道同而不必其與己意

之道也是故天地不昭昭說文曰昭昭昭明也中庸大水不潦潦畢云說文云潦雨大貌然此義與

火不燎燎王德不堯堯者畢云說文云堯堯也遠也白虎通云堯猶曉曉至高之貌乃千人之長也此與上字當若若者乃連

讀為更端之詞下三語即承此言之其直如矢其平如砥不足以覆萬物是故谿陝者速涸說文云谿山澗無所通者

云說文云涸竭也逝淺者速竭王引之云逝淺二字義不相屬逝當為遊俗書游字作遊與逝相似而誤

讀若狐猶之猶也逝淺者速竭王引之云逝淺二字義不相屬逝當為遊俗書游字作遊與逝相似而誤

作澁猶逝之通作噬也成十五年左傳則決淮楚辭湘夫人篇夕濟兮三澁杜預王逸注並曰澁水通

淺與谿陝對文因假逝為境塙者焉從土何休公羊學曰境塙不生五穀其地不育王者淳澤不出宮
中淮南子齊俗訓則不能流國矣

脩身第二

脩云脩治之字從多从肉者

君子戰雖有陳而勇為本焉喪雖有禮而哀為本焉士雖有學而行為本焉俞云君子二字衍文也此蓋起士雖有學一句若冠以君子二字則既言君子不必又言士矣馬總意林作君子雖有學行為本焉戰雖有禮勇為本焉喪雖有禮哀為本焉與今本不同然有君子字即無士字亦可知今本既言君子又言士之誤矣士語與君子雖有學文異而義同案說苑建本篤載孔子語與此略同君子似非衍文亦見家語六本篇是故置本不安者無務豐末置與植通詩商不附無務外交事無終始無務多業舉物而闇無務博聞上句並無者字是其證近者不親無務來遠親戚不附曲禮云兄弟親戚稱其慈也孔穎達疏云親指族內或言族外案古業附釋詁云業事也舉物而闇無務博聞是故先王之治天下也必察邇來遠君子察邇而邇脩者也見不脩行

師莊君子之道也。貧則見廉，富則見義。舉云：字當為肅，說文云：墨翟書義從弗，弗當作荈，荈古文我，我字與弗相似，故譌作弗耳。周晉姜鼎銘：我字作荈，是其明證。翟之從弗，聲與義之從我，聲一也。說文我字下重文未載，古文作非，故於此亦不知為荈字之譌。蓋鐘鼎古篆，漢人亦不能偏識也。生則見愛，死

則見哀，四行者不可虛假，反之身者也。藏於心者，無以竭愛，動於身者，無以竭恭，出於口者，無以竭馴。馴，雅馴，史記五帝本紀云：不雅馴，張守節正義云：馴訓也。案馴訓字通周禮地官敘宜鄭衆注云：訓讀為馴，訓與爾雅釋訓義同。謂出口者皆典雅之言。暢之四支，說文肉部云：肌體

即肢之省，易坤文言云：美在其中而暢於四支，孔穎達疏云：四支猶言手足。接之肌膚，小爾雅廣詁云：接，達也。亦與挾通。儀禮鄉射禮鄭注云：藏於民心，捷於肌膚也。深痛疾固，高注：華髮墮顛，道藏本顛作顛，非。後漢書邊讓傳：李賢注云：華髮，白首

云：捷，養也。案捷，接字亦通。高失其義。華髮墮顛，道藏本顛作顛，非。後漢書邊讓傳：李賢注云：華髮，白首齊宣王謂閔丘曰：士亦華髮墮顛，而後可用耳。而猶弗舍者，其唯聖人乎。志不彊者，智不達，言不信

者行不果。舉云：文選注云：許君肺醢，燕禮大夫辯受酬，少牢饋食禮，辯孺于三豆，今文辯皆作偏，是辯與偏通用。物字饋食禮，辯孺于三豆，今文辯辯是非不察者，不足與游。本不固者，未必幾。舉

廣雅云：幾，微也。或不字之假音。說文云：禾，木之曲頭，止不能上也。王云：爾雅幾危也。遺木本不固者，其未必危也。舉引廣雅幾微也，已非。端詰又引說文以幾為禾，則失之愈遠矣。雄而不脩者，舉

雄猶不自長。功成名遂，名譽不可虛假，反之身者也。務言而緩行，雖辯必不聽，多力而伐功，雖勞必不圖。蘇云：也。春秋傳曰：勞之不圖，報於何有。慧者心辯而不繁說，多力而不伐功，此以名譽揚天下，言無務為多而務為智，無務為

文而務為察，故彼智無察。當為非，在身而情，雄而不脩者，其後必情反其路者也。智務為察而冒，謂遠反

不圖報於何有。慧者心辯而不繁說，多力而不伐功，此以名譽揚天下，言無務為多而務為智，無務為

文而務為察，故彼智無察。當為非，在身而情，雄而不脩者，其後必情反其路者也。智務為察而冒，謂遠反

不圖報於何有。慧者心辯而不繁說，多力而不伐功，此以名譽揚天下，言無務為多而務為智，無務為

文而務為察，故彼智無察。當為非，在身而情，雄而不脩者，其後必情反其路者也。智務為察而冒，謂遠反

不圖報於何有。慧者心辯而不繁說，多力而不伐功，此以名譽揚天下，言無務為多而務為智，無務為

文而務為察，故彼智無察。當為非，在身而情，雄而不脩者，其後必情反其路者也。智務為察而冒，謂遠反

不圖報於何有。慧者心辯而不繁說，多力而不伐功，此以名譽揚天下，言無務為多而務為智，無務為

其所當務之事明鬼下篇云今執無鬼者曰鬼神者固無有則此反聖王之務此義與彼同畢讀
在身而情反其路者也九字句云言非智無察則所欲反其道說文云情人之陰氣有欲者失之善無主
於心者不留行莫辯於身者不立名不可簡而成也譽不可巧而立也君子以身戴行者也載古通春
伐戴穀梁作伐載釋儀禮有司徹賈公彥疏引服虔左傳忘名忽焉可以爲士於天下者未嘗
名釋姿容云戴載也思利尋焉注云尋之言重也温也畢云尋習

所染第三

畢云呂氏春秋有當染篇文略同蘇云篇中言中山尚宋康皆墨子後事而禽子爲墨子
後一百五十七年墨子蓋嘗見染絲者而歎之爲墨亦出於門弟子汪中云宋康之滅在楚惠王卒
案此篇固不出墨子但中山尚疑卽桓公時代正與墨子相及蘇說未審

子墨子言見染絲者而歎曰言字疑衍公羊隱十一年何休注云稱子冠氏上者著其爲師也其不冠
於蒼則蒼廣雅釋器染於黃則黃韓詩外傳云蓋有青而絲假之青於藍地有黃而絲假之黃於

變其色亦變考工記鍾氏染羽三入爲纁五入爲緇七入爲緇鄭注云玄其六入者與爾雅釋器
義崩樂篇引畢作必是其證言五入畢而爲畢云呂氏春秋無則字後漢書注引作五

五色也高誘云一入一色畢云一本無必字而已則爲五色矣畢云呂氏春秋無則字後漢書注引作五

色故染不可不慎也治要書云非獨染絲然也國亦有染畢云太平御覽吳淑事類

城人堯聘伯陽畢云高誘註呂氏春秋云伯陽音老子也舜時師之者也楊倞注荀子云老子姓李字伯

之不至畢云高誘註呂氏春秋云伯陽音老子也舜時師之者也楊倞注荀子云老子姓李字伯

耳然後成注云伯陽續耳皆賢人堯用之以成功也御覽八十一引尹子云舜事親養老爲天下法其遊

也得六人曰維陶方回續耳伯陽東不識秦不空皆一國之賢者也陶潛聖賢羣輔錄引皇甫謐逸士傳
舜友七子有伯陽韓非子說疑篇作晉伯陽漢書古今人表作柏陽北禹染於皐陶伯益湯染於伊尹
堂書鈔四十九引尸子作柏楊此伯陽

仲虺高誘云：仲虺居薛。為湯之左相。武王染於太公周公。此四王者所染當得其人。故曰當故王天下。立為天子。功名蔽

天地。高誘云：蔽舉天下之仁義顯人必稱此四王者。德以為喻也。夏桀染於干辛。桀染於干辛。桀染於干辛。桀染於干辛。桀染於干辛。

干辛崇侯與之為惡。則行表又作干辛。同說苑。論讓案。呂氏春秋。知度篇云。桀用干辛。漢書顧注云。干辛

桀之勇人也。抱朴子推吟。舉云：本書明鬼云。王手禽推吟。大戲。下又云。推吟。大戲。主別兇虎。指畫殺人。古

說疑篇。又作侯修。淮南子主術訓。又作推吟。與此同。殷紂染於崇侯惡來。紂之諛臣。史記秦本紀云。費廉生惡來。惡來

有力。蠶廉善走。父子俱以材力事厲王。染於厲公長父。卿士。洪云。案荀子成相篇。楊儀注。引墨子作纘公

殷紂周武王之伐紂。並殺惡來。厲王染於厲公長父。卿士。洪云。案荀子成相篇。楊儀注。引墨子作纘公

長父。呂氏春秋當染厲王。染於厲公長父。卿士。洪云。案荀子成相篇。楊儀注。引墨子作纘公

論讓案。荀子成相篇。厲王染於厲公長父。卿士。洪云。案荀子成相篇。楊儀注。引墨子作纘公

以厲公為公。諡未填。竹書紀年。厲王三年。淮夷復洛。王命虢公與呂覽合是也。虢公與呂覽合是也。虢公與呂覽合是也。

本紀年出於據。蔡夷終。有蔡伯史。記周本紀。集解。引馬融云。蔡伯史。周同姓。畿內諸侯。為卿大夫也。夷公蓋

拾未。知足。據否。蔡夷終。有蔡伯史。記周本紀。集解。引馬融云。蔡伯史。周同姓。畿內諸侯。為卿大夫也。夷公蓋

好伯。近榮。夷公。蘇云。終一本作公。史記厲王。幽王染於傅公夷。治要作幾。蘇云。傅公夷。無攻。國語。惠王時

穀。知是。否。蘇云。一本作公。史記厲王。幽王染於傅公夷。治要作幾。蘇云。傅公夷。無攻。國語。惠王時

公謀。父以下。世為。卿士。於周。歷元。年所書。祭伯來者。即其後也。此四王者。所染不當。故國殘身死。為天下

傷。高誘云。不當者。不得其人。辱也。舉天下不義辱人。必稱此四王者。與上文及治要合。呂氏春秋。當染

其惡。以為戒也。齊桓染於管仲鮑叔。晉文染於舅犯高偃。秋。高作卻。疑當為卻。晉有卻字。王云。高當為

事即城郭之郭形與高相近因譌為高賈子過秦據僮丈之軍今本章譌作高墨子多古字後人不識
 故傳為多誤耳左傳晉大夫卜偃管語作郭偃華注曰郭偃晉大夫卜偃也商子更法篇韓子南面篇並
 與晉語同呂氏春秋作郭偃郭之譌非郭氏之郭也太平御覽治道部一引呂氏春秋正作郭偃梁
 玉繩云高與郭聲之轉也俞云高亦可讀如郭詩絲篇毛傳曰王之郭門曰皋門郭偃之為高偃猶郭門
 之為皋也
 楚莊染於孫叔左宣十一年傳楚令尹孫叔敖為令尹楚相孫君諱饒字叔敖不知何據沈尹畢
 呂氏春秋作沈尹蒸又贊能赦沈申巫高誘曰沈縣大夫新序作沈尹竺案申尹竺皆有孫叔敖者聖人
 也又尊師云楚莊師孫叔敖沈申巫高誘曰沈縣大夫新序作沈尹竺案申尹竺皆有孫叔敖者聖人
 宣十二年左傳鄭之戰孫叔敖令尹也而將中軍者為沈尹注云沈或作寢寢縣也韓詩外傳所載楚樊
 姬事與淮南子新序正同但淮南新序並曰虞邱子惟外傳則曰沈令尹乃知沈尹即虞邱子令尹者其
 為正也至余知古渚宮舊事作是也華以呂氏春秋去宥篇攷之乃楚威王臣蓋誤并為一也吳闔閭
 染於伍員闔呂氏春秋當染篇作虞左昭二十七年傳史記吳世家同此及後非文義云呂氏春秋尊師
 之字者如庾公差孟子云文之儀高誘曰文氏之儀名案彼有越句踐染於范蠡戶人也字少伯大夫種
 吳越春秋云文種者楚南郢人也姓文氏字少禽太平寰宇記讓案文選豪士賦序李注引此五君者所染
 當增與呂氏春秋合故竊諸侯功名傳於後世功字無范吉射染於長柳朔王勝治要長作張畢云呂
 范字高誘注云吉射晉范獻子昭子也張柳朔王生二人者吉射家臣也詒讓案左哀五年傳初
 生氏之賢臣朔并死范氏之難與此書異或朔聞不同中行寅染於籍秦高彊畢云呂氏春秋作黃籍秦非
 籍秦晉大夫籍游之孫籍談之子詒讓案呂覽注荀子當作荀文子即寅也見定八年左傳吳夫差染
 於王孫雒越春秋夫差內傳句踐伐吳外傳越絕請繹內傳皆作王孫駱說苑雜言篇作公孫雒雖呂氏

春秋當染篇作王孫雄史記越世家作公孫雄宋公序作川國語補音定作雄字且為之說曰漢改洛為維

疑維字非吳人所名今按宋說殊誤周禮職方氏豫州其國語補音定作雄字且為之說曰漢改洛為維

則維字是矣顧廣圻校同王盧說也是也隸書雄字或作維與維相似故維譌為雄困學紀聞左氏類引

孫頤頤即維之譌則其字之本作維益明矣太宰竊注呂氏春秋云詭晉伯宗之孫詭為吳太宰畢云高誘

呂氏春秋當染史記吳世家越國書吳越春秋杜預春秋釋例說並同唯高誘

插語一本作瑤詒讓案呂氏春秋當染亦作瑤高誘注云伯國聞之諫曰主不備難必至矣章注云伯國晉

武蓋即知氏之族左哀二十三年傳晉荀瑤伐齊將戰長武子請卜杜注云武子晉大夫案知國張

染於魏義假長畢云假呂氏春秋作假高誘注云尚魏公子牟之後魏得中山以邑之義長其二臣蘇云

始見於傳其初亡於魏文侯十七年使樂羊圍中山者當為最後之君案中山即春秋之鮮虞左傳定四年

太擊後中山復國又亡於趙則惠文王四年滅之並見史記魏世家及樂毅傳據水經滹水酈道元注及

別封非也至列子仲尼篇莊子州志並謂中山桓公墨子猶及見之高蘇以爲魏

皆謂魏伐中山以邑子牟然魏李與趙原春秋秦魏丹雎唯同時其時中山入趙已久安得尚屬魏則牟

所封必非鮮虞之中山而尚必非李後始無疑義張范又以子牟為魏文侯子蓋混

不禮佃道藏本春秋作宋康王荀子王霸篇又作宋獻佃不禮荀子解蔽篇楊注引亦作田不禮漢書古

今人表不其故禮則似揅對世王之所罪蓋春秋淫辭云宋王謂其相唐鞅曰寡人所殺戮者衆矣若不

臣愈不其故禮則似揅對世王之所罪蓋春秋淫辭云宋王謂其相唐鞅曰寡人所殺戮者衆矣若不

辨其善與不善而時罪之若其事也史記趙世家載趙主父使田不禮相太子章後為李兌所殺事當宋

逐載子又云唐鞅戮於宋皆其事也史記趙世家載趙主父使田不禮相太子章後為李兌所殺事當宋

逐載子又云唐鞅戮於宋皆其事也史記趙世家載趙主父使田不禮相太子章後為李兌所殺事當宋

逐載子又云唐鞅戮於宋皆其事也史記趙世家載趙主父使田不禮相太子章後為李兌所殺事當宋

逐載子又云唐鞅戮於宋皆其事也史記趙世家載趙主父使田不禮相太子章後為李兌所殺事當宋

康之末年或即一人先仕宋而後仕趙與蘇云宋康之亡當楚頃襄王十一年上去楚惠王之卒一百四

十三年此不獨與墨子時世不値且與中山之亡相距止數年而皆在孟子之後孟子言方千里者九則

中山未亡言宋王行仁政則宋亦未亡若此書為墨子自著則墨子時世更

在孟子之後不知孟子之關墨子正在墨學方盛之時其必不然也審矣此六君者所染不當故國家

殘亡畢云家呂氏春秋作皆身為刑戮宗廟破滅絕無後類荀子禮論篇云先祖者類之本也楊注云君臣離散民

人流亡舉天下之貪暴苛擾者畢云擾攘字之類種也逸周書營麥篇云殷無類於冀州君臣離散民

道也畢云性當為生一本作在誤詒必稱此六君也凡君之所以安者何也以其行理也廣雅

不能為君者傷形費神愁心勞意然國逾危身逾辱適治要並作愈呂氏春秋此六君者非不重其國

愛其身也以不知要故也高誘云不知所不知要者所染不當也高誘云所從染非獨國有染也士亦有

染以後至篇末與呂氏春秋當染篇交絕異其友皆好仁義淳謹畏令則家日益身日安名日榮處官得其理矣畢云理猶治

也則段干木畢云呂氏春秋云田子方學于子貢段干木學于子夏論讓案呂覽尊師篇又云段干木晉

段名干木恐或失之矣禽子學于禽滑釐此稱禽子則墨子門人小子之文矣傅說之徒傅說見尚

與段干木禽子並舉似荀子正名篇云有兼聽之明而無奮削作比周左文十八年

友是與比周杜注則家日損身日危名日辱處官失其理矣則子西易牙豎刀之徒是也蘇云春秋時子

公孫夏一為楚鬪宜申一為楚公子申茲所舉蓋鬪宜申也畢云經傳或作豎貂此作刀者紹省文舊作

刁非玉篇云刀丁亥切亦姓俗作刁案論語憲問篇或問于西曰彼哉彼哉集解馬融云子西鄭大夫或

日楚令尹子西此子西或亦斥楚公子申蘇說未瑯易牙豎刀並見公羊詩曰必擇所堪畢云堪當為堪

皆法其君奚若天下之為君者衆而仁者寡若皆法其君此法不仁也法不仁不可以為法故父母學君

三者莫可以為治法下舊有而可二字王云既言莫可以為治法則不當更有而可二字此涉下句而衍案王說是也今據刪然則奚以為治法而可故曰莫

若法天天之行廣而無私其施厚而不德治要其明久而不衰故聖王法之既以天為法動作有為必度

於天天之所欲則為之天所不欲則止然而天何欲何惡者也天必欲人之相愛相利而不欲人之相惡

相賊也奚以知天之欲人之相愛相利而不欲人之相惡相賊也以其兼而愛之兼而利之也奚以知天

兼而愛之兼而利之也治要知天以其兼而有之兼而食之也今天下無大小國大小治要皆天之邑也

人無幼長貴賤皆天之臣也此以莫不搗羊畢云當牛羊豨犬豬畢云說文云欄以芻莖養牛也案以穀圈養

音義云司馬云牛羊曰芻犬豕曰豨蘇云案欄畢云當牛羊豨犬豬豕也玉篇云欄則俱切今作芻陸德明莊子

乃芻牛兩字而誤合為一者文當云芻牛羊畢云當絜為酒醴粢盛畢云潔字正作絜說文云案稷也以敬事

天此不為兼而有之兼而食之邪天苟兼而有食之夫奚說以不欲人之相愛相利也故曰愛人利人者

天必福之惡人賊人者天必禍之曰殺不辜者得不祥焉夫奚說人為其相殺而天與禍乎是以知天欲

人相愛相利舊本無知字治要同王云是以下有知字而今本脫之則文義不明上文曰奚以知天之欲

而不欲人相惡相賊也昔之聖王禹湯文武兼愛天下之百姓畢云舊脫愛率以尊天事鬼其利人多故

天福之使立為天子天下諸侯皆賓事之廣雅釋詁兼愛天下之百姓率以誥天侮鬼廣雅

釋詁云誥罵也左昭十三年傳楚蠻王投龜誥天而呼釋文云誥詈辱也其賊人多其利人多故天福之相對案俞校是也今據乙故天禍

之使遂失其國家。遂與隊通。易震遂泥。釋文云：遂，荀本作隊。俗作墜。義同。淮南子：天文訓：高注云：隊，墜也。身死為僇於天下。僇，治要作戮。大學：辟則為天下大僇。楊注云：僇，與戮同。後世子孫毀之。至今不息。故為不善以得禍者，桀紂幽厲是也。愛人利人

以得福者，禹湯文武是也。愛人利人以得福者有矣，惡人賊人以得禍者亦有矣。

七患第五 以下二篇所論皆節用之餘義

子墨子曰：國有七患。七患者何？城郭溝池不可守，而治宮室，一患也。邊國至境，楚四竟之田，只作竟。洪云：邊當是適字之譌。古敵字多作適。言敵國至境而四鄰莫救，故可患也。四鄰莫救，二患也。先盡民力無用之功，賞賜無能之人，民力盡於無

用，財寶虛於待客，三患也。仕者持祿，游者愛倭。舊本持譌待愛倭。譌，憂反。羣書治要引：待作持。反作倭。王

也。言仕者守其祿，游者愛其交，皆為己而不為國家也。管子明法篇曰：小臣持祿後交，不以官為事。晏子春秋問篇曰：士者持祿，游者養交，養交與愛交同意。今本持作待。待，憂反。則義不可通。逸周書大開

篇：禱無愛玉。今本愛譌作憂。隸書交字或作友。與反相似。而譌俞云：王說是矣。然以憂為愛字之誤。恐未必然。古書多言持祿。義交，豈言持祿愛交者且持。虞二字同義。荀子勸學篇：除其害者，以持養之。榮辱篇

以相羣居。亦云持養。議兵萬民，然則此文既云持祿，必云養而墨子原文不可復見。案王倭是也。今據

即墨子天志篇亦云：持養其萬民。然則此文既云持祿，必云養而墨子原文不可復見。案王倭是也。今據

正倭即交字。通今從治要。後管子七臣七主篇云：好倭友而行私請。又明法篇云：以黨舉官，則民務也。今據

不求用明法解云：羣臣相推以美名相假，以功倭務多其倭，而不為主用，並以倭為交。此云愛倭，猶管子

云：好倭務也。韓非子三守篇云：羣臣持祿，養交。荀子道篇云：偷合苟容，以之持祿，養交而已耳。諸書

校必欲收憂為此善，以傳交之則又求與此書微異。荀子脩法討臣，臣懼而不敢拂。書治要補拂治，不作弗。案弗正字，拂假字。說文：手部云：拂，過也。口部云：弗，遠也。荀子臣道篇云：事暴君者，有補削無撻拂。楊注

傳云：所忠者不信。上句信字，舊本譌言，又無兩。六患也。畜種菽粟，舉云菽正為赤，不足以食之。大臣不足以

事之。亦有以字，荀子正一本篇楊計云：事任使也。賞賜不能喜，誅罰不能威。七患也。以七患居國，必無社稷。

無疑當為亡。舉以七患守城，敵至國傾。舉云：城七患之所當，國必有殃。舉云：當

之所以為養也。故民無仰，則君無養。舉云：仰民無食，則不可事。舉云：食故食不可不務也。地不可不力也。

用不可不節也。古音立，在緝部。節，在質部。則立節，非韻。原本立，作力。力在職部，方節亦非韻。五穀盡收，

則五味盡御於主。獨斷云：御者，進也。凡不盡收，則不盡御。者為不盡味而食之。舉云：主御為謂王云。古音

主在厚部。御在御部。則主御非韻。一穀不收，謂之饑。二穀不收，謂之旱。俞云：按旱者，不雨也。不得為二穀不收之名。疑旱

不升，謂之饑。猶歉也。然則二穀不收，謂之旱。其義正一律矣。三穀不收，謂之凶。四穀不收，謂之饑。舉云：太平御覽

漢書食貨志云：負擔餽餽，師古曰：餽，亦饋字。言須饋餉，邵晉涵云：餽與

匱通。鄭注月令曰：匱，乏也。王云：須餽餉，不得謂之餽。舉說非。邵說是也。五穀不收，謂之饑。引作飢。誤。此飢

饑字，又舉本。此下增五穀不升，謂之饑。四穀不收，謂之旱。五穀不收，謂之饑。引作飢。誤。此飢

為饑。果不孰，為荒。與此異。王云：既言五穀不收，謂之饑。則不得又言五穀不孰，謂之饑。引作飢。誤。此飢

十百穀部。一引墨子，皆無此八字。墨子所記本與穀梁傳五穀不升，謂之大饑。而衍故太平御覽時序部。二

於饑下，增大饑二字，亦御覽所無。案王說是也。釋慧苑華嚴經音義二引饑，亦作飢。下無五穀不孰八字。

類聚增大便二則盡無祿粟食而已矣稟食謂有稍食而無祿也說文面部云稟賜殺也周故凶饑存乎

國人君徹鼎食五分之五曲禮鄭注云徹去也鄭注云五稍食也又宮正注云稍食祿粟

五者各一鼎徹其三者去其牛肉則唯食魚腊不持殺也白虎通義諫諍篇云禮曰一穀不升徹鷄鴨

穀不升徹鷄雁三穀不升徹雉兔四穀不升損圍獸五穀不升不備三牲白虎通蓋據天子而言故云

牲大荒不特殺則大夫徹縣禮云大夫無故不徹縣孔疏云徹亦去也士不入學周書韜匡篇云成

務學是君朝之衣不革制君朝之衣天子皮弁服則冠十五升白衣積素以為裳又凡甸冠弁

服注云冠弁委貌其服緇布衣亦積素以為裳諸侯以爲視朝之服是也周禮司服云視朝則皮弁服鄭注

周書大匡篇云大荒祭服激不制朝服輕於祭服不制明矣蘇云革改也諸侯之客四鄰之使雍食而不

盛日噴容始至之禮饗既將幣之禮殯饗即饗殯也饗雍古字通案王說是也釋匡篇云年儉實祭以中

資旅設位有賜與此略同徹駢畢云高誘注呂氏春秋塗不芸穀梁襄二十四年傳云大殺之禮廷道

塗塗俗寫从土本書非攻中云馬不食粟婢妾不衣帛此告不足之至也今有負其子而汲者隊其子於

井中畢云此墜正字說文云隊从高隊其母必從而道之蘇引道與導今歲凶民饑道餓重其子此疚於

隊言此病較之隊其子者為尤重也今本顛倒不成文義案王說是也驚說同其可無察邪故時年歲

善年案年歲連讀年即歲也畢非則民仁且良時年歲凶則民吝且惡夫民何常此之有句為者疾食者

衆則歲無豐俞云疾當為寡後人據大書以改之而不知其非年不足以供之故歲無豐也今作為者疾則

歲無凶為者緩食者衆則歲無豐此上文咸以歲善與歲凶對故曰財不足則反之時食不足則反之用

畢是其證今本悅食者寡至為者緩十字文咸以歲善與歲凶對故曰財不足則反之時食不足則反之用

故先民以時生財。禮記坊記鄭注云先民謂上古之君也。書伊固本而用財則財足。故雖上世之聖王。豈

能使五穀常收。而旱水不至哉。然而無凍餓之民者。何也。其力時急。而自養儉也。故夏書曰。禹七年水。殷

書曰。湯五年旱。畢管子權數云管子曰湯七年旱。禹五年水。與此文互異。莊子秋水云湯之時八年七

有十年之積。故勝七年之旱。淮南子主術云湯之時七年旱。又異。論讓案呂氏春秋順民篇云昔者湯克

夏而正天下。天大旱五年不收。湯乃以身禱於桑林。與七年旱。所云正合。王充論衡感虛篇亦云書傳言湯

遭七年旱。或言五年。此其離凶餓甚矣。畢云難讀如繹。論讓案凶饑即蒙上三說。四穀不收。而

是古書本有二說也。言下云不可以待凶饑。又云民見凶饑則亡。皆其說也。此涉下凍

餓而然而民不凍餓者何也。其生財密。其用之節也。故倉無備粟。不可以待凶饑。倉舊本譌食。俞云食乃

下句庫無備兵。文正相對。若作食字。失其旨矣。下文云食者國之寶也。兵者國無義。城郭不備全。不可以自守。心無備慮。不可以應卒。是若慶忌無去之心。不能輕出。要難殺吳王子慶

廉簡高注云慶忌者吳王僚之子也。有力捷疾。而人皆畏之。無能殺之者。案淮南子說山訓高注及吳越

春秋闔閭內傳並以慶忌為王僚子。惟淮南詮言訓許注以為僚之弟子。未知孰是。畢云言慶忌雖勇。猶

輕出致死。昔吳王患慶忌之在鄰國。恐合諸侯來伐。要難詐以負罪出奔。戰妻子。斷右手。如衛。求見

慶忌與東之吳。渡江中流。順風而刺。慶忌事見吳越春秋闔閭內傳。蘇云去下。據上文當脫備字。夫桀

無待湯之備。故放。紂無待武之備。故殺。王引之云。樂毅謂之待。魯語師大驪以憚小國。其誰子。富有天下。然而皆滅亡於百里之君者何也。孟子公孫丑篇云湯以有富貴而不為備也。故備者國之

重也。食者國之寶也。兵者國之爪也。城者所以自守也。守為觀。此三者國之具也。故曰以其極賞。命訓

篇云極賞則民賈其上。賈其上則民無讓。無讓則不順。以賜無功。虛其府庫。以備車馬衣裘奇怪。苦其役徒。以治宮室觀樂。死又厚

為棺槨。畢云傳作多為衣裘。生時治臺榭。畢云當為謝荷子王霸云臺榭甚高楊倅曰謝榭

故民苦於外。府庫單於內。畢云史記云王之威亦單矣集解云徐廣上不厭其樂。下不堪其苦。故國離寇

敵則傷。畢云離民見凶饑則亡。此皆備不具之罪也。且夫食者聖人之所寶也。故周書曰。國無三年之食

者。國非其國也。家無三年之食者。子非其子也。此之謂國備。畢云周書云夏箴曰小人無兼年之食遇天

臣妾輿馬非其有也。國無兼年之食遇天饑百姓非其有也。墨蓋夏致故義略同。案畢據周書文傳篇文

此文亦本夏箴而與文傳小異考穀梁莊二十八年傳云國無三年之畜曰國非其國也與此文略同疑

先秦所傳夏箴之辭蓋即指此若然此書當亦稱夏箴與周書同而今本說之

辭過第六。畢云辭受之字从受經典假借用此過謂宮室衣服飲食舟車蓄私五者之過也詒

子墨子曰。古之民。畢云太平御覽未知為宮室時。畢云舊說室字據太平御覽增詒讓案趙長短經適

居棺槨則就陵阜而居。穴而處。穴上疑下潤濕傷民。故聖王作為宮室。畢云王太平

引作室高足以辟潤濕。謂堂基之高舊本挾室字今據羣書治要補辟治邊足以圉風寒。畢云邊太平

非園李善注左思賦引作御太上足以待雪霜雨露。王引之云待禦也節用宮牆之高。禮記儒行鄭注云

太平御覽引作禦玉篇云圍祭也凡費財勞力不加利者不為也。舊本挾凡字今據接

是故聖王作為常役。上脫三字。脩其城郭。則民勞而不傷。以其常正。同征。收其租稅。則民費而不病。

道藏本則民所苦者非此也。苦於厚作斂於百姓。舊本此三十九字在作斂與籍斂同籍古讀若昨節用

上篇其籍斂厚是故聖王作為宮室便於生治要作使上二字誤學云不以為觀樂也作為衣服帶履便於身治要

身便作使不以為辟怪也學云辟僻故節於身誨於民是以天下之民可得而治長短經作故天下之

得而足長短經當今之主長短經其為宮室則與此異矣必厚作斂於百姓治要長短經暴奪民衣食之

財以為宮室臺榭曲直之望青黃刻鏤之飾學云已上六句為宮室若此故左右皆法象之下長短經法

以其財不足以待凶饑振孤寡振舊本作賑俗故國貧而民難治也長短經治作理君實欲天下之治而

惡其亂也實治要當為宮室不可不節王引之云古之民未知為衣服時衣皮帶菱學云衣皮莚文類聚

云菱乾芻王云乾芻非可帶之物學說非也說文筴竹索也其草索則謂之菱尙賢篇曰傳說被褐帶索

謂草索也此言帶菱猶彼言帶索矣詒讓案禮運說上古云未有麻絲衣其羽皮帶菱疑即喪服之菱帶

者繩帶也冬則不輕而溫長短經作煖案下夏則不輕而清曲禮冬溫而夏清釋文云清七性反字從

也傳云絞帶聖王以為不中人之情情治要作溫故作誨婦人長短經作上有聖人二字與下文同但治絲麻學云

舊有役脩其城郭云情治要作溫故作誨婦人長短經作上有聖人二字與下文同但治絲麻學云

云四十八字今移前摺布絹學云摺字當為摺說文云縻束也詒讓案非樂上作細布縻非命下作摺

樂以為民衣為衣服之法冬則練帛之中說文糸部云練凍縮也縮帛也學云中讀去聲案畢說非也中

祭服中衣用素練帛即素也詩唐風揚之水孔穎達疏云中衣者朝祭服之裏衣也其制如深衣儀禮聘

禮賈疏云凡服四時不同假令冬有裘觀身有禪衫又有襦袴襦袴之上加以上有裘裘上亦有襦衣襦衣之中有

或服裘或服袍襦皆有中衣中經綰綰綰之上則有中衣中衣之裏裏衣加以上有裘裘上亦有襦衣襦衣之中有

襦范注云裏者襦在裏也是對文裏為裏衣散文則通足以為輕且煖學云文選注引作煖詒讓案後文

也。長短經。夏則絺絺之中。說文糸部云絺細葛也。絺粗葛也。禮家說以絺絺之中也。足以為輕且清。且十二

仍作煖。據北堂書鈔增煖。夏則絺絺輕且七字。王云。夏則絺絺輕且清。本則絺絺之中。足以為輕且清。且十二

字。畢本據北堂書鈔增煖。夏則絺絺輕且七字。王云。夏則絺絺輕且清。本則絺絺之中。足以為輕且清。且十二

當是之時。堅車良馬。不知貴也。刻鏤文采。不知喜也。何則。其所道之然。故民衣食之財。家足以待旱水凶

饑者。何也。得其所以自養之情。而不感於外也。感治要同。案當為惑。是以其民儉而易治。上有用字。其

君用財節而易贍也。畢云。呂氏春秋適音云。不充則不儉。高誘曰。儉。足也。儉讀如澹。然無

待不然。不然。謂非常之變也。漢書司馬相如傳。發巴蜀之士。各五百人。以奉幣衛使者。兵革不頓。左傳。甲

兵不頓。杜注。云頓。壞也。士民不勞。足以征不服。故霸王之業。可行於天下矣。當今之主。舊本作王。長短經同。今

衣服。則與此異矣。冬則輕煖。煖。治要作。夏則輕清。皆已具矣。必厚作斂於百姓。長短經。暴奪民衣食之財。以

為錦繡文采靡曼之衣。舊本倒作衣之。俞云。衣之當作之。衣。此十字。一句讀。語讓案。長短經。正作以為文

麗也。文選。七發。李。鑄金以為鈎。珠玉以為珮。大戴禮。記保傅。篇云。玉佩上有。慈衡。下有。雙瑣。衡。牙。此。珠。以

無此。女工作文采。男工作刻鏤。以為身服。治要作。此非云益煖之情也。俞云。益。猶實也。煖。猶言。頤

日。云有也。此非云益煖之情。猶曰。此非有益煖之實。上文單財勞力。詳上篇。畢歸之於無用也。舊本。按

曰。冬則輕煖。夏則輕清。而此獨言煖。衣固以煖為主耳。單財勞力。詳上篇。畢歸之於無用也。今據治

食飲當作不可不節。古之民未知為舟車時，重任不移，遠道不至，故聖王作為舟車，以便民之事，其為舟

車也，全固輕利。畢云全太平御覽引作完，詒讓案治要亦引作完，林同。可以任重致遠，其為用財少而為利多，是以民樂而利之。法

令不急而行。令治要作禁，法上舊本有故字，王云。民不勞不上足用。畢云上舊作止一本如此，詒讓案治要亦作上足下治要有以字。故

民歸之，當今之主，其為舟車，與此異矣。全固輕利皆已具。全治要亦作完，具下有矣字。必厚作斂於百姓，以飾舟車。治

舟車飾飾車以文采，飾舟以刻鏤，女子廢其紡織，而脩文采，故民寒，男子離其耕稼，而脩刻鏤，故民饑。治

作飢下同人君為舟車若此，故左右象之，是以其民饑寒並至，故為姦裘。治要姦裘多則刑罰深。此句首舊本

王云舊本兩姦裘脫其一則刑罰深則國亂。治要國上衍固字，畢云太君實欲天下之治，而惡其亂。實治

誠當為舟車，不可不節。凡回於天地之間，可字譌，蘇云當包於四海之內，天壤之情，陰陽之和，莫不有也。

雖至聖不能更也。何以知其然？聖人有傳，天地也。則曰上下四時也。則曰陰陽人情也。則曰男女禽獸也。

則曰牡牝雄雌也。真天壤之情，雖有先王不能更也。雖上世至聖，必蓄私不以傷行。私謂妾媵私人，顧云

古聖王畜私不傷行，故民無怨，宮無拘女，故天下無寡夫。小爾雅廣義云凡無妻無夫通謂之寡，寡夫口索左襄二

特也。內無拘女，外無寡夫，故天下之民衆。當今之君，畢云上其蓄私也，大國拘女累千，小國累百，是以天下

之男多寡，無妻，女多拘無夫，男女失時。畢云舊本作故民少，君實欲民之衆而惡其寡，當蓄私不可不節。

凡此五者，聖人之所儉節也，小人之所淫佚也。儉節則昌，淫佚則亡。此五者不可不節，夫婦節而天地和。

風雨節而五穀孰。衣服節而肌膚和。

三辯第七 畢云此辯聖王雖用樂而治不在此三者謂堯舜及湯及武王也詒讓案此篇所論蓋非樂之餘義

程繁 畢云太平御覽引程子蓋兼治儒墨之學者問於子墨子曰夫子曰曰三字而今本脫之則文義不明下文

今夫子曰聖王不為樂是也今據增聖王不為樂昔諸侯倦於聽治息於鐘鼓之樂 鐘鼓為金奏 士大夫倦於聽治息於

其證案王說是也 周禮小胥云命之士若命大夫則判縣若然士大夫之樂亦有鐘鼓攻賈子新書微篇云大夫直縣士有

竽瑟之樂 周禮小胥云命之士若命大夫則判縣若然士大夫之樂亦有鐘鼓攻賈子新書微篇云大夫直縣士有

琴瑟公羊隱五年何注引魯詩傳曰大夫士曰琴瑟白虎通義禮篇樂無大夫士制此書義蓋與魯詩春

北而之臣非專事于民故但琴瑟而已 曲禮疏引春秋說題辭亦謂樂無大夫士制此書義蓋與魯詩春

略同農夫春耕夏耘 畢云說文云穎除苗間秋斂冬藏只作臧息於聆缶之樂御覽引作吟詠是也缶是

部七缶下鈔本太平御覽樂部三及二十二缶下引墨子並作吟詠亦隨之譌蓋墨子 缶字本作隨

故今本譌作聆 諸類書譌作吟而缶字則皆不譌也其刻本御覽作吟詠者後人不知吟為隨之譌遂改

淮南精神篇 叩盆拊缶相和而歌盆即缶也若吟詠則非樂器不得言吟詠之樂矣案王說是也說文瓦

也 趙宋陳魏之間謂之稅郭璞注云益也史記李斯傳 今夫子曰聖王不為樂此譬之猶馬駕而不稅 方音云

者堯舜有茅茨者 畢云茅茨舊作第期今據太平御覽改俞云茅茨土階是言古明堂之儉不得云且以

後人不達第期之義而臆改之未可為據仍當從原文而闕其疑案俞說非也若第期專以樂言則下文

不當云且以為禮畢校不誤詩小雅甫田鄭箋云且以為禮且以為樂湯放桀於大水蘇云案列女傳云流於海死於南巢外有山尚書大傳云國君之與此言合環天下自立以為王事成功立無大後患因先王之樂又自作樂

命曰護又脩九招華云脩舊作循今以意改已上十六字舊說今據太平御覽增呂氏春秋云湯命伊尹

則未全悅也畢說未審風俗通義聲音篇云湯作護護言救民也藝文類聚帝王部引春秋元命苞云湯

亦通九招即書皋陶謨韶九成舜樂也史記夏本紀云禹興九招之樂呂氏春秋古樂篇云響作九招

舜令賞修之山海經大荒西經云啓始歌武王勝殷殺紂環天下自立以為王事成功立無大後患因先

王之樂又自作樂命曰象畢云呂氏春秋云周公為三象乃成王之樂此云象又是武王作未詳案毛詩

子下管象鄭注云象周武王伐紂之樂春秋繁露三代改制禮樂篇云周公曰武王曰象者象太平而

作樂示已太平也合曰大武此皆以象為武王所作畢據呂覽古樂篇以疑此書殊為失攷周禮大

樂六樂有大武而無象則大武自為周之正樂象蓋舞之小者周頌孔疏謂象舞象文王之事大武象武

王之事大武之樂亦為象傳合武象為一非也左襄二十九年傳云見舞象箭南籥者杜注云象箭舞所

執文王之樂杜又以象為文王樂史記樂世家集解引賈逵詩周頌疏引服虔說並同蓋皆傳聞之異

周成王因先王之樂又自作樂命曰騶虞上文云湯引先王之樂又自作樂命曰騶虞是也

自作樂命曰象即其證今本脫去又自作樂四字則義不可通因學紀聞所引已同今本傳中騶虞字

多作騶吾故困學紀聞詩類引墨子尚作騶吾今作騶虞者後人依經典改之案王說是也今據增鈔本

御覽樂部三引此書騶虞又作鄒吾字並通詩召南有騶虞篇蓋作於成王時故墨子周成王之治天下

也。不若武王武王之治天下也。不若成湯成湯之治天下也。不若堯舜故其樂逾繁者其治逾寡自此觀

之樂非所以治天下也。程繁曰：子曰：聖王無樂，此亦樂已。若之何其謂聖王無樂也？子墨子曰：聖王之命也。命與令義同。蘇云：此下有闕文。誤字。多寡之。此疑當作多者寡之。曾凡聖有樂而少，此亦無也。畢云：言人所以生者，食之初，但必以知饑而食之，否則非智。今聖人雖用樂而少，食爲人之利，然人饑知食不足爲智，若因饑知食而謂之爲智，則所知甚淺，固爲無智矣。以喻聖王雖作樂而少，猶之無樂也。末句無下似無挽字。

墨子閒詁卷二

尚賢上第八

經典釋文敘錄引鄭康成書贊云尚者上也淮南子汜論訓云兼愛上賢右鬼非命墨子之所立也而楊子非之漢書藝文志亦作上賢畢說文云賢多才也玉篇云有善

行也尚與上同

子墨子言曰今者王公大人為政於國家者今者舊本作古者王云此謂今之王公大人非謂古也古者當依羣書治要作今者義見下文案王說是也今據正禮運

云大人世及以為國鄭注云大人諸侯也孔疏云易革卦大人虎變對君子豹變故大人為天子相見禮云與大人言言事君對士又云事君故以大人為卿大夫皆欲國家之富人民之

衆刑政之治然而不得富而得貧不得衆而得寡不得治而得亂則是本失其所欲得其所惡是其故何

也子墨子言曰是在王公大人為政於國家者不能以尚賢事能為賢也蘇云事當作使二字形近而訛

注云事謂役使也非訛字是故國有賢良之士衆則國家之治厚賢良之士寡則國家之治薄故大人之務將在於衆

賢而已曰然則衆賢之術將柰何哉子墨子言曰譬若欲衆其國之善射御之士者必將富之貴之敬之

譽之然後功之善射御之士后羣書治要將可得而衆也王引之云此將字猶乃也與上將字異義況又有賢良之士厚乎德

而功者豈獨博乎道術者乎此固國家之珍而社稷之佐也舉云佐當為左鈕樹玉亦必且富之貴之敬

譽也然臣國之良士亦將可得而衆也后道藏是故古者聖王之為政也舊本拔也字不義不富

事斷予之令禮記樂記鄭注云斷曰爵位不高則民弗敬。蓄祿不厚則民不信。政令不斷則民不畏。舉三者授之賢者非為賢賜也。欲其事之成故當是時治要無以德就列論語季氏篇云陳力已就列集解引馬位亦釋列為位以官服事周禮大司徒鄭衆注云以勞殿賞殿治要作受畢云殿讀如奔而殿魯云畢讀非也。就其定一擊即有文選江賦注曰濼與濼古字通殿之與濼也詩采芣篇殿天下之邦毛傳曰殿鎮也。鎮即有定義小爾雅廣言殿境也境與奠通禮記檀弓篇主人既祖墳池鄭注墳池當為奠徹是也奠亦定也周官司士職曰以奠奠此云量功而分祿故官無常貴而民無終賤終治要有能則舉之無以勞殿賞句法一律殿奠文異而義同此云能則下之舉公義辟私怨辟治要亦作避畢云辟讀如辟舉之辟魯云畢說非也豈有私怨者不問其賢問故除去之也又禮記郊特牲篇有由辟焉此若言之謂也王云若亦此也古人自有複語管子山國軌鄭注曰辟讀為弭此辟字或從鄭讀亦通此若言之謂也篇曰此若言何謂也地數篇曰此若言可得聖乎輕重丁篇曰此若言曷謂也此書節葬篇曰以此若三故古者堯舉舜於服澤之陽畢云未詳其地急或即蒲澤今蒲州府詒讓案文選曲水詩序李注引帝王世紀云堯求賢而四嶽薦舜堯乃命于順澤之陽疑即本此書史記五帝本紀就時於貢夏集解引鄭玄云貢夏衛地孟子離婁篇舜生於諸馮遷於服澤疑即貢夏趙岐云貢海地必貢海也案授之政天下平禹舉益於陰方之中畢云未詳其地授之政九州成蘇成與平湯舉伊尹於庖廚之中史記殷本紀阿衡欲好湯而無由乃為有莘氏媵臣負鼎俎以滋味說湯為鼎俎為庖宰昵近習親湯乃僅知其賢而舉之文選注云魯連子曰伊尹負鼎俎而于湯授之政其謀得文王舉閔天泰顛尹負鼎俎佩刀以干湯得意故尊為宰舍又云文子曰伊尹負鼎俎而于湯授之政其謀得文王舉閔天泰顛於買罔之中書宮括偽孔傳云閔泰氏天顛名詩問南免置敘云免置后妃之化也關雎之化行則莫有好德賢人衆多也毛傳云免置免吾也畢云事未詳或以詩免置為公侯腹心之時而為說恐此詩即賦閔天泰顛事古者書傳未湮翟必有據蘇云置即詩所謂免置當為閔天而作泰顛當即太公望也置罔

天則罔屬。顧與太公鈞渭遇。文王事亦合。迨馬融注十亂。以泰順與太公望並舉。後世以為二人。然文王諸臣自以太公為稱首。書君爽篇。唯以泰順與諸臣並舉。而不及太公。逸周書克殷篇。亦然。若使果為二人。豈容都下疏及是。顧即望無疑也。案賈罔通。再蘇分。閔二人非也。太公乃宋吳仁傑之謬說。故詩大雅。縣孔疏。引鄭君爽注云。不及呂望。太師也。教文王以大德。謙不以自比。焉是馬鄭並以泰順與太公非一人。周書克殷篇。有泰順。又有尙父。尤其端證。吳說不足據。蘇從之。儀矣。授之政。西土服。蘇云。韻與。故當是時。雖在於厚祿尊位之臣。莫不敬懼而施。通號篇引作不施。子命云。是非也。敬懼而施。即敬懼而惕。文義已足。非有闕文。雖在農與工肆之人。莫不競勸而尙意。意疑當為惡形。近而。大戴禮記。曾子立事篇云。使子猶謂除也。可以子視之。案孔說是也。此云。輔相承嗣。司者官之偏貳。故弟視之。臣則私臣。自所師保。疑丞之丞。同大戴禮記。保傅篇。以道充弼。承為四聖。云。承嗣輔佐。承嗣亦皆非嗣子。承當與文王世子之遺忘者也。書益稷。欽四鄰。孔疏。引鄭康成云。四近。謂左輔右弼。前疑後承。文王世子。孔疏。引尙書大傳。承作丞。此承義。並與彼同。故得士則謀不困。體不勞。名立而功成。美章而惡不生。舊本作名立而功業彰。而惡不生。美章而惡不生。是也。功成與名立對文。惡不生與美彰對文。今本脫成字。美字又譌作業。則文不對。而句亦不協矣。美業字形相似。故譌。漢書賈誼傳。一動而五美附。今本美譌作業。案王說是也。今據補正。則由得士也。是故子墨子言曰。得意賢士不可不舉。不得意賢士不可不舉。尙欲祖述堯舜禹湯之道。王引上同。下篇云。上欲中聖人之道。將不可以不尙賢。夫尙賢者。政之本也。

尙賢中第九

子墨子言曰。今王公大人之君人民。主社稷。治國家。欲修保而勿失。故不察尙賢為政之本也。學云。故一云。胡是也。下同。詒讓案。下文兩見。一作胡。一作故。盧云。當云尙賢之為政本。王云。盧說非也。下文曰。胡不察尙賢為政之本也。且以尙賢為政之本者。亦豈獨于墨子之言哉。與此文同一例。則不得倒之。字於胡為

政上矣。故與胡同。故下文又曰。故不察尚賢為政之本也。管子移靡篇。公將有行。故不送公。亦以故為胡。何以知尚賢之為政本也。曰。自貴且智者為政乎。愚

且賤者則治。自愚賤者為政乎。貴且智者則亂。愚下。依上文。亦當有且字。是以知尚賢之為政本也。故古者聖王甚尊

尚賢。而任使能。不黨父兄。不偏貴富。不變顏色。賢者舉而上之。富而貴之。以為官長。不肖者抑而廢之。貧

而賤之。以為徒役。是以民皆勸其賞。畏其罰。相率而為賢者。以賢者衆。而不肖者寡。俞云。相率而為賢。絕

屬下。讀惟其相率而為賢。是以賢者衆。而不肖者寡也。兩句皆用是。以字古人行文。不避重。復今誤作相率而為賢者。則是民之相率為賢以賢者衆。而不肖者寡之故於義不可通矣。此謂進賢。畢

謂一本作為論讓案進。賢依上文當作尚賢。然後聖人聽其言。迹其行。察其所能。而慎予官。而謂事能。事與使同。詳上。篇上文作使能。故可使

治國者使治國。可使長官者使長官。可使治邑者使治邑。凡所使治國家官府邑里。此皆國之賢者也。賢

者之治國也。畢云。國下一本有家字。諱讓案道藏本。國下有者字。蚤朝晏退。畢云。蚤字同。早聽獄治政。是以國家治而刑法正。賢者之長官

也。夜寢夙興。收斂關市山林澤梁之利。以實官府。是以官府實而財不散。賢者之治邑也。蚤出莫入。耕稼

樹藝聚菽粟。是以菽粟多而民足乎食。故國家治則刑法正。官府實則萬民富。上有以絜為酒醴粢盛。以

祭祀天鬼。外有以為皮幣。與四鄰諸侯交接。內有以食飢息勞。飢。舊本作饑。今將養其萬民。持持養乃古

人恆言。詳見七患篇。此作將養。形似而誤。天志中篇正作內有以食。飢息勞。持養其萬民。可據以訂正。非命上篇將養老弱。亦持養之誤。外有以懷天下之賢人。三字。涉上文

外有以為皮幣而衍下文曰。內者萬民親之。賢人歸之。是養民與懷賢皆內事。非外事也。是故上者天鬼富之。外者諸侯與之。內者萬民親之。賢人歸

之。以此謀事則得。舉事則成。入守則固。出誅則彊。故唯昔三代聖王。堯舜禹湯文武之所以王天下。正諸

侯者正長也義詳親士篇此亦其法已既曰若法未知所以行之術則事猶若未成畢云若猶順王云曰者有之壞而無術以行之則事猶然未成也畢以若法為順法失之若與此同義猶若即猶然俞云王非也曰字乃云字之誤云者有也說見辭過篇既云若法即既有此法淺人不達云字之義謂是云曰之云疑本書皆用曰字此不當用云是必為置三本何謂三本曰爵位不高則民不敬也蓄祿不厚則民不信也政令

不斷則民不畏也故古聖王高子之爵重子之祿任之以事斷予之令夫豈為其臣賜哉欲其事之成也

詩曰告女憂卹誨女子舊本爵誤譽虛以意改為序爵畢從之王云譽為爵之譌子則非譌字也上文從此引詩誨女子爵正與上下女子字同義則不遵改子為序矣毛詩作告爾憂恤誨爾序爵誰能執

也王應麟詩攷引亦作序爵盧蓋兼據彼文然王攷多以意改未必求本子果作序也今不據改毛詩大雅桑柔傳云濯所以救熱也禮亦所以救亂也鄭箋云恤亦憂也逝猶去也我語女以憂天下之憂救女

熱物之用濯謂治國之道當用賢者孰能執熱鮮不用濯詩攷引執作誰蓋亦王氏所改蘇云案

古者國君諸侯之不可以不執善承嗣輔佐也王云善謂善待此承嗣輔佐之人即上文所云高子之爵

上下文執熱而衍案王說非也執猶親密也曲禮云執友稱其仁也鄭注云執友志同者呂氏春秋遇合

篇云故嫂母執乎黃帝列女傳通篇齊鍾離春傳云街嫁不售流奔莫執執並與親義相近此執善亦

善也譬之猶執熱之有濯也將休其手焉爾雅釋詁云休息也古者聖王唯毋得賢人而使之唯舊本作惟今據王

毋讀如貫習之貫王云畢攷非也毋語詞耳本無意義唯毋得賢人而使之唯舊本作惟今據王

曰然昔吾所以貴堯舜禹湯文武之道者何故以哉以其唯毋臨衆發政而治民使天下之為善者沮又

動也為暴者可而沮也尚同中篇曰上唯毋立而為政乎國家為民正長曰人可罰吾將罰之若苟上下

不同義上之所賞則衆之所譽下篇曰故唯毋以聖王為聰耳明目為豈能一視而通見千里之外哉一聽而

義上之所罰則衆之所譽下篇曰故唯毋以聖王為聰耳明目為豈能一視而通見千里之外哉一聽而

通聞千里之外哉。非攻中篇曰：今師徒唯毋興起，冬行恐寒，夏行恐暑，此不可以冬夏為者也。春則廢民耕稼樹藝，秋則廢民獲斂。今唯毋廢一時，則百姓飢寒凍餒而死者不可勝數。節用上篇曰：且大人唯毋與師以及伐鄰國，久者終年，速者數月，男女久不相見，此所以寡人之道也。節葬下篇曰：今雖無法，執厚葬久喪者，言以為事乎國家？又曰：今唯無以厚葬久喪者為政。天志中篇曰：故唯毋明乎順天之意，奉而光施之天下，則刑政治萬民，和國家富財用，足百姓皆得煖衣飽食，便寧無憂，非樂上篇曰：今王公大人雖無造為樂器，以爲事乎國家，又曰：今王公大人唯毋處高臺厚榭之上而視之，又曰：今王公大人唯毋聽治政，今唯毋在乎婦人，說樂而聽之，即必不能竭股肱之力，豈其思慮之智，內治官府，外收斂關，聽獄治政，今唯毋在乎婦人，說樂而聽之，即必不能夙夜寐紡績織紵，多治麻絲葛緒，網布練以上諸篇其字，或作毋，或作無，皆是語詞，非有實義也。孟康注漢書貨殖傳曰：無發聲助也。管子立政九敗解篇曰：人君唯毋聽寢兵，則羣臣賓客莫敢言兵，人君唯毋聽兼愛之說，則視天下之民，伏窟穴就山，非世間人君唯毋好全生，則羣臣皆無好金玉貨財，必欲得其所好，則必易之以大官尊位尊爵重祿。人君唯毋聽羣臣比周，則羣臣朋黨蔽美揚惡，人君唯毋聽觀樂玩好，則必易之以大官尊位尊爵重祿。人君唯毋聽諛諛諛諛，則敗以上諸條其字或作毋，或作無，並與墨子同義。案王說是也。洪說同。蘇疑毋為務字之假借。

般爵以貴之。頌云：般讀如裂地以封之。終身不厭，賢人唯毋得明君而事之。竭四肢之力，以任君之事，終身不倦，若有美善，則歸之上。是以美善在上，而所怨謗在下。寧樂在君。經云：當爲寧。故古者聖王之爲政，若此。今王公大人亦欲效人，以尙賢使能爲政。人之爲政也。高予之爵，而祿不從也。夫高爵而無祿，民不信也。曰：此非中實愛我也。假藉而用我也。借藉謂本作藉字。大戴禮記：衛將軍文子藉說文序有假借字。从人，俗寫亂之。夫假藉之民，將豈能親其上哉？故先王言曰：貪於政者，作食一本。如此不能分人以事，厚於貨者，不能分人以祿。事則不與，祿則不分。請問天下之賢人，將何自至于王公大

人之側哉。若苟賢者不至乎王公大人之側，則此不肖者在左右也。不肖者在左右，則其所譽不當賢，而

所罰不當暴。王公大人尊此，以為政乎國家，則賞亦必不當賢，而罰亦必不當暴。若苟賞不當賢，而罰不

當暴，則是為賢者不勸，而為暴者不沮矣。是以入則不慈孝父母，鄉里王引之云：賈子道術篇云：親愛利

子謂之慈，子愛則親謂之孝。孝與慈不同，而同取受利之義。出則不長弟鄉里，居處無節，出入無度，義同

非命上篇云：坐處不度，出入無節。男女無別，使治官府則盜竊，守城則倍畔，君有難則不死，出亡則不從，使斷獄則不中

分財則不均，與謀事不得，舉事不成，入守不固，出誅不彊，故雖昔者三代暴主，堯舜禹湯文武之所以王

天下，正諸侯者，王引之云：雖即唯也，古字通。桀紂幽厲之所以失措其國家，傾覆其社稷者，王云：措字義不可通，當是損字之

且，思其四封之內，戰戰恐惟失損之損，讀為挾，故非命篇作失挾，說文挾有所失也。已此故也。通一本作以非，何則？皆以明小物，而不明大物也。周

大司徒鄭注云：物猶事也。今王公大人有一衣裳不能制也，必藉良工；有一牛羊不能殺也，必藉良宰。呂氏春秋不苟

謂膳宰，故當若之二物者，王公大人未知以尚賢使能為政也。王云：未知當作未嘗，不知義見上下文，

本之誤。逮至其國家之亂，社稷之危，則不知使能以治之。蘇云：使能上當親戚則使之，無故富貴，面目佼好，則使之。詩：陳風：月出篇：佼人僚兮，釋文云：佼字，假音說文云：佼好也。玉篇云：佼

富貴者是使，則非尚賢之謂矣。上文曰：故古者聖王甚尊尚賢，而任使能，不黨父也。不問其賢否，而惟故

此云：親戚則使之，是黨父兄矣。故富貴面目佼好，則使之，是偏黨父兄，不偏富貴，不雙傾色，而妄加無字，殊失其旨。下篇同案，無故富貴，中下兩篇屢見，羣書治要引同，無似非衍文。俞夫無故富貴，

面目倣好。則使之。豈必智且有慧哉。說文心部云慧僕也。王云智且慧與前貴且智愚且賤文同一例。慧上不當有有字。蓋後人所加。若使之治國家。則

此使不智慧者治國家也。國家之亂。既可得而知已。且夫王公大人有所愛其色而使。據下文下當有之字。其心不

察其知。而與其愛。是故不能治百人者。使處乎千人之官。不能治千人之官。使處乎萬人之官。此其故何也。

曰。處若官者。爵高而祿厚。故愛其色而使之焉。處若應本劉王云若與故義不相屬若處官者當為處若所愛也。下文曰雖日夜相接以治若。夫不能治千人之官。使處乎萬人之官。則此官什倍也。夫治之法將日

至者也。日以治之。日不什倍也。小爾雅廣言云脩長也。什脩謂十倍其長。知以治之。知不什益。而子官什倍。則此治一而棄其九

矣。雖日夜相接。以治若官。官猶若不治。此其故何也。則王公大人不明乎以尚賢使能為政也。故以尚賢

使能為政而治者。夫若言之謂也。王云夫亦此也。詒讓案此夫對吾為文疑。下賢下當訓彼。漢書賈誼傳顏注云夫猶彼人耳。以下賢為政而亂者。當有不

使能之語。而今稅之。若吾言之謂也。若吾言疑亦當作言者言。今王公大人中實將欲治其國家。欲修保而勿失。胡不察尚賢為

政之本也。且以尚賢為政之本者。亦豈獨子墨子之言哉。此聖王之道。先王之書。距年之言也。畢云距年

年猶云遠年。案畢說未瑩。傳曰求聖君哲人。以裨輔而身。知人以屏輔。爾身交義。較詳備。此約述之。裨輔不當有聖君

君蓋亦武之。詒讓案伊訓為孔傳云。布求賢智使師輔於爾嗣。王言仁及後世。湯誓曰。遂與桀戰于鳴條。伐桀。升自陟

詒讓案伊訓為孔傳云。布求賢智使師輔於爾嗣。王言仁及後世。湯誓曰。遂與桀戰于鳴條。伐桀。升自陟

今湯誓無此文。為古文。蘇云。今書湯誥篇。則此言聖之不失以尚賢使能為政也。有王字。故古者聖王。唯能審以尚賢使能

天下。無同心以下六字。則此言聖之不失以尚賢使能為政也。有王字。故古者聖王。唯能審以尚賢使能

為政無異物雜焉。天下皆得其利。或謂尊卑賢否皆得其等列無管越也。又云以德就得通而不及作利之長。

故今不古者舜耕歷山。史記五帝本紀同。畢云史記集解云鄭玄曰在河東水經注云河東郡南有歷山。

據云歷山在涉陰成陽也。一曰濟南歷城山名。水經注又云周處風土記曰記云耕於歷山而始寧。刻

二縣界上舜所耕田於山下。多曰樹吳越之間。名水經注又云周處風土記曰記云耕於歷山而始寧。刻

山南有舜井。又云越州餘姚縣有歷山舜井。漢州雷澤縣有歷山舜井。與鄭說異。括地志云蒲州河東縣歷

有姚墟云生舜處也。及嬌州歷山舜井。皆云舜所耕處未詳也。案說各不同。陶河瀕。呂氏春秋憤高注

云陶作瓦器。史記五帝本紀顏亦作濱。畢云此古濱字。見說文。史記集解云皇甫謐曰濟陰定陶西南陶

歷山不遠。或耕或陶。所在則可。何必定陶。方得為陶。云陶城在蒲州河東縣北二十里。即舜所都也。南去

澤則亦以山西永濟說為強也。詒讓案水經濟水注云陶丘。墨子斯或一焉。按守節說本水經注是也。雷

疑古本此文。或漁雷澤。史記五帝本紀同。畢云太平御覽玉海引作漁澤。地理志河東郡有漁澤。應劭曰

作陶釜丘矣。或漁雷澤。澤在西北。通典云澤州陽城縣有漁澤。水史記集解云鄭玄曰雷夏兗州澤今屬

濟陰案今山西永濟縣南四十里。雷首山下有澤。亦云舜所漁也。王云雷澤本作漁澤。此後人習聞舜漁

雷澤之事。而以其所改。其所不知也。漢書地理志河東郡有澤。應劭曰有澤澤在西北。穆天子傳天

于四日休于澤。澤郭璞曰今平陽澤澤縣是也。蓋音澤。水經沁水注曰澤澤水出澤澤城西。白澗渠東。運

澤澤。墨子曰舜漁澤澤。又東。澤澤縣故城是也。蓋音澤。水經沁水注曰澤澤水出澤澤城西。白澗渠東。運

太平寰宇記河東道下太平御覽州郡部九路史疏倫紀引墨子並作發澤。是墨子自作發澤。與他書作

雷澤者不同。漁澤在今澤州府陽城縣西。堯得之服澤之陽。服澤詳。舉以為天子與接天下之政。治天下

之民。伊摯有莘氏女之私臣。伊尹史記股本紀云伊尹名阿衡。欲奸湯而無湯。以為阿衡。以尹天下。故曰

以滋味說湯。宋隱云孫子兵書伊尹名摯。孔安國亦曰伊摯。然解者以阿衡為官名。非名也。案孫子用摯

二同色。臻切有。娶國說文云呂不韋曰有伊尹。伊尹併女案呂氏春秋本味云有伊尹。不可伊尹亦欲

歸湯於是請取婦為婦。有先氏喜以伊尹為媵。送女高誘曰：「僂讀曰莘，有莘在今河南陳留縣，括地志云：古莘國在汴州陳留縣東五里，故莘城是也。陳留風俗傳云：陳留外黃有莘昌亭，本宋地，華氏邑也。或云在陝西。」
周禮：「天官庖人鄭注云：庖之謂呂也。襄肉曰庖，其說文戶部云：庖，廚也。莊子：「邵陽非親為庖人。」庚桑楚篇云：「伊尹以胞人龍湯呂氏，春秋本味篇作焯人，胞焯並庖之借字。湯得之舉以為己相，與接天下之政，治天下之民，傳說被褐帶索，唐築乎傅巖。」
傳云：「庸史記索隱引作傭，孔安國書在河東太陽縣，又夏靖書云：「猶氏六十里，河西岸吳阪下，便得隱穴，是說所潛身處也。案今在山西平陸縣，東二十五里，詒讓案實誼傳索隱引被作衣，乎作於，義並通。書敘云：「高宗夢得說，使百工營求諸野，得綏傳巖，孔疏引馬融云：「高宗始命為傅，又鄭康成云：「得諸傅巖，高宗因以傅命說為氏，說文星部引古水壞道常使胥靡刑人，築護此道說賢而隱，代胥靡築之以供食，孔疏引皇甫謐云：「高宗夢天賜賢人胥靡之衣裳之而來，且曰：「我徒也。姓傅名說，明以夢示百官，百官皆非也。乃使百工寫其形象，求諸天下，果沙澗水出虞山東南，逕傅巖，歷傳說隱室，前俗謂之聖人窟，史記殷本紀傳巖作傅險，音近字通。」
武丁得之舉以為三公。國語楚語云：「武丁使以象求四方之賢，龜得傳說以來，升以為公，章注云：與接天下之政，治天下之民，此何故始賤卒而貴，始貧卒而富，則王公大人明乎以尚賢使能為政，是以民無飢而不得食，寒而不得衣，勞而不得息，亂而不得治者，故古聖王以審以尚賢使能為政，而取法於天，雖天亦不辯貧富貴賤遠邇親疏，賢者舉而尚之，不肖者抑而廢之，然則富貴為賢，以得其賞者，誰也？曰：若昔者三代聖王堯舜禹湯文武者是也，所以得其賞，何也？曰：其為政乎天下也，兼而愛之，從而利之，又率天下之萬民以尚尊天事鬼，愛利萬民，是故天鬼賞之，立為天子，以為民父母，萬民從而譽之，曰：聖王。至今不已，則此富貴為賢，以得其賞者也，然則富貴為暴，以得其罰者，誰也？曰：若昔者三代暴王桀紂幽厲者是。

德。畢云。鄉讀如向。案鄉當讀為享。明鬼下篇云。帝享女明德。畢讀非。下施之萬民。萬民被其利。終身無已。故先王之言曰。此道也。大用之

天下則不究。舊本誤究。畢云。一本作究。非。王云。作究者是也。詒讓案尙同中篇。亦云大用之治天。下不究。今據正。管子宙合篇。其處大也不究。今本亦誤究。與此正同。說詳尙同中篇。小用之

則不困。修用之則萬民被其利。終身無已。周頌道之曰。聖人之德。若天之高。若地之普。其有昭於天下也。

若地之固。若山之承。承與丞通。說文。收部云。丞。明也。从収。从山。亦言如山之高也。不圯不崩。若日之光。若月之明。與天

地同常。常猶言保守也。詩魯頌閟宮篇。魯邦是常。鄭箋云。常。守也。鄭云。此文疑有錯誤。當云。聖人之德。昭

普。隔句為韻。中二句承崩末三句。光明常。皆每句協韻。昭於天下。句傳寫脫去。而誤補於若地之普。下則

首二句無韻矣。又增其有也。三虛字。則非頌體矣。既云若地之普。又云若地之固。重複無義。故知其錯誤也。

則此言聖人之德。章明博大。埴固以修久也。淮南子。秦族訓云。勇者可令埴。固。畢云。埴。訓黏土。堅牢之意。故聖人之德。蓋總乎天地

者也。今王公大人。欲王天下。正諸侯。正。長也。詳此。冢上將焉。取挾震威疆為問辭。傾者。者當為諸之省也。古與邪通。漢

焉。取挾震威疆哉。傾者民之死也。書田。紛傳。欲以傾諸將相。顏注云。傾。謂踰越而勝之也。此云。傾。諸民之

死。亦言驅民使必死以相傾也。民生為甚欲。死為甚憎。所欲不得。而所憎屢至。畢云。屢。即屢字。省文。史記。或

有嘗能有以此王天下。正諸侯者也。蘇云。上有衍字。今大人欲王天下。正諸侯。將欲使意得乎天下。名成乎後世。

故不察尙賢為政之本也。政上。舊本稅為字。王據上文補。故亦與胡同。畢云。當云不可不察。非此聖人之厚行也。

尙賢下第十

子墨子言曰。天下之王公大人。皆欲其國家之富也。人民之衆也。刑法之治也。然而不識以尙賢為政其

國家百姓。王公大人。本失尙賢爲政之本也。若苟王公大人。本失尙賢爲政之本也。則不能毋舉物示之。乎。今若有一諸侯於此。爲政其國家也。曰。凡我國能射御之士。我將賞貴之。不能射御之士。我將罪賤之。問於若國之士。孰喜孰懼。我以爲必能射御之士喜。不能射御之士懼。我賞因而誘之矣。賞當爲嘗。嘗。試。發端書中。嘗字多。誘。爲賞詳尙同下篇。曰。凡我國之忠信之士。我將賞貴之。不忠信之士。我將罪賤之。問於若國之士。孰喜孰懼。我以爲必忠信之士喜。不忠不信之士懼。今惟毋以尙賢爲政其國家百姓。學本毋改毋。云毋同價。詞說詳中篇。使國爲善者勸。爲暴者沮。大以爲政於天下。學云大。一作夫。使天下之爲善者勸。爲暴者沮。然昔吾所以貴堯舜禹湯文武之道者。何故以哉。以其唯毋臨衆發政而治民。使天下之爲善者可而勸也。學云高。南丁云。而能也。古通。陳壽祺說同。王云。可而猶可以也。下文曰。上可而利天。中可而利鬼。下可而利民。與此文同一例。案王說是也。尙同下篇云。尙用之天子。可以治天下矣。中用之諸侯。可而治其國矣。下用之家君。可而治其家矣。上句作可以。下二句並作可而。可證爲暴者可而沮也。然則此尙賢者也。與堯舜禹湯文武之道同矣。而今天下之士君子。居處言語皆尙賢。逮至其臨衆發政而治民。莫知尙賢而使能。我以此知天下之士君子。明於小而不明於大也。上於字。舊本批。今據羣。書治要增與下文合。何以知其然乎。治要今王公大人。有一牛羊之財。學云。同材。不能殺。必索良宰。有一衣裳之財。不能制。必索良工。當王公大人之於此也。雖有骨肉之親。無故富貴。毋下同詳。中篇。面目美好者。實知其不能也。不使之也。是何故。恐其敗財也。當王公大人之於此也。則不失尙賢而使能。王公大人。有一罷馬不能治。罷治要作疲。下同。案罷疲字同。國語齊語云。天下諸侯。罷馬以爲幣。常注云。罷不任用也。管子小匡篇作疲馬。尹知章注云。疲謂瘦也。必索

引鄭記崇禎問曰獄周曰圍土殷曰美里夏曰均臺案周以圍土

為聚治罷民之獄據此書則殷時已有圍土之名不自周始矣衣褐帶索庸築於傅巖之城武丁得而

舉之立為三公使之接天下之政而治天下之民是故昔者堯之舉舜也湯之舉伊尹也武丁之舉傅說

也豈以為骨肉之親無故富貴面目美好者哉惟法其言惟治要用其謀行其道而猶以也上可而利天畢云云而猶以也

非中可而利鬼下可而利人是故推而上之古者聖王既審尚賢欲以為政故書之竹帛琢之槃孟爾雅

云雖謂之琢韓非子大體篇云至安傳以遺後世子孫於先王之書呂刑之書然王曰於訟刑公刑也古

之世不著名於圖書不錄功於盤孟孔傳云有國土諸侯畢云孔書國告女訟刑段玉裁云訟刑公刑也古

融本作于云于於也來有國有土孔傳云有國土諸侯畢云孔書國告女訟刑段玉裁云訟刑公刑也古

爾訟作詳王鳴盛云墨子作訟從詳而傳寫誤案王說是也今書又改作祥孔傳云昔汝以善用刑之

道周禮大宰大司寇鄭注引並作詳後漢書劉愷傳李注引鄭書注云詳審察之也此訟疑詳之誤在

今而安百姓畢云孔書而作爾是女何擇言人畢云孔書無女字作何擇非人王引之云言當為否蒙書否字作否

為言否與不古字通故下二句云何敬不刑何度不及也今書作何擇非人何敬非刑何度非及非否

不並同義段玉裁云言人當是吉人之譌謂何擇非吉人乎蒙上苗民罔擇吉人言之案王說是也何

敬不刑何度不及孔傳云在今爾安百姓兆民之道當何所擇非惟吉人乎當何所敬非惟五刑乎當何

及為不及堯舜禹湯文武之道猶言字非能擇人而敬為刑堯舜禹湯文武之道可及也是何也則以

不能逮也與孔說異畢云孔書爾字作非能擇人而敬為刑堯舜禹湯文武之道可及也是何也則以

尚賢及之於先王之書暨年之言然曰畢云暨距晞夫聖武知人畢云晞疑當从目蘇云晞當從口作晞

目部云晞望也聖武謂聖人與武人也知與智通逸以屏輔而身此言先王之治天下也必選擇賢者以

之相似故之謬為言案王說是也今據正曰然女何為而得富貴而辟貧賤舉云辟同避莫若為賢為賢之道將奈何曰有力者疾

以助人有財者勉以分人有道者勸以教人若此則飢者得食寒者得衣亂者得治若飢則得食寒則得

衣亂則得治此安生生王引之云安猶乃也今王公大人其所富其所貴皆王公大人骨肉之親無故富

貴面目美好者也今王公大人骨肉之親無故富貴面目美好者焉故必知哉論語子路皇侃義疏云焉論語子路皇侃義疏云焉

訓何訓安音於怨反焉字若不知使治其國家則其國家之亂可得而知也今天下之士君子皆欲富貴而

惡貧賤然女何為而得富貴而辟貧賤哉曰莫若為王公大人骨肉之親無故富貴面目美好者舊本挽

王據上下文王據能上使不知辯舊本挽

據道藏說文止部云德行之厚若禹湯文武不加得也王公大人骨肉之親說文止部云

也呂氏春秋盡數篇高注云璧不能行也璧即璧之或體璧瘠皆廢疾不宜與暴並舉且荀子非相篇

稱桀紂長巨姣美則必無此諸疾疑璧下稅一字下暴為桀紂自為句為又如之誤二字轉書相近璧瘠

又案璧下或稅誓字耕柱篇其有惡行也王云故乃攻是故以賞不當賢罰不當暴其所貴者已無故矣王云故乃攻

字相似也涉上文無故富貴而誤其所罰者亦無罪是以使百姓皆攸心解體舉云攸一本作放詒讓案

攻即功字也無功與無罪對文其所以使百姓皆攸心解體舉云攸一本作放詒讓案

下脩務則高注云怨忽游蕩輕物也沮以為善垂其股肱之力垂義不可通字當作舍艸書二字形近而誤尚同中篇云至

分與此文意正同節葬下篇亦云無敢舍餘力隱謀遠利而不相勞來也爾雅釋詁云勞來勤也孟子滕

紀云武王曰日夜勞來定我西土說腐臭餘財舉云臭而不相分資也戰國策齊策高誘注云實與也莊

文力部云勅勞勅也勞來即勞勅舉云臭而不相分資也戰國策齊策高誘注云實與也莊

謂隱慝良道。尙同上中並作隱匿其道畢云隱即匿字異文而不相教誨也。若此則飢者不得食寒者不

得衣亂者不得治。據上文補今從之推而上之以王云此五字與上下文義不相是故昔者堯有舜舜

有禹禹有皋陶湯有小臣乞彼小臣而吉妃是得王注云小臣謂伊尹也呂氏春秋尊師篇云鴻帥小臣

高注云小臣謂伊尹武王有閔夭泰顛南宮括散宜生閔夭蓋以國為氏也畢云紂拘文王於羑里於是散宜生

乃以千金求天下之珍得賜虞雞斯之乘玄玉百工大貝百朋玄豹黃縣青豸白虎文皮千合以獻于

紂以費仲而賜之見淮南子道應訓而天下和庶民阜是以近者安之遠者歸之日月之所照舟車之所

及雨露之所漸廣雅釋詁粒食之所養王云自而天下和至此凡三十七字舊本誤入下文國家百姓之

爾雅廣物云穀謂之粒書益稷云蒸民乃粒僞孔傳云米食曰粒天志上篇云五海之內粒食之民王制云西方曰戎被髮衣皮有不粒食者矣北方曰狄衣羽毛穴居有不粒食者矣得此莫不勸

譽且今天下之王公大人士君子中實將欲為仁義求為上士上欲中聖王之道下欲中國家百姓之利

王云自得此莫不勸譽至此凡四十五字舊本誤入上文而天下和之上今移置於此得此故尙賢之為

說而不可不察此者也。治要作是故尙賢之尙賢者天鬼百姓之利而政事之本也。

墨子閒詁卷二

尙同上第十一

尙亦與上通。漢書藝文志作上同。注如淳云。皆同可以治也。趙岐云。孟于章指云。墨子元同質而達中。亦指此。畢云。楊倞注荀子。尙作上。

子墨子言曰。古者民始生。未有刑政之時。道藏本刑字通。蓋其語人異義之時。蓋其語曰。天下之人異義。中篇

文同可。是以一人則一義。二人則二義。十人則十義。其人茲衆。其所謂義者亦茲衆。蘇云。茲滋古通用。是

文紳部云。茲。艸木多益。水部云。滋。益也。古正作茲。今相承作滋。是以人是其義。以非人之義。故交相非也。是以內者父子兄弟作怨惡。畢

非也。是舊作非。是也。字例今以意改。離散不能相和合。天下之百姓。皆以水火毒藥相虧害。小爾雅廣言。至有餘力。不能以

相勞。爾雅釋詁云。勞。勤也。孟子滕文公簡趙注。腐。朽餘財。不以相分。尙賢下。作腐。臭餘財。臭。朽亦聲。近。畢

隱匿良道。不以相教。天下之亂。若禽獸然。夫明虛天下之所以亂者。虛也。此借爲乎字。生於無政長。政當

爲。正是故選天下之賢可者。二篇皆作選擇。太平御覽皇王部二引此同。立以爲天子。天子立。以其力爲未

足。又選擇天下之賢可者。置立之。以爲三公。天子三公既以立。通。以。已。以天下爲博大。遠國異土之民。是非

利害之辯。不可一二而明知。故畫分萬國。畢云。說文。畫。畫界也。立諸侯國君。諸侯國君既已立。以其力爲未足。又選

擇其國之賢可者。置立之。以爲正長。中篇所云。左右將軍大夫及鄉里之長。與上文正長。通。天子諸侯書

者異淮南子脩務訓云且古之立帝王者非以奉養其欲也聖人踐位者非以逸樂其身也為天下強掩
翦衆暴寡詐欺愚勇侵怯懷古之不以相教積財而不以相分故立天子以齊一之為一人聰明而不足
以偏燭海內故立三公九卿以輔翼之絕國殊俗僻遠幽閩無遠利蓋本此書 正長既已具天子發政
故立諸侯以教誨之是以地無不任時無不應官無遠事國無遠利蓋本此書

於天下之百姓言曰聞善而不善畢云而與如同王引之云而猶與也言善與不善也而與聲皆以告其

上上之所是必皆是之所非必皆非之上有過則規諫之下有善則傍薦之畢云則一本作必案傍與訪

上同而不下比者樂記鄭注云此上之所賞而下之所譽也意若聞善而不善不以告其上上之所是弗

能是上之所非弗能非上有過弗規諫下有善弗傍薦下比不能上同者此上之所罰而百姓所毀也非

子難三篇云明君求善而賞之求姦而誅之其得之一也故以善聞者以說善同於上者也以姦聞之

也與此說略同上以此為賞罰甚明察以審信其舊本譌其王云其當為甚甚明察是故里長者里之仁人也

之所非必皆非之去若不善言學鄉長之善言去若不善行學鄉長之善行則鄉何說以亂哉察鄉之所

治者何也所下據下文鄉長唯能壹同鄉之義壹中下篇並是以鄉治也鄉長者鄉之仁人也鄉長發政

鄉之百姓言曰聞善而不善者必以告國君國君之所是必皆是之國君之所非必皆非之去若不善言

學國君之善言去若不善行學國君之善行則國何說以亂哉察國之所以治者何也國君唯能壹同國

之義是以國治也國君者國之仁人也國君發政國之百姓言曰聞善而不善必以告天子天子之所是

子墨子曰。方今之時。復古之民始生。未有正長之時。易雜卦傳云。復。反也。謂反古之民始生之時。蓋其語曰。天下之人異義。

是以一人一義。十人十義。百人百義。其人數茲衆。其所謂義者亦茲衆。是以人是其義。而非人之義。故相

交非也。戴云。當從上篇。作交相非也。內之父子兄弟。作怨讎。皆有離散之心。不能相和合。至乎舍餘力。不以相勞。隱匿

良道。不以相教。腐朽餘財。不以相分。畢云。巧奪作列。見上。天下之亂也。至如禽獸然。無君臣上下。長幼之節。父子兄

弟之禮。是以天下亂焉。明乎民之無正長。以一同天下之義。而天下亂也。是故選擇天下賢良。聖知辯慧

之人。立以為天子。使從事乎一同天下之義。天子既以立矣。以為唯其耳目之請。畢云。請當為情。下同。顧

徐廣曰。古情字。或假作請。諸子中多有此。比洪云。列子說符篇。發於此。而應於外者。唯請。張湛注。請當

作情。荀子成相篇。聽之。經明其請。楊倞注。請當為情。言古文空。與心字篆文。空字形近。故情字多為請。不

能獨一同天下之義。是故選擇天下賢良。聖知辯慧之人也。漢書東方朔傳。顏注云。賢。進

與從事乎一同天下之義。天子三公既已立矣。以為天下博大。山林遠土之民。不可得而一也。是故靡分

天下。俞云。靡當為歷字之誤也。天註記五帝德篇。歷。離日月星辰。是歷與離同義。此云歷分天下。與彼云

天志中篇。歷。磨為日月星辰。以昭道之兩。曆字皆曆字之誤。磨。即歷之假字也。設以為萬諸侯國君。使從事乎一同其國之義。國君既已立矣。又

以為唯其耳目之請。不能一同其國之義。是故擇其國之賢者。置以為左右將軍大夫。將軍。謂卿也。周禮

春秋戰國時。侯國亦皆以卿為將。通謂之將軍。非攻中篇云。晉有六將軍。即六卿也。管子立政篇云。將軍

大夫。以朝水。經河水。灑注引竹書紀年云。邢。鄭命將軍大夫。適于代。吏皆鎧服。並稱卿大夫。為將軍大夫。

以遠至乎鄉里之長。鄰郊外之臣。門庭庶子。國中之衆。四鄙之萌人。聞之皆競為義。與此文例正同。與

從事乎一同其國之義。天子諸侯之君天子下疑當作下。民之正長。既已定矣。天子爲發政施教曰。凡聞見善者。

必以告其上。聞見不善者。亦必以告其上。上之所是。必亦是之。上之所非。必亦非之。已有善。傍薦之。祭義云。彌

大夫有善。薦於諸侯。鄭注云。薦進也。謂在位之人。已有善。則告進之於上也。傍當爲訪之借字。二字皆从

方得聲。古多通用。魯問篇云。所謂忠臣者。上有過。則微之以諫。已有善。則訪之上。而無敢以告外匡。其邪

而入其善。尙同而無下比。與此上下文義並略同。可證。傍薦之義。上篇亦同。王云。已字義不可通。已當爲

民字之誤也。傍者。溥也。偏也。說文。旁薄也。旁與傍通。言民有善。則衆共薦之。若堯典所云。師錫也。上篇爲

上有過。則規諫之下。有善。則傍薦之下。亦民也。案此已字。上有過。規諫之。尙同義。其上。尙同乎鄉長。尙同

乎國君。而毋有下比之心。淫暴。不用上令者。有則以告。有而不以告。謂之下比。尹注云。下與有衆者比。而

掩蓋。上得則賞之。萬民聞則譽之。意若聞見善。不以告其上。聞見不善。亦不以告其上。上之所是不能是

上之所非。不能非。已有善。不能傍薦之。王云。已亦。上有過。不能規諫之。下比而非其上者。上得則誅罰之。

萬民聞則非毀之。故古者聖王之爲刑政賞譽也。甚明察以審信。是以舉天下之人。皆欲得上之賞譽。而

畏上之毀罰。是故里長順天子政。而一同其里之義。里長既同其里之義。率其里之萬民。以尙同乎鄉長。

曰。凡里之萬民。皆尙同乎鄉長。而不敢下比。鄉長之所是。必亦是之。鄉長之所非。必亦非之。去而不善言。

學鄉長之善言。去而不善行。學鄉長之善行。鄉長固鄉之賢者也。舉鄉人以法鄉長。夫鄉何說而不治哉。

察鄉長之所以治鄉者。何故之以也。曰。唯以其能一同其鄉之義。是以鄉治。鄉長治其鄉。而鄉既已治矣。

王云。舊本脫鄉長治三字。下文曰。國君治其國。而國既已治矣。今據補。案王校是也。蘇說同。有率其鄉萬民。有讀爲又。下並同。以尙同乎國君。曰。凡鄉之萬民。

皆上同乎國君。而不敢下比。國君之所是。必亦是之。國君之所非。必亦非之。去而不善言。學國君之善言。

去而不善行。學國君之善行。國君固國之賢者也。舉國人以法國君。夫國何說而不治哉。察國君之所以

治國。而國治者。何故之以也。曰。唯以其能一同其國之義。是以國治。國君治其國。而國既已治矣。舊本而下脫國

之。天子之所非。必亦非之。去而不善言。學天子之善言。去而不善行。學天子之善行。天子者。固天下之仁

人也。舉天下之萬民。以法天子。夫天下何說而不治哉。學云下舊作一本如此察天子之所以治天下者。何故之以

也。曰。唯以其能一同天下之義。是以天下治。夫既尚同乎天子。而未上同乎天者。則天當將猶未止也。故

當若天降寒熱不節。王云天亦夫字之誤降字則因下文降罰而雪霜雨露不時。五穀不孰。道藏本六畜

不遂。國語齊語云犧牲不略則疾菑戾疫。漢書食貨志顏注云戾惡氣也。菑戾疫即兼愛下篇飄風苦雨。

荐臻而至者。荐薦同毛詩大雅節南山傳云薦重也。爾雅釋詁云臻仍此天之降罰也。將以罰下人之不

尚同乎天者也。故古者聖王。明天鬼之所欲。而辟天鬼之所憎。而舊本誤不今據道以與天下之害。是

以率天下之萬民。齊戒沐浴。齊道藏潔為酒醴粢盛。華云本甚多以祭祀天鬼。其事鬼神也。酒醴粢盛。不

敢不蠲潔。周禮宮人鄭注云蠲猶潔也。呂氏犧牲不敢不腍肥。曲禮云豚曰腍肥。鄭注云腍亦肥也。腍充

性以告曰。珪璧幣帛。不敢不中度量。珪璧有度。若考工記玉人云四圭。尺有二寸。以祀天。兩圭。五寸。有邸

傳碩肥。璧珪璧幣帛。不敢不中度量。以祀地之屬是也。幣帛有度。若漢書食貨志云。周法布帛廣二尺二

寸為幅。周禮內宰鄭注引天子巡守禮云：制幣丈八尺。春秋祭祀，不敢失時幾。聽獄不敢不中。如關市譏。

純四職是也。王制云：布帛幅廣狹不中度量，不粥於市。春祭祭祀，不敢失時幾。聽獄不敢不中。如關市譏。

兼云：畢以幾字屬下聽獄，不敢不中讀然。關市與獄訟不當并為一事，殆失之矣。幾字仍當屬上讀。幾者

期也。詩楚茨篇如幾如式，毛傳訓幾為期是也。不敢失時幾者，不敢失時期也。國語周語注曰：期將事之

日也是期。以日言，不敢失時，并分財不敢不均，居處不敢怠慢。曰其為正長若此，是故上者天鬼有厚乎

不敢失日，故曰不敢失時。幾，厚。其為政長也。下云：天鬼之所深厚。下者萬民有便利乎。其為政長也。天鬼之所深厚，而能彊從事焉。則云

自。上者天鬼也。則此厚上疑。深厚。下者萬民有便利乎。其為政長也。天鬼之所深厚，而能彊從事焉。則云

此而能彊從事焉。舊本脫能字。今據下文補案。王校是也。蘇說同。今從乙補。天鬼之福可得也。萬民之所

便利，而能彊從事焉。則萬民之親可得也。其為政若此，是以謀事得。字據後文增。舉事成，入守固，出誅勝

者，何故之以也。曰：唯以尚同為政者也。故古者聖王之為政若此，今天下之人曰：方今之時，勝以下至此

凡三十八字。舊本誤入上文。上者天鬼之上。今移置於此案。王校是也。蘇說同。今從乙正。天下之正長，猶未廢乎天下也。而天下之所以亂者，何故之

以也。子墨子曰：方今之時，之以正長，則本與古者異矣。譬之若有苗，之以五刑，然。畢云：苗舊作

制為五刑。書舜典為孔傳云：五以治天下。畢云：文選注引此云：畫衣冠異。逮至有苗之制五刑，此即下五

以亂天下。衍字。則此豈刑不善哉。用刑則不善也。是以先王之書呂刑之道。兩云：為之道。此疑不。倒。文曰

苗民否用。練折則刑。字靈。練聲相近。縹衣引作匪。用命命當是令之。譌令與靈古文多通用。令靈皆有善

義。鄭康成注禮解為政令似遠。王鳴盛云：古音靈讀若連。故轉為練也。折為制。古字亦通。古文論語云：片

言可以折獄。論折作制。是也。段玉裁云：靈作練者，雙聲也。依墨子上下文觀之，練亦訓善。與孔正同。詒

讓案偽孔傳云：三苗之主頑凶若君。習蚩尤之惡，不用善化民，而制以重刑。三苗帝堯所誅。呂刑及縹衣

孔疏引書鄭注云：苗民謂九黎之君也。九黎之君於少昊氏衰而棄善道上效蚩尤，重刑必變。九黎習苗

民者有苗九黎之後。顛頊代少昊。誅九黎。分流其子孫。為居於西裔者三國。至高辛之衰。又復九黎之君。暴虐興。又誅之。堯末又在朝。舜時又竄。之後禹攝位。又在洞庭。逆命禹。又誅之。後王深惡此。復三生凶惡。故著其氏。而謂之民。民者。冥也。言未見仁道。又鄭縹衣注云。命謂政令也。高辛氏之末。諸侯有三苗者。作亂於義。為長戰國策。魏策。吳起云。昔者三苗之居。左彭蠡之利。以是為法。案鄭書禮二注不同。書注與此合。此險也。為政不善。而禹放逐之。史記吳越傳。作左彭蠡之波。右洞庭之水。文山在其南。而衡山在其北。特州岳州三苗之地也。案古三苗國。當在今湖南湖北境。唯作五殺之刑。曰法。孫星衍云。惟為五虐之刑。張守節正義。據彼云。今江州鄂。割二。劃三。頭鹿。劇四。亦無五刑。以呂刑五刑之辟。校之。惟少大辟。蓋即以殺戮。咳大辟矣。則此言善用刑者。以治民。不善用刑者。以為五殺。則此豈刑不善哉。用刑則不善。故遂以為五殺。是以先王之書。術令

之道曰。唯口出好興戎。蘇云。出書大禹謨。詰讓案。衛令當是說命之段字。禮記緇衣云。兗命曰。推口起養也。作書以命高宗。尚書篇名也。蓋猶辱也。惟口起辱。當慎言語也。案此文與彼引兗命辭義相類。衛說令命音並相近。必一書也。晉人作偽古文書。不悟乃以竄入大禹謨。疏釋殊甚。近儒辯古文書者。亦皆不知其為脫命佚文。故為表出之。偽孔傳云。好謂賞善。戎謂伐惡。言口榮辱之主。則此言善用口者出好。不善用口者以為讒賊寇戎。則此豈口不善哉。用口則不善也。故遂以為讒賊寇戎。故古者之置正長也。將以治民也。譬之若絲縷之有紀。而罔罟之有綱也。將以運役天下淫暴。而一同其義也。王云。運役二字。義不可通。當依上篇作連收。字之誤也。連收二字。正承絲縷罔罟而言。是以先王之書。相年之道曰。畢云。相年當為拒年。夫建國設都。乃作后王君公。否用泰也。論語子罕皇疏云。泰驕。輕當為卿。虛云。下篇。否用佚也。維辯使治天。均治天。均字通。周易集解引易鄭注云。辨非也。謂分授以職。使作奉以卿字。誤也。否用佚也。維辯使治天。均治天。均字通。周易集解引易鄭注云。辨非也。謂分授以職。使

明。又案王引之尚書述聞。據廣雅釋詁。訓此辯為使。則辭義重復。亦不可從。則此語古者上帝鬼神之建

設國都立正長也。非高其爵，厚其祿，富貴佚而錯之也。王云：佚上有游字，而今本脫之，則語意不完。下錯語之轉耳。畢云：錯讀如舉措。將以為萬民興利除害，富貴貧寡。此與上下文例不合。安危治亂也。故古者聖王之為若

此。戴云：政為下。疑脫政字。今王公大人之為刑政，則反此。戴云：刑政以為便譬。政與正同。畢云：譬讀如僻。洪云：論語季

喻以脫容。宗於父兄故舊。宗於疑宗。義即本此。宗於父兄故舊，族之誤。以為左右，置以為正長。戴云：政以為便譬。氏友使辟。馬鄭皆讀辟為譬。謂巧為譬。寫在宗字上，以為左右上之立字。又誤作政。政以為三字。又誤在句首。故不可通。便譬謂巧為譬。畢見公羊定四年疏。引論語鄭注或當為便譬。亦通。宗讀為是崇。字與正相似。故誤為正。又誤沾支。宛耳。案戴說未

墮。民知上置正長之非，正以治民也。戴云：非下。正字衍。是以皆比周隱匿。比周詳前篇。而莫肯尚同其上。是故上下

不同義。若苟上下不同義，賞譽不足以勸善，而刑罰不足以沮暴，何以知其然也。曰：上唯毋立而為政乎

國家為民正長。王云：唯與雖同。詒讓案。毋語詞詳尚賢中篇。曰：人可賞吾將賞之。若苟上下不同義，上之所賞，則衆之所非。曰：

人衆與處於衆得非，則是雖使得上之賞，未足以勸乎。上唯毋立而為政乎國家，為民正長。曰：人可罰吾

將罰之。若苟上下不同義，上之所罰，則衆之所譽。曰：人衆與處於衆得譽，則是雖使得上之罰，未足以沮

乎。若立而為政乎國家，為民正長，賞譽不足以勸善，而刑罰不沮暴。沮暴上亦當有足以二字。則是不與鄉吾本言，民

始生，未有正長之時同乎。若有正長，與無正長之時同，則此非所以治民一衆之道。故古者聖王，唯而審

以尚同。畢云：而讀與能同。舊脫審字。文選注引作是。故上下通情。故上下請通。請即情字也。墨子書多以請為情。今作情。請為通者，後人旁記情字而寫者，遂誤入正文。又

涉上文，以為正長而衍為字耳。文選東京賦注引情通通情者，乃涉賦文上下通情而誤。顧校同。餘云。

惟以爲正長句亦有衍字下文曰故古者聖王之所以濟事成功垂名於後世者無它故異物焉曰唯能
以尙同爲政者也然則此文當云唯而審以尙同爲政上一句文義始相應因涉上文屢言正長遂誤作以
爲正長上下不應矣且既云審以尙同又云以爲正長一句中兩用以字義亦未安上文曰其爲正長者
此是故出誅勝者何故之以也曰唯以尙同爲政者也然則爲正長以人言爲政以事言明爲正長者當
以尙同爲政也若作尙同以爲正長即失其義矣下篇云 上有隱事遺利 隱事遺利與節葬
聖王皆以尙同爲政故天下治亦其證也案愈校未瑋 上有隱事遺利 篇隱謀遺利義同下得而利之

下有蓄怨積害上得而除之是以數千萬里之外有爲善者其室人未徧知鄉里未徧聞天子得而賞之
數千萬里之外有爲不善者其室人未徧知鄉里未徧聞天子得而罰之是以舉天下之人皆恐懼振動
惕慄不敢爲淫暴曰天子之視聽也神畢云子舊作神下一本如此先王之言曰非神也夫唯能使人之耳目助已視聽
使人之吻助已言談說文口部云吻口邊也以上句文例校之吻上疑有腎字非命下篇云今天下使之
之心助已思慮使人之股肱助已動作助之視聽者衆則其所聞見者遠矣助之言談者衆則其德音之

所撫循者博矣荀子富國篇云捫循之楊注助之思慮者衆則其談謀度速得矣王云謀度上不當有談
案王說是也蘇說同助之動作者衆即其舉事速成矣舊本其在舉下蘇云當作則其舉事速成矣愈此本也今
作即舉其事誤案愈說也是也今據乙故古者聖人之所以濟事成功垂名於後世者無他故異物焉異物猶言異事非子
一舉而八有功所以然者無他故曰唯能以尙同爲政者也是以先王之書周頌之道之曰古書詩書
來見彼王詩載見敘云諸侯始見乎武王廟也毛傳云載始也鄭箋云聿求厥章道藏本聿字缺蘇云古

禮儀之文章制度也則此語古者國君諸侯之以春秋來朝聘天子之廷受天子之嚴教退而治國政之

通用鄭箋云求車服
禮儀之文章制度也則此語古者國君諸侯之以春秋來朝聘天子之廷受天子之嚴教退而治國政之

所加莫敢不賓。爾雅釋詁云賓服也當此之時本無有敢紛天子之教者。廣雅釋詁云紛亂也謂天子之教令詩曰我馬維駉

釋者云白馬黑鬣駉六轡沃若沃若猶沃沃然載馳載驅周爰咨度。毛詩小雅皇皇者華傳云禮義所宜為度又曰我馬維駉。毛詩

蒞傳云著六轡若絲。毛傳云言調忍也載馳載驅周爰咨謀。毛傳云咨事即此語也。王云即與則同語猶義直貫至以告天子而止則語下皆無也字此蓋後人不曉文義而妄加之古者國君諸侯之聞見善與不善也皆馳驅以告天子是以賞當賢罰當暴不殺不辜不失有罪則此尚同之功也是故子墨子曰今天下之王公

大人士君子請將欲富其國家。王云請即誠字案說詳節葬下篇愈云請上奪中字墨子書多以請為情證也後人不知請之當讀為情故誤刪中字耳尚賢篇曰且令天下之王公大人士君子中實將欲為仁義是其中實亦即中情也衆其人民治其刑政定其社稷當若尚同

之不可不察此之本也。畢云當云此為政之本也愈云若字衍文不可不察上奪說字此下奪為政二字

者之二物者王公大人未知以尚賢使能為政也兼愛下篇云當若兼之不可不行也此聖王之道而萬民之大利也非攻下篇云當若繁為攻伐此實天下之巨害也又云故當若非攻之為說而將不可不察

將不可不察明也非命下篇云當若命者之言不可不察此者明也明鬼下篇云當若鬼神之有也

尚同下第十三。畢云中興書目云一本自親士至上同凡十三篇者即此已上諸篇非有異本

子墨子言曰知者之事必計國家百姓所以治者而為之必計國家百姓之所以亂者而辟之。畢云辟然

計國家百姓之所以治者何也上之為政得下之情則治不得下之情則亂何以知其然也上之為政得

下之情則是明於民之善非也若苟明於民之善非也畢云若苟二字奮倒据下文改則得善人而賞之得暴人而罰之

也。善人賞而暴人罰。則國必治。上之為政也。不得下之情。則是不明於民之善非也。若苟不明於民之善

非。則是不得善人而賞之。不得暴人而罰之。善人不賞而暴人不罰。為政若此。國衆必亂。故賞不得下之

情。蘇云賞下當脫而不可不察者也。俞云而不可當作不然計得下之情。將奈何可。故子墨子曰。唯能以

尚同一義為政。然後可矣。何以知尚同一義之可而為政於天下也。而陳壽祺讀為能今案而亦猶以也

國家君可而然胡不審稽古之治為政之說乎。王云然猶則也然胡不則胡不也俞云治字乃始字之誤

稽古之始為政之說乎古者天之始生民。未有正長也。百姓為人。如人偶之人。若苟百姓為人。是一

人一義。十人十義。百人百義。千人千義。逮至人之衆。不可勝計也。則其所謂義者。亦不可勝計。此皆是其

義。而非人之義。是以厚者有闕。而薄者有爭。畢云薄舊作是故天下之欲同一天下之義也。上天下二字

云文選注引作是故選擇賢者立為天子。文選王元長三月三日曲水詩序注引此作上聖立為天子

子以其知力為未足。獨治天下。是以選擇其次立為三公。三公又以其知力為未足。獨左右天子也。是以

分國建諸侯。諸侯又以其知力為未足。獨治其四境之內也。是以選擇其次立為卿之宰。之猶卿之宰又

以其知力為未足。獨左右其君也。是以選擇其次立而為鄉長家君。是故古者天子立三公。諸侯卿之

宰。鄉長家君。非特富貴游佚而擇之也。擇當依中將使助治亂刑政也。治下亂故古者建國設都。乃立后

王君公。奉以卿士師長。此非欲用說也。王云說字義不可通說當為逸字之誤也中篇曰夫建國設都乃

是其證否。猶非也。說見尙賢下。偽古文說命。建邦設都。樹后王君公。承以大夫師長。不惟逸豫。即用墨子而小變其文案。王說是也。偽孔傳云。言立國設都。立君臣上下。不使有位者逸豫。民上言立之主。使治民。唯辯而使助治天明也。多作辯。天明天下。有助字。王云。下助字衍。唯辯而使助治天明者。辯讀爲編。古編字者。唯編使助治天道也。中篇作維。辯使治天均。案王謂下助字衍是也。今據刪辯當訓爲分。王讀爲編。尙未得。其義左傳哀二年孔疏釋天明爲天之明道。即王說所本。大戴禮記虞戴德篇云。法子天明。開施教子民。左昭二十五年傳云。天之明義並略同。偽古文書說命作惟以亂民疑爲孔讀。天明爲天民。今此何爲人上而不能治其下。爲人下而不能事其上。則是上下相賊也。云賊。舊本譌賤。今依王校正。說詳尙賢中篇。蘇何故以然。則義不同也。若苟義不同者。有黨上以若人爲善。將賞之。毀一本如此。若人唯使得上之賞。字通。而辟百姓之毀。辟避字亦同。後是以爲善者。必未可使勸。見有實也。上以若人爲暴。將罰之。若人唯使得上之罰。而懷百姓之譽。是以爲暴者。必未可使沮。見有罰也。故計上之賞譽。不足以勸善。計其毀罰。不足以沮暴。此何故以然。則義不同也。然本稅此六字。王云。此何故以然。是問詞。則義不同也。是答詞。然則欲同一天下之義。將奈何。則欲同一天下之義。將奈何。故子墨子言曰。然胡不賞使家君。試用家君。發憲布令其家。王云。賞字義不可通。賞當爲嘗。而誤使家君三字。則涉下文使家君而行。既言用家君。則不得又言使家君。胡不嘗試用家君。發憲布令其家。作一句讀。案王校是矣。然下文說國君發憲布令。則云故又使家君。總其家之義。以尙同於國君。說天子發憲布令。則云故又使國君。選其國之義。以尙同於天子。則此文疑亦當云。胡不嘗使家人。總其身之義。以尙同於家君。試用家君。發憲布令其家。前後文例乃相應。蓋今本胡不嘗使家下。稅十一字。使家君三字。非衍文也。發憲猶言布憲。憲者法也。非命。曰。若見愛利家者。必以告。若見惡賊家者。亦必以告。若上篇云。先王之書。所以出國家。布施百姓者。蓋也。曰。若見愛利家者。必以告。若見惡賊家者。亦必以告。若見愛利家以告。亦猶愛利家者也。上得且賞之。衆聞則譽之。若見惡賊家不以告。亦猶惡賊家者也。上得

且罰之。衆聞則非之。是以徧若家之人。畢云：徧，舊作遍。一本如此。下同。皆欲得其長上之賞譽。辟其毀罰。是以善言之。不善言之。畢云：舊脫四。字一本有。家君得善人而賞之。得暴人而罰之。善人之賞。而暴人之罰。則家必治矣。然計若家

之所以治者。何也。唯以尚同一義為政故也。家既已治。國之道盡此已邪。則未也。國之為家數也甚多。舊本作天下。畢云：天下當脫之字。一本天下作國之語。讓案國之是下文云：天下之為國數也甚多。則此不當作天下。明矣。今據正。此皆是其家。而非人之家。是以厚者

有亂。而薄者有爭。故又使家君總其家之義。畢云：舊脫此。字一本有。以尚同於國君。國君亦為發憲布令於國之衆。

曰。若見愛利國者。必以告。若見惡賊國者。亦必以告。若見愛利國以告者。亦猶愛利國者也。上得且賞之。衆聞則譽之。若見惡賊國不以告者。亦猶惡賊國者也。上得且罰之。衆聞則非之。是以徧若國之人。皆欲

得其長上之賞譽。避其毀罰。是以民見善者言之。見不善者言之。國君得善人而賞之。得暴人而罰之。善人賞而暴人罰。則國必治矣。然計若國之所以治者。何也。唯能以尚同一義為政故也。國既已治矣。天下

之道盡此已邪。則未也。天下之為國數也甚多。此皆是其國。畢云：舊脫其。字一本有。而非人之國。是以厚者有戰。而

薄者有爭。故又使國君選其國之義。以尚同於天子。舊本以下有義字。畢云：一本無此字。是俞同於義字。君下文云：天子又總天下之義。以尚同於天子。衍文上文云：故又使家君總其家之義。以尚同於國。詩：猗嗟篤舞。則選兮。毛傳：訓選為齊。選其國之義。猶齊其國之義。曰：總曰選。文異而義同也。史記：仲尼弟子列傳。任不齊。字選。是選有齊義。賈子等齊篇曰：天子亦為發憲布令於天下之衆。曰：若見愛利天下者。撰然齊等。撰與選通。戴說同案。一本是也。今據刪。天子亦為發憲布令於天下之衆。曰。若見愛利天下者。

必以告。若見惡賊天下者。亦以告。若見愛利天下以告者。亦猶愛利天下者也。上得則賞之。衆聞則譽之。

若見惡賊天下不以告者亦猶惡賊天下者也。上得且罰之。畢云且一衆聞則非之是以徧天下之人皆

欲得其長上之賞譽。避其毀削。是以見善不善者告之。天子得善人而賞之。得暴人而罰之。善人賞而暴

人罰。天下必治矣。然計天下之所以治者何也。唯而以尚同一義爲政故也。畢云一本無而天下既已治

學云既一本天子又總天下之義。以尚同於天。舊本天下亦作天子。愈云當作天子。又總天下之

本作計非一之爲說也。同舊本作用蓋與下文互譌。尚用之天子。舊本用上句而誤。今據上文改。案王校是也。今從之。

蘇云當可以治天下矣。中用之諸侯。可而治其國矣。王引之云而與以同義。故二字可。小用之家君。可而

治其家矣。王引之云小用之對文。今本下用與尚用之中用之對文。下文小用之而誤。是故大用之。治天下不窅。小

用之。治一國一家而不橫者。畢云爾雅云窅。閉也。猶云無聞。王云。畢說非也。窅。不窅也。橫。充塞也。孔子闕

小居大則窅。以大人小則塞。唯此尚同之道。則大用之治天下而不窅。小用之治一國一家而不塞也。橫。充塞也。孔子闕

戴記王言篇曰。布諸天下而不窅。內諸尋常之室而不塞。又云。廣雅曰。窅。寬也。昭二十一年左傳。鍾小者

不窅。杜注曰。窅。細不滿也。呂氏春秋。適音篇。不窅。則窅。高注云。窅。不滿密也。若道之謂也。故曰。治天下之國。若治一家。使天下之民。若使一夫。

意。獨子墨子有此。而先王無此。其有邪。疑當作無有。則亦然也。聖王皆以尚同爲政。故天下治。何以知其

然也。於先王之書也。大誓之言然。書敘云。惟十有一年。武王伐殷。一日。戊午。師渡孟津。作

乃聞不言也。發罪鈞也。畢云。孔書無此文。蘇云。發當作厥。今泰誓云。厥罪惟鈞。江聲云。發謂發覺

辟不以告者。其罪亦猶淫辟者也。故古之聖王治天下也。其所差論。以自左右羽翼者皆良。擇也。畢云。差論皆

既差我馬差擇也。所染篇曰：故善為君者，勞於論人，而佚於治官。呂氏春秋：當染篇同。高注論猶擇也。非攻篇：差論其爪牙之士，比列其舟車之衆，義與此同。外為之人，字疑誤。助之視

聽者衆，故與人謀事，先人得之，與人舉事，先人成之。光譽令聞，先人發之。光舊本作先之，華云二字一本用光譽，即廣譽。孟子曰：令聞廣譽施於身，案俞校是也。非命下篇作光譽令聞，與聞字通。禮記孔子閒居鄭注云：令善也。言以名德善聞。唯信身而從事，故利若此。古者有

語焉，曰：一目之視也。畢云：舊脫之字。一本有。不若二目之視也。一耳之聽也。不若二耳之聽也。疑二目之視，視當作觀。二耳之聽，聽當作聽。今本皆傳寫混之。一手之操也。不若二手之彊也。畢云：舊脫之字。一本有。夫唯能信身而從事，故利若此。是故古

之聖王之治天下也，千里之外，有賢人焉，其鄉里之人，皆未之均聞見也。說文土部云：均，平徧也。此與中同。聖王得而賞之，千里之內，有暴人焉，其鄉里之人，皆未之均聞見也。聖王得而罰之，故唯毋以

聖王為聰耳明目與。王云：唯亦與雖同案。毋，語詞，詳尙賢中篇。豈能一視而通見千里之外哉？一聽而通聞千里之外哉？聖王

不往而視也，不就而聽也。然而使天下之為寇亂盜賊者，周流天下，無所重足者。詩無將大車鄭箋云：重，猶累也。何也？其

以尙同為政善也，是故子墨子曰：凡使民尙同者，愛民不疾。以下文校之，不疾疑當作必疾，或當云不無可使。曰：必疾愛而使之，致信而持之。致，舊本譌改。今據道藏本正。蘇云：改富貴以道其前，明罰以率其

後，為政若此，唯欲毋與我同。唯，畢本作雖。云：舊作唯，以意改。王云：古者雖與唯通，不煩改字。王引之云：禮記少儀：雖有君賜，鄭注曰：雖或為唯。說文雖字以唯為聲，故雖可通作唯。唯亦通。將不可得也。是以子墨子曰：今天下王公大人士君子，中情將欲為仁義，欲為仁義則尙同之說

不可不察也。尙賢篇曰：且今天下之王公大人士君子，中實將欲為仁義，實亦誠也。非攻篇曰：情不知其

不義也，故書其言以遺後世者，知其不義也。夫奚說書其不義，以遺後世哉？情不知即誠，不知凡墨子書

情將欲為仁義，實亦誠也。非攻篇曰：情不知其不義也，故書其言以遺後世者，知其不義也。夫奚說書其不義，以遺後世哉？情不知即誠，不知凡墨子書

情將欲為仁義，實亦誠也。非攻篇曰：情不知其不義也，故書其言以遺後世者，知其不義也。夫奚說書其不義，以遺後世哉？情不知即誠，不知凡墨子書

情將欲為仁義，實亦誠也。非攻篇曰：情不知其不義也，故書其言以遺後世者，知其不義也。夫奚說書其不義，以遺後世哉？情不知即誠，不知凡墨子書

情將欲為仁義，實亦誠也。非攻篇曰：情不知其不義也，故書其言以遺後世者，知其不義也。夫奚說書其不義，以遺後世哉？情不知即誠，不知凡墨子書

情將欲為仁義，實亦誠也。非攻篇曰：情不知其不義也，故書其言以遺後世者，知其不義也。夫奚說書其不義，以遺後世哉？情不知即誠，不知凡墨子書

中誠情通用者不可枚舉又齊策臣知誠不如徐公美劉本誠作情呂氏春秋具備篇三月嬰兒慈母之
愛誠焉誠也淮南經稱篇誠作情漢書禮樂志正人足以副其誠漢紀誠作情此皆古書誠情通用之證
洪云中情欲三字書中屢見或作中請欲求爲上士士上據各篇補上欲中聖王之道下欲中國家百姓
請卽情字或作中實欲情實也其義並同求爲上士字上據各篇補上欲中聖王之道下欲中國家百姓
之利故當尙同之說而不可不察舊本作而不察王亦據補尙同爲政之本而治要也治之要也

墨子閒詁卷四

兼愛上第十四邪吳爾雅疏引尸子廣澤篇云墨子貴兼學云

聖人以治天下為事者也。必知亂之所自起，焉能治之。王引之云言知亂之所自起乃能治之也。顧云

篤不知亂之所自起，則不能治。譬之如醫之攻人之疾者然。小爾雅廣詁云攻治也。必知疾之所自起，焉能攻之。

不知疾之所自起，則弗能攻。治亂者何獨不然。必知亂之所自起，焉能治之。不知亂之所自起，則弗能

治。聖人以治天下為事者也。不可不察亂之所自起。當察亂何自起。當讀為嘗同聲假借字。荀子君子篇

章篇是時孔子當說苑至公篇引當說嘗說是其證。先祖當賢楊注云當或為嘗。孟子萬

善試也。下篇云姑嘗本原若衆害之所自生語意與此同。起不相愛。臣子之不孝君父，所謂亂也。子自愛，

不愛父，故虧父而自利。故意林引作欲下同。弟自愛，不愛兄，故虧兄而自利。臣自愛，不愛君，不下舊衍自字今依道

皆無自字。故虧君而自利。此所謂亂也。雖父之不慈子，兄之不慈弟，君之不慈臣，此亦天下之所謂亂也。

父自愛也，不愛子，故虧子而自利。兄自愛也，不愛弟，故虧弟而自利。君自愛也，不愛臣，故虧臣而自利。是

何也。皆起不相愛。雖至天下之為盜賊者亦然。盜愛其室，不愛其異室。王云下句不當有其字蓋涉上下

皆無其字是其證。意林引無其字。故竊異室以利其室。賊愛其身，不愛人，故賊人以利其身。獻云兩人字下並奪身字本

人身以利其身。方與上句一律。下文云：視人身若其身，誰賊亦以人身。其對言中，講云：此何也。皆起不

今人獨知愛其身，不愛人之身。是以不憚舉其身以賊人之身。並可證人下當有身字也。此何也。皆起不

相愛。雖至大夫之相亂家，諸侯之相攻國者，亦然。大夫各愛其家。舊本無其字，畢云：一本云：愛其家。詒讓案：以下文校之，有者是也。今據增不

愛異家，故亂異家以利其家。舊本無其字，畢云：一本云：利其家。詒讓案：以下文校之，有者是也。今據增不

以利其國。天下之亂物，具此而已矣。物亦事也。言天下之亂事畢盡於此。察此何自起，皆起不相愛。若使天下兼相愛，愛人

若愛其身。句首愛字，舊本無。今依盧校補。猶有不孝者乎。視父兄與君若其身。猶有不孝者乎。視父若其身。十一字，今案

當於父下更補兄與君三字，蓋墨子此文以無不孝駭無不忠不弟，猶下文以無不慈駭無不惠不和不也。上文亦云：臣子之不孝，君父所謂亂也。可證王因下云：不孝故但補父而不及兄與君而與下無不慈之

兼子弟臣言者不相對矣。惡施不孝，猶有不慈者乎。視弟子與臣若其身。惡施不慈，故不孝不慈亡有。王云：舊本脫故

據下文補有字，今以上下文考之，當作故不孝不慈亡有。不孝不慈亡有，總承上文而

言下文曰：故盜賊亡有。故大夫之相亂家，諸侯之相攻國者，亡有與此文同一例。今補：猶有盜賊乎。故視

人之室若其室。疑衍。誰竊視人身若其身。誰賊故盜賊亡有。倒非。下同。猶有大夫之相亂家，諸侯之相

攻國者乎。視人家若其家。誰亂視人國若其國。誰攻故大夫之相亂家，諸侯之相攻國者亡有。若使天下

兼相愛，國與國不相攻，家與家不相亂，盜賊無有。君臣父子皆能孝慈。若此則天下治。故聖人以治天下

為事者，惡得不禁惡而勸愛。故天下兼相愛則治，交相惡則亂。舊本脫交字，王據下二篇補。故子墨子曰：不可以不勸

兼愛中第十五

子墨子言曰。仁人之所以爲事者。必與天下之利。除去天下之害。以此爲事者也。然則天下之利何也。天下之害何也。子墨子言曰。今若國之與國之相攻。家之與家之相篡。而奪取曰篡。說文云部云黃人之與人之相賊。君臣不惠忠。父子不慈孝。兄弟不和調。此則天下之害也。然則崇此害亦何用生哉。說文云崇字無義乃察字也。一切經音義卷七引蒼頡篇曰用以也。詩桑柔篇逝不以濯。尚賢篇引作鮮不用濯。卽其證也。言國與國相攻。家與家相篡。人與人相賊。以及君臣父子兄弟之不惠忠不慈孝不和調。當察其害之何以生。故起。然則察此害亦何用生哉。上篇曰當察亂何自起。與此同義。案說也是也。蘇云用疑當作由非。以不相愛生邪。說文云以不相愛生邪當作以相愛生邪。下篇云姑善本原若衆利之所自生。此胡自生。此自惡人賊人生與。卽必曰非然也。必曰從惡人賊人生。又云言發問而起。正對正義復查矣。同。子墨子言。以不相愛生。今諸侯獨知愛其國。不愛人之國。是以不憚舉其國。以攻人之國。今家主獨知愛其家。家主謂卿大夫也。周禮春官敘官鄭注云家謂大夫所食采地。又大宰鄭衆注云主謂公卿大夫世世食采不絕者。而不愛人之家。是以不憚舉其家。以篡人之家。今人獨知愛其身。不愛人之身。是以不憚舉其身。以賊人之身。是故諸侯不相愛。則必野戰。家主不相愛。則必相篡。人與人不相愛。則必相賊。君臣不相愛。則不惠忠。父子不相愛。則不慈孝。兄弟不相愛。則不和調。天下之人。皆不相愛。強必執弱。以下文校之。此下疑脫衆必劫算四字。富必侮貧。貴必放賤。舉云放一本作傲。此傲字假音。詐必欺愚。凡天下禍篡怨恨。其所以起者。以不相愛生也。是以仁者非之。既以非之。何以易之。子墨子言曰。以兼相愛交相利之法易之。然則兼相愛交相利之法。將柰何哉。子墨子言。視人之國。若視其國。視人之家。若視其家。視人之身。若視其身。是故諸侯相愛。則不野戰。家主相愛。則不相篡。

人與人相愛。則不相賊。君臣相愛。則惠忠。父子相愛。則慈孝。兄弟相愛。則和調。天下之人皆相愛。強不執弱。衆不劫寡。富不侮貧。自君臣相愛以下至此凡四十字。舊本誤入下。今從之。貴不敖賤。詐不欺愚。凡天下禍篡

怨恨。可使毋起者。以相愛生也。是以仁者譽之。然而今天下之士。自貴不敖賤以下至此凡三十八字。舊

此又凡天下禍篡怨恨。可使毋起者。以相愛生也。是以仁者譽之。舊本脫去。上文君臣相愛之上。王移置於

據上文云。凡天下禍篡怨恨。其所以起者。以不相愛生也。是以仁者非之。補六字是也。今並從之。君子

曰。誤下文云。然而今天下之士。君子曰。爲一句。舊本君子曰。作于墨子曰。此因與下文子墨子曰。相涉而然。

乃若兼則善矣。王引之云。乃。轉語詞也。雖然。天下之難物。子故也。爲衍文。下文云。然而今天下之士。君子曰。然。乃

若兼則善矣。雖然。不可行之物也。正與此文一律。惟其爲難物。故爲不可行之物也。今據道藏本。正。無云。於故二字。當

義矣。案于故。雖難通。然非衍文也。竊疑于即迂之借字。文王世子云。况于其身。以善其君乎。鄭注于讀爲

迂。是其證。故者。事也。迂。故言迂遠。難行之事。尚同中篇云。故古者聖人之所以濟。子墨子言曰。天下之士

君子。特不識其利。辯其故也。俞云。辯其下。脫害字。下文愛人者。人必從而愛之。利人者。人必從而利之。是

增不必。今若夫攻城野戰。殺身爲名。此天下百姓之所皆難也。苟君說之。則士衆能爲之。況於兼相愛。交相

利。則與此異。夫愛人者。人必從而愛之。利人者。人必從而利之。惡人者。人必從而惡之。害人者。人必從而

害之。此何難之有。特上弗以爲政。士不以爲行。故也。昔者。晉文公好士之惡衣。畢云。大平御覽。引作大夫二字。皆詳羊之裘。詳小雅君之華云。詳羊墳首。毛傳云。章以帶劍。論讓案公孟驚。正作劍。漢書

東方朔傳云。孝文皇帝。以韋帶。練帛之冠。練帛。詳辭過篇。畢云。太平御覽。引此練作大。論讓案。練帛。蓋卽

馬皇后傳李注云大練大帛也入以見於君出以踐於朝舊本踐下脫於字王嬪上句補學云淮南子齊俗訓云晉文君

當有大布之衣且其之屨八字而今本脫之上文曰晉文公好士之惡衣此但言冠而不言衣則與上文

義且直之屨入見文出以踐之朝是其證是其故何也君說之故臣為之也王云為上脫能字下能

冠且直之屨入見文出以踐之朝是其證是其故何也君說之故臣為之也王云為上脫能字下能

後文曰若荀君說之則衆能為之皆其證昔者楚靈王好士細要楚靈王好細腰而後漢書注引此云

晏子春秋外篇云楚靈王好細腰其期多餓死人韓非子二柄篇故靈王之臣據道藏本補今

為節馮而後能立式而後能起吳師道校注引此云楚靈王好士細腰故其臣皆三飯為節與御覽同皆以一飯

息然後帶學云齊舊作肱据太平御覽云危與黧黑二字義不相屬危當為色入瘦則面色黧黑義見上文案王校是也蘇說同今據正是其故

何也當作何今據正蘇云君說之故臣能之也能下王校補昔越王句踐好士之勇教馴其臣馴讀為訓和

合之此三字無義疑當焚舟失火呂氏春秋用民篇云句踐試其民於寢宮民爭入水死者千餘矣

中籍徙大舟舟為作內與此可互證下篇亦同黃紹箕云御覽引作焚其室竊疑本當作焚舟室越絕外

或蹈水死者甚衆也後人不喻舟室之義則誤刪舟室之地故下篇云伏水火而死者不可勝數也言或赴火

試其士曰越國之寶盡在此越王親自鼓其士鄭注云出音曰鼓此與六鼓之鼓字同而義小異絕禮典

凡鐘鼓與鼓擊字通如此說文支部難別有鼓而進之有日字衍文士聞鼓音破碎亂行字萃亦行

之謂禮天子傳七萃之士郭璞注云萃集也聚也蓋凡卒徒聚集部隊謂之萃破萃亂行皆謂凌躡其曹伍爭先赴火也蹈火而死者左右百人有餘引云越王好士

中王自焚其室曰越國之寶悉在此越王擊金而退之是故子墨子言曰乃若夫少食惡衣殺身而為名引

發語詞也此天下百姓之所皆難也若苟君說之則衆能為之況兼相愛交相利與此異矣夫愛人者人亦從而愛之利人者人亦從而利之惡人者人亦從而惡之害人者人亦從而害之此何難之有焉特君

不以為政而士不以為行故也然而今天下之士君子曰然乃若兼則善矣雖然不可行之物也譬若挈

太山越河濟也淮南子傲真訓高注云挈舉也孟子梁惠王篇云挈泰山以超北海語人曰我不能是誠

石濟水出直隸贊皇縣也子墨子言是非其譬也夫挈太山而越河濟可謂畢劫有力矣淮南子覽冥訓云體便輕舉

疑當為訪之誤廣韻十八點云劫用力也或當為動下自古及今未有能行之者也況乎兼相愛交相利

則與此異古者聖王行之何以知其然古者禹治天下西為西河漁寶子積石至於龍門西河會於渭汭

為孔傳云龍門之河在冀州西孔疏云在冀州西界故謂之西河王制云自東河而東至於西河千里以

而近是河相對而為東西也畢云西河在今山西陝西之界漁寶疑即龍門詒讓案漁疑即渭之譌以

泄渠孫皇之水畢云未詳其水詒讓案此章所舉澤之淮漢隄池孟諸五湖皆周禮職方氏九州川浸澤

蒲也鄭注云弦蒲在汜鄭衆云弦或為汜蒲或為浦漢書地理志云右扶風汜水有蒲谷鄉弦中谷雍州

弦蒲數汜水出西北入渭蒲渠字並從水旁因而致誤弦正字作孫亦類孫字澤有蒲谷鄉弦中谷雍州

澤或混作皋史記天官書澤字作澤字書云皇俗作舉通作皋漢孔彪碑又作皋與皇字並絕相似故傳焉

合而名澤故弦蒲亦可倒解蒲弦參互審校似無疑義弦蒲藪在今陝西隴州西四十里北為防原狐

說文自部云防隄也周禮稻人云以防止水原亦水名無攷畢云蓋疑卽雁門瓜水也詒讓案說文上部云防隄水起厲門後人戍夫山東北入海卽韓池之原此舉卽雁門瓜水也詒讓注屬上句非此與下注五湖之底文例正同后之邱疑卽職方氏并州澤數之召余祁也爾雅得地十數燕有昭餘祁釋文引孫炎本祁作底祁底音近相通昭作后者疑省昭爲召又誤作后之余音亦相轉漢書地理志太原郡祁九澤在北是爲昭噓池之寶職方氏并州其川庫池鄭注云庫池出盧城案漢余祁并州藪也噓呼字亦以池爲秦韓中山策卽濱呼池畢云卽庫池禮記禮器作惡池注云惡當爲呼聲卽訛異文故此亦以池爲秦韓中山策卽濱呼池畢云卽庫池禮記禮器作惡池注云惡當無與下文麗同當讀所宜反底當作底萬貫東至于底柱爲孔傳云底柱山名河水亦作濱古爲底柱水與中若柱然在西虢之界卽謂分流也畢云說文云灑汎也灑假音字水經云底柱山在河東大陽縣東河中括地志云底柱山俗名三門山峽石縣東北五十里黃河之中案在今山西平陸縣東五十里三門山東五十里五里山二縣界以利燕代胡貉與西河之民卽少廣莫卽貉也案畢說非也貉之俗說文多部云貉北方多種也職方氏有九貉漢書高帝紀顏注云貉在東北方三韓之屬皆貉類也考工記鄭注云胡今匈奴東方漏之陸以上下文例校之俗說文多部云貉畢讀漏之陸淮南子本經訓說禹治水云鴻水漏九州乾音大陸之水漏而乾也防孟諸之澤禹貢豫州導

馬逸周書嘗麥篇云在大國有殷是威厥邑無類於冀州晏子春秋問上篇云桓公撫存冀州淮南子墜

形訓云正中冀州曰中土高注云冀大也四州之主故曰中土又覽冥訓注云冀九州中謂今四海之內

山海經大荒北經郭南為江漢淮汝東流之注五湖之處志同淮南子要略云禹鑿江而通九路辟五湖

而定東海職方氏揚州其浸五湖鄭注云五湖在吳南國語越語章注云五湖今太湖射湖貴湖蓋專

據江漢言之水經沔水酈注云南江東注於具區謂之五湖名多差異要不出太湖之枝別今不具論畢

引虞翻說太湖云是湖有五道故曰五湖別名唐人釋五百餘里今案吳太湖與武進無錫浙江

云文選注云張勃吳錄曰五湖者太湖之別名也周行五百餘里今案吳太湖與武進無錫浙江

鳥程長興也。以荆楚干越。賦注本荆楚干越之民干古寒反今本墨子作楚荆越與南夷之民也

與南夷之民與非誤字明矣南夷謂荆楚干越以南之夷故曰荆楚干越與南夷之民此文云荆楚三字

又云莊子刻意篇曰夫楊僚曰干越猶言吳越淮南原道篇曰干越不同劉台拱云干與哀九年左傳吳城

越也干越為二國若春秋之於越即越而於越為發聲與干越不同劉台拱云干與哀九年左傳吳城

子內業篇云淮之邗同案王劉說是也干邗之借字說文邑部云邗國也今屬臨淮一曰邗本屬吳管

夷之民。畢云江在越也。此言禹之事。吾今行兼矣。昔者文王之治西土。若日月乍光于四方。于西土。篇

引作泰僑孔傳云此與泰誓略同疑有脫誤論讓案今偽古文即不為大國侮小國不為衆庶侮寡不為

采此書僑蘇云其明德充塞四方明著岐周義互詳下篇不為大國侮小國不為衆庶侮寡不為

暴勢奪穉人黍稷狗彘。而賦之故田夫謂之鬻夫穉與裔通。天屑臨文王慈。古文止並出篇泰誓今偽

漢書馬廖傳李注云屑顧也。是以老而無子者有所得終其壽。連獨無兄弟者之異也。經典或作糞或

作糞皆假音紀云屑然如有所聞是以老而無子者有所得終其壽連獨無兄弟者之異也經典或作糞或

疑當作連與連相引而誤連猶獨也故以連獨連文莊子大宗師篇彼特以天為父而身猶愛之而况其

子墨子言曰。今天下之君子。忠實欲天下之富。畢云。忠一本作中。舊云。士富。士字衍。詒讓案。忠中通。而惡其貧。欲天下之治。而惡其亂。當兼相愛。交相利。此聖王之法。天下之治道也。不可不務為也。

兼愛下第十六

子墨子言曰。仁人之事者。必務求興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然當今之時。天下之害孰為大。曰。若大國之

攻小國也。大家之亂小家也。強之劫弱。衆之暴寡。詐之謀愚。貴之敖賤。畢云。敖一本作傲。一此天下之害也。呂氏春秋

蕭云。故疆者。劫弱衆者。暴寡。勇者。凌怯。壯者。傲幼。從此生矣。語意與此同。又與為人君者之不惠也。又與舊本作人與。王云。人與當依下文作

也。云云。若如也。此文兩言又與。亦謂又如也。畢反。臣者之不忠也。父者之不慈也。子者之不孝也。此又天

下之害也。又與今人之賤人。王云。今下執其兵刃毒藥水火。以交相虧賊。此又天下之害也。姑嘗本原若

衆害之所自生。舊說此字今依。下文衆利章補。此胡自生。此自愛人利人生與。即必曰非然也。必曰從惡人賊人生。分名

乎天下。惡人而賊人者。兼與別與。即必曰。畢云。舊說此字據上文增別也。然即之交別者。即則同。交別果生天下之大

害者與。是故別非也。子墨子曰。畢云。此本作是。故于墨子曰。兼是也。與此為對文。可證非人者必有以易之。若非人而

無以易之。譬之猶以水救火也。畢云。一本作火。救水。顛校。季木同。蘇云。火救水是也。當據改。俞云。以水救

可。若水火是相反之物。無論以水救火。以火救水。皆是有以易之。與設喻之旨不合。疑墨子原文本作猶以水救水。以火救火也。故曰。其說將必無可。今本作水救火。別本作火救水。皆有脫文。案俞說近是其

說將必無可焉。是故子墨子曰。兼以易別。然即兼之可以易別之故。何也。曰。藉為人之國。若為其國。夫誰

獨舉其國。以攻人之國者哉。為彼者由為己也。畢云由為人之都。若為其都。夫誰獨舉其都。以伐人之都

者哉。為彼猶為己也。為人之家。若為其家。夫誰獨舉其家。以亂人之家者哉。為彼猶為己也。然即國都不

相攻伐。人家不相亂賊。此天下之害與。天下之利與。即必曰天下之利也。姑嘗本原。若衆利之所自生。此

胡自主。此自惡人賊人生與。即必曰非然也。必曰從愛人利人生。分名乎天下。愛人而利人者。別與兼與。

即必曰兼也。然即之交兼者。果生天下之大利者與。是故子墨子曰。兼是也。且鄉吾本言曰。畢云鄉。鄉字

畢云不久也。鄉。音注。儀禮云。越。義也。仁人之事者。舊本。事。謂是。今必務求與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今吾本原兼之所生。天

下之大利者也。舊本。脫。今。據吾本原別之所生。天下之大害者也。是故子墨子曰。別非而兼是者。出乎若

方也。樂記。鄭注云。方。猶道也。畢云。乎。舊作平。以意改。今吾將正求與天下之利。而取之。蘇云。與。當作與。以兼為正。是以聽耳明目。相與視

聽乎。舊本。是。下。衍。故。字。今。據。道。篇。云。使。人。之。股。肱。助。已。動。作。動。舉。與。動。作。義。同。而有道肆相教誨。爾雅。釋。言。云。肆。力。也。文。選。東。京。賦。厥。庸。相。為。勤。宰。乎。論。讓。案。宰。疑。當。作。舉。尚。同。中。

所侍養。以終其壽。俞云。侍。當。為。持。古。書。多。言。持。養。淺。人。云。肆。勤。也。言。勤。力。相。教。誨。是。以。老。而。無。妻。子。者。有。侍。養。以。終。其。壽。侍。非。是。案。俞。校。是。也。詳。七。患。及。非。命。下。篇。下。並。同。幼弱孤童之無父母者。有所放依。以

長其身。今唯毋以兼為正。舊本。今。譌。令。蘇。云。令。當。作。今。戴。云。此。也。不。識。天。下。之。士。畢。云。舊。本。如。此。非。下。當。非。下。當。非。下。當。所以皆聞兼而非者。有之。字。其故何也。然而天下之士。非兼者之言。猶未止也。曰。即善矣。雖然。豈可

用哉。子墨子曰。用而不可。雖我亦將非之。雖我。舊本。中。難。哉。王。云。難。哉。二。字。與。下。文。義。不。相。屬。難。哉。當。為。雖。我。字。之。誤。也。言。兼。愛。之。道。如。其。用。而。不。可。則。雖。我。亦。將。非。之。

墨子問詁 卷四 兼愛下第十六

也。下文曰。我以為當其於此也。天下無愚夫愚婦。雖非兼者。必從兼君。是也。是其證。案王說是也。蘇校同。今據正。且焉有善而不可用者。姑嘗兩而進之。誰以為

二十。王引之云。誰字義不可通。誰當為設。言設為二士於此。而使之各使其一士者。執別。使其一士者。執

兼。是故別士之言曰。吾豈能為吾友之身。若為吾身。為吾友之親。若為吾親。是故退睹其友。飢即不食。寒

即不衣。陳澧云。此謂友飢而不餽。疾病不侍養。死喪不葬埋。華云。當為說。說文云。糶。遼也。玉。別士之言。若

此行若此。兼士之言不然。行亦不然。曰。吾聞為高士於天下者。必為其友之身。若為其身。為其友之親。若

為其親。然後可以為高士於天下。舊脫於字。畢云。一本有。是故退睹其友。飢則食之。寒則衣之。疾病侍養

之。死喪葬埋之。兼士之言若此。行若此。若之二士者。言相非而行相反。與。舊本無士字。畢云。一

士者。行也。詒讓案。當疑當為營之借字。詳上篇。戴云。依下文。當宜作常。非。言必信。行必果。使言之合

猶合符節也。無言而不行也。然即敢問。今有平原廣野於此。被甲嬰胄。漢書賈誼傳。顏注云。嬰。加

死生之權。機。疑當。未可識也。又有君大夫之遠使於巴。越齊荆。左傳。桓九年。杜注云。巴。國。在巴郡。江州縣

為侯伯。周武王。克商。封其宗姬於巴。爵之以子。七國。稱王。巴亦稱王。往來及否。未可識也。三。字。王。云。此當

周慎王五年。秦遣張儀。司馬錯。伐蜀。滅之。因取巴。執王。以歸。置巴都。往來及否。未可識也。三。字。王。云。此當

案。王。校。是。也。今。據。刪。也。然。即。敢。問。不。識。將。惡。也。將。擇。之。二。君。者。將。何。從。也。是。其。證。蘇。云。句。有。脫。誤。也。字。疑

當作。託。戴。也。字。乃。宅。之。誤。二。形。相。似。宅。居。也。或。云。倪。字。誤。倪。即。託。案。俞。校。家。室。奉。承。親。戚。人。稱。父。母。為

近。是。據。此。則。下。文。家。室。上。當。有。脫。文。下。云。寄。託。則。此。不。當。云。託。蘇。戴。說。非。家。室。奉。承。親。戚。人。稱。父。母。為

親。戚。大。戴。禮。記。曾。子。疾。病。篤。親。戚。既。沒。難。欲。孝。誰。為。孝。孟。子。盡。心。篇。提。挈。妻。子。而。寄。託。之。不。識。於。兼。之。有

是乎於別之有是乎。戴云有字皆友之聲誤。

我以為當其於此也。我舊本譌說王云哉亦當為我蘇校同今據正

天下無愚夫愚婦雖非兼

之人必寄託之於兼之有是也。此言而非兼擇即取兼即此言行費也。此王云古者拂與費通不煩改字

大雅皇矣篇四方以無拂鄭箋曰拂猶倦也中庸君子之道費而隱注曰費猶倦也釋文費本又作拂同扶弗反是其證顧說同不識天下之士所以皆聞兼而非之者

其故何也然而天下之士非兼者之言猶未止也曰意可以擇士而不可以擇君乎。舊本作子王云子當

意文義相承下文曰意不忠親之利而害為孝乎是其證案王校是也今據正姑嘗兩而進之誰以為二君。誰亦當依上文王校作設使其一君者執兼使其

一君者執別。其字舊本脫道藏本是故別君之言曰。道藏本補吾惡能為吾萬民之身若為吾身。舊本

字今據道藏本補此泰非天下之情也。畢云泰一人之生乎地上之無幾何也譬之猶駟馳而過隙也。三年問云

隙鄭注云嘔疾也莊子知北遊篇云人生天地之間若白駒之過郤忽然而已釋文云郤本亦作隙躡孔也又盜跖篇云天與地無窮人死有時操有時之具而託於無窮之間忽然無異騏驎之馳過隙也畢

本隙改郤云郤舊作隙據文選注引作郤云古隙字郤即郤也說文云隙壁際孔也郤節郤也節郤言節之會亦際縫之意皆通詒讓案隙郤通不必改是故退睹其萬民飢即不食

寒即不衣疾病不待養死喪不葬埋別君之言若此行若此兼君之言不然行亦不然曰吾聞為明君於

天下者必先萬民之身。畢云先舊作萬一本如此後為其身然後可以為明君於天下是故退睹其萬民。畢云舊脫其

飢即食之寒即衣之疾病侍養之死喪葬埋之兼君之言若此行若此然即交若之二君者。戴云然即交

是衍文案以上文校之疑當作然即交兼交別言相非而行相反與常使若二君者。蘇云據上文常宜作

若之二君者今本交下脫三字耳戴校未補言相非而行相反與常使若二君者。蘇案常王亦讀為備

疑當讀為言必信行必果使言行之合猶合符節也無言而不行也然即敢問今歲有癘疫萬民多有勤

苦凍餒。畢云當轉死溝壑中者。孟子公孫丑篇云凶年饑歲子之民老羸轉於溝壑趙注云轉尸於溝壑尸死無傳尸淮南子主術訓作轉尸高注云轉棄也案高說為尤。既已衆矣不識將擇之二君者將何從也。我以為當其於此也天下無

愚夫愚婦。雖非兼者。者舊本作君王校改者云涉上下必從兼君是也。言而非兼擇即取兼。畢云即字舊案學校是也然以上文校之下句首仍當有即字因兩即相涉而誤脫耳。此言行拂也不識天下所以皆聞兼而非之者其故何也。然而天下

之士非兼者之言也猶未止也。畢云猶舊作兼即仁矣義矣雖然豈可為哉。吾譬兼之不可為也猶挾泰山以超江河也。畢云泰一本作太非攻中篇備梯篇又並作大山故兼者直願之也夫豈可為之物哉

子墨子曰夫挾泰山以超江河自古之及今。戴云之生民而來未嘗有也。今若夫兼相愛交相利此自先聖六王者親行之。下文止有四王此六何知先聖六王之親行之也。畢云何下太平

並世同時親聞其聲見其色也。以其所書於竹帛鏤於金石琢於槃孟。文選廣絕交論李注引云琢之盤孟高注云金鍾鼎也石轉碑也盤孟之器皆銘其功傳遺後世子孫者知之畢云遺劉遠注左思賦引作貴義遺劉引非泰誓曰尙同下篇非命上中下篇並作

日月之照臨光於四方顯於西土孫星衍云乍古與作通。即此言文王之兼愛天下之博大也。譬之日月兼照天下之無有私也。即此文王兼也。雖子墨子之所謂兼者。雖與唯通於文王取法焉。且不唯泰誓為

然。唯舊本作惟今據道藏本改雖禹誓書為之。惠棟云皋陶瞽言苗頑勿功則舜陟後禹當復有征苗誓師之事。即

然。唯舊本作惟今據道藏本改。雖禹誓書為之。惠棟云皋陶瞽言苗頑勿功則舜陟後禹當復有征苗誓師之事。即

亦猶是也。禹曰：濟濟有衆。孔安國云：濟濟，衆盛之貌。咸聽朕言。書作命。非惟小子，敢行穢亂。孔安國云：穢，舉也。舉，云。孔

見湯誓。惟作台，蠶茲有苗也。爾雅釋訓云：蠶，不遜。用天之罰。無此四字，若予既率爾羣對諸羣，以征有苗。舉云：孔書

爾衆士，奉辭伐罪，羣猶衆。惠棟云：羣，猶君也。周書：天子晉天，侯能成羣，謂之君。堯典：言羣后。蘇云：羣字疑

誤。或為辟辟，君也。案惠說近是。此羣對諸羣，常讀為羣封諸君。封與邦，古音近通。典言羣后，蘇云：羣字疑

國諸君也。禹之征有苗也，非以求以重富貴。戴云：下。字衍。千福祿。百福。鄭箋云：千求也。樂耳目也。以求與天

下之利，除天下之害，卽此禹兼也。雖子墨子之所謂兼者，於禹求焉。求以上下文校。且不唯禹誓爲然。唯

本亦作惟。今據道藏本改。雖湯說卽亦猶是也。周禮大祝六祈六曰：說鄭注云：說以辭責之用，幣而已。此下文亦云以

誓無此言，則已散亡矣。案孔安國引此作湯誓，或兼據國語文。尙賢中篇引湯誓，今書亦無之。湯曰：今湯

惟子小子履。論語堯曰：篤無惟字。孔注云：履，殷湯名。此伐桀告天之文。案孔以此爲伐桀時事。白虎通

云：乃有商履代興。白虎通義姓名篇云：湯王後更。敢用玄牡，告於上天后。論語作敢昭告于皇皇后帝，孔

名爲子孫法。本名履也。畢云：孔書作肆，台小下。更。敢用玄牡，告於上天后。論語作敢昭告于皇皇后帝，孔

之牲也。與論語孔注說同。書湯誥孔疏云：鄭玄解論語云：用玄牡者，爲舜命禹事於時。總告五方之帝，莫

適宮用虬。云：大皇帝之牲，其意與異國語周語：皇天嘉禹，胙以天下。章注亦引論語：帝臣不蔽二語。又詩

異御覽八十下，引帝王世紀：紂書作上天神后曰：今天大旱，卽當朕身履。旱七年，禱于桑林之社，其辭

如此。畢云：詳此文是湯禱。未知得罪于上下。知獲戾於上下。有善不敢蔽，有罪不敢赦。簡在帝心。論語集

早文：孔書亦無此十字。未。知獲戾於上下。有善不敢蔽，有罪不敢赦。簡在帝心。論語集

臣不蔽何氏以爲指桀與此義不合。非也。僞湯誥云：爾有善朕弗敢蔽，罪當朕躬，弗敢自赦。惟謂在上帝

之心孔傳云所以不蔽善人。不蔽已罪以其簡在天心故也。孔疏云鄭玄注論語云簡開在天心言天簡開其善惡也。畢云皆與孔書微異。萬方有罪即當朕身。朕身有罪無

及萬方。罪無及萬方。有罪朕身不與也。萬方有罪我身之過。羣書治要引尸子綽曰。無以一人之不敏使上帝鬼神傷民之命。並與此帝小異。畢云俱與孔書微異。朕躬朕躬。有罪無及萬方。朕身有

不蔽簡在帝心。朕躬有罪無以萬方。萬方有罪罪在朕躬。云墨子引湯誓其辭若此。國語周語內史過引湯誓云。余一人有罪無以爾萬方。孔傳云。在子一人。自責化不至無用爾萬方。言非所及。即此言湯貴為

天子。富有天下。然且不憚以身為犧牲。以祠說于上帝鬼神。呂氏春秋順民篇云。昔者湯克夏而正天下。一人有罪無及萬夫。萬夫有罪在余一人。無以一人之不敏使上帝鬼神傷民之命。於是身禱其髮。懸其手

以一身為犧牲。用祈福於上帝。與此文合。則湯說即禱桑林之辭也。御覽八十三引尸子及帝王世紀說與呂略同。即此湯兼也。雖子墨子之所謂兼者。於湯取法焉。且不惟誓命與湯說為然。誓命依上文當作禹誓

注云。古禹字。此書多古字。蓋亦作命。與命相似。周詩曰。王道蕩蕩。不偏不黨。王道平平。而譌校者。不悟。又移著誓下。遂與上文不合矣。周詩即亦猶是也。周詩曰。王道蕩蕩。不偏不黨。王道平平。

不黨不偏。偏。王。道。平。平。偽。孔。傳。云。蕩。蕩。言。開。關。平。平。言。辯。治。呂。氏。春。秋。貴。公。篇。高。注。云。蕩。蕩。平。易。也。史記

張釋之。馮唐傳。說苑。至公篇。引書。無。並。作。不。與。此。同。古。詩。書。亦。多。互。稱。戰。國。策。秦。策。引。詩。云。大。武。遠。宅。不。泚。即。遠。宅。不。薄。可。以。互。證。其。直。若。矢。其。易。若。底。君。子。之

所履。小人之所視。如砥。底。仍。作。砥。與。毛。詩。同。如。砥。其。直。如。矢。下。無。兩。之。字。論。讓。案。親。士。簡。云。其。直。如。矢。其。平

云。此。言。古。者。天。子。之。恩。厚。也。君。子。皆。法。微。而。履。行。之。其。如。砥。矢。之。平。小。人。又。皆。視。之。共。之。無。怨。孟。子。萬。章。篇。引。詩。砥。亦。作。底。字。通。趙。注。云。底。平。矢。直。視。比。也。周。道。平。直。君。子。履。直。道。小。人。比。而。則。之。案。底。道。藏。本。作

底。諛。說。文。厂。部。云。底。柔。石。也。重。文。作。砥。又。广。部。云。底。山。居。也。下。也。二。字。迥。別。今。經。典。多。互。譌。若。吾。言。非。語。道。之。謂。也。古。有。文。武。為。正。政。同。均。分。賞。賢。罰

暴。勿。有。親。戚。弟。兄。之。所。阿。高。注。云。阿。私。也。即。此。文。武。兼。也。雖。子。墨。子。之。所。謂。兼。者。於。文。武。取。法。焉。不。識

天下之人所以皆聞兼而非之者其故何也然而天下之非兼者之言猶未止曰意不忠親之利而害為

孝乎蘇云忠當作中讀去聲戴云中當訓為得子墨子曰姑嘗本原之孝子之為親度者吾不識孝子之為親度者亦欲人愛

利其親與意欲人之惡賊其親與蘇云意讀如抑下文亦然以說觀之即欲人之愛利其親也然即吾惡先從事即得

此若我先從事乎愛利人之親然後人報我愛利吾親乎愛利上當有以字意我先從事乎惡人之親蘇云惡下脫賊字當

據上文補然後人報我以愛利吾親乎即必吾先從事乎愛利人之親然後人報我以愛利吾親也然即之交

孝子者之交孝子猶上之文兼交別果不得已乎毋先從事愛利人之親者與意以天下之孝子為遇遇當為愚同聲

本作偶而不足以為正乎姑嘗本原之術本脫此字今據道藏本補先王之所書所字疑衍尚同中篇云是以先王之書周頌之道之曰是其證大雅之

所道曰無言而不讎無德而不報大雅抑毛傳云離用也鄭箋云致令之出如賣物物善則其售賈貴物惡則其售賈賤蘇云大雅抑篇無兩而字投我以桃報

之以李鄭箋云此言善往則善來人無其售賈賤蘇云大雅抑篇無兩而字即此言愛人者必見愛也而惡人者必見惡也不識天下之士所

以皆聞兼而非之者其故何也舊本兼作愛誤今據道藏本正意以為難而不可為邪嘗有難此而可為者昔荆靈王好

小要畢云舊當靈王之身荆國之士飯不踰乎一固據而後興畢云固一本作握詒讓案固據屬下讀說文手部云據杖持也別本蓋讀一握句非

扶垣而後行故約食為其難為也蘇云其當作甚下二句並同甚難為即至難為也是其證然後為而靈王

說之後疑當作衆中篇云若苟君說未踰於世而民可移也論當作渝下並同爾雅釋言云渝變也言世未變而民俗已為之移也非命上篇云此世

而易民未渝在於桀紂則天下亂在於湯武則天下治又中篇云此世不渝而民不改上變政即求以鄉

其上也。鄉與向字通。昔者越王句踐好勇，教其士臣三年，以其知為未足以知之也。蘇云：上知字，當讀如智。焚舟失火，疑

當作內詳上篇。鼓而進之，其士偃前，列鄉射禮，射禮注云：偃猶仆也。伏水火而死，有不可勝數也。順王云：有字，文義不

誤也。中篇曰：士聞鼓音，破碎亂行，蹈火而死者，左右百人，有餘。是也。蘇校同。當此之時，不鼓而退也。退上疑脫不字，謂士爭進前赴

國之士，可謂顛矣。顛當讀為憚，非攻下篇云：以譚其衆，顛也。言其驚畏，故焚身為其難為也。其亦當然後為之。越王

說之。學云：上之字，據前後文當為而。未踰於世，而民可移也。即求以鄉上也。昔者晉文公好苴服，苴粗字通，猶

時晉國之士，大布之衣。左閔二年傳：衛文公大布之衣。杜注云：大布，布淮南子齊俗訓詳注義同。群羊之裘，練帛之冠。二句中且苴之屨，

且常為粗。王云：且苴，即羸粗。倉胡反。粗，才戶反。廣雅釋詁：羸，大也。案王說是也。春秋繁露：俞序篇云：始於羸粗，終於精微。晏子春秋：諫下篇云：縵密不能麗其論衡：量知篇云：夫竹木羸苴之物也。說文：角部

云：綱，角長貌。讀若羸。適與且苴並聲。近字通。入見文公，出以踐之朝。故苴服為其難為也。其亦當然後為，而文公說之。未踰於

世，而民可移也。即求以鄉其上也。是故約食焚舟苴服。焚舟，依上文當作焚身。此天下之至難為也。然後為而上說

之，未踰於世，而民可移也。何故也。即求以鄉其上也。今若夫兼相愛，交相利。舊本脫愛交相三字，今依王校補。此其有利

且易為也。不可勝計也。我以為則無有上說之者而已矣。苟有上說之者，勸之以賞譽，威之以刑罰。我以

為人之於就兼相愛交相利也。蘇云：於就當作就於。案於就不誤。蘇校非。譬之猶火之就上，水之就下也。不可防止於天下。故

兼者聖王之道也。王公大人之所以安也。萬民衣食之所以足也。故君子莫若審兼而務行之。為人君必

惠，為人臣必忠，為人父必慈，為人子必孝，為人兄必友，為人弟必悌。學云：當為弟，此俗寫。故君子莫若欲為惠君忠

臣慈父孝子友兄弟。王云皆欲爲惠君忠臣云若上不當有莫字舊涉上文莫若而衍當若兼之不可不行也。當若猶言當如詳尙同中篇戴云若字疑知字非此聖王之道而萬民之大利也。

墨子閒詁卷五

非攻上第十七淮南子汜論訓高注云非猶讖也

今有一人入人園圃樹果種菜曰圃竊其桃李衆聞則非之上爲政者得則罰之此何也以虧人自利

也至攘人犬豕雞豚者穀梁成五年范寧注云攘盜也其不義又甚入人園圃竊桃李是何故也以虧人愈多依下文當愈多其不仁茲甚茲滋古今字罪益厚至入人欄廐欄即闌之借字說文門部云闌門遮也廣雅釋取人

馬牛者其不仁義又甚攘人犬豕雞豚疑不當有仁字此何故也以其虧人愈多苟虧人愈多其不仁茲甚

罪益厚至殺不辜人也地其衣裳地即地字陸德明易音義云襜鄭本作地徒可反也淮南子人間訓云秦牛缺徑於山中而遇盜拖其衣被許注云拖奪也拖即拖之俗取戈劍者其不義又甚入人欄廐取人馬牛此何故也以其

虧人愈多苟虧人愈多其不仁茲甚矣罪益厚當此天下之君子畢云舊脫此皆知而非之謂之不義今

至大爲攻國畢云據後文云大爲不義攻國則弗知非後文增案道藏本季本並不脫從而譽之謂之義此可謂知義與

不義之別乎可舊本作何畢云一本作之舊脫非字殺一人謂之不義必有一死罪矣荀子正論篇云殺人者死傷

說往殺十人十重不義必有十死罪矣殺百人百重不義必有百死罪矣當此天下之君子皆知而非之

謂之不義。今至大為不義。攻國則弗知非。舊本知作之下又衍而字。畢云一本無而非。是王云之當為知。對且上下文皆作弗知非則之為。知之誤明矣。案王校是也。今據正。從而譽之。謂之義。情不知其不義也。王云情。誠通用。故書其言。以遺後世。若知其不義也。夫奚說。書其不義。以遺後世哉。奚說。言何辭以解說也。畢云。今有人於此。少見黑曰黑。多見黑曰白。則以此人不知白黑之辯矣。依下文則下當有必。字。人下當有為字。少嘗苦曰苦。多嘗苦曰甘。則必以此人為不知甘苦之辯矣。今小為非。則知而非之。大為非攻國。則不知非。舊本不知下衍而。字。今據王蘇校刪。從而譽之。謂之義。二字倒。一本如此。可謂知義與不義之辯乎。舊本可上脫此字。又謂誤為畢云一本作謂是案。道藏。非攻中第十八

非攻中第十八

子墨子言曰。古者王公大人。為政於國家者。情欲譽之。審賞罰之。當刑政之。不過失。情亦與誠通。下並同。既見尚賢篇。審上有毀字。而今本脫之。則文義不明。尚同篇舉天下之人。皆欲得上之賞。譽而畏上之毀。罰是其體。過失下有脫文。下文曰。今者王公大人。情欲得而惡失。欲安而惡危。故當攻戰。而不可不非。是故子墨子曰。古者有語。謀而不得。則以往知來。論語學而篇云。告。以見知隱。謀若此。可得而知矣。今師徒唯毋興起。徒。舊本誤。徒。今據道藏本。正。唯毋。母語詞。詳尚賢中篇。多行恐寒。夏行恐暑。此不可以冬夏為者也。春則廢民耕稼樹藝。秋則廢民穫斂。此下依上文。或當有此。不可以春秋為者也。旬。今唯毋廢一時。則百姓飢寒凍餒而死者。不可勝數。今嘗計軍上。嘗猶試也。下同。上字誤。疑當作出。國策齊策云。軍之所出。矛戟折。鏃絕。侯弩破。軍罷。馬亡。失之。大半。竹箭羽旄。幄幕。畢云。說文云。握木帳也。纏當从木。

周禮幕人鄭注云在旁曰幃。甲盾撥劫史記孔子世家素隱云撥音伐謂大盾也劫未詳疑當作劫古書在上曰幕四合象宮室曰幃。甲盾撥劫從去之字多互譌備蟻傳篇法譌作泚此却譌作劫可以互證說文刀部云劔刀把也即禮記少儀之拊。往而靡弊臍冷不反者異文冷爛音相近當為爛論讓案戰也刀把或以木為之故有靡敝腐爛之患。往而靡弊臍冷不反者畢云往舊作住一本如此臍即臍字

與少儀國家靡敝義微異也。此不可勝數。又與矛戟戈劍乘車與下當依下。其列住碎折靡弊而不反者。列

二字誤畢以意改仍往蓋以往屬下為句與上文同然其乃二字仍與上下文並不屬竊疑當

作往則讀其往則碎折靡弊而不反者十一字句今本往譌住則譌列又倒其文遂不可通耳不可勝數

與其牛馬肥而往瘠而反往死亡而不反者王云下往字涉上往字而。不可勝數。與其涂道之脩遠。糧食

輟絕而不繼畢云輟俗玉篇云輟同糧論讓案周禮康人凡邦有師役之事則治其糧與其食鄭注云行糧食而食之。百姓死者不可勝數也。與其居處之不安。食飯之不時王云食飯當為食飲之。飢飽之不

節。百姓之道疾病而死者不可勝數。喪師多不可勝數。喪師盡不可勝計。則是鬼神之喪其主后后與後字通王制云天子諸侯祭因國之在其地而無主後者鄭注云絕無後為之祭主者即此義洪云后當作石即祐字省文左氏昭十八年傳使祝史徙主祐于周廟杜預注祐廟主石函說文祐宗廟主也周禮有郊宗石

室一曰大夫以石為主從示。亦不可勝數。國家發政奪民之用。廢民之利。若此甚衆。然而何為之。曰。我

貪伐勝之名。及得之利。故為之子。墨子言曰。計其所自勝。無所可用也。計其所得。反不如所喪者之多。今

攻三里之城。七里之郭雜守篇云率萬家而城方三里孟子公孫丑篇亦云三里之城七里之郭。攻此不用

銳。且無殺而徒得。此然也。殺人多必數於萬。寡必數於千。然後三里之城。七里之郭。且可得也。今萬乘之

國。虛數於千畢云虛墟字正文俗从土詒讓案。不勝而入。人畢云舊作。廣衍數於萬畢云王逸注楚辭曰衍廣大也。不勝而

辟。畢云此闕字之入辟為韻然則土地者所有餘也。王民者所不足也。王云王民二字義不可通當是士民之誤士民與土地對文下文王民同今蓋

王民之死嚴下上之患以爭虛地則是棄所不足而重所有餘也為政若此非國之務者也飾攻戰者言

曰畢云舊作也言一本如此南則荆吳之王吳當作越墨子時吳已亡故下文以夫差亡吳事為戒不宜此復舍越而

楚越之王而北有齊晉之君皆其證也北則齊晉之君始封於天下之時其土地之方舊脫地字今據道藏本補未至有數百里也人徒

之衆未至有數十萬人也以攻戰之故土地之博至有數千里也人徒之衆至有數百萬人故當攻戰而

不可為也俞云不可為也當作不可不為也方與上文語意相屬此是飾攻戰之言非子墨子之言也今脫不字義不可通案下文云故當攻戰而不可不非則此文當作故當攻戰而不可不非也俞

校未 子墨子言曰雖四五國則得利焉猶謂之非行道也譬若醫之藥人之有病者然今有醫於此和

合其祝藥之于天下之有病者而藥之畢云祝謂祝由見素問或云祝藥猶言疰藥非一本無祝字非也當為注讀如注病之注聲之誤也注謂附著藥彼祝藥為劍瘍附著之藥此文云食則與彼

義異畢云祝由又與此書及周禮義並不合不可信也惠士奇謂祝藥猶行藥亦未知是否萬人食此

若醫四五人得利焉猶謂之非行藥也蘇云食者多而利者少則非常行之藥故孝子不以食其親忠臣不以食其君古者

封國於天下尚者以耳之所聞畢云尚同上近者以目之所見以攻戰亡者不可勝數何以知其然也東方有

莒之國者畢云今山東莒州其為國甚小間於大國之間不敬事於大大國亦弗之從而愛利是以東者越人夾

削其壤地國策齊策云莒恃越而滅與此異西者齊人兼而有之計莒之所以亡於齊越之間者以是攻戰也杜預春秋釋例云莒

國嬴姓少昊之後周武王封莒與期於莒十一世茲平公方見春秋共公以下微弱不復見四世楚滅之蘇云史記云楚簡王元年北伐滅莒據此則莒實為齊滅故其地在戰國屬齊詒讓案戰國策西周策云

齊亦其證。雖南者陳蔡。其所以亡於吳越之間者。左傳魯哀公十七年。楚滅陳。史記管蔡世家。蔡亦以攻

戰。雖北者且不一。著何。道家云。惠文王三年。滅中山。諸國云。四字。蘇作且。一不著何。五字。一本如此。史記

時為中山國。中山之地。方五百里。城中有山。故曰中山。通其直於南。施表作四年。元和郡縣志云。定州。戰

與于夏。于門人同時。此事猶當及見之。畢引史記趙惠文王三年。滅中山。非是。詒讓案。中山之亡。當魏文侯世。墨

一並衍一字。且疑。祖之。借字。國語晉語。獻公田見翟祖之。氣章注云。翟祖國名。是也。不著何。亦北胡國。周

書王會篇云。不屠何。青熊。孔惠。注云。不屠何。亦東北夷也。管子小匡篇。敗胡。胡破屠何。尹注云。屠何。東胡

之先也。劉恕通鑑外紀。周惠王三十三年。齊桓公救燕。破屠何。屠何。約不著何。即不屠何也。又王會

屠何。漢令。正北有且略。豹胡。且略。即此。且左傳。翟祖。約胡。亦不屠何。約不著何。即不屠何也。又王會

以亡於燕代。胡貊之間者。穎略之俗。詳亦以攻戰也。是故子墨子曰。古者王公大人。情欲得而惡失者。

前情與誠。通詳非攻下篇。說見。欲安而惡危。故以意改。故當攻戰。而不可不非。飾攻戰者之言曰。彼不能收

用彼衆。是故亡。我能收用我衆。以此攻戰於天下。誰敢不賓服哉。子墨子曰。子雖能收用子之衆。子豈

若古者吳闔閭哉。闔。左傳昭二十七年。作盧。字通詳所染篇。古者吳闔閭。教七年。年十月。楚二師陳於柏舉。即此是也。俞云。教

下疑脫。奉甲執兵。奔三百里而舍焉。呂氏春秋。簡選篇云。吳闔閭。選多力者五百人。利趾者三千人。以為

兵。奔三百里而舍。即教士之法。乃古所謂武卒。荀子議兵篇。魏氏之武卒。即以度取之。衣三屬之甲。操十

二石之弩。負矢五十箇。置戈其上。冠鞬帶劍。贏三日之糧。日中而趨百里。中試則復。其戶利。其田宅。今據

之淮南子地形訓作瀾隨高誘曰瀾隨今宏農瀾池是也則在今河南永寧縣史記魏世家云秦攻冥臨

也東南二十一里魏攻冥臨即此山呂氏春秋淮南子九塞此其一戰於柏舉注云楚地呂氏春秋首舉杜

頭山在縣東南十八里舉水之折出也春秋吳楚戰於柏舉即此地也中楚國而朝宋與及魯魯二字

誤倒魯字屬上句及字屬下句也案蘇校近是左傳闕閏時無宋至夫差之身北而攻齊舍於汶上戰於

艾陵吳春秋哀十一年夫差會魯於邱齊師於艾陵史記大敗齊人而葆之大山蘇云大山即太山篇

齊太王作東而攻越濟三江五湖夷吳地記云松江東北行七十里得三江口東北入海為婁江東南入

海為東江并松江為三江詒讓案漢書地理志云會稽郡吳南江在東南入海毗陵北江在北東入海丹

陽郡蕪湖中江出西南東至陽羨入海此即書禹貢周禮職方氏揚州之三江水也國語越語云吳之與越

也三江環之章昭別據松江浙江浦陽江為釋即張守節引是也水經沔水入五湖之中者此與順

流運七十里江水奇分謂之三江口吳越春秋稱范蠡去越乘舟出三江之口入五湖之中者也此與順

夷說同要皆非古之三江竊謂禹貢中江江北江並吳境入海南江入海又兼涉越境則三江下流自足

環吳越水經注又引郭璞云三江者岷江松江浙江也此即據禹蹟下流言之近代胡渭金榜並援以說

越語之三江最為矯當舉攻中葆之會稽左傳哀元年吳王夫差敗越于夫椒遂入越越子以甲楯五千

之未書五湖詳前兼愛中篇而葆之會稽保於會稽杜注云上會稽山也在會稽山陰縣南葆字通會

稽山詳節葬下篇畢云九夷之國莫不賓服爾雅釋木注云九夷八狄七戎六蠻謂之四夷王制孔疏云九

夷九日天鄙案王制疏所云皆海外遠夷之種別此九夷與楚相近蓋即淮夷非海外東夷也書敘云

成王伐淮夷遂踐奄韓非子說林上篇周公踐伐之商人服象為虺於東夷周附從二叔亦即淮夷故呂

氏春秋古樂篇云成王立蔡叔反王命周公踐伐之商人服象為虺於東夷周附從二叔亦即淮夷故呂

居攝成篇云猶尙有管叔蔡叔之事與東夷八國小又先服故不載於經也案東夷八國亦即九夷也春

子齊俗訓云越王句踐霸天下酒上十二諸侯皆率九夷以朝戰國策秦策云楚苞九夷方千里魏策云
 張儀曰楚破南陽九夷在淮泗之間北與齊魯接壤故論語子欲居九夷參互校覈其疆域固可攷矣於
 屬楚夷也若然九夷實存淮泗之間北與齊魯接壤故論語子欲居九夷參互校覈其疆域固可攷矣於
 是退不能賞孤寡鄭文子部云死孤無父也月令立冬賞死事恤孤施舍羣萌賢中篇云四鄙之萌人舍子聲
 近字通施舍猶賜予也左昭十三年傳云施舍猶云布恩德自待其力伐其功譽其智怠於教遂築姑蘇之臺七年不
 寬民又云施舍不倦杜注云施舍猶云布恩德自待其力伐其功譽其智怠於教遂築姑蘇之臺七年不
 成爲國語吳語說吳王夫差云高高下下以罷民於姑蘇章注云姑蘇臺名在吳西近湖案國語以築姑蘇
 五里顏師古注漢書伍被傳云吳地記云因山爲名西南去國三十及若此則吳有離罷之心讀如疲越王
 句踐視吳上下不相得收其衆以復其讎入北郭徙大內書舟字或作舟與內相似而誤吳語越王句踐
 是也吳語章注云郭郭也徙取也此哀十三年越入吳事與二十年圍吳事不相涉此類舉之耳圍王宮
 國語吳語云越師入吳國而吳國以亡吳二十二年十一月越圍吳昔者晉有六將軍將軍將者也春秋時
 通稱軍將爲將軍毅梁文六年傳云晉使狐射姑爲將軍是也淮南子道應訓云趙文子問於叔向曰晉
 六將軍其孰先亡乎又人間訓云張武爲智伯謀曰晉六將軍中行文子最弱許注云六將軍韓趙魏范
 中行智伯也而智伯莫爲強焉計其土地之博人徒之衆欲以抗諸侯以爲英名攻戰之速故差論其爪牙之
 士皆列其舟車之衆同案王說是也又舊本列下脫其舟車之卒是其證下篇皆列以攻中行氏而有之以
 其謀爲既已足矣又攻茲范氏而大敗之寅士吉射乃知伯瑤祖文子躒事此及魯問篇並通舉不復析
 別淮南子人間訓亦謂張武爲智伯謀伐范中行滅之并三家以爲一家而不止又圍趙襄子於晉陽公十五年及若此則韓魏亦

相從而謀曰。古者有語。唇亡則齒寒。戰國策趙策淮南子人間訓並以此為張孟談說韓魏之君語。穀梁傳二年傳虞宮之奇曰。語曰。唇亡則齒寒。左傳五年傳。諺曰。趙

氏朝亡。我夕從之。趙氏夕亡。我朝從之。吾一本如此。詩曰。魚水不務。傾務務。驚字通淮南子主術訓云。魚

得水而驚。高注云。驚疾也。又或當作游。即游之省。陸將何及乎。王云。陸將何及乎。不類詩詞乎。字蓋淺人所加。蘇云。此蓋逸詩。是以三主之君。一心戮力。勤字假

音。辟門除道。蘇云。辟。奉甲與士。韓魏自外。趙氏自內。擊智伯。大敗之。見韓非子。是故子墨子言曰。古者有

語曰。君子不鏡於水。而鏡於人。鏡於水。見面之容。鏡於人。則知吉與凶。蘇云。書酒誥篇云。古人有言曰。人

謀。有武王鏡銘云。以鏡自照。見形容。以人自照。見吉凶。二書所云。與此合。蓋古語也。詒讓案。國語吳語云。申胥曰。王盍亦鑑於人。無鑑於水。今以攻戰為利。則蓋嘗鑒之於智

伯之事乎。同益。此其為不吉而凶。既可得而知矣。

非攻下第十九

子墨子言曰。今天下之所譽善者。其說將何哉。舊本脫哉字。王云。天志篇曰。天下

中鬼之利。而下中人之利。故譽之與。舊本作譽。王引之。所以亂者。其說將何哉。今據補為其上中天之利。而中

鬼之利。而下中人之利。故譽之與也。王引之云。意與抑同。亡與無同。皆詞也。非命篇曰。不識昔

人。字倒。以意移。必曰。將為其上中天之利。而中中鬼之利。而下中人之利。故譽之。今天下之所同義者

畢云。義舊作。養一本如此。聖王之法也。今天下之諸侯。將猶多皆免攻伐并兼。侯將猶皆侵凌攻伐兼并。無免字。可證

則是其譽義之名。而不察其實也。此譬猶盲者之與人。同命白黑之名。而不能分其物也。則豈謂有別哉。

國語吳語章注云軍敗奔走曰北左成二年傳師徒機敗杜注云機曲也以譚其衆也國語周語章注云憚懼也國策秦策云王之威亦憚矣

賈子新書解縣篇夫無兼國覆軍無與唯無辭意同蘇云無疑當作務非賊虐萬民以亂聖人之緒釋詁

云陛下威憚大信夫無兼國覆軍無與唯無辭意同蘇云無疑當作務非賊虐萬民以亂聖人之緒釋詁

業也意將以為利天乎夫取天之人以攻天之邑此刺殺天民剝振神之位傾覆社稷攘殺其犧牲則與

振義不相屬振當為振字之誤也說文剝裂也廣雅振裂也曹憲音必麥反是剝振皆裂也故曰剝振神

位自刺殺天民以下皆以四字為句今本作剝振神之位之字涉上文取天之人攻天之邑而衍攘殺其

犧牲其字亦涉上文攘殺其犧牲而衍則此上不中天之利矣意將以為利鬼乎夫殺之人改殺云殺下脫天字滅鬼神

主廢滅先王賊虐萬民百姓離散則此中不中鬼之利矣意將以為利人乎夫殺之人為利人也博矣

殺下脫天字俞云博疑當作薄言殺人以利人其利亦薄也若作博字則不可通案俞校是也此疑當作夫殺人之為利人也薄矣與上文不同戴說非又計其費此為周生之本

周字義不可通周當為害財者生之本也周相與周相似而誤竭天下百姓之財用不可勝數也則此下不中人之

財故曰害生之本隸書害字或作害與周相似而誤竭天下百姓之財用不可勝數也則此下不中人之

利矣今夫師者之相為不利者也曰將不勇士不分疑奮聲近假借字兵不利教不習師不衆率不利

和俞云率讀為將率之率圍與疆圍義同逸周書諡法篇云害之不久形近而誤爭之不疾孫

之不强注云孫無義疑當作係國語吳語章植心不堅與國諸侯疑則敵生慮而意羸矣備具此

物畢云注云係納也蓋謂係繫吳語章植心不堅與國諸侯疑則敵生慮而意羸矣備具此

三晉之吏漢書禮樂志海內偏知上德皆以偏為偏又漢書郊祀志其遊以方偏諸侯張良傳天下不足

以偏封張湯傳偏見貴人史記並作偏若諸子書中以偏為偏者則不可枚舉漢三公山碑與雲府寸偏

雨四海亦以偏為偏然則而致從事焉則是國家失卒本作足而百姓易務也今不嘗觀其說好攻伐之

國若使中興師君子此下有脫字疑當云君子數百庶人也必且數千徒倍十萬然後足以師而動矣久者數歲速者數

月是上不暇聽治士不暇治其官府農夫不暇稼穡婦人不暇紡績織紵學說文云紡網絲也績緝也

字或則國家失卒而百姓易務也然而又與其車馬之罷弊也幔幕帷蓋說文巾部云幔幕也廣雅釋

三軍之用甲兵之備五分而得其一則猶爲序疏矣序疏二字義不可通疑當爲厚餘皆形之誤厚餘言

內虛於家百姓之費十去其七公家之費破車罷馬甲疑衍道格二字

也糧食不繼僚食飲之時學云王逸注楚辭云僚住也楚人名住曰僚王云僚字與上下文義不相屬未

際是也昭四年左傳爾未際孟子萬章篇敢問交際何心也杜預趙岐注並曰際接也疑墨子原文本作

繼僚耳案王翕說近是廁役以此飢寒凍餒疾病而轉死溝壑中者王云廁役二字義無所取當爲斯

人是其證不可勝計也此其爲不利於人也天下之害厚矣而王公大人樂而行之則此樂賊滅天下

之萬民也豈不悖哉今天下好戰之國齊晉楚越若使此四國者得意於天下此皆十倍其國之衆而未

能食其地也食謂治田以耕者周禮遂師云經牧其田野辨是人不足而地有餘也今又以爭地之故而

反相賊也然則是虧不足而重有餘也重舊本譌動道藏本作今選夫好攻伐之君傳本選作選洪云明

文與此同還當是選之譌選述古字通用選當是選字之誤王逸注楚詞云傳本選作選洪云明

僕佞也則僂大猶佞人也案洪說是也今據正文云則且夫好攻伐之君可證又飾其說以非子墨子

曰以攻伐之爲不義學云以攻伐之據後非利物與昔者禹征有苗湯伐桀武王伐紂此皆立爲聖王是

山郭注或作曆史記高祖功臣侯表廢簡侯程黑漢表作歷春申君傳漢曆之北新序善謀篇作歷樂毅傳故鼎反乎曆室燕策作歷歷之言靡也大戴五帝德篇曰歷離日月星辰是歷與離同義淮南精神篇曰別為陰陽離為八極然則曆為山川亦謂離為山川也離與曆皆分別之義故曰曆為山川別物上篇世人多見磨少見曆故書傳中曆字多譌作磨史記及山海經注曆字今本皆譌作磨又逸周書世俘篇伐歷楚策遠自棄於磨山之中今本亦譌作磨顏氏家訓勉學篇曰太卿制大極讓案疑當為鄉制四極山羊肅讀世本容成造曆以磨為確磨之磨則以曆為磨自古已然矣卿制大極讓案疑當為鄉制四極鄉與卿形近四蒙文作災與大篆文亦近故互譌之鄉即郭注云皆四方極遠之國至於秦遠西至於邠國南至於濮鉛北至於祝栗謂之四極

靜則此禹之所以征有苗也選至乎夏王桀或曰選即旋字案禹桀相去甚遠不得言旋至乎桀還當通選選與選同選及也選與選字形相似而誤下文選至乎商王紂同又云選之誤為選猶選之誤為選漢書律曆志丙午選師今本誤作選中庸所以遠賤也釋文選作選哀十四年公羊傳祖之所逮聞也漢石經選作選案王說是天有韜命畢云韜當是諧字詒讓案韜疑當為醕謂駁命也說文告部云響念告之也洪說同今據正

寒暑雜至易釋文引孟喜云雜亂也謂五穀焦死史記龜策傳說桀紂云天數枯旱鬼呼響然

三形日月不時寒暑雜至易釋文引孟喜云雜亂也謂五穀焦死史記龜策傳說桀紂云天數枯旱鬼呼響然

王云呼下有於字方合上下句法詒讓案

國御覽八十三引帝王世紀亦云鬼呼於國鸛鳴十夕餘案盧說是也道藏本季本並作鸛今據改鸛

字唐姚元景造象記作鸛楚金禪師碑作鸛並俗書鸛變通鸛外紀

夏紀元鸛鳴於國十日止不即本此志夏紀變通鸛疑誤天乃命湯於鑿宮文選注增鑿文

類聚引作鑿文選注鑿王紹蘭云鑿宮即孟子牧宮天乃命湯於鑿宮異王說未煊用受夏之大命夏德即天誅造攻自牧宮也案孟下萬章篇趙注云牧宮榮宮似與此鑿宮異王說未煊用受夏之大命夏德

大亂予既卒其命於天矣往而誅之必使汝堪之代殺也爾雅云堪勝也案夏德大亂以下四句文義與下文重複疑校書者附記異同遂與正文淆混文選辯命論湯焉敢奉率其眾是以鄉有夏之境王引之宿淵碑文注兩引亦無此數語畢所校乃下文之異文也

乃也言湯既受天命乃敢伐夏

也王紹蘭云焉之為言於是也帝乃使陰暴毀有夏之城陰疑降

少少有神來告曰夏德大亂往攻之子

必使汝大堪之。予既受命於天。天命融隆火。尚賢中篇詰讓案國語周語內史過說夏亡回祿信於聆隲

章注云回祿火神聆隲地名左昭十八年傳鄭災讓火與周語所云即一事也于夏之城閒西北之隅城

之先吳回為祝融或云回祿即吳回也是融即回祿此與周語所云即一事也于夏之城閒西北之隅城

門篇云城四面四隅皆為高曆衡考工記匠人城隅之制九湯奉桀衆以克有脫夏字屬諸侯於薄禮

雄鄭注云城隅謂角浮思也詩邶風靜女篇俟我于城隅湯奉桀衆以克有脫夏字屬諸侯於薄禮

經解鄭注云屬猶合也畢云此作薄是也管子地數云湯有七十里之薄周書殷祝解云湯放桀而復薄

荀子議兵云古者湯以薄武王以高呂氏春秋云湯嘗約于鄩薄皆作薄地理志云河南偃師尸鄉殷湯

所都是今河南偃師也史記集解云宋州北曰梁國穀熟為南亳即湯都也括地志云河南偃師縣西為

西亳帝嚳及湯所都盤庚亦從都之又案薄惟孟子作亳非正字也薦章天命爾雅釋詁云薦進也儀禮

考京兆杜陵亭見說文別有亳王號湯在今陝西三原縣地各不同薦章天命爾雅釋詁云薦進也儀禮

通于四方而天下諸侯莫敢不賓服則此湯之所以誅桀也選至乎商王紂選舊本亦作選今依王校正

紂時太平御覽作紂之時天不序其德順敘也敘與序同法言問神篇曰事得其序之謂訓訓與順同周語曰周旋序

日序一本作序是也天不序其德文義其明字誤作序不可通矣案俞說是也尚賢中篇云則天鄉

其德鄉亦祀用失時失祀龜策傳說祭紀云逆亂四時兼夜中誤十日雨土于薄亭假音平御覽引作

與享通乙占亦引墨子曰商紂不德十日九鼎遷止婦妖宵出有鬼宵吟引舊韻篇云吟歎也注有女為

雨土於亳今本紀年帝辛五年雨土于亳九鼎遷止婦妖宵出有鬼宵吟引舊韻篇云吟歎也注有女為

男天雨肉呂氏春秋慎大篇說棘生乎國道經九緯之涂也王兄自縱也王云兄與況同況益也言紂益

嘖毛傳曰況茲也茲與滋同滋益也晉語衆况厚兮召閔篇况益也無逸則皇兄敬德漢石經卓傳兄王

肅本作況況滋益用敬德同滋益也晉語衆况厚兮召閔篇况益也無逸則皇兄敬德漢石經卓傳兄王

出蘇謂即微子赤鳥銜珪中候云周文王為西伯季秋之月甲子赤雀銜丹書入豐止于鳥戶王乃拜稽

首受取曰。姬昌着帝于亡殷者紂也。宋書符瑞志同。史記周本紀。集解正義引尚書帝命。驗云。季秋之月。甲子。赤爵銜丹書。入于鄧。止于昌戶。其書云。敬勝意者。吉。云云。與大戴禮記。武王踐阼篇。丹書文同。與此。異。以上諸書。並作銜書。與初學記。事同。呂氏春秋。應同。篇云。文王之時。赤鳥銜。降周之岐社。今本紀年。帝辛。丹書集之。周社亦與此。書降岐社事。同。疑皆一事。而傳聞。綠節。不免詭異。耳。降周之岐社。今本紀年。帝辛。鳥集于周社。曰。天命周文王。伐殷有國。王伐殷。事類賦云。命伐殷也。秦頤來賓。蘇云。孟子云。太公避紂。居北海。即來賓之事也。案秦頤與太公非一人。詳尚賢上篇。河出綠圖。北堂書鈔地部。引隨巢子云。姬氏之興。河出綠圖。呂氏春秋。觀表篇。緣圖。易緯乾鑿度云。昌以西伯受命。改正地出乘黃。周書王會篇云。白民乘黃。乘黃者似狐。其背有兩角。朔布王號於天下。受錄應河圖錄。錄通。地出乘黃。周書經海外西經。同。宋書符瑞志云。帝舜即位。地出乘黃之馬。劉寶瑞。引孫氏瑞應圖云。王者德御四方。輿服有度。殊馬不。過所乘。則地出乘黃。淮南子云。黃帝治天下。飛黃服。早。高注云。飛黃。乘黃。武王踐功。踐功。疑踐。夢見三神。曰。選注。蘇文類聚。增。文。子既沈漬。殷紂于酒德矣。以耽酒為沈也。史記宋世家。紂沈酒于酒。詩小雅。釋文。云。沈。沈也。一切釋音義。引通俗文云。畢云。堪。蘇文類聚。水。沈。沈也。一切釋音義。引通俗文云。畢云。堪。蘇文類聚。周。攻。狂。夫。疑。當。作。往。攻。之。上。文。屢。見。往。狂。之。夫。形。近。而。誤。攻。天。賜。武。王。黃。鳥。之。旗。北。堂。書。鈔。引。隨。巢。子。云。天。賜。武。王。黃。鳥。之。旗。抱。朴。子。云。鳥。旗。七。旂。以。象。鷄。火。也。國。語。吳。語。謂。之。赤。旗。曲。禮。云。行。前。朱。雀。而。後。玄。武。常。之。鳥。雀。為。旗。考。工。記。轉。朴。子。云。鳥。旗。七。旂。以。象。鷄。火。也。國。語。吳。語。謂。之。赤。旗。曲。禮。云。行。前。朱。雀。而。後。玄。武。朱。雀。即。指。鳥。旗。言。之。黃。與。朱。色。近。故。赤。旗。謂。之。黃。鳥。之。旗。疑。即。周。禮。中。車。之。大。赤。亦。即。司。旗。大。赤。為。周。正。色。之。旗。流。俗。緣。飾。遂。以。為。天。錫。之。祥。矣。王。既。已。克。殷。或。帝。之。來。惟。甲。子。商。克。致。天。之。大。罰。口。帝。之。來。革。紂。之。口。口。予。亦。無。敢。違。大。分。主。諸。神。祀。紂。先。王。分。其。祭。曰。使。親。者。受。內。祀。疏。者。受。外。祀。是。其。事。命。與。此。文。意。略。同。畢。云。來。當。為。賽。分。主。諸。神。祀。紂。先。王。分。其。祭。曰。使。親。者。受。內。祀。疏。者。受。外。祀。是。其。事。也。通。維。四。夷。鴻。云。通。于。四。方。而。天。下。莫。不。賓。焉。襲。湯。之。緒。也。王。引。之。云。言。武。王。乃。襲。湯。之。緒。也。此。即。武。王。之。所。以。誅。紂。也。若。以。此。三。聖。王。者。觀。之。則。非。所。謂。攻。也。所。謂。誅。也。則。夫。好。攻。伐。之。君。又。飾。其。說。以。

非子墨子曰子以攻伐為不義非利物與昔者楚熊麗事文王至卒其子曰熊麗始討此睢山之閒學

熊麗於楚蠻是始封楚者為熊麗之孫釋與此書不同梁玉繩云應是釋祖時為楚望然則釋之前已建

國楚地成王蓋因而封之越王繫虧盧云即無餘也繫虧作繫非以意改案畢本亦依盧紀今從之史記

非成王封釋始有國耳越王繫虧周本紀共王名繫虧與此相類無餘見越絕書外傳記地篇吳越春

秋越王無余外傳字作余同依盧校繫虧即無餘疑無餘本名無虧左傳僖十七年齊有公子無虧越王

名越與彼同古語無長言之或曰繫無周禮職方氏幽州鎮山醫無閔醫亦與繫音同續漢書郡國志遠

東屬餘亦聲相轉也但無餘遠在夏世而史記之曰無虧則謂句踐父漢書古今人表亦云越王允常並與史

王時有越侯夫譚子曰允常拓土始大稱王案允常為句踐父漢書古今人表亦云越王允常並與史

記不同此越王或當是允常亦未能決定也又案國語世本並以越為華姓則疑繫虧或即執疵詳後出

自有遼史記越世家云其先禹之苗裔而夏后帝少康之庶子也封於會稽以奉守禹之祀吳越春秋云

以奉禹祠為越則與帝村同名疑誤水經注又云秦望山南有嵯峴峴裏有大城越王無餘之舊都也故

吳越春秋句踐語范蠡曰先君無餘國在南山之陽則顯氏亦兼據趙說矣但此云出自有遼古籍無微

越華姓也漢書地理志顏注引臣瓚亦據世本明越非禹後大戴禮記帝繫篇云陸終產六子其六曰季

句實為華姓季連產付祖氏付祖氏產穴熊九世至于渠婁縣出自熊渠有子三人其孟之名為無康為

子紅王鄂王少子執疵為越章王孔廣森云婁或當為婁越即越章也或章字形之誤詒讓案正義

本帝繫證之則國語之說不為無徵左傳云婁或當為婁越即越章也或章字形之誤詒讓案正義

引宋均樂緯注並謂熊擊亦熊渠子竊疑婁越同出孔說似可通若然此出始邦於越唐叔與呂尚邦齊

自有遼或當云出自熊渠獨帝繫云婁絲出自熊渠也渠連聲近古通用始邦於越唐叔與呂尚邦齊

晉此皆地方數百里今以并國之故四分天下而有之故以荆越齊晉為四大國不數秦者時秦方衰亂

也凡書中涉戰國時事者皆其徒為之爾是故何也子墨子曰子未察吾言之類未明其故者也古者天

子之始封諸侯也。萬有餘。學云：呂氏春秋用民云：當禹之時，天下萬國，至戴云：萬國有餘。於湯而三千餘國。戰云：當補國字。文義始足。今以并國之故，萬國有餘皆滅。當作萬有餘國。而四國獨立。此譬猶醫之藥，萬有餘人，而四人愈也。則不可謂良醫矣。則夫好攻伐之君，又飾其說曰：我非以金玉子女壤地為不足也。我欲以義名立於天下。以德求諸侯也。學云：求一本。子墨子曰：今若有能以義名立於天下，以德求諸侯者，天下之服，可立而待也。夫天下處攻伐久矣，譬若傅子

之為馬然。傳：學本改傳云：傳子言傳舍之人。王云：畢說非也。傳當為董字之誤也。董今童字也。說文：董，童今為童。耕，柱，篇曰：大國之攻小國，譬猶童子之為馬也。童子之為馬，足用而勞。今大國之攻小國也，攻者農夫不得耕，婦人不得織，以守為事。攻人者亦農夫不得耕，婦人不得織，以攻為事。故大國之攻小國也，譬猶童子之為馬也。是其證。洪云：傳子當是張子之譌。方言：燕齊之閒，養馬者謂之張。後漢書：杜篤傳，李注引方言：張，養馬人也。案：道藏本，季本作傅。王說近是。蘇校同傳，或當為孺。孺俗作孺，與傅形近。孺子，童子也。今若有能信効，先利天下諸侯者，人云：凡諸侯之邦，交歲相問也。殷相聘也。世相朝也。大國之不義

也。則同憂之。大國之攻小國也。則同救之。小國城郭之不全也。以使修之。布粟之絕，則委之。王云：之絕，二乏絕之誤。月令：賜貧窮，振乏絕。是也。委，讀委輸之委。後漢書：千乘貞王伉傳，相委鮮薄。注：委謂委輸也。案：王說是也。周禮：小行人云：若國內訖，則令賜委之。幣帛不足，則共之。同供。以此効大國，則小國之君說。大國上文云：是故古之仁人，有天下者，必交大國之說。是其證。為人勞我逸，則我甲兵強，寬以惠，緩易急，民必移。呂氏春秋：義賞論云：賞重則易攻伐，以治我國，攻必倍之。借字。功

我師舉之費，以爭諸侯之斃。爭，舊本作諍。王云：非下文諸字從言而誤。今改蘇云：諍，義與征同。案：王校是文引服虔作斃云。斃，踏也。一曰罷也。則必可得而序利焉。碑，又作摩。見三公山碑。形與序相似。而誤詩序：厚人倫，釋文：厚本

或作序。非荀子王霸篇桀紂即厚於天下之執。鹽鐵論國病篇無德厚於民。今本厚字。或譌作序。此言量我與師之費。以爭諸侯之斃者。則厚利必可得也。明鬼篇曰。豈非厚利哉。今本厚作序。則義不可通。蘇案。俞說。是也。詳前督以正。說文目部云。督。察也。爾雅釋詁。義其名。即上文云。我以義。必務寬吾衆。信吾師。

以此授諸侯之師。行鄭注云。援猶引也。取也。則天下無敵矣。其為下不可勝數也。蘇云。句有脫字。當作

也。此天下之利。而王公大人不知而用。則此可謂不知利天下之巨務矣。案顧校季氏本。正作巨。是故子

墨子曰。今且天下之王公大人。士君子。且今夫也。中情將欲求與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當若繁為攻

伐。此實天下之巨害也。今欲為仁義。求為上士。尚欲中聖王之道。尚上。下欲中國家百姓之利。故當若非

攻之為說。而將不可不察者此也。畢云。舊脫下不字。以意增。王云。不可不察者此也。本作不可不察。此者

本此者二字倒轉。則與上文今欲二字義不相屬矣。節葬篇。故當若節喪之為政。而不可不察者此也。今

此亦此者之誤。尚賢篇。故尚賢之為說。而不可不察此者也。明鬼篇。故當鬼神之有與無之別。以為將不

可以不明察此者也。此者二字皆不誤。

墨子閒詁卷六

節用上第二十

聖人爲政一國一國可倍也。畢云言大之爲政天下天下可倍也。其倍之非外取地也。因其國家去其無用之費。舊本王據下文及中篇補。足以倍之。聖王爲政其發令興事使民用財也。使舊本作便王云便民二字與下句文意不合便民當爲爲之也。案王校是也。今據正。無不加用而爲者是。是故用財不費。民德不勞。德與得通。其與利多矣。其爲衣裘何。以爲冬以圍寒。夏以圍暑。圍禦字通凡爲衣裳之道。冬加溫。夏加清者。芊組不加者去之。畢云芊組不加猶云無益洪云篇中言爲宮室甲盾五兵舟車芊組字凡四見其文義皆同以中篇言衣服舟楫宮室句證之。芊組當是則止二字之譌移在且字左旁耳。且讀爲者。鮮且者。鮮體也。說文謂部。鮮合五采。鮮見疑當作鮮。且蓋鮮字左旁之魚。誤移在且字左旁耳。且讀爲者。鮮且者。鮮體也。說文謂部。鮮合五采。鮮色從講。虛聲。詩曰。衣裳黼黻。鮮色謂之黻。故合而言之曰鮮。鮮今詩作楚。楚毛傳曰。楚楚鮮明貌。然則鮮黻連言。且爲之。如篇文遺小篆作退。或作徂。而詩漆洧篇士曰。既且釋文曰。且往也。則卽以且爲之。是其例矣。案俞說近是。公孟篇云。楚莊王鮮冠組纓。芊組鮮組並鮮體之異文。又疑當爲華組。晏子春秋諫下篇云。今君之服組華。不可以導衆。又云。聖人之服中倪而不顯。此組字。从魚且聲。舊本並同。俞正覺謂羊乃善。悅組乃但。誤則誤。勿爲从且。又讀羊屬上爲句。並謬。蘇云。或作鮮有二字。亦非。其爲宮室何。以爲冬以圍風寒。夏以圍暑雨。有盜賊加固者。芊組不加者去之。其爲甲盾五兵何。周禮司兵云。掌五

車之五兵鄭衆注云五兵者戈交戰會矛夷矛鄭康成云步卒之五兵則無夷矛而有弓矢司馬法定爵篇云弓矢圍受矛守戈戰助凡五兵當長以衛短短以救長案五兵古說多差異惟鄭君與司馬法合當

爲定論此甲盾五兵並舉而衛宏漢傳儀說五兵有甲以綴長周禮肆師賈疏引五經疑義公羊說以爲以圍

穀梁莊二十五年范寧注曾子問孔疏引禮記隱義揚雄大禮肆師賈疏引五兵並有盾皆非也以爲以圍

寇亂盜賊若有寇亂盜賊有甲盾五兵者勝無者不勝以意改是故聖人作爲甲盾五兵凡爲甲盾

五兵加輕以利堅而難折者辛組不加者去之其爲舟車何以爲車以行陵陸舟以行川谷以通四方之

利凡爲舟車之道加輕以利者辛組不加者去之凡其爲此物也無不加用而爲者舊無不字無不字俞云上文

校是也今據補是故用財不費民德不勞其興利多矣有去大人之好聚珠玉鳥獸犬馬舊本無矣字戴

文補矣字有疑者字之誤者上脫今字去字乃王公二字之誤案戴校多下補矣字是也今據增有當讀

爲又此承上文言聖人爲衣裳宮室甲盾五兵舟車既去其辛組不加者而不爲又去珠玉鳥獸犬馬之

玩好以益爲衣裳五者故其數自倍增也戴說並非以益衣裳宮室甲盾五兵舟車之數於數倍乎若則不難戴云若猶此也則不

無稅文似故孰爲難倍唯人爲難倍然人有可倍也昔者聖王爲法曰丈夫年二十毋敢不處家明吳寬鈔

毋處家左文十八年傳云男有家周禮女子年十五吳鈔本作毋敢不事人周禮媒氏命男三十而娶女

論云前賢有言丈夫二十不後爲家女子年十五二十誤毋敢不事人周禮媒氏命男三十而娶女

于十五不敢不有其家王肅語本於此此聖王之法也韓非子外儲說右篇齊桓公下命於民曰丈夫

丈夫二十不娶其父母有罪齊越之令或亦本聖王之法與聖王既沒于民次也次讀爲恣言其欲蚤處

家者有所二十年處家其欲晚處家者有所四十年處家王云所猶時也言有傳注曰所猶時也以其

蚤與其晚相踐玉藻鄭注云踐當爲躡擊之誤也呂氏春秋制樂篇高注云躡除也戴云後聖王之法十

年若純三年而字子生可以二三年矣。周禮玉人注云純猶皆也說文于部云字乳也蘇云字猶養也下當有二子也戴云漢氏注易也卦云字姪也下年字乃人字之誤此不惟使民蚤處家惟吳鈔本而可以倍與且不然已。此文未足必篇云且不惟此為然此且不下疑亦悅惟此為三字今天下為政者其所以寡人之道多其使民勞其籍斂厚。王引之云籍斂稅斂實籍斂曰籍稅也正義引宣民財不足凍餓死者不可勝數也且大人惟毋興師以攻伐鄰國惟毋興師惟毋吳鈔本也唯毋吳鈔本毋語同貫案畢校非久者終年速者數月男女久不相見此所以寡人之道也與居處不安飲食不時作疾病死者有與侵就有讀為又侵就未詳案以舉火攻城之具見備穴篇韓非子八說援字異文攻城野戰死者不可勝數此不令為政者所以寡人之道數術而起與畢云令當為今無此此字疑當重不聖人為政其所以衆人之道亦數術而起與畢云不猶非也聖人為政特諸加費不加于民利者聖王弗為今據補聖王之道天下之大利也。

節用中第二十一

子墨子言曰古者明王聖人所以王天下正諸侯者彼其愛民謹忠也。說文賈部云謹慎也此蓋與倍義近利民謹厚忠信相連又示之以利是以終身不壓。吳鈔本歿世而不卷。歿吳鈔本作沒世舊本作二十二字盧云二字疑當注云券今倦字也卷即券之假字古者明王聖人其所以王天下正諸侯者此也。正長也詳是故古者聖王制為節用之法曰凡天下羣百工輪車鞶匏朴王畢云鞶說文云韞也匏當為輿說文云柔革工也讀若鞶即攻工記函匏鞶章裘之鞶非謂鞶也輪車

梓匠為攻木之工陶為搏埴之工冶為攻金之工然則鞣輪即鞣鮑為攻皮之工近是說文革部云鞣攻古音多互相轉故鞣字或作鞣鞣之為鮑亦借字耳故攷工記又借作鮑案王說近是說文革部云鞣攻皮治鼓工也或从韋作鞣又云鮑柔革工也周禮曰柔皮之工鮑氏鞣即鮑也此段鞣鮑字為之非儒篇有鮑函車匠字亦作鮑或云考工記設色之工畫績鞣即績之借字亦通陶冶梓匠使各

從事其所能曰凡足以奉給民用則止諸加費不加于民利者聖王弗為畢云舊民用下作諸加費不加

有度出令造事加費而無益於民利者禁即用此義古者聖王制為飲食之法曰足以充虛繼氣強股肱

舉引有使字耳目聰明則止不極五味之調芬香之和畢云芬不致遠國珍怪異物怪舊本作恢畢云恢

何注云珍怪猶奇異也荀子正論篇云食飲則重大牢而備珍怪淮南子精神訓云珍怪奇異人之所美

飯藜藿之羹何以知其然古者堯治天下南撫交趾吳鈔本作趾案趾之段字大戴禮記少閒篇韓

南方之國荀子楊注引尸子及賈子北降幽都王云降字義不通降當為際爾雅際接捷也郭注曰捷

新書並作趾案交趾即今越南國北降幽都謂相接續也際降字形相似故傳寫易譌周易集解豐象

雁門以北是也莊子在宥篇云堯流共工於幽都釋文引李頤云即幽州也尚書幽州北為也東西至日

所出入學云謂陽谷味谷詒讓案荀子王霸篇楊注引尸子云堯撫交趾北至幽州也尚書幽州北為也東西至日

實服文並略同又大戴禮記少閒篇云昔堯舜以天德嗣堯朔方幽都來服南撫交趾出入日月莫不率

俾淮南子脩務訓云堯北撫幽都南通交趾賈誼新書脩政語上云堯撫交趾北至幽州也尚書幽州北為也東西至日

莫不賓服逮至其厚愛黍稷不二羹藪不重說文肉部云戴大鬻也詩魯頌閟宮毛魚載羹毛傳云載

肉而細切案不重謂飯於土墀飯舊本譌飲王云土墀乃飯器非飲器飲乃飯字職羹載中別尹注云載謂

止一品不多重也飯於土墀正畢云墀當為溜太平御覽引此云飯土軌史記李斯列傳二世責問李

詒讓案史記秦始皇本紀云飯土羹菜臘本羹作增云如字一音鑄說文無增字玉篇云力又切五飯器也

云一作樹與此字並同韓非子十過篇云堯飯於土簋飲於土罍即

漢書注引此云堯舜堂高三尺土階三等茅茨不翦文並大同小異

讓案說文口部云噉嘗也形刑並訓之段字史記敘傳司馬談論六家要指云墨者亦尚堯舜道言其德

紀作噉王刑集解引即本史記文刑正義引顧氏云刑所以盛饗也上謂燒土為之即瓦器也秦始皇本

斗以酌大斗說文木部云料勺也勺部云勺挹酌也此斗酌即料勺不可考論讓案詩大雅行葦云酌以

周旋威儀之禮頭也或說文云頓低聖王弗為有諸加費不如下文例校之當亦

冬服紺緼之衣輕且暖入為緼鄭君注云今禮俗文作爵言如爵頭色說文纁云帛雀頭色與鄭注緼義

人害民廣雅釋詁云狡健也呂氏春秋恃君精服狡蟲高於是教民以兵行日帶劍為刺則入為日疑當

則斷旁擊而不折此劍之利也甲為衣則輕且利動則兵且從變之段字書堯典於變時雍漢孔宙碑作

於元時靡斤即弁之隸變是其證也考工記函人為甲衣此甲之利也車為服重致遠乘之則安引之則

利安以不傷人利以速至此車之利也古者聖王為大川廣谷之不可濟於是利為舟楫可通利當為制

與利相似而誤足以為將之則止舊諺上詰據道藏本正雖上者三公諸侯至止以意改舟楫不易津

人不飾津人得諸河上列于黃帝篇云津人操舟者神劉向列女傳辯通篇趙津女期者趙河津吏之女

此舟之利也。古者聖王制為節葬之法。曰衣三領。意林作三領之衣。荀子正論篇。楊注云三領三肉。棺三寸。意林作三寸之棺。說詳節葬下篇。足以朽骸。荀子正論篇云世俗之為說者曰太古薄葬棺厚三寸衣衾三領

掘穴深不通於泉。意林不作則。誤。掘。吳鈔本作掘。下同。畢云說文云掘。免窟也。此寔字假音。案畢說非也。窟也。一條最為精審。此掘穴則借為窟字。戰國策楚策云掘穴窮。流不發洩。則止。畢云流疑當為氣。據上

死者既葬。生者毋久喪用哀。古者人之始生。未有宮室之時。因陵丘掘穴而處焉。聖王慮之。以為掘穴。曰冬可以辟風寒。畢云辟同。避音。掘穴。但。畢云速。舊作。下潤澤。上熏蒸。鈔本作熏。誤。恐傷民之氣。于是

作為宮室而利。子吳鈔本作於。然則為宮室之法。將柰何哉。子墨子言曰。其旁可以圍風寒。上可以圍雪霜雨露。其中蠲潔。可以祭祀。同中篇。宮牆足以為男女之別。則止。諸加費。不加民利者。聖王弗為。下疑有脫

節用下第二十二闕

節葬上第二十三闕

節葬中第二十四闕

節葬下第二十五闕。畢云說文云葬。藏也。从死在豕中。一其中所以薦之。易曰。節葬下第二十五。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蕞。又云節竹約也。經典借為約之義。

子墨子言曰。仁者之為天下度也。辟之無以異乎孝子之為親度也。同。畢云。辟。今孝子之為親度也。將柰何

哉曰親貧則從事乎富之。人民寡則從事乎衆之。衆亂則從事乎治之。當其於此也。亦有力不足。財不贍。

智不智。此字與知通下同然後已矣。無敢舍餘力。隱謀遺利。而不為親為之者矣。隱謀謂隱匿其智謀。猶

不以相教也。荀子王制篇云無隱謀若三務者。字據後文增孝子之為親度也。既若此矣。雖仁者之為天

無遺善。而百事無過。非君子莫能。若三務者。字據後文增孝子之為親度也。既若此矣。雖仁者之為天

下度。畢云舊脫為亦猶此也。曰天下貧。則從事乎富之。人民寡。則從事乎衆之。衆而亂。則從事乎治之。當

其於此。亦有力不足。財不贍。智不智。然後已矣。無敢舍餘力。隱謀遺利。而不為天下為之者矣。若三務者。

此仁者之為天下度也。句首此字據上文不當有既若此矣。今逮至昔者。三代聖王既沒。盧云今逮至昔

見下。天下失義。後世之君子。或以厚葬久喪。以為仁也。義也。孝子之事也。或以厚葬久喪。以為非仁義。非

孝子之事也。曰二子者。言則相非。即詰讓案二字古通。行即相反。即吳鈔皆曰吾上祖述堯舜禹湯文武

之道者也。而言即相非。行即相反。於此乎後世之君子。皆疑惑乎二子者言也。若苟疑惑乎之二子者言。

然則姑嘗傳而為政乎國家萬民而觀之。傳道藏本吳鈔本並同。舉本作傳。王云傳字義不可通。當依舊

高注曰。傳猶轉。莊子天運篇無方之傳。應物而不窮。漢書劉向傳。禹稷與咎繇。傳相汲引。傳並與轉同。南

南主術篇。生無乏用。死無轉尸。逸周書大聚篇。轉作傳。襄二十五年左傳注。傳寫失之。釋文傳一本作轉。言若疑惑乎二子之言。則試轉

而為政乎國家萬民。以觀之也。計厚葬久喪。奚當此三利者。我意若使法其言。用其謀。厚葬久喪。實可以

富貧衆寡。定危治亂乎。此仁也。義也。孝子之事也。畢云舊脫此字為人謀者。不可不勸也。畢云此下舊有

義不可通當為設置之誤兼愛下篇設以二士設今本亦譌作誰可證置與賈亦形近而譌畢校一本作

翳尤譌謬不可據也下文云仁者將求除之天下相廢而使人非之與與除置與廢審與非文並相對也

翳云此上舊有仁者將求與天下誰翳而使民審之云云畢氏刪之是也惟將下當有求字下文云仁者

將求除天下之相廢而使人非之終身勿為與此為對文可證也此當云仁者將求與天下之利而使民

審之終身勿廢也案將下翳校補求字是也餘並非意亦使法其言用其謀厚葬久喪實不可以富貧衆寡定危理亂乎畢云理前

案唐人避諱改此非仁非義非孝子之事也為人謀者不可不沮也仁者將求除之天下畢本作除天下之今據

上文仁者將與之相廢而使人非之相廢義難通相疑當為措與廢義同書微子之命敘云殷既錯天命

天下句法正同措錯字通終身勿為翳云此當云仁者將求除天下之害而使人非之且故與天下之利云

不亦可錯乎措錯字通終身勿為翳云此當云仁者將求除天下之害而使人非之且故與天下之利云

且故二字文義不順當為是故之誤與利除害正承上文而言除天下之害令國家百姓之不治也自古

案王說是也翳謂終身勿為下舊有也字且即也字之誤失之除天下之害令國家百姓之不治也自古

及今未嘗之有也當作未之何以知其然也今天下之士君子將猶多皆疑惑厚葬久喪之為中是非利

害也注云子傳郭璞蘇云唯字誤當從下文作唯案王說是也以為事乎國家此存乎王公大人有喪者曰棺槨必重畢云梓舊作槨以意改詁讓

擲以端長六尺鄭注云諸公三重諸侯再重大夫一重士不重荀子禮論篇云天子棺槨十重諸侯五重

大夫三重士再重楊注云禮記云天子之棺四重今云十重蓋以棺槨與抗木合為十重也諸侯以下與

本譌作正畢云正同征王云畢說非也正當為匹白虎通義曰庶人稱匹夫上文王公大人為一類此文匹夫賤人為一類無取於征夫也隸書匹字或作疋與正相似而誤禮器匹士大牢而祭謂之撰釋文匹本或作疋編衣唯君子能好其正始竭家室莊子養生主釋文引乎諸侯死者云存乎虛車府然後金玉珠璣比乎身比舊本譌本今依道藏本吳鈔本正平身猶言周乎身綸組節約車馬藏乎壙淮南子齊

者非不能竭國樂民虛府殫財含珠鱗施綸組節束追送又必多為屋幕吳鈔本作帷帳案屋非攻中篇死也注許云綸架也束縛也案節約與淮南書節束義同又必多為屋幕亦作帷帳俗字古止作屋詩大雅抑尚不愧于屋漏鄭箋云屋小帳也史記周本紀云鼎鼓几榼壺濫榼道藏本吳鈔本並作延从手誤

蓋濫高誘曰以冰置水漿於其中為鑑取其冷也盧文招云壺濫蓋器名高注似鑑說呂覽慎勢篇云功名著乎盤孟銘篆著乎壺鑑梁履繩云周禮春始治鑑集韻鑑或從水案盧梁說也是也戈劍羽旄齒革呂氏春秋節喪篇云國綱大家彌富葬彌厚含珠鱗施夫玩好貨寢而埋之王引之校收挾此寢

字疑亦挾滿意滿意心部云意滿也若送從此當從公孟篇作送死若徙荀子禮論篇云具生器以適墓象天子殺殉畢云古只為殉詒讓案天衆者數百寡者數十將軍大夫殺殉將軍大夫即卿大衆者數十寡

者數人處喪之法將柩何哉曰哭泣不秩聲翁爾雅釋詁云秩當也儀禮士喪記云哭晝夜無時雜記云未註洪云畢讀作翁綴經句案翁字屬聲為句聲洪當是聲綴經畢云說文云綴經長六寸要皆四寸直心

隘之譌說文隘咽也綴文作恭與翁字相近士喪記云居倚廬寢苦枕塊鄭注云倚木為廬在中門首戴也垂涕處倚廬寢苦枕塊禮喪服傳曰士喪記云居倚廬寢苦枕塊鄭注云倚木為廬在中門又

相牽強不食而為飢開傳云斬衰三日不食齊衰二日不薄衣而為寒使面目陷陷畢云當為陷隙之訓盧云玉簫有張字先外切云瘦病也則當為張詒讓案莊子天地篇云卑陳失色釋文云顏色黧黑之俗

衍者經本作經因誤為細矣埋賦二字亦不可通賦當作賦玉篇貝部賦作耶切賦也是埋賦即埋賦也
 賦賦相似因而致誤耳案俞以細為衍文是也而破賦為賦則非此當云許厚葬為多埋賦財者也與下
 文云計久喪為久禁計久喪為久禁從事者也財以成者畢云以扶而埋之當為挾謂挾已成之財而埋
 從事者也喪例同或作挾與扶相似而誤俞云挾乃挾字之誤廣雅釋詁挾穿也挾而埋
 之謂穿地而埋之也說文穴部突穿也又曰窆深挾也義並與挾相近案王說近是後得生者而久禁
 之死者之親屬得生而禁其從事耳非謂財也畢失其義以此求富此譬猶禁耕而求穫也富之說無
 可得焉是故求以富家畢云舊求以二而既已不可矣欲以衆人民意者可邪其說又不可矣今唯無以
 厚葬久喪者為政唯舊本作惟今據吳鈔本改下文亦作唯無唯母
 喪服經為父斬衰三年父卒為母齊衰三年說苑修文篇齊宣王謂田過妻與後子死者者為父後之子
 曰吾聞鄭者喪親三年喪君三年則戰國時非儒者蓋不盡持三年服也妻與後子死者者為父後之子
 丹朱為堯後子其義並同畢云後子嗣子適也五皆喪之三年畢云左傳曰王一歲有三年之喪二周禮
 妻齊衰期畢據左昭十五年傳證此文是也彼叔向語指景王有穆后太子壽之喪而云有三年之喪二
 是妻亦有三年之義杜注云天子絕期唯服三年故后雖期通謂之三年喪孔疏云喪服傳曰父必三年
 然後娶達子之志也父以其子有三年之戚為之三年不娶則夫之於妻有三年之義故可通謂之三年
 之喪孔廣森云雜記云期之喪十一月而練十三月而祥十五月而禫有練有祥有禫故妻喪禮期兼得
 三年之稱也假令遺喪於甲子年今本五者二字倒轉則義已涉三年王上文君當為五者謂君父母妻
 與後子也非儒籍曰妻喪於甲子年今本五者二字倒轉則義已涉三年王上文君當為五者謂君父母妻
 之此不當總數為五疑二字然後伯父叔父兄弟孳子其篇作其與此同喪服經為世父母叔父母
 誤案王俞二說不同未知孰是然後伯父叔父兄弟孳子其篇作其與此同喪服經為世父母叔父母
 昆弟孳子並齊衰期說文子部云擊庶也族人五月五月王云族人當為戚族人謂族人之近者也非儒籍
 子不作戚族人五月見儀禮喪服今本亦脫戚字則姑姊甥舅皆有月數喪服為姑姊妹在室期適人大功九
 義不可通公孟篤戚族禮人五月今本亦脫戚字則姑姊甥舅皆有月數喪服為姑姊妹在室期適人大功九

為數月。公孟簡正作姑姊舅甥，皆有數月之喪。亦見喪服今本數月二字倒轉，則文義不明。則毀瘠必有制矣。使面目陷隕，顏色黧黑，耳目不聰明，手

足不勁強，不可用也。又曰：上士操喪也，必扶而能起，杖而能行，以此共三年。若法若言，行若道，苟其飢約

又若此矣。是故百姓冬不仞寒，畢云仞忍夏不仞暑，作疾病死者不可勝計也。此其為敗男女之交多矣。

以此求衆，譬猶使人負劍而求其壽也。頁伏通左傳襄三年魏絳將伏劍孔衆之說無可得焉。是故求以

衆人民而既以不可矣。畢云以欲以治刑政，意者可乎？其說又不可矣。今唯無以厚葬久喪者為政。唯在

則不能從事，上不聽治，刑政必亂，若不從事，畢云不下傳行若道，使為上者行此則不能聽治，使為下者行此

而不得，不弟弟必將怨其兄矣。為人子者，求其親而不得，不孝子必是怨其親矣。是據下文為人臣者，求

之君而不得，不忠臣必且亂其上矣。是以僻淫邪行之民，僻淫吳鈔出則無衣也，入則無食也，內續奚吾

俞云四字不可解，疑當為內積奚吾，皆字之誤也。奚吾，即誤語之誤音。說文言部，誤也。重文誤曰：誤或從奚，又曰：詭，詭，詭也。重文詢曰：詭，或從句，荀子非十二子篇作：謬詢是其本字。漢書賈誼傳作：吳詭，與

即詭之省。墨子作奚吾，奚即誤之省。古文恥，以擊為主，故省而不從言耳。內積

誤詭者，內積恥辱也。蓋出則無衣，入則無食，不勝其恥辱，故並為淫暴而不可勝禁也。並為淫暴而不可

勝禁也。是故盜賊衆而治者寡，夫衆盜賊而寡治者，王云夫字承上文而言以此求治，譬猶使人三晷而

毋負已也。王引之云：晷與還同，還讀周還折還之還，謂轉折也。使人三轉其身於已前，則或轉而向己，或

高注：負背也。負與背古同聲，而字亦相通。史記主父偃傳：南面負辰，漢書：負作背。漢書高紀：項羽背約。史

詔背作負。案王說是也。莊子說劍篇說趙文王。幸人上食。王三環之釋文云環繞也。畏環義同。治之說無可得焉。是故求以治刑政。而既已不可矣。欲以

禁止大國之攻小國也。意者可邪。其說又不可矣。是故昔者聖王既沒。天下失義。諸侯力征。以國語吳語云。兄弟之國。大戴禮記用兵篇云。諸侯力政。不朝於天子。盧注云。言以威

力侵爭。案征正政。通天志上篇。作力政。下篇及明鬼下篇。並作力正。南有楚越之王。而北有齊晉之君。

此皆砥礪其卒伍。當爲厲以攻伐并兼。爲政於天下。是故凡大國之所以不攻小國者。積委多。說文不部

周禮大司徒鄭注云。少曰委。多曰積。左。城郭修。吳鈔本。上下調和。是故大國不著攻之。漢書景帝紀。須注

傳後三十三。年杜注云。積芻米禾薪。城郭修。吳鈔本。上下調和。是故大國不著攻之。漢書景帝紀。須注

之舊文改。無積委。城郭不修。上下不調和。是故大國者攻之。者據上文改。今唯無以厚葬久喪者爲政。無

據吳鈔本改。惟母。今。國家必貧。人民必寡。刑政必亂。若苟貧。是無以爲積委也。若苟寡。是城郭溝渠者寡也。王

據吳鈔本改。惟母。今。國家必貧。人民必寡。刑政必亂。若苟貧。是無以爲積委也。若苟寡。是城郭溝渠者寡也。王

據吳鈔本改。惟母。今。國家必貧。人民必寡。刑政必亂。若苟貧。是無以爲積委也。若苟寡。是城郭溝渠者寡也。王

據吳鈔本改。惟母。今。國家必貧。人民必寡。刑政必亂。若苟貧。是無以爲積委也。若苟寡。是城郭溝渠者寡也。王

據吳鈔本改。惟母。今。國家必貧。人民必寡。刑政必亂。若苟貧。是無以爲積委也。若苟寡。是城郭溝渠者寡也。王

據吳鈔本改。惟母。今。國家必貧。人民必寡。刑政必亂。若苟貧。是無以爲積委也。若苟寡。是城郭溝渠者寡也。王

據吳鈔本改。惟母。今。國家必貧。人民必寡。刑政必亂。若苟貧。是無以爲積委也。若苟寡。是城郭溝渠者寡也。王

據吳鈔本改。惟母。今。國家必貧。人民必寡。刑政必亂。若苟貧。是無以爲積委也。若苟寡。是城郭溝渠者寡也。王

據吳鈔本改。惟母。今。國家必貧。人民必寡。刑政必亂。若苟貧。是無以爲積委也。若苟寡。是城郭溝渠者寡也。王

據吳鈔本改。惟母。今。國家必貧。人民必寡。刑政必亂。若苟貧。是無以爲積委也。若苟寡。是城郭溝渠者寡也。王

據吳鈔本改。惟母。今。國家必貧。人民必寡。刑政必亂。若苟貧。是無以爲積委也。若苟寡。是城郭溝渠者寡也。王

聖王畢云後漢書趙咨傳注引作古者聖人制為葬埋之法。宋書禮志引尸子禹治水為引。畢云初學記

亦多棺三寸。棺上當有桐字。左傳哀二年云桐棺三寸不設屬辟。下卿之謂也。釋文云棺用難朽之木。桐

寸衣衾三領。呂氏春秋四寸高義篇云楚子囊死為之桐棺三寸。是皆示罰之法。墨子曰棺棺三寸。冀以為緘蓋

兼用下文。孟子公孫丑篇云古者棺槨無度。中

古棺七寸。梓稱之。自天子達於庶人。並與此異。足以朽體。衣衾三領。足以覆惡。畢云死者為人

也。下毋及泉。上毋通臭。壟若參耕之畝。參耕之畝謂三耦耕之畝也。考工記匠人為溝洫相廣五寸二耦

之。其壟中曰畝。畝土曰伐。今之耦。歧頭兩金。象古一尺。則三耦之畝。鄭注云古者耦一金兩人併發

為伐。二伐為耦。與考工說同。若然。一耦之畝。其廣一尺。則三耦之畝。其廣三尺也。則止矣。死則既以葬矣。

生者必無久哭。耳節用篇曰死者既葬。生者毋久喪。用哀。是其證。久喪二字。見於本篇及它篇者多矣。若

語不該備。而疾而從事。人為其所能。以交相利也。此聖王之法也。今執厚葬久喪者之言曰。厚葬久喪。雖

使不可以富貧。衆寡定危治亂。然此聖王之道也。畢云之舊作也。以子墨子曰。不然。昔者堯北教乎八狄。

燕文類聚十一引。帝王世紀舜攝政二十八年。堯與方回遊陽城而崩。畢云北堂書鈔引作北狄。案畢據

書鈔九十二引。校然書鈔二十五又引。仍作八狄。爾雅釋地有八狄。詩小雅蓼蕭孔疏引李巡本爾雅云

五狄在北方。周禮職方氏又云六狄。禮記王制孔疏引李巡

云五狄。太平御覽俱引作邱。呂氏春秋安水云。堯葬成陽。此云穀林。成陽山下有穀林。

論讓案。後漢書趙咨傳。山作堯葬邱。安水云。堯葬成陽。此云穀林。成陽山下有穀林。

之陸山。海經曰。堯葬狄山之陽。一名崇山。二說各殊。以為成陽。近是。堯家也。史記五帝本紀集解云。皇覽

日。堯家在濟陰城陽。劉向曰。堯葬濟陰。丘壠皆小。呂氏春秋曰。堯葬穀林。皇甫謐曰。穀林即城陽。正義云

播地志云。堯陵在濮州雷澤縣西三里郭緣生。衣衾三領。穀木之棺。說文木部云穀。楮也。毛詩小雅鶴鳴

述征記云。城陽東有堯冢。亦曰堯陵。有碑是也。

此並作於越非作御覽者以意改也今本作九夷者後人因上文七戎八狄而改之不知此說堯舜禹所至之地初非以七戎八狄九夷為次序也據下文云葬會稽之山會稽正在越地則當以作於越者為是

道死葬會稽之山稽瑞引墨子云禹葬會稽鳥為之耘疑此佚文史記夏本紀云或云禹合諸侯計功而

本名苗山在縣南去縣七里越傳泄禹到大越上苗山大夫士階三等周方一畝正義地名苗山曰會稽越

州死葬華棺穿墳深七尺無瀉泄下無邱水壇高三尺大士階三等周方一畝正義地名苗山曰會稽越

今本越絕記地傳文與裴嗣所引略同衣衾三領畢引亦作裘與夏本紀集解同七患篇云死又厚為棺槨

多為衣裘則桐棺三寸畢云後漢書注引尸子云禹之葬法死於陵者葬於陵死於澤者葬於澤桐棺三

葬有用裘者桐棺三寸寸制喪三日詔讓案宋書禮志引尸子云禹治水為喪法曰使死於陵者葬於陵

死於澤者葬於澤桐棺三寸並云禹葬會稽華棺桐棺葛以絨之日禹葬會稽桐棺三寸葛以絨之即此

傳吳越春秋越王無余外傳並云禹葬會稽華棺桐棺葛以絨之日禹葬會稽桐棺三寸葛以絨之即此

文藝文類聚十一御覽三十七引帝王世紀亦云禹葬會稽葛以絨之日禹葬會稽桐棺三寸葛以絨之即此

三貝皆作絨古蒸侵二部音轉最近也畢云太平御覽引絨作纈注云補庚切則此絨字俗改綆之不

合通之不培道藏本吳鈔土地之深王云土地二字文義不明土地當為掘地寫者脫其右半耳下文曰

其下毋及泉母吳鈔本上毋通泉後漢書趙咨傳注引餘並與李引同既葬收餘壤其上說文土部云

章算術商功篇穿地四為壤五為堅三劉徽注云壤謂息土堅謂築土畢云太平御覽引作收餘壤為壘則當云為其上壘詒讓案以上文校之壘不得屬上為句畢說非龍若參耕之畝文

道故三王者皆貴為天子富有天下豈憂財用之不足哉以為如此葬埋之法葬埋之法也王云北堂書

鈔初學記亦如今王公大人之為葬埋則異於此必大棺中棺禮記喪大記云君大棺八寸屬六寸下大夫大棺

六寸屬四寸士棺六寸鄭注云大棺棺之在表者也禮弓曰天子之棺四重水兕革棺被之其厚三寸也棺一梓棺二四者皆周此以內說而出也然則大棺及屬用梓棺用也以其差之上公革棺不被三重也諸侯無革棺再重也大夫無梓一重也士無屬不重也庶人之棺四寸案革蘭三操假音字案說文革部此云大棺中棺即大棺與屬下云革蘭三操疑即所謂水兕革棺被之也革蘭三操假音字案說文革部云擗革繡也國語齊語擗革注云擗革有文如績也若然革棺或亦有文飾與璧玉即具義不順即當操擗讀爲縹義亦難通疑當爲難淮南子詮言謂高注云襍而也襍操形近而誤璧玉即具義不順即當爲既言璧玉既具而戈劍等物又皆具也戈劍鼎鼓壺滯前並詳文繡素練大鞅萬領說文革部云鞅頭粗也釋名義車云鞅具之一無大小之分此大字疑誤又不當云萬領所未詳也輿馬女樂皆具曰必捶塗當爲塗說文玉篇無塗字言築塗使堅詒讓案疑當讀爲捶塗內則鄭注云捶塗之義塗除聲義亦通謂除道也差通龍雖凡山陵注云陸渙道也九章算術商功篇云今有渙除劉注云渙除蹊道爲句即九章所謂渙除也聖雖凡山陵爲句大意蓋謂丘壘之高如山陵耳然雖凡二字必誤無以正之今姑從舊讀戴云疑當作雖凡山陵差通爲聖脫爲字又倒其文耳案戴校義仍不可通今不據改此爲輟民之事靡民之財不可勝計也其爲毋用若此矣是故子墨子曰鄉者魯省文吾本言曰意亦使法其言字一本有脫法用其謀句計厚葬久喪請可以富貧衆寡定危治亂乎舉本請改作誠云舊作請一本如此王云古者誠與請通不煩改字其刑政定其社稷請即誠字也墨子書情請二字竝與誠通說見尙同篇則仁也義也孝子之事也爲人謀者不可不勸也意亦使法其言用其謀若人厚葬久喪實不可以富貧衆寡定危治亂乎則非仁也非義也非孝子之事也爲人謀者不可不沮也是故求以富國家甚得貧焉欲以衆人民甚得寡焉欲以治刑政甚得亂焉求以禁止大國之攻小國也而既已不可矣欲以干上帝鬼神之福又得禍焉上稽之堯舜禹湯文武之道而政逆之政正通

稽之桀紂幽厲之事。猶合節也。若以此觀。則厚葬久喪。其非聖王之道也。今執厚葬久喪者言曰。厚葬久喪。果非聖王之道。夫胡說中國之君子。為而不已。畢云猶操而不擇哉。畢云擇同釋。詒讓案淮南子說山訓高注云釋舍也。子墨子曰。此所謂便其習。而義其俗者也。惡釋文曰。尚書作善。同俞云。義猶善也。謂善其俗也。禮記釋衣篇。章義說

未昔者越之東。有軼沐之國者。畢云軼舊作軼。不成字。据太平廣記。引作軼。音善。愛反。今改。盧云。列子湯

林引列子及道藏本。劉子風俗篇。並作軼沐。博物志五。引作軼沐。宋本列子。作軼沐。注云。又休道藏本。股

敬順釋文。及虛重元注本。並作軼沐。股云。軼說文。作軼。洩洩。耳垂也。休美也。蓋僂耳之類。是也。諸家本

作軼沐者。誤耳。案諸文。外互此無文。義可校。集韻十九。代云。軼沐。國名。在越東。是北國。在交趾。西交趾。依股

說。則軼當作軼。後魯問篇。以食子為啖。人國俗。與此復不同。後漢書。南蠻傳。說噉人國。在交趾。西交趾。即

南越。而國名及方域。並異。未知孰是。其長子生。則解而食之。盧云。解魯問作鮮。與列子同。杜預注左傳云。人不以壽死曰鮮。釋之云。謂少也。即盧說所本。盧校列子。則謂鮮析一聲之轉。引析支亦作鮮。

支為證。說較此為長。蓋解鮮析義。並同。新論作其長子生。則解肉而食其母。謂之宜弟。其大父死。負其大

母而棄之。負其母而棄之。案此不必定為大父母疑。張劉所引。近是。曰鬼妻不可與居處。此上以為政。下

以為俗。為而不已。操而不擇。則此豈實仁義之道哉。此所謂便其習。而義其俗者也。楚之南。有炎人國者。

顧云。季本炎作啖。盧云。列子作炎。殷敬順釋文。讀去聲。詒讓案。魯問篇。亦作啖。人。新論同。博物志。引

作炎。道藏本。列子釋文。作啖。人云。談去聲。本。作炎。去聲。亦作啖。人。國。疑當從啖。為是。詳魯問篇。其親

戚死。親戚謂父母也。朽其肉而棄之。畢云。列子朽作好。同。太平廣記。引作啖。詒讓案。御覽七百九十。引博

肉之語。說文。丹部云。丹。別人。肉置其骨也。新論作垢。尤誤。然後埋其骨。乃廢為孝子。秦之西。有儀渠之國者。太平廣記。改。史記正義。括

地志云。寧原慶三州。秦北地郡。戰國及春秋時。為義渠戎國之地。今甘肅慶陽府也。在陝西之西。詒讓案

會稽云。義渠以茲白。孔晁注云。義渠西戎國。後漢書西羌傳云。涇北有義渠之戎。俞云。史記秦本紀厲共公三十三年。伐義渠。虜其王。卽此國也。其親戚死。聚柴薪而焚之。燼上

謂之登遐。畢云。燼卽燼字。俗寫太平廣記引作燼。其燼上謂之登煙。禮。呂氏春秋義賞篇云。氏羌之民。其燼也。不憂其係累。而憂其死。不焚也。荀子大略篇說同。義渠在秦西。亦氏羌之屬。登遐者。禮記曲禮云。天子崩。告喪曰。天子登假。鄭注云。登。上也。荀子大略篇說同。義渠在秦西。亦氏羌之屬。登遐者。禮記曲

禮云。天子崩。告喪曰。天子登假。鄭注云。登。上也。荀子大略篇說同。義渠在秦西。亦氏羌之屬。登遐者。禮記曲

世有僊人。登遐。倒景。顏注云。遐亦遠也。案依廣廣記引有云。而未足爲非也。七字列子作而未足爲異也。爲而不已。操而不擇。則此豈實仁義之道哉。此所謂便

中國未足爲非也。七字列子作而未足爲異也。爲而不已。操而不擇。則此豈實仁義之道哉。此所謂便

其習。而義其俗者也。若以此若三國者觀之。則亦猶薄矣。若以中國之君子觀之。舊本見以字。則亦猶厚

矣。王云。爾雅。猶已也。言亦已薄。亦已厚也。如彼則大厚。如此則大薄。然則葬埋之有節矣。故衣食者。人之生利也。然且猶尙

有節。葬埋者。人之死利也。吳鈔本無者字。夫何獨無節於此乎。子墨子制爲葬埋之法。曰。棺三寸。足以朽骨。衣三

領。足以朽肉。韓非子顯學篇云。墨者之葬也。冬日夏服。桐棺三寸。服喪三月。掘地之深。下無菹漏。道與沮通。廣雅

足以期其所。期會。畢云。言則止矣。哭往哭來。及從事乎衣食之財。俾乎祭祀者。次比之義。言不疏曠也。畢說非

以致孝於親。於吳鈔本作乎。故曰。子墨子之法。不失死生之利者此也。故子墨子言曰。今天下之士君子。中請將

欲爲仁義。請舊本作謂。畢本改誠。云舊作謂。以意改。王云。謂卽請之譌。請與求爲上士。上欲中聖王之道。

下欲中國家百姓之利。故當若節喪之爲政。而不可不察此者也。此者二字。舊本倒。今依

墨子閒詁卷七

天志上第二十六

春秋繁露楚莊王篇云事君者儀志事父者承意事天亦然此天志之義也畢云玉篇云志意也說文無志字鄭君注周禮云志古文識則識與志同又篇中多或

作之疑古文志亦只作之也

子墨子言曰。今天下之士君子。知小而不知大。何以知之。以其處家者知之。若處家得罪於家長。猶有鄰家所避逃之。畢云廣雅云所尻也玉篇云處所王云所猶可也言有鄰家可避逃也下文同畢引廣雅所尻也失之案此當從畢說下文云此有所避逃之者也又云無所避逃之即承此文然且親戚兄弟所知識。親戚即父母也下篇云其相倣戒一本如此下同皆曰不可不戒矣不可不慎矣惡有處家而得罪於家長。而可爲也。非獨處家者爲然。雖處國亦然。處國得罪於國君。猶有鄰國所避逃之。然且親戚兄弟所知識。共相倣戒。皆曰不可不戒矣。不可不慎矣。誰亦有處國得罪於國君。而可爲也。此有所避逃之者也。相倣戒。猶若此其厚。況無所避逃之者。相倣戒。豈不愈厚。然後可哉。且語言有之曰。焉而妄日焉。而得罪。將惡避逃之。日舊本作日畢校井上曰字皆改爲日云猶云日暮途遠兩日字舊作日語也言字即語字之誤而衍者下曰字當從畢改作日焉而字疊出文義難通疑上焉而字亦爲衍文墨子本作且語有之曰晏日焉而得罪將惡避逃之晏者清也明也說文日部晏天清也小爾雅廣言晏明也文選羽獵賦子是天清日晏淮南子釋稱篇暉日知晏陰越知雨暄其證也此謂人苟於昏暮得罪猶有可以避逃之處若晏日則人所共觀無所避逃矣下文曰夫天不可爲林谷幽門無人明必見之然則

墨子正以晏日之不可避逃起下文明必見之意晏之當訓明無疑矣畢注謂猶云日暮途遠是但知晏晚之義而忘天清之本訓宜於墨子之意不得矣案俞說晏日之義是也此當以焉而晏日焉而得罪八字為句上焉與於同義焉而猶言於而言於此暗晏之曰無所避逃之夫天不可為林谷幽門無人云日焉而得罪也俞以上焉而二字為衍文則向未得其義曰無所避逃之夫天不可為林谷幽門無人云門當為淵王云畢據明鬼篇文也余謂門當為幽閉攸遠無人雖重隄石中而居其必無人之處天必見之也賈子耳痺篇曰故天之誅伐不可為廣虛幽閉攸遠無人雖重隄石中而居其必無人之處天必見篇曰上天之誅也雖在曠野幽閉遠遠隱匿重隄石室障險阻其無所逃之亦明矣義皆本於墨子則幽門為幽閉之誤明矣明鬼篇雖有深谿博林幽澗毋人之所幽澗亦幽閉之誤案王校是也但讀閉為閉向未得其義閉當讀為閉隙之閉荀子王制篇云無幽閉隱僻之國莫不趨使而安樂之楊注云幽深也閉隔也明必見之然而天下之士君子之於天也舊本字及之於二字王據上下文補士忽然不知以相儆戒此我所以知天下士君子知小而不知大也然則

天亦何欲何惡天欲義而惡不義然則率天下之百姓以從事於義則我乃為天之所欲也我為天之所欲天亦為我所欲然則我何欲何惡舊本無我字畢云一本則下有我欲福祿而惡禍崇若我不為天之

所欲而為天之所不欲舊本此十五然則我率天下之百姓以從事於禍崇中也然則何以知天之欲義而惡不義吳鈔本曰天下有義則生無義則死有義則富無義則貧有義則治無義則亂然則天欲其

生而惡其死欲其富而惡其貧欲其治而惡其亂此我所以知天欲義而惡不義也畢云我舊作義以且夫義者政也王云政與正同下篇皆作正詒讓案意林引下篇王無從下之政上必從上之政下是故

庶人竭力從事未得次己而為政畢云次悉字省文下同一本作恣俗改王引之云畢說非也次猶即也正之也次即聲相近而字亦相通康誥勿庸以次女封荀子致士宥坐二篇竝作勿庸以即女家語始誅篇作勿庸以即女心皆其證說文堃古文作聖亦其例也案意林引下篇次並作恣則畢說亦通節用上

篇云聖王既沒下民大也恣亦作次可證有士政之士竭力從事未得次已而為政有將軍大夫政之將軍大夫即卿大夫也詳尙同中篇將軍

大夫竭力從事未得次已而為政有三公諸侯政之三公諸侯竭力聽治未得次已而為政有天子政之

天子未得次已而為政有天政之天子為政於三公諸侯士庶人天下之士君子固明知天之為政於天

子天下百姓未得之明知也畢云當云明知之也餘云上之字當在天字上屬上為句本云天于為政於

明文氣未足且天知與天子為政相對不當作天之為政也案固明知下當有之字至天之為政於天子下文屢見之字似不當刪故昔三代聖王禹湯文武欲以天之

為政於天子明說天下之百姓故莫不騶牛羊豶犬彘潔為粢盛酒醴畢云為粢二字舊脫據後文增以祭祀上帝鬼神

而求祈福於天我未嘗聞天下之所求祈福於天子者也云吾未知天之祈福於天子也則此文衍下字

及所求二字我所以知天之為政於天子者也故天子者天下之窮貴也天下之窮富也戴云窮極也此

於富且貴者於吳鈔本欲當天意而不可不順順天意者兼相愛交相利必得賞反天意者別相惡交相賊必

得罰然則是誰順天意而得賞者誰反天意而得罰者子墨子言曰昔三代聖王禹湯文武此順天意而

得賞也畢云賞下當有者字昔三代之暴王桀紂幽厲此反天意而得罰者也然則禹湯文武其得賞何以也子墨

子言曰其事上尊天中事鬼神下愛人故天意曰此之我所愛兼而愛之我所利兼而利之愛人者此為

博焉利人者此為厚焉故使貴為天子富有天下業萬世子孫傳稱其善業謂子孫業也左昭元年傳

又疑當為業萬子孫業與世同公孫龍子云孔穿孔子之業也萬下世字衍古文苑秦方施天下畢云方

亂楚文云業萬子孫毋相為不利禮弓云世世萬子孫毋變也毛詩長發傳云業世也

當為專字之壞。詒讓案方旁古通。舉陶謨方施象刑惟明。新序

節士篇方作旁。說文上部云旁。薄也。方施言施薄。徧於天下也。至今稱之。謂之聖王。然則桀紂幽厲。得其

罰何以。依上文當作其得。此誤倒。子墨子言曰。其事上詬天。中詬鬼。命篇云。詭鬼神者。墨及二世。則作詭義。亦

通。畢云。據上下賊人。校正。說詳尚賢中。篇。故天意曰。此之我所愛別而惡之。我所利交而賊之。惡人者此

為之博也。賤人者此為之厚也。文別相惡交相賊而言。故使不得終其壽。不殛其世。本吳鈔。至令毀之。謂

之暴王。然則何以知天之愛天下之百姓。以其兼而明之。何以知其兼而明之。以其兼而有之。何以知其

兼而有之。以其兼而食焉。何以知其兼而食焉。四海之內。粒食之民。大戴禮記少閒篇云。粒食之民。昭然明視。莫不犒牛羊。豕

犬。歲潔為粢。盛酒醴。以祭祀於上帝鬼神。天有邑人。學云。邑。舊作。何用弗愛也。且吾言殺一不辜者。必有

一不祥。殺不辜者誰也。則人也。予之不祥者誰也。則天也。若以天為不愛天下之百姓。則何故以人與人

相殺。而天子之不祥。此我所以知天之愛天下之百姓也。本有之字。順天意者。義政也。反天意者。力政

也。力政。下篇作力。正謂以。然義政將奈何哉。學云。舊脫政。子墨子言曰。處大國不攻小國。處大家不篡小

家。強者不劫弱。貴者不傲賤。多詐者不欺愚。並略同。皆無多字。此疑衍。此必上利於天。中利於鬼。下利於

人。三利無所不利。故舉天下美名加之。謂之聖王。力政者則與此異。言非此。學云。非。行反此。猶倖馳也。學

辭一本。本作。備詒讓案。倖疑。僞之誤。玉篇。人部。云。淮南子。分流。僞。僞。相背也。與。非。同。今。推。南子。說山。訓。作。外。又。汜。論。訓。高。注。云。外。乖。也。僞。與。背。同。見。坊。記。投。壺。及。荀。子。與。僞。義。亦。同。處。大。國。攻。小。國。處。大。家。篡。小。家。強。者。劫。弱。貴。者。傲。賤。多。詐。欺。愚。此。上。不。利。於。天。中。不。利。於。鬼。下。不。利。於。人。三。不。利。無。所。利。

故舉天下惡名加之。謂之暴王。子墨子言曰。我有天志。譬若輪人之有規。匠人之有矩。輪匠執其規矩。以度天下之方圓。曰。中者是也。不中者非也。今天下之士君子之書。不可勝載。言語不可盡計。上說諸侯。下說列士。其於仁義。則大相遠也。畢云。桓舊作其一本如此。何以知之。曰。我得天下之明法以度之。

天志中第二十七

子墨子言曰。今天下之君子之欲爲仁義者。吳鈔本。君子下無之字。則不可不察義之所從出。既曰不可以不察義

之所從出。然則義何從出。子墨子曰。義不從愚且賤者出。必自貴且知者出。何以知義之不從愚且賤者

出。然必自貴且知者出也。曰。義者善政也。何以知義之爲善政也。曰。天下有義則治。無義則亂。是以知義

之爲善政也。王云。舊本脫爾爲字。下篇曰。何以知義之爲政也。天下有義則治。無義則亂。我以此知義之

言字相似。故言誤爲善。義者言政也。何以知義之言政也。曰。天下有義則治。無義則亂。是以知義之言政也。語意甚明。若作善政。則義之善政。不可通矣。下篇曰。義者正也。何以知義之爲正也。天下有義則治。無

義則亂。我以此知義之爲正也。並無善字可知此文善字之誤。義之言政。猶義之爲正也。夫愚且賤者。不得爲政乎。貴且知者。且知者四字。然後得爲

政乎。愚且賤者。此吾所以知義之不從愚且賤者出。而必自貴且知者出也。然則孰爲貴。孰爲知。曰。天爲

貴。天爲知而已矣。然則義果自天出矣。今天下之人曰。當若天子之貴諸侯。諸侯之貴大夫。高明知之。畢

高。當爲。高。言。確。然。可。知。鈕。樹。玉。云。備。明。當。作。高。明。案。畢。說。是。也。兩。貴。字。下。疑。皆。當。有。於。字。然。吾。未。知。天。之。貴。且。知。於。天。子。也。子。墨。子。曰。吾。所。以。知。天。之

貴。且知於天子者有矣。曰。天子爲善。天能賞之。天子爲暴。天能罰之。天子有疾病禍祟。必齋戒沐浴。潔爲

酒醴粢盛以祭祀天鬼。則天能除去之。然吾未知天之祈福於天子也。此吾所以知天之貴且知於天子

者不止此而已矣。又以先王之書。駟天明不解之道也。知之訓釋。天_訓與_訓同。音_音曰。明哲維天。大_以意_改臨

君下土。臨_土。舊本作_出。王引之云。下出二字。義不可通。出當為_土。明哲維天。臨_君。與_土。猶詩言_{明明上天}。照

王說是也。今據正。則此語天之貴且知於天子。不知亦有貴知夫天者乎。夫_吳鈔曰。天為貴。天為知而已矣。然則

義果自天出矣。是故子墨子曰。今天下之君子。中實將欲遵道利民。本_察仁義之本。天之意不可不慎也。

慎與順同。上下文。屢云順天意。下同。既以天之意。以為不可不慎已。然則天之將何欲。何憎。當_有意_字。子墨子曰。天之意不

欲大國之攻小國也。大家之亂小家也。強之暴寡。詐之謀愚。貴之傲賤。此天之所不欲也。不止此而已。本

脫不字。又止作上。王校補不。字。畢校改上為止。今並據正。欲人之有力相營。文_選陸_士衡_贈從_兄車_騎詩_李

欲上之強聽治也。下之強從事也。上強聽治。則國家治矣。下強從事。則財用足矣。若國家治。財用足。則內

有以潔為酒醴粢盛。本_吳鈔。以祭祀天鬼。外有以為環璧珠玉。以聘撓四鄰。交_同音_音。諸侯之寃不興矣。

一切經音義云。古文寃。怨二形。邊境兵甲不作矣。內有以食飢息勞。持養其萬民。荷_子榮_辱。揚_注云。特

今作怨。同。蘇云。寃當讀如怨。邊境兵甲不作矣。內有以食飢息勞。持養其萬民。荷_子榮_辱。揚_注云。特

則君臣上下惠忠。父子兄弟慈孝。故唯毋明乎順天之意。唯_唐本_作惟。今據_吳鈔_本。奉而光施之天下。

廣通則刑政治。萬民和。國家富。財用足。百姓皆得煖衣飽食。便寧無憂。本_作寧。今據_吳鈔_本。改。是故子

墨子曰。今天下之君子。中實將欲遵道利民。本_察仁義之本。天之意不可不慎也。慎亦讀。且夫天子之有

天下也。嚴云于字術辟之無以異乎國君諸侯之有四境之內也。吳鈔本辟作譬今國君諸侯之有四境之內

也。夫豈欲其臣國萬民之相為不利哉。俞云臣國當為國臣正對國君而言君曰國今若處大國則攻小

國。處大家則亂小家。欲以此求賞譽終不可得。誅罰必至矣。夫天之有天下也。將無已異此。畢云已今若

處大國則攻小國。畢云舊脫則字據下句增處大都則伐小都。吳鈔本二句欲以此求福祿於天。福祿終不得。而禍祟

必至矣。然有所不為天之所欲。而為天之所不欲。則夫天亦且不為人之所欲。而為人之所欲。人之

所不欲者。何也。曰。病疾禍祟也。畢云舊脫禍字據下文增若己不為天之所欲。而為天之所不欲。是率天下之萬民。以

從事乎禍祟之中也。故古者聖王。明知天鬼之所福。而辟天鬼之所憎。以求興天下之利。而除天下之害。

晉以天之為寒熱也。節四時。調陰陽。雨露也。時五穀孰。道藏本吳鈔六畜遂。疾菑戾疫凶饑則不至。辰厲

中篇是故子墨子曰。今天下之君子。中實將欲遵道利民。畢云舊脫道字一本有本察仁義之本。天意不可不慎

也。且夫天下蓋有不仁不祥者。曰。當若子之不事父。弟之不事兄。臣之不事君也。故天下之君子。與謂之

不祥者。王云故猶則也今夫天兼天下而愛之。撤遂萬物以利之。物吳鈔本作民下同畢云說文云察旁

義不可通。撤當為邀。疑本作邀。或作撤。傳寫誤合之為撤。邀而邀。又誤為遂耳。邀與交通。莊子庚桑楚篇

夫至人者。相與交食乎地。而交樂乎天。徐無鬼篇作吾與之邀。樂於天。吾與之邀。食於地。是交邀古通用

也。邀萬物以利之。即交萬物以利之。與兼天下而愛之同義。交猶兼也。案俞說迂曲不足據。韓非子說林

上篇云。有欲以御見荆王者。曰。臣能撤鹿。莊子至樂篇云。莊子至楚。見空闕。撤以馬鑿成玄英疏云。撤

耳擊也。依韓子撤鹿義。推之。疑當為殿御之義。遂或當為逐之。譌然下文。若豪之末。蔡吳鈔本作毫下同

正文釋典 或从毛非 非天之所為也。為舊本作謂今據吳鈔本正。蘇云非上當有莫字下同謂當從下文。而民得而

利之則可謂否矣。蘇云否義未詳疑當作厚。蘇云否字義不可通乃后字之誤。后讀為厚禮記檀弓篇后

聲近而義通也。此云若豪之末無非天之所為也。而民得而利之則可謂厚矣。言天愛民之厚也。下

文且吾所以知天之愛民之厚者有矣。又曰此吾以知天之愛民之厚也。竝可為證。案彙說是也。然獨

無報夫天而不知其為不仁不祥也。此吾所謂君子明細而不明大也。且吾所以知天之愛民之厚者有

矣。曰以磨為日月星辰。以字舊說今據道藏本吳鈔本補。顏氏家訓世本容成造曆以磨為確磨之

王校是也。詳以昭道之。說文日部。昭明也。制為四時春秋冬夏以紀綱之。雷降雪霜雨露。王云雷降雪霜雨露之義

非攻下篇。以昭道之。說文日部。昭明也。制為四時春秋冬夏以紀綱之。雷降雪霜雨露。王云雷降雪霜雨露之義

實與隕同。左氏春秋經莊七年星隕如雨。公羊。以長遂五穀麻絲使民得而財利之。列為山川谿谷播賦

百事。播布也。以臨司民之善否。何俗云可讀如。為王公侯伯。侯伯舊本作諸伯。吳鈔本作侯伯。道藏

而罰暴。本賢季本同案。吳鈔本亦作賢。賊金木鳥獸。賊當為賦。形近而誤。可賦。從事乎五穀麻絲。本

麻以為民衣食之財自古及今。未嘗不有此也。今有人於此。驩若愛其子。一切經音義引三。湯力單務以

利之。案見七患篇。其子長而無報子求父。蘇云當云其子。長而無報乎父。故天下之君子與謂之不仁不祥。同舉。今夫

天兼天下而愛之。撤遂萬物以利之。以吳鈔。本而若豪之末非天之所為。非上亦當有無字。畢。而民得而利之。

則可謂否矣。否亦當作后。讀為厚。詳前。然獨無報夫天而不知其為不仁不祥也。此吾所謂君子明細而不明大也。鈔吳

子無君。且吾所以知天愛民之厚者不止此而足矣。曰殺不辜者天子不祥。不辜者誰也。不亦當。曰人

也。予之不祥者誰也。曰天也。若天不愛民之厚。夫胡說人殺不辜。而天予之不祥哉。夫舊本亦作天。王云此涉上下文。天字而誤。夫發聲也。言若天非愛民之厚。則人殺不辜。而天予之不祥者。果何說哉。箭葬篇曰。厚葬久喪。果非聖王之道。夫胡說中國之君子。爲而不已。操而不擇。是其證。此吾之所

以知天之愛民之厚也。舊本。挽之所二字。今據吳鈔本增。且吾所以知天之愛民之厚者。吳鈔本。吾下有之字。天下無之字。不止此而已矣。曰愛人利人。順天之意。得天之賞者有之。憎人賊人。畢云。二字舊。畢云。二字舊。脫據下文增。反天之意。得天之罰者亦有矣。夫愛

人利人。順天之意。得天之賞者誰也。曰若昔三代聖王。堯舜禹湯文武。是也。堯舜禹湯文武。焉所從事。曰從事兼不從事。別兼者。處大國不攻小國。處大家不亂小家。強不劫弱。衆不暴寡。詐不謀愚。貴不傲賤。

觀其事。上利乎天。中利乎鬼。下利乎人。三利無所不利。是謂天德。聚斂天下之美名。而加之焉。曰此仁也。義也。愛人利人。順天之意。得天之賞者也。不止此而已。書於竹帛。畢云。後漢書注。引書於作書其事。據下

作書於竹帛者。後人據兼愛下篇刪之。鏤之金石。琢之槃盃。吳鈔本。槃作盤。下同。畢云。後漢書注。引槃作盤。傳遺後世子孫。曰將何以爲。將以識夫

愛人利人。順天之意。得天之賞者也。皇矣道之曰。帝謂文王。予懷明德。不大聲以色。不長夏以革。不識不

知。順帝之則。詩大雅。毛傳云。懷。歸也。不大聲。見於色。革。更也。不以長大有所更。鄭箋云。夏。諸夏也。天之言識古。不知今。順天之法。而行之者。此言天之

道尚誠實。貴性自然。案墨子說詩與鄭義同。帝善其順法則也。故舉般以賞之。使貴爲天子。富有天下。名

譽至今不息。故夫愛人利人。順天之意。得天之賞者。既可得留而已。畢云。據下云。既可謂而知也。此句未

而智已。智卽知也。墨子書。知字多作智。見於經說耕柱二篇者。不可枚舉。言順天之意。得

得而知已。尙賢篇曰。既可得而知已。舊本作既可得留而已者。智誤爲留。又誤在而字上耳。下文云。故夫

人情賊人。反天之意。得天之罰者。既可謂而知也。亦當作既可得而知也。夫憎人賊人。賊吳鈔本作疾。反天之意。得也。前後相證。則兩處之誤字不辯而自明。下篇亦云。既可得而知也。

天之罰者。誰也。曰。若昔者三代暴王。桀紂幽厲者是也。桀紂幽厲焉所從事。曰。從事別不從事。兼別者。處大國則攻小國。處大家則亂小家。強劫弱。衆暴寡。詐謀愚。貴傲賤。觀其事。上不利乎天。中不利乎鬼。下不利乎人。三不利無所利。是謂天賊。聚斂天下之醜名。而加之焉。曰。此非仁也。非義也。憎人賊人。反天之意。

得天之罰者。不止此而已。又書其事於竹帛。鏤之金石。琢之槃孟。傳遺後世子孫。曰。將何以爲。將以識夫憎人賊人。反天之意。得天之罰者也。大誓之道之。誓道藏本。吳鈔本。並作明。莊述祖云。墨書引大誓。有詩所謂會朝清明也。時書皆曰大明。明武王之再受命。爲中篇。案此文。非命上中二篇。並作大誓。明堯爲

譌字。蓋誓省爲折。明卽隸古折字之譌。顏師古匡謬正俗。引書湯誓。誓字作斷。山井鼎七經孟子考文。載古文甘誓。誓字作斷。蓋皆新斲二字。傳曰。紂越厥夷居。江聲云。夷居。偃婁也。不宥事上帝。棄厥先神。祇不

祀。祇舊本譌祇。今據道藏本正。乃曰。吾有命。無廖僇務。畢云。此句非命上作無罔音義同。廖僇皆懲字之譌。僇則其字

之譌。務音同。僇雖孔書僞作。作者取墨書時。猶見善本。故足據也。孫星衍云。當作無廖其務。言不勤力其事。或孔書僇字。反是。務假音未可知也。江聲從毋。廖其務。云。廖讀爲戮。力之勤。言已有命。不畏鬼神。毋爲

勤力於鬼神之務。明鬼篇云。古者聖王。必與鬼神爲其務。又云。今執無鬼者。曰。鬼神者。固無有。則此反聖

王。之務。此非命。天志引書之意。與明鬼篇大指略同。詒讓案。無當讀爲侮。詳非命。中篇書太誓。僇孔傳云。

平居無故。廢天地百神宗廟之祀。紂書所以兆民。有天下。無廖二字。疑卽下天。亦二字。重文。莊讀

天命。故羣臣畏罪。不爭。無能止其慢心。孔說非墨子義。天下。無廖二字。疑卽下天。亦二字。重文。莊讀

案。莊說難。天亦縱棄紂而不葆。厥先宗廟弗祀。乃曰。吾有民。有命。罔懲其侮。道。察天以縱棄紂而不葆者。

通不足據。天亦縱棄紂而不葆。厥先宗廟弗祀。乃曰。吾有民。有命。罔懲其侮。道。察天以縱棄紂而不葆者。

反天之意也。故夫憎人賊人。賊吳鈔本作疾。反天之意。得天之罰者。既可得而知也。得舊本誤。謂今據吳

反天之意也。故夫憎人賊人。賊吳鈔本作疾。反天之意。得天之罰者。既可得而知也。得舊本誤。謂今據吳

將猶有異家。所以避逃之者也。畢云：據下文當有矣。字王引之云：所以可以。非詳上篇。然且父以戒子。兄以戒弟。曰：戒

之慎之。處人之家。不戒不慎之。而有處人之國者乎。有疑當今人處若國得罪。將猶有異國。所以避逃之

者矣。然且父以戒子。兄以戒弟。曰：戒之慎之。處人之國者。不可不戒慎也。今人皆處天下而事天。得罪於

天。將無所以避逃之者矣。然而莫知以相極戒也。王引之云：極字義不可通。極當為敬。戒字之誤也。上

荀子賦篇出入甚極。又曰：反覆甚極。楊倞注：並曰：極讀為極。是也。廣雅釋詁：極，敬也。極，通作極。極又與荷通。見爾雅釋詁篇釋文。而敬字即從荷。是可知其義之通。說文：心部：極，疾也。從心，亟聲。一曰：謹

重貌。謹重之義。亦與敬相近。吾以此知大物則不知者也。是故子墨子言曰：戒之慎之。必為天之所以欲。而去天之所以惡。

曰：天之所以欲者何也。所惡者何也。天欲義而惡其不義者也。何以知其然也。曰：義者正也。正猶言正。詳上篇。何以

知義之為正也。天下有義則治。無義則亂。我以此知義之為正也。然而正者。無自下正上者。必自上正下

是故庶人不得次己而為正。意林引次並作恣。王訓為即似未鳩詳上篇。依有士正之。士不得次己而為正。有大

夫正之。大夫不得次己而為正。有諸侯正之。諸侯不得次己而為正。有三公正之。三公不得次己而為正。

有天子正之。天子不得次己而為政。依上下文。亦當作正。有天子正之。今天下之士君子。皆明於天子之正天下也。而

不明於天之正天子也。王云：舊本不明於天下。脫之。字正下。又脫天子二字。今補。是故古者聖人。明以此說人曰：天子有善。天能賞之。

天子有過。天能罰之。天子賞罰不當。聽獄不中。天下疾病禍福。王云：福字義不可通。禍當為禍。崇下者。降也。言降之以疾病禍崇也。疾病禍崇。見

中霜露不時。天子必且擲象其牛羊犬彘。絜為黍盛酒醴。聚舊本作潔。今據以禱祠祈福於天。我未嘗聞

天之禱祈福於天子也。學云。禱下。當有禱字。吾以此知天之重且貴於天子也。吳鈔本。此作是重且貴。作貴且重。以下文及中篇校之。重且貴。當作貴。

且是故義者不自愚且賤者出。必自貴且知者出。曰。誰為知。天為知。俞云。此上脫誰為貴。天為貴。六字。中篇曰。然則孰為貴。孰為知。曰。天為貴。

若曰。兼愛天下之人。何以知兼愛天下之人也。以兼而食之也。食。謂享食。其賦稅物產。何以知其兼而食之也。自古

及今。無有遠靈孤夷之國。戴云。遠靈二字。義不可通。靈疑當作勞。勞。說文。以為繼文。旁字。旁與方通。今文。尚清。多借。旁為方。遠勞。言遠方也。詒讓案。靈疑虛之誤。北魏孝文帝祭比干文。

上帝山川鬼神。以此知兼而食之也。苟兼而食焉。必兼而愛之。譬之若楚越之君。吳鈔本。作辟。今是楚王。食於

楚之四境之內。王引之云。今是。與今夫義同。故愛楚之人。越王食於越。戴云。當據上文補之。四境之內。五字。墨

之人。道藏本。季本。吳鈔本。並。與今夫義同。今天兼天下而食焉。我以此知其兼愛天下之人也。且天之愛百姓也。不盡

物而止矣。王云。物字義不可通。物當為此。此字指上文而言。中篇曰。不止此而已矣。又曰。不止此而已。皆其證。今天下之國。粒食之民。殺一不辜者。必有一

不祥。王云。舊本。民下。衍國字。今刪殺一下。脫。不。王云。舊本。民下。衍國字。今刪殺一下。脫。不。王云。舊本。民下。衍國字。今刪殺一下。脫。不。曰。誰殺不辜。曰。人也。孰予之不辜。依上文。當曰。天也。若天之

中實不愛此民也。何故而人有殺不辜。而天子之不祥哉。且天之愛百姓厚矣。天之愛百姓別矣。王引之

者之必賞善罰暴也。何以知賢者之必賞善罰暴也。吾以昔者三代之聖王知之。吳本。三代之聖王。作之。三代聖王。故昔

者之必賞善罰暴也。何以知賢者之必賞善罰暴也。吾以昔者三代之聖王知之。吳本。三代之聖王。作之。三代聖王。故昔

者之必賞善罰暴也。何以知賢者之必賞善罰暴也。吾以昔者三代之聖王知之。吳本。三代之聖王。作之。三代聖王。故昔

也。三代之聖王堯舜禹湯文武之兼愛之天下也。下之字吳鈔本無疑衍從而利之。移其百姓之意焉。率以敬上帝

山川鬼神。天以爲從其所愛而愛之。從其所利而利之。於是加其賞焉。使之處上位。立爲天子以法也。云

以法疑當作以爲儀法脫二字耳以爲儀法見下文也當爲世之誤世名之曰聖人句案以下文校之此處脫文甚多以法也三字乃其殘字之僅存者戴說未確今以此下文及尙賢中篇補之疑當作以爲民

父母是以天下之庶民屬而譽之業萬世于孫繼嗣譽之者不之廢也此法也卽廢也之誤鐘鼎款識皆以謫爲廢名之曰聖人以此知其賞善之證畢云舊脫知字據下文增

是故昔也三代之暴王桀紂幽厲之兼惡天下也。從而賊之。移其百姓之意焉。率以詬侮上帝山川鬼神

畢云一本有鬼神天三字案天道藏本李本吳鈔本並有。以爲不從其所愛而惡之。不從其所利而賊之。於是加其罰焉。使之父子

離散。國家滅亡。扞失社稷。畢云說文云扞有所失也春秋傳憂以及其身。是以天下之庶民屬而毀之。業

萬世子孫繼嗣毀之責不之廢也。業萬世詳上篇王云實當爲者隸書者字或作借見漢衛尉卿衡方部

言業萬世子孫繼嗣而毀之者猶不止也尙賢篇云萬民從而非之曰暴王。至今不已是也。今本者譌作實。下文又衍之字。則文不成義。名之曰失王。蘇云失字誤以此知其

罰暴之證。今天下之十君子欲爲義者。則不可不順天之意矣。曰順天之意者兼也。反天之意者別也。兼

之爲道也。義正別之爲道也。力正。正上篇並作政字通曰義正者何若。曰大不攻小也。強不侮弱也。衆不

賊寡也。詐不欺愚也。貴不傲賤也。富不驕貧也。壯不奪老也。是以天下之庶國莫以水火毒藥兵刃以相

害也。若事上利天。中利鬼。下利人。三利而無所不利。是謂天德。故凡從事此者。聖知也。仁義也。忠惠也。慈

孝也。是故聚斂天下之善名而加之。是其故何也。則順天之意也。曰力正者何若。曰大則攻小也。強則侮

弱也。乘則賊寡也。詐則欺愚也。貴則傲賤也。富則驕貧也。壯則奪老也。是以天下之庶國。方以水火毒藥。兵刃以相賊害也。若事上不利天。中不利鬼。下不利人。三不利而無所利。是謂之賊。俞云之當作天。是謂對文。中篇正。故凡從事此者。寇亂也。盜賊也。不仁不義。不忠不惠。不慈不孝。是故聚斂天下之惡名而加之。

是其故何也。則反天之意也。故子墨子置立天之。以為儀法。舉云之一本作志。疑俗改考。古志字只作之。說文無志字。若輪人之有規。匠人之有矩也。今輪人以規。匠人以矩。以此知方圓之別矣。王云舊本脫知字。中篇曰。圓與不。子置立天之。以為儀法。當為志。吾以此知天下之士君子之去義遠也。道藏本。吳鈔本。何以知天下之士

君子之去義遠也。吳鈔本。義。下有之字。今知氏大國之君。俞云。知字衍文。蓋涉上句。吾以知天下之士君子。何以知禮篇是職方。鄭注曰。是或為氏。儀禮觀禮篇。大史是右。注曰。古文是為氏也。周官射人注。引作大史氏。右。然則是氏古通用。今氏即今是也。今是即今夫也。禮記三年問篇。今是大鳥獸。荀子禮論篇。今是作今夫。荀子宥坐篇。今夫世之陵遲亦久矣。韓詩外傳。今夫作今是。並其證也。上文曰。今是楚王。寬者然曰。寬者。食於楚之四境之內。此云。今氏大國之君。文法正同上。文作是。此文作氏。則字之異耳。寬者然曰。寬者。下當有闕文。蓋言其土地之廣大也。故下文以然字作轉語。案疑當作寬。然曰者。乃衍文。寬當為。借字。聲義並與。謹同。說文。阻部。云。鷲呼也。讀若。謹。寬。器同。从。寬。聲。古通用。言今大國之君。皆鷲。然爭持攻國之論也。

俞說非。吾處大國而不攻小國。吾何以為大哉。是以差論蚤牙之士。蚤。吳鈔本。作爪。非。攻卒。舟車之卒。伍是其證也。皆列。即比列。其以攻罰無罪之國。罰當從非。攻。入其溝境。王云。溝境二字不調。此涉下文。溝。劉其禾稼。斬其樹木。殘其城郭。引張晏云。殘有所毀也。以御其溝池。通御當為御。抑之。言埋也。謂壤其城郭。以塞其溝池。若周語所云。墮高埋庫也。史記河渠書。禹抑鴻水。索隱曰。抑。漢書溝洫志。作埋。抑皆塞之也。是抑與埋同義。非攻篇作。湮其溝池。湮亦埋也。兼書抑字。或作抑。見漢校官碑。御字。咸。

作御見帝堯碑二形相似而誤焚燒其祖廟攘殺其轅吳鈔本民之格者則勃拔之舉云勃奮作勁从力非勃拔即劉
 民殺其與拔下篇云近而誤萬不格者則係操而歸舉云係一本作繫王引之云民可係而歸不可操而歸
 果其子弟也舉誤為樂後人因改為操耳案王丈夫以為僕圉史舊譌大顯云當為丈王引之宋翔鳳校
 狡是也孟子梁惠王篇趙注云係累猶縛結也史記賈誼傳云傳說胥靡索隱引徐廣云胥靡腐刑也晉灼云胥靡
 也周禮夏官鄭注云養馬曰胥靡史記賈誼傳云傳說胥靡索隱引徐廣云胥靡腐刑也晉灼云胥靡
 園學云園舊作園以意改胥靡隨也古者相隨坐輕刑之名莊下庚桑楚篇釋文引司馬彪云胥靡
 饋徒人也崔謨云腐刑也荀子儒效篇楊注云胥靡刑徒人也胥相靡繫也謂纏相聯相繫漢書所謂銀
 刑徒也顏師古曰聯繫使荀子儒效篇楊注云胥靡刑徒人也案尙賢中篇說傳說被禍帶索庸築乎
 傳戲即史記所謂胥靡則當婦人以為春會吳鈔本婦作媼會作因誤舉云周禮云其男子入于舉隸女
 為刑徒役作之名徐崔說誤婦人以為春會吳鈔本婦作媼會作因誤舉云周禮云其男子入于舉隸女
 婦人為會之義會與笱聲相近說文云扞白也亦春義與王云舉以為會或春或會之笱非也說文
 會釋酒也從酉水半見於上禮有大會掌酒官也月令注酒執曰酉據此則酒官謂之會者以其掌酒也
 然則男女入縣官為奴亦得謂之會矣周官酒人女酒三十人案三百人鄭注曰女酒女奴曉酒者古者從
 坐男女沒入縣官為奴其少才知以為奚是其證患士奇禮說曰酒人之奚多至三百則古之酒皆女子
 得生而為公家為酒則此言春會者或為春或為酒也案舉說是也周官春人有女春扞二人鄭注云女
 春扞女奴能春與扞者扞扞白也說文百或作扞此以春會
 連文則會即枕之履字可知墨呂二書義本不同王宋說非則夫好攻伐之君不知此為不仁義以告四
 鄰諸侯曰吾攻國覆軍殺將若干人矣其鄰國之君亦不知此為不仁義也有具其皮幣有與又發其經
 處舉云未詳說文玉篇無經字詁讓案經吳鈔本作總即總之俗於義亦無誤疑經處當作徒違徒正字
 注云徒步也連傳車也周禮行夫注云連若今時乘傳騎驛而使者也發其徒違謂使人致賀於攻伐車
 國必起發卒徒車馬以從行也或云總當為縱之譌縱錄古或作違右半形與違類縱又從之備字縱
 違亦從使人饗賀焉禮玉人鄭注云享獻也則夫好攻伐之君有重不知此為不仁不義也有書之竹帛

藏之府庫，爲人後子者。後子，即嗣子。必且欲順其先君之行，曰：「何不當發吾府庫？」王據上文補。視吾先君

之法美。王云：法美二字，義不相屬。美當爲義字之誤也。少儀：「言語之美。」鄭注：「美當爲儀。」案：美乃義字之誤。

儀法當讀爲古荀子性惡篇，今當試去君上之執，無禮義之化，去法正之治，無刑罰之禁，則天下之悖亂

而相亡，不待頃矣。呂氏春秋疑似篇：「戎寇當至，當竝與嘗同。」史記西南夷傳：「嘗擊南越者八校。」尉漢書嘗

作當嘗，試也。言試發吾府庫，視吾先君之法儀也。必不曰：「文武之爲正者若此矣。」曰：「吾攻國覆軍，殺將若干人矣。」則夫好攻伐之

君，不知此爲不仁不義也。其鄰國之君，不知此爲不仁不義也。是以攻伐世世而不已者，此吾所謂大物

則不知也。所謂小物則知之者，何若？今有人於此，入人之場園，取人之桃李瓜薑者，上得且罰之。衆聞則

非之，是何也？曰：「不與其勞，獲其實。」言不與種植之勞，而取其實也。已非其有所取之故。此有誤，疑當云：「以非其所有取之，故已。」

而況有踰於人之牆垣，於字疑衍。租格人之子女者乎？蘇云：「租，說文云：「抱也。」从手且聲。讀若牆格。舉

當爲衍文。蓋即垣字之誤。而租格人之子女者，亦衍租字。又下文：「此爲踰人之牆垣，格人之子女者。」正

一字爲文也。下文：「踰人之牆垣，租格人之子女者。」亦衍租字。又下文：「此爲踰人之牆垣，格人之子女者。」正

無租字，可證上兩處之衍矣。舉反謂其脫租字，非也。格人之子女，謂拘執人之子女。後漢書：「鍾離意傳：注

曰：「格，拘執也。」是其義。案：租，據字通，方言云：「租，讀取也。」南楚之閒，凡取物，溝泥中，謂之租。或謂之據。釋名：釋

委容又取也。俞說：「非與角人之府庫。」俞云：「角，角字無義，乃穴字之誤。穴，隸書。」竊人之金玉蚤案者乎？王引之

二字義不可通。蚤案當爲布案。隸書布字作布，蚤字作蚤。二形相似而誤。竊人之金玉蚤案者乎？王引之

待之也。新序雜事篇：「蚤作布案。蓋隸之借字。布線即布帛。說文：「線，帛如緜色。」或曰：「深綸讀若案。案，案同音。

故字亦相通。凡書傳中，從案從參之字多相亂。故非樂篇：「多治麻絲葛緒，細布總今本作布縵，而檀弓之

布縵也。縵，縵魯也。今本亦作縵。縵，其字從案之字亦多變。而從參，隸書參字作參，與案相似。因譌爲案

云牢閑也說文牛部云牢閑養牛馬圈也竊人之牛馬者乎而況有殺一不辜人乎今王公大人之為政也畢云人齊作天以意改案道藏本吳

鈔本作夫季本道作人與學校合自殺一不辜人者踰人之牆垣祖格人之子女者與角人之府庫竊人之金玉蚤案者道

本吳鈔本下與踰人之欄牢竊人之牛馬者畢云蓋脫之字據上文增之與入人之場園毛詩幽風七月傳云春夏為圃

物生之時耕治之以種菜茹畢云蓋脫之字據上文增之竊人之桃李薑者畢云蓋脫者與入人之場園今王公大人之加罰此

也雖古之堯舜禹湯文武之為政亦無以異此矣今天下之諸侯將猶皆侵凌攻伐兼并此為殺一不辜

人者數千萬矣此為踰人之牆垣格人之子女者畢云據上格與角人府庫竊人金玉蚤案者數千萬矣

踰人之欄牢竊人之牛馬者與入人之場園竊人之桃李薑者數千萬矣而自曰義也故子墨子言曰

是賈我者賈畢本並改責云舊作賈下同以意改顧云賈讀若治絲而券之券我當為義案顧說是也券

券皇象本作賈此以則豈有以異是賈黑白甘苦之辯者哉今有人於此少而示之黑謂之黑畢云能少當為少而據上文

下刪多示之黑謂白必曰吾目亂不知黑白之別今有人於此能少嘗之甘畢云能少當為少而據上文

云能猶而也能與而古聲相近故義亦相通戴說同謂甘多嘗謂苦王氏釋詞多嘗必曰吾口亂不知其甘苦之味今王公大人之

政也戴云政上或殺人其國家禁之此蚤越戴云三字有能多殺其鄰國之人因以為文義王云文義二

文當為大字之誤也謂多殺鄰國之人聞之者不以為不義反以為大義也非攻篇曰小為非則知而非

之大為非攻國則不知非從而譽之謂之義此之謂也案王據非攻篇證此是也而改文為大則非是此

當作因以為之義與謂通文即之之謬言因以稱之曰義也此豈有異賈白黑甘苦之別者哉別辯聲故子墨子置天之以為儀法畢

之當爲志。非獨子墨子。以天之志爲法也。王云志字亦後人所加之。卽志字也。案說詳中篇。於先王之書。大夏之道之然。俞云大夏卽古字通。荀子榮辱篇曰。感人安越。楚人安楚。君子安雅。儒效篇曰。居楚而楚。居越而越。居夏而夏。是夏與雅通也。下文所引帝謂文王六句。正大雅皇矣篇文。帝謂文王。子懷明德。吳鈔下有字。毋大聲以色。毋長夏以革。蘇云詩大雅文王篇。二毋字作不。而順帝之則。不識不知。順帝之則。義並詳中篇。此誥文王之。以天志爲法也。吳鈔本。誥作告。畢云誥字据上。文當爲誥。誥讓案也。字疑衍。而順帝之則也。且今天下之士君子。中實將欲爲仁義。求爲上。上欲中。聖王之道。下欲中國家。百姓之利者。當天之志。而不可不察也。天之志者。義之經也。兩字。王校亦刪詳前。

墨子閒詁卷八

明鬼上第二十九

明鬼中第三十

淮南子汜論訓作右鬼神高注云右猶尊也漢書藝文志亦

子墨子言曰逮至昔三代聖王既沒天下失義諸侯力正畢云正同征詒讓案節葬下篇作征字通天志

禮禁暴民禁庶民之亂暴力正畢云兼之為道也義正別之為道也力正周

也。正長之不強於聽治賤人之不強於從事也。民之為淫暴寇亂盜賊畢云舊脫亂以兵刃毒藥水火退

無罪人乎道路率徑蘇云退疑當作遇下文同俞云退字無義疑追字之誤謂迫而奪其車馬衣裘也率

為近字之誤迓與禦通書牧誓弗迓克奔釋文引馬融本迓作禦云禁也史記周本紀弗迓作不禦集解

引鄭注云禦彌禦謂彌暴也孟子萬章篇云今有禦人於國門之外者趙注云禦人以兵禦人而奪之貨

即其義也率徑當讀為術徑屬上道路為句率聲與朮聲古音相近廣雅釋詁云率述也白虎通義五行

篇云律之言率所以率氣令生也周禮典同鄭注云律述氣者也述氣即率氣是其證說文行部云術邑

中道也月令審端徑術鄭注云術周禮作途夫閉有途途上有徑途小溝也步道曰徑杜臺卿玉燭寶典

引蔡邕月令章句云術車道也徑少道也鄭蔡說並通漢書刑法志亦云術路如淳注云術大道也俞以

率徑為術奪人車馬衣裘以自利者並作由此始是以天下亂此其故何以然也則皆以疑惑鬼神之有

與無之別。不明乎鬼神之能賞賢而罰暴也。今若使天下之人。借若信鬼神之能賞賢而罰暴也。舊本借

云借。本書尚賢中作藉。此俗改。王云。上言若使。則下不得。又言借若。余謂若字涉上文而衍。借乃借字之誤。倍與皆通。湯誓子及女皆亡。孟子梁惠王篇。皆作借。周頌豐年篇。降福孔皆。晉書樂志。皆作借。言使天下之人。皆信鬼神之能賞賢而罰暴。則天下

必不亂也。舊本罰暴二字倒轉。據上文改。則夫天下豈亂哉。今執無鬼者曰。鬼神者。固無有。且暮以為

教誨乎天下。舊本下有之字。畢又以意增人字。王云。畢補非也。此文本作且暮。以為教誨乎天下。今本天

王說。是也。今據刪疑天下之衆。使天下之衆。皆疑惑乎鬼神有無之別。無惑字。是以天下亂。是故子墨子

曰。今天下之王公大人。士君子。實將欲求與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故常鬼神之有與無之別。以為將不

可以不明察此者也。舊本明上脫不字。今從王校補。愈云。此本作故。當鬼神之有與無之別。不可以不察

即涉下文而衍。明察此字。即涉下文而誤。下云不可不察。正承此而言。故知此文。既以鬼神有無之別。以

無明字也。蘇云。下以字當作不案。愈說是也。今從之。此字不當刪。詳非攻下篇。既以鬼神有無之別。以

為不可不察已。然則吾為明察此。其說將奈何。而可。子墨子曰。是與天下之所以察知有與無之道者。必

以衆之耳目之實。知有與亡為儀者也。亡。吳鈔本作無。亡。古無字。篇。請惑聞之見之。請當讀為誠。墨子書

為誠。故此亦以請為誠。詳尙同中下二篇。惑與或通。戴云。請諸字之誤。失之。則必以為有。莫聞莫見。則必以為無。王據下文及非命篇補。今從

之。若是。何不嘗入一鄉一里。而問之。自古以及今。生民以來者。亦有嘗見鬼神之物。聞鬼神之聲。則鬼神

何謂無乎。若莫聞莫見。則鬼神可謂有乎。何可錯出。義兩通。今執無鬼者言曰。夫天下之為聞見鬼神之

物者。不可勝計也。亦孰為聞見鬼神有無之物哉。子墨子言曰。若以衆之所同見。與衆之所同聞。則若昔

物者。不可勝計也。亦孰為聞見鬼神有無之物哉。子墨子言曰。若以衆之所同見。與衆之所同聞。則若昔

物者。不可勝計也。亦孰為聞見鬼神有無之物哉。子墨子言曰。若以衆之所同見。與衆之所同聞。則若昔

者杜伯是也。周宣王殺其臣杜伯而不辜。引作不以罪。杜伯曰：吾君殺我而不辜。若以死者為無知，則

止矣。若死而有知，不出三年，必使吾君知之。其三年。畢云：文選注引作必死吾君之期。韋昭注：國語引三

句。其下脫後字。本作其後三年。太平御覽引此文。正作後三年。但刪其字。耳。韋昭注：周語引作後二年。而

誤。三為二。而後字固在。皆可為證。文選劉孝標車答劉珠陵書注引作必死吾君之期。則誤。其為期二年。雖

上讀。且誤。使為正。又脫知字。文不成義。不足據矣。案宋尤表本。正義引。惟春秋。餘並與。今本。國語。草

注。宋明道本。亦為死。又脫知字。文不成義。不足據矣。案宋尤表本。正義引。惟春秋。餘並與。今本。國語。草

四十六年。崩則殺杜伯。當在四十四年。通鑑外紀。載殺杜伯於四十六年。非也。今本。周宣王合諸侯。而田

竹書紀年云。宣王四十四年。王殺大夫杜伯。其子。昭叔。出奔晉。則不數所殺年。亦通。周宣王合諸侯。而田

於圃。田車數百乘。今左氏作衷。個。同。又案韋昭注。國語文選注。史記案。隱引。俱無此字。顏師古注。漢書。有

愈云。田於圃。田者。圃田地名。詩車攻篇。東有甫草。駕言行狩。鄭箋。以鄭有甫田說之。爾雅釋地。作鄭有圃

田。卽其地也。畢讀圃田。絕句。非是。詒讓案。周語云。杜伯射王於鄆。韋注云。鄆。鄆京也。史記周本紀。集解。引

徐廣云。豐在京兆。鄆。縣東。鑄在上林。昆明。有鑄池。去豐二十五里。皆在長安南數十里。周禮職方氏。鄭

注云。圃田。在中牟。以周地理言之。鄆在西部。圃田在東都相去殊遠。又韋引周春秋宣王會諸侯。田於圃

明道本。圃作圃。史記封禪書。案。隱。周本紀。正義所引。並與章同。論衡死僞篇云。宣王將田于圃。則漢唐舊

通疑。卽鄆京。遠郊之牧田。亦與圃田異。但隨巢。其說亦可。通姑。兩存之。據通學。詳定焉。田車者。考工記云。

圃田。而謂國語。鄆。卽數。鄆。廂車。以爲鄆京之誤。其說亦可。通姑。兩存之。據通學。詳定焉。田車者。考工記云。

田車之輪。六尺有六寸。鄭注云。田車。木路也。駕田馬。畢引左傳。中甸。非此義。從數千人。滿野。畢云。太平御覽引作車徒。滿野。節文。俞云。從。乃徒

引作車徒。滿野。是其證。案。俞校。近是。但此當以徒數。日中。杜伯乘白馬素車。朱衣冠。周禮司服。凡兵服也

千爲句。人闕下。滿野。爲句。非。以徒與車爲對文也。日中。杜伯乘白馬素車。朱衣冠。周禮司服。凡兵服也

弁服。鄭注云。韋弁。以韎車爲非。又以爲衣裳也。韎。朱色。近通稱。執朱弓。挾朱矢。追周宣王射之車上。作射之詒。讓案。史記。索

心折脊。殪車中。李注云。殪。仆也。伏執而死。隱文。選注。引並作殪。與今本同。論衡。死僞篇。亦作殪。說文。弓部

云搜弓衣也左成十六年傳楚共王使養由基射呂錡中項伏獲畢又云國語云內史過曰杜伯射王于
鄆章昭注曰杜國伯爵陶唐氏之後周春秋曰云云與此略同地理志杜陵故杜伯國有周右將軍杜主
祠四所又國語范宣子曰昔句之祖在周為唐杜氏章昭曰周成王滅唐而封弟唐
叔虞遷唐于杜謂之杜伯封禪書曰杜主故周之右將軍今陝西長安縣南杜豐
當是之時周人從者

莫不見遠者莫不聞著在周之春秋國語晉語司馬侯謂悼公曰羊舌肸習於春秋章注云春秋紀人事
語莊王使士蹇傳太子申叔時告之曰教之春秋管子法法篇云故春秋之記臣有弑其君子有殺其父
地尺而復何注云謂史記也古者謂史記為春秋管子法法篇云故春秋之記臣有弑其君子有殺其父
者矣尹注云春秋即周公之凡例而諸侯之國史也史通六家篇隋書李德林傳並引墨子云吾見
百國春秋蓋即此史通又云汲冢瑣語記太丁時事目為夏殷春秋又有晉春秋記獻公十七年事為君

者以教其臣為父者以教其子戒也此異文也曰戒之慎之凡殺不辜者其得不祥鬼神之誅據後文
改若此之慚邈也李作摺淮南子本經訓云兵莫憚於志而莫邪為下高注云慚猶利也並與此義相近

道藏本吳鈔本竝無也字畢云說以若書之說觀之則鬼神之有豈可疑哉非惟若書之說為然也道藏
文云邈籀文蘇云邈與戚義同

無也字昔者鄭穆公秦穆公又太平御覽太平廣記引穆作穆論案郭引作秦是也玉燭寶典引墨子
曰昔秦穆公有明德上帝使句芒賜之壽十九年也即約此文論衡福虛篇云儒家之徒董無心墨家之

紂不天死堯舜桀紂猶為尙遠且近難以秦穆公晉文公夫證者行之迹也穆公生時行以過晉文穆文之
亂之名文者德惠之表有誤亂之行天賜以年有德惠之操天奪其命乎案穆公之嗣不為死證穆文之
謚美上帝賜之十九年北齊書樊遜傳遜對問禍福報應亦云秦穆有道句芒錫祥以諸書證之則不當作

鄭明矣下文凡鄭字並當作秦當晝日中處乎廟嘗古字通用有神人門而左鳥身面太平廣記引作人面鳥身戴云脫
人面二字素服三絕純蓋即深衣采純明與凶服異也畢引說文云絕刀斷絲也非此義面狀正方平廣記

三絕無義疑當作玄純玄與三純與絕神書並相近因而致誤素衣玄面狀正方平廣記

三絕無義疑當作玄純玄與三純與絕神書並相近因而致誤素衣玄面狀正方平廣記

三絕無義疑當作玄純玄與三純與絕神書並相近因而致誤素衣玄面狀正方平廣記

三絕無義疑當作玄純玄與三純與絕神書並相近因而致誤素衣玄面狀正方平廣記

三絕無義疑當作玄純玄與三純與絕神書並相近因而致誤素衣玄面狀正方平廣記

三絕無義疑當作玄純玄與三純與絕神書並相近因而致誤素衣玄面狀正方平廣記

三絕無義疑當作玄純玄與三純與絕神書並相近因而致誤素衣玄面狀正方平廣記

三絕無義疑當作玄純玄與三純與絕神書並相近因而致誤素衣玄面狀正方平廣記

引作而狀方正。戴云：面乃而字之誤。案：鄭穆公見之，乃恐懼。神曰：無懼。增：太平御覽引作「曰：一本」。山海經郭注引作「方面，則面字非誤」。案：鄭穆公見之，乃恐懼。神曰：無懼。增：太平御覽引作「曰：一本」。神曰：帝享女明德。女：吳鈔。使子錫女壽。十年有九。本：吳鈔。使若國家蕃昌。子孫茂。毋失鄭。亦：案：穆公再。

拜稽首曰：敢問神名。案：本名作明。云：舊脫此字。太平御覽引云：敢問神明。刻本名作明。誤也。明古讀若。芒：不得與名通。案：王校是也。楚辭：遠遊。洪興祖補注引亦作名。今據補正曰：子為句芒。句芒：地正五祀之木。神月令：春其神句芒是也。左傳：昭。

遊：洪興祖補注引亦作名。今據補正曰：子為句芒。句芒：地正五祀之木。神月令：春其神句芒是也。左傳：昭。官配食句芒。者：非地正也。若以鄭穆公之所身見為儀，則鬼神之有，豈可疑哉。非惟若書之說為然也。昔者燕簡公。

案：史記簡公。公平公。子周敬王十六年。公元年也。語讓案：論衡書虛篇說。此事作趙簡子死。偽篇作趙簡公。並誤。惟訂鬼篇作燕簡公。與此同。殺其臣莊子儀而不辜。顧云：論衡。

死偽作。莊子儀曰：吾君王殺我而不辜。簡公時：燕尚未併王。母：吳鈔。死人有知不出三年。

必使吾君知之。期年：燕將馳祖。舉云：祖道。王云：舉說非也。法苑珠林：君臣篇作燕之下。文：燕簡公。方將馳。

於祖塗。亦謂祖澤之塗也。然則此祖非祖道之謂。案：王說：近是。顏之推：還寬記。又作燕之沮澤。當國之大。

祀祖與沮。道字通。王制云：山川沮澤。孔疏引何胤：隱義云：沮澤下溼地也。孟子：滕文公篇：趙注云：沮澤生。

草。軒車載華蓋。時以問。祖之於野。蓋所謂馳驟視苑也。末：未知是否。燕之有祖。當齊之社稷。王引之云：當。

乘軒車。載華蓋。時以問。祖之於野。蓋所謂馳驟視苑也。末：未知是否。燕之有祖。當齊之社稷。王引之云：當。

之下。校增有字。語讓案：國語：魯語云：莊公如齊。觀社。曹刿諫曰：齊襄公之法。而觀民於社。猶如今也。齊。

而往。觀於非先王之制也。京注云：旅衆也。襄二十四年左傳云：楚子使遠啓疆。如齊。聘齊。社。莫軍。實使客。

觀之。宋之有桑林。訓云：湯旱。以身禱於桑山。高注云：桑山。杜注云：桑林。殷天子之樂名。淮南子：脩務。

武王勝殷。立成湯之後於宋。桑林。湯樂名。案：杜預司馬彪。彭之林。湯所禱也。故所奉也。莊子：養生主篇云：合於桑。

林之舞。釋文引司馬彪。彭之林。湯樂名。案：杜預司馬彪。彭之林。湯所禱也。故所奉也。莊子：養生主篇云：合於桑。

林為大。漢別名。以此書及淮南書證之。桑林。蓋大林之名。湯禱旱於彼。故宋亦立其祀。左昭二十一年傳。

楚之有雲夢也。爾雅釋地云楚有雲夢郭注云今南部華容縣東南巴丘湖是也周禮職方氏荊州其澤藪曰雲夢此男女之所屬而觀也。周禮州長鄭注

也。日中燕簡公方將馳於祖塗。莊子儀荷朱杖而擊之。殪之車上。史記十二諸侯年表燕簡公在位十二年卒當敬王二十七年魯哀公二年則殺莊子儀事當在簡公十一年也。但依左傳昭三年北燕伯款即簡公。史表則以為惠公其元年當周景王元年。在位九年卒。歷悼共平三世而後至簡公。與左傳殊不合。未知孰是。論衡死偽篇云簡公將入於桓門。莊子義起於道左執彤杖而捶之。斃於車下。與此小異。疑兼采它書。桓古與和通。桓門當即周禮大司馬中冬狩田之和門。與此小異。疑兼采它書。桓古

遠者莫不聞。著在燕之春秋。諸侯傳而語之曰。語吳鈔凡殺不辜者其得不祥。鬼神之誅若此其憚也。

以若書之說觀之。則鬼神之有豈可疑哉。非惟若書之說為然也。惟吳鈔昔者宋文君鮑之時。君吳鈔本

鮑之身有疾。宋公有臣曰詬觀辜。詬云論衡訂鬼作宋夜姑詬讓案字書無詬字論衡祀義篇云祝曰夜姑

五年管有申夜姑。釋文夜本或作射又文六年晉狐射姑殺梁作孤夜姑春秋桓九

年經有曹世于射姑。左傳定二年又有射大夫夷射姑是古人多以射姑為名之證固嘗從事於厲。論衡

為神祠。將事於厲者。盧云厲屬秦厲之五屬也。宋歐陽士秀以厲。祿子杖揖出與言曰。類篇示部引廣雅

祝字異文。祿子即祝史也。玉篇云祿之齋切。呪詛也。又音注言神馮於祝子而言也。蘇云下言舉揖而

之則揖宜。从木為揖。俞云下文祿子舉揖而棄之。揖未知何物。疑此文本作祿子。揖杖出下文本作祿子

舉杖而棄之。尚書大傳八十者杖於朝。見君揖杖。鄭注曰。揖挾也。此揖杖之義也。因揖杖誤倒為杖。揖後

人遂改下文之舉杖為舉揖。以合之耳。舉杖而棄之。猶定二年左傳云。奪之杖以敲之。齋即敲之。假音案

祿疑謂之異文。說文示部云。禱牲馬祭也。周禮甸祝調牲調馬。鄭注云。調讀如伏誅之誅。今係大字也。

畢以祿為祝。異文說文示部云。禱牲馬祭也。周禮甸祝調牲調馬。鄭注云。調讀如伏誅之誅。今係大字也。禱謂之祿。子猶楚辭謂巫為靈子也。蘇校謂揖當作揖。近是。論衡祀義篇當作投。彖文形近而誤。說文爰部

笏杖。爰許慎注云。爰木杖也。但漢人引已作揖。未敢輒改。觀辜。是何珪璧之不滿度量。酒醴粢盛之不淨

潔也。犧牲之不全肥。淮南子時則訓高注云全無虧春秋冬夏選失時。蓋言祭厲失其常時。畢云選同。算

還効必先祭器。則選下疑。悅効字。豈女爲之與。意鮑爲之與。王引之云。意與抑同。論語學而篤。觀辜曰。鮑

選當讀爲饌具之饌。畢說非詳後。豈女爲之與。意鮑爲之與。求之與。抑與之與。漢石經抑作意。觀辜曰。鮑

幼弱。在荷縊之中。畢云荷與何同。漢書注李奇云。縊格也。以繪布爲之。絡負小兒。師古曰。卽今之小兒。縊

縊格上繩也。孫奕孟子音解。包咸云。負者以器曰縊。呂氏春秋明理篇云。道多縊。高注云。縊負兒衣也。論語子路

世家云。成王少。鮑何與識焉。虛云。此云在荷縊之中。則非春秋時。宋文公也。案宋世家。無兩文公。且

在強葆之中。鮑何與識焉。不當名。蓋并同。此蓋墨子傳聞之誤。不得謂宋別有文公鮑也。盧說非。官臣

觀辜特爲之。左襄十八年傳中行獻子禱于子祿舉揖而棄之。未瑯論衡祀義篇云。厲鬼舉機而捨之。豔

於壇下。此疑當讀爲敲同聲。段借字。左定二年傳云。奪之杖以敲之。釋文云。敲若孝反。又苦學反。說文

作敲。云。擊頭也。字林同。又一日擊聲也。口交反。又口卓反。訓從敲。云。橫擿也。案今本說文支部。擿作搗。畢

云。敲。殲之壇上。當是時。字一本有。宋人從者莫不見。遠者莫不聞。畢云舊脫者字。一。本有。詰

春秋諸侯傳而語之曰。諸不敬慎祭祀者。鬼神之誅至。若此其慤也。道藏本吳鈔。以若書之說觀之。鬼

神之有。豈可疑哉。非惟若書之說爲然也。惟吳鈔。本無也。字。以若書之說觀之。鬼

王里國。畢云。太平御覽事類賦引。中里微者。類賦引作微。下同。此二子者。認三年而獄不斷。何注云。古者

疑獄三年。齊君由謙殺之。恐不辜。猶謙釋之。殺之兼釋之也。大雅文王有聲篇。匪棘其欲。禮器作匪革。其

事類賦引作 於是涓涓。事類賦云：涓涓水兒，讀若窟。涓未詳，疑血字。言以水漂血，洪云：涓涓，當是涓盟之。二子相從，於是涓涓。詭案：涓，殊不辭。洪謂：涓盟之，詭於字形，亦遠。竊謂：此當作涓，血涓，歎聲同。唐人書，血又涉涓，字而誤。加形近，故也。搃羊而漉其血。事類賦云：羊，灑太平御覽。事類賦引已上八字，篇有搃羊，灑則灑當可鳥寡力，可三切。王引之云：搃，即剉字也。廣雅曰：剉，刑剉也。吳語：自剉於客前，賈逵曰：剉，引也。作搃者，或字耳。此文本，作搃羊，出血而灑其血，謂到羊出血而灑其血於社也。太平御覽：獸部十三，引到作以羊血灑社者，省文耳。今本，出血作灑，血灑下文灑字，而誤如也。洪說同。讀王里國之辭，既已終矣。事類賦作已盡二字，讀中里微之辭，未半也。事類賦引也。作祭羊起而觸之。事類賦引折其脚，祧神之。此有說疑當云：跳神之社，案羊跳安。能殺人，使殮畢，說不合事情，而棄之。殮之盟所，當是時，齊人從者莫不見，遠者莫不開。齊人以為有神，以爲有神，疑以意改。著在齊之春秋，諸侯傳而語之曰：請品先不以其請者。王引之云：品，當爲盟，下請當爲情也。上請字，當爲諸，先當爲共，隸書先字，或作失，與共相似而誤。共字，當在盟字上，共盟見上文，諸猶今人言諸凡也。言凡共盟，而不以其情者，必受鬼神之誅也。上文曰：請不敬慎祭祀者，鬼神之誅至。若此，其情邀也。是其證。今本，諸請作請，共請作先，盟請作品，又升品字於先字上，則義不可通。下請字，即情字也。墨子書通，以請爲情，不煩改字。俞云：先字之義，尙不可曉。王氏改爲共字，而移在盟字之上，似亦未安。先疑矢字之誤，矢誓古通用。盟矢，即盟誓也。矢字，隸書或作去，見孔宙碑。鬼神之誅至，若此，其僭邀也。以若書先字，隸書或作先，見北海相景君碑，兩形相似而誤。案俞說是也。

之說觀之，鬼神之有，豈可疑哉？是故子墨子言曰：雖有深谿博林，幽澗毋人之所。王云：深谿博林，幽澗，毋人指深谿博林，言之若幽澗，則與深谿相復。施行不可以不董。顧云：爾雅：董，正也。蘇云：董，疑謹字之訛。言不可以不謹也。管子五行篇：修豎水上，以待乎天。董尹知章注曰：董，誠也。則董爲誠，即董爲謹也。說文：董，古文作董，形與董相似，故誤。案俞說是也。禮記內則：塗之以謹塗。玉篇：引作董塗，亦謹董通用之證。

見有鬼神視之，今執無鬼者曰：夫衆人耳目之請，取借不必改字，非命中篇作情，豈足以斷疑哉？柰何其

欲為高君子於天下。高君子無義高疑當作尙下又攷士字尙士即上士也下文云則非
 耳目之請哉。有讀為又衆之疑當 耳目之請哉。同上文作衆人下同 墨子曰。墨子 若以衆之耳目之請以為不足信也。不以斷疑。不識若昔者三代聖王。堯舜禹湯文武者。足以為法乎。故於此乎。自中人以上。皆曰。若昔者三代聖王。足以為法矣。若苟昔者三代聖王。足以為法。然則始嘗上觀聖王之事。昔者武王之攻殷誅紂也。使諸侯分其祭。曰。使親者受內祀。謂武王克殷分命諸侯使主殷祀也非攻下篇云王既已克殷成帝之來分主 異義云。古春秋左氏說。天子之子。以上德為諸侯者。得祖所自出。疏者受外祀。此謂異姓之國祭山川四 魯以周公之故。立文王廟。左傳。宋祖帝乙。鄭祖厲王。猶上祖也。彼大祀非凡諸侯所得祀。蓋不在所受之列。故武王必以鬼神為有。是故攻殷伐紂。使諸侯分其祭。若鬼神無有。則武王何祭分哉。祭吳鈔 非惟武王之事為然也。故聖王。故當為古下文古聖王 其僂也。必於社。詳 賞於祖者何也。告分之均也。僂於社者何也。告聽之中也。江聲云分之均謂頒賞平 惟若書之說為然也。且惟昔者虞夏商周。三代之聖王。其始建國營都。日必擇國之正壇。置以為宗廟。考 記匠人營國。方九里。左祖右社。前朝後市。呂氏春秋。慎勢篇云。古之王者。擇天下之中。而立國。擇國之中。而立宮。擇宮之中。而立廟。廟達祿。壇場祭壇也。置措也。必擇木之脩茂者。吳 抄本。立以為蔽位。畢云。蔽。絕字。假音。說文云。蔽。朝會。束茅表位。日蕝。春秋國語曰。茅結表坐。韋昭曰。絕。謂 練書社字。漢魯相韓勅。造孔廟禮器碑。作社。史長祠孔廟。即此所謂擇木之脩茂者。立以為蔽社也。秦策。兼數一本。作取。顏師古曰。蕝。謂草木字。爵之所。因立神祠。廟。即此所謂擇木之脩茂者。立以為蔽社也。秦策。恆思有神。嚴高注曰。神祠。蕝樹也。莊子人間世篇曰。見櫟社樹。其大蔽牛。呂氏春秋。懷龍篇曰。問其蕝社。大祠。民之所不欲廢者。而復興之。太玄聚次四曰。羊示于蕝社。皆其證也。置以為宗廟。承上。實於祖。而

言立以為社。社承上。像於社而言。則位為社字之誤。明矣。史記陳涉世家。又閉令吳廣。之次近所旁。遺祠中。案隱引墨子云。建國必擇木之脩茂者。以為社位。則所見本社字。已誤作位。而故字作叢。則不誤也。又辭涉世。家索隱引墨子。常治魯國之政。不能相信。而祝於禁社。禁社乃叢社之誤。鼓亦與叢同。洪云。史記陳涉世家。索隱引墨子。作叢位。散即叢字。叢位謂叢社之位。案王說是也。六韜略地篇云。冢樹社叢。勿伐。社叢即叢社也。必擇國之父兄。慈孝貞良者。以為祝宗。宗。劉云。祝。太祝也。必擇六畜之勝。脂肥。倅。畢讀倅。作倅。異文也。劉翻勝字。讀與畢同。顧云。倅字。句案素問。王冰注云。勝者盛也。淮南子。時則訓云。視肥。臠全粹。高注云。倅。毛色之純也。又齊俗訓云。犧牛。粹毛。宜於廟牲。此畢所本。依其讀。則勝當為衍文。但以文例校之。似顯讀。為毛。以為犧牲。周禮。少宗伯。毛六牲。鄭注云。毛。擇毛也。牧人。凡陽祀。用騂牲。毛之。陰祀。用黝。羶。舊作羶。本如此。稱財為度。必擇五穀之芳黃。以為酒醴。黍盛。故酒醴黍盛。與歲上下也。逸周書。羅匡篇。案。吳鈔本不誤。稱財為度。必擇五穀之芳黃。以為酒醴。黍盛。故酒醴黍盛。與歲上下也。云。成年穀足。皆祭以盛。年饑。舉祭以薄。大荒。有禱。無祭。祭以薄。資。即與歲上下之法。故古聖王治天下也。故必先鬼神而後人者。此也。為固。故曰。官府選効。選讀為。撰。說文。人部。云。撰。具也。廣雅。釋詁。云。效。具也。効。俗。效。字。必先祭器。祭服。畢藏於府。祝宗有司。畢立於朝。犧牲不與。昔聚羣。畢云。昔。王逸注。楚詞。曰。昔。夜也。詩。曰。樂酒。今昔。不聚羣。言別羣也。案此言祭。性當特繫。不與。當時所畜。聚羣。耳。周禮。充人。云。掌繫。祭祀之牲。繫。祀。五常。則繫于牢。芻之。三月。享先王。亦如之。凡散。祭。祀之牲。繫于國門。使養之。是也。故古者聖王之為政。若此。古者聖王。必以鬼神為神。為有見上文。其下仍有脫文。不可考。其務鬼神厚矣。又恐後世子孫不能知也。故書之竹帛。傳遺後世子孫。畢云。文選注。引作。以其所獲。書於竹帛。無四。咸恐其腐蠹絕滅。王引之云。咸。字。文義不順。當是或字之誤。言或恐。後世子孫。不得而記。故球之盤。孟鑊之金石。以重之。有恐後世子孫。有吳鈔本作。又字。不能敬。蒼以取羊。文。言敬。威以取祥也。孫云。說漢金石。多以羊為神。故先王之書。聖人。或當云。聖人之寶。一尺之帛。一篇之書。語數鬼神之有也。重有重之。吳鈔本。有作。又。

王云有與又同此其故何則聖王務之今執無鬼者曰鬼神者固無有則此反聖王之務反聖王之務則非所以

為君子之道也今執無鬼者之言曰先王之書慎無一尺之帛一篇之書王云慎無二字義不可通慎無

聖人一尺之帛一篇之書王云慎無二字義不可通慎無語數鬼神之有重有重之重重下有字亦讀為又異云重有亦何書之有哉吳鈔本之

墨子曰周書大雅有之古者詩書多互傳吳大雅曰文王在上於昭于天大雅文王篇文毛傳云在上在

文王初為西伯有功於民其德著見於天周雖舊邦其命維新毛傳云乃新在文王也鄭箋云大王聿來

文王而受命有周不顯帝命不時毛傳云有周周也顯光也顯光也時是也鄭文王陟降

在帝左右毛傳云言文王升接天下接人也鄭箋云在察也文王能觀知天意順其

勉勉乎不倦文王之勤用明德也其善聲聞日見稱歌無止時也若鬼神無有則文王既死彼豈能在

帝之左右哉此吾所以知周書之鬼也且周書獨鬼而商書不鬼則未足以為法也然則姑嘗上觀乎商

書曰嗚呼古者有夏方未有禍之時百獸貞蟲淮南子墜形訓云萬物貞蟲各有以生原道訓云蛟虺貞

注云貞蟲細腰蜂蝶之屬無牝牡之合曰貞蟲貞當允及飛鳥王引之以與用同義故允可訓為用亦

可訓為用允一聲之轉耳莫不比方莊子田子方篇云日出東方而入於西極萬物莫不比方案此方猶

也猶道矧佳人面畢云佳古惟字舊誤作住江聲說同王引之云古惟字但作佳古鐘鼎文惟字作佳石鼓

惟者語詞康誥曰矧惟不孝不友又曰矧惟外庶子訓人酒誥曰矧惟爾事服休服采矧惟若矧惟人面舍仁

曰保俗作坐言不食其土地人民徐云葆士無義士疑玉字之誤葆士即寶

云今子惟恭行天之罰為孔傳云恭奉也史記夏本紀恭亦作共與此同呂

氏春秋先已篤高注引書作龔孫云恭當作龔說文龔懲也言謹行天罰

集解引鄭康成云左車左右方主共孔書並作攻又首句下多汝不恭命四字史記夏

本紀亦稱孔傳云左車左右方主共孔書並作攻又首句下多汝不恭命四字史記夏

作共其義蓋亦訓供奉如榮誓無敢不共也御非爾馬之政若不共命命傳云御以正馬為政三者有

失皆不奉我命史記夏本紀正亦作政是以賞于祖而僂于社

者何也孔書作用命賞于祖弗用命戮于社僂戮字通史記夏本紀亦作僂孔傳云天子親征必載遷廟

陰陞主殺親祖殿社之義言聽獄之事也王云事者中之壞字也中者平也與均字對文上文曰僂於社者何

王必以鬼神為賞賢而罰暴是故賞必於祖而僂必於社此吾所以知夏書之鬼也故尚者夏書

其王云尚書夏書文不成義尚與上同書當為者言上者則夏書其次商周之書語數鬼神之有也重有

重之為又讀此其故何也則聖王務之以若書之說觀之則鬼神之有豈可疑哉於古曰祝字吉曰丁卯

周以是王為忌日疑此卯當為卯二字形近而誤漢書翼奉傳云東方之情怒也怒行陰賊亥卯

主之是以王為忌日疑此卯當為卯二字形近而誤漢書翼奉傳云東方之情怒也怒行陰賊亥卯

社方秋祭社與四方為五穀成熱報其功也此周代祝社方疑當為用代祀社方周用祀祝並形近而誤

歲於社者考若考言薦歲事於祖及考也少牢饋食禮云用薦歲事于皇祖伯某以延年壽若無鬼神彼

豈有所延年壽哉是故子墨子曰嘗若鬼神之神賞賢如罰暴也同中篇如吳鈔本作而畢云如與而音

義同故字書而即須也需亦從而聲蓋本施之國家施之萬民實所以治國家利萬民之道也吳鈔本治利二字互易若以為不然王

此五字隔斷上下文義蓋涉下文者以為不然而衍是以吏治官府之不絜廉吳鈔本改下並同男女之為無別者鬼神見之民之

為淫暴寇亂盜賊以兵刃毒藥水火退無罪人乎道路退亦當為逆奪人車馬衣裘以自利者有鬼神見

之舉云見舊作現非詒讓案吳鈔本作見不誤是以吏治官府不敢不絜廉見善不敢不賞見暴不敢不罪民之為淫暴寇亂

盜賊以兵刃毒藥水火退無罪人乎道路奪車馬衣裘以自利者由此止是以莫放幽閒擬乎鬼神之明

顯明有一人畏上誅罰戴云是以莫放幽閒至畏上誅罰二十一字疑即上下文之誤而衍者當刪去案徑奪人車馬衣裘以自利者並作由此始是以天下亂與此文略同由此

止與由此始天下治與天下亂文正相對中不當問以此二十一字明矣是以天下治故鬼神之明不可

為幽閒廣澤舉云閒當為潤案閒字不山林深谷鬼神之明必知之鬼神之罰不可為富貴衆強為舉本

舊脫此字一本有王云不可下一字乃為字非特字也下文曰此吾所謂鬼神之罰不可為富貴衆強勇

力強武堅甲利兵者此也文凡兩見是其明證矣上文曰鬼神之明不可為幽閒廣澤山林深谷鬼神之

明必見之與此文同一例不可為富貴衆強云云猶孔子言仁不可為衆也勇力強武堅甲利兵鬼神

一本本作不可恃恃字乃後人以意補之與上下文不合案王說是也今據補其勇力強武堅甲利兵鬼神

之罰必勝之若以為不然昔者夏王桀貴為天子富有天下上詬天侮鬼下殃傲天下之萬民王云殃傲

相屬是殃殺之誤下文殷王紂殃傲天下之萬民祥上帝伐元山帝行伐吳鈔本作代山帝疑亦

同案王說是也此書殺字多誦為傲詳尙賢中篇夏官敘官云二十五人於數太少殆非也此九兩疑當作

乎天乃使湯至明罰焉同致湯以車九兩人周禮夏官敘官云二十五人於數太少殆非也此九兩疑當作

車七十乘數略相近鳥陳厲行鳥雲者鳥散而雲合變化無窮者也湯乘大贊非也湯乘大贊即書

序所謂升自隨者故書序言升呂覽言登墨子言乘乘即升也登也時七月篇毛傳曰乘升也襄二
 由左傳杜注曰乘登也升隨登鳴條皆以地言犯遂下衆人之矯遂夏乘入之郊遂遂遂形誤夏下郊
 則乘大贊亦必以地言但不知其所在耳
 王乎禽推哆大戲畢云乎禽當爲手禽或云乎同呼呂氏春秋簡選云殷湯以夏車七十乘必死六千
 即推哆此書所染云夏桀染于千辛推哆古今人表作雅修此下又云推哆大戲生列兕虎指畫殺人之
 能推哆大戲是人名無疑移移戲戲皆音相近也高誘注呂氏春秋談論讓案推南子生術訓云桀殺人之
 蓋推彼而讓高故昔夏王桀昔下當貴爲天子富有天下有勇力之人畢云舊脫力字人推哆大戲晏子
 內篇諫上云推兕虎生列兕虎生列兕虎生列兕虎列兕虎生列兕虎列兕虎生列兕虎列兕虎生列兕虎
 足走千里手裂兕虎生列兕虎列兕虎生列兕虎列兕虎生列兕虎列兕虎生列兕虎列兕虎生列兕虎
 列其爲大戲記曾子天圓篇刺列議管于五輔篇博帶黎大袂列皆是古分列字今分列字皆作裂而
 捕者淺人以其吹之耳指畫殺人人民之衆兆億侯盈厥澤陵詩周頌下武毛然不能以此圍鬼神之誅
 案王說是也今據正指畫殺人人民之衆兆億侯盈厥澤陵詩周頌下武毛然不能以此圍鬼神之誅
 棘我園鄭箋云園當作樂此吾所謂鬼神之罰不可爲富貴衆強勇力強武堅甲利兵者此也且不惟
 此爲然昔者殷王紂貴爲天子富有天下上詬天侮鬼畢云詬太平御覽引有神字下殃傲天下之萬民傲亦
 王殺播棄黎老爲古文書黎擊擊云播棄黎老孔傳云紂背之者稱羣布棄不禮敬山井鼎七經孟子考文
 稱棄黎老傳以播爲布布者獨也言與此同孔疏云孫炎曰著面凍黎色似浮垢也然則老人面色似黎故
 播棄黎老章注云紂背之者稱黎老王引之不禮敬也方音云黎老也燕代之北鄙曰黎國語吳語云今王
 黎作書是賊誅孩子誅吳鈔本論衡本性篇引刻于亦作孩也古文字黎與善近尙書西伯戴黎釋文大傳
 其例也賊誅孩子誅吳鈔本論衡本性篇引刻于亦作孩也古文字黎與善近尙書西伯戴黎釋文大傳
 焚矣此因焚誤爲楚則楚矣二字義不可通後人不知其解遂以意改爲楚毒耳焚矣即所謂炮烙之刑
 也焚矣則皆實有其可指之刑若改作楚毒則不知爲何刑矣北堂書鈔政術部十五出焚矣無罪毒本

字注曰墨子云殷紂則墨子之本作焚矣無罪甚明焉古文泰誓焚矣忠良判剔孕婦即用墨子而小變其文案王說是也泰誓僞孔傳云忠良無罪焚矣之孔疏云焚矣俱燒也殷本紀炮烙之刑是紂焚炙之事也

也判剔孕婦去肉至骨謂之剔去是則亦判之義也皇甫謐帝王世紀云紂剖比干妻以視其胎即引此為判剔也庶舊鯨寡號咷無告也楚辭離世王注云號咷譴呼也故於此乎天乃使武王至明罰焉武王以

擇車百兩車說文手部云擇束選也虎賁之卒四百人逸周書克殷篇云周車三百五十乘陳於牧野五十乘則士卒三萬一千五百人有虎賁三千五百人也書敘云武王戎車三百兩虎賁三百人與受戰於牧野孟子盡心篇云武王之伐殷也革車三百兩虎賁三千人史記周本紀云遂率戎車三百乘虎賁三千人甲士四萬五千人風俗通義三王篇引尚書武王戎車三百兩虎賁八百人禽紂子牧之野呂氏春秋簡選篇云武王虎賁三千人簡車三百乘以要甲子之事於牧野而紂為禽貴因篇作選車三百虎賁三千案諸書所言數並差異未知孰是先庶國節窺戎畢云未詳洪武史記周本紀乃告司馬司徒司空諸節集解馬融曰與殷人戰乎牧之野王乎禽費中政正義云費姓仲名也畢云中讀如仲惡來見所染篇衆畔百走作叛王引

之云百字義不可通百走蓋皆走之誤蘇云百字誤當作而案王說近是武王逐奔入宮御覽引作遂萬年梓株詳折紂而繫之亦環平御覽引作折紂而出環作環是言繫之朱輪案此無考荀子解蔽載之白旗鹿臺之上屏遮而自燔子火武王篇云紂縣於赤旆正論篇云縣之赤旆並與此異畢說未確載之白旗鹿臺之上屏遮而自燔子火武王入適王所擊之以輕呂斬之以黃錢折縣諸太白孔注云折絕其首以為天下諸侯俶故昔者殷王紂貴為天子富有天下有勇力之人費中覽引作仲惡來崇侯虎染篇指寡殺人畫字假音太平御覽引作畫人民之衆兆億侯盈厥澤陵

然不能以此圍鬼神之誅此吾所謂鬼神之罰不可為富貴衆強勇力強武堅甲利兵者此也且禽艾之道之曰禽艾侯之語當即此禽艾得璣無小書之所謂德幾無小者也德璣與德幾古字通用案蘇說是

也說苑復恩篇云此書之所謂德無小者也疑即本此今書偽古文伊訓亦云惟德罔小畢說非是滅宗無大則此言鬼神之所賞無小必賞之鬼神之

罰無大必罰之今執無鬼者曰意不忠親之利而害為孝子乎蘇云忠當作中中鬼之利下非攻篇言上中天之利子

墨子曰古之今之為鬼疑當作古今之為非他也有天鬼此則天神地祇總曰鬼神散文得通也亦有

山水鬼神者亦有人死而為鬼者今有子先其父死弟先其兄死者矣意雖使然舉本使作死云一本作

作使今然而天下之陳物謂陳說事故文選古曰先生者先死若是則先死者非父則母非兄而妯也爾

釋親云女子同出謂先生為妯後生為婦長婦謂雅婦為姊妹姊妹謂長為妯婦王引之云而猶則也今絮為酒醴黍盛潔即絮之俗以敬慎祭祀若使鬼

神請有藏本吳鈔本並作請此篇多以此請為誠詳前是得其父母妯兄而飲食之也豈非厚利哉若使

鬼神請亡請畢本作誠道藏本吳鈔是乃費其所為酒醴黍盛之財耳自夫費之非特注之汙擊而棄之

也一本當為且舊本無非字畢云一本作非直注之特與直音近故特亦作指蘇云特字上當有非字俞云

也今脫非字則義不可通下文正作非直注之汙擊而棄之也當據補案蘇俞於是也今據補內者宗族外者鄉里皆得如具飲食之此謂祭祀與兄弟

小雅湛露孔疏引尚書大傳云燕私者祭已而與族人飲亦是也國語楚語云日月會于龍魏家于是乎

警祀百姓夫婦擇其令辰以昭祀其先祖於是乎令其州鄉朋友婚姻比爾兄弟親戚是祭祖并燕州鄉

朋友等即所云雖使鬼神請亡道藏本吳鈔本改此猶可以合驢聚衆驢吳鈔本取親於鄉里今執無鬼

者言曰鬼神者固請無有道藏本吳鈔本改是以不共其酒醴黍盛犧牲之財吾非乃今愛其酒醴黍盛

犧牲之財乎吳鈔本祝非字今在乃上以文義臣字誤畢云此上逆聖王之書內

逆民人孝子之行。而為上士於天下。此非所以為上士之道也。舊本脫之字也。王云：上文曰：則非所以為君子之道也。與此文同一例。今據補。

是故子墨子曰：今吾為祭祀也。非直注之汙壑而棄之也。上以交鬼之福。蘇云：鬼下當有神字。下以合驩聚樂。取親乎鄉里。若神有。華云：若神當云：若鬼神。詒讓案：以則非得吾父母弟兄而食之也。蘇云：弟兄當作非天下利事也哉。是故子墨子曰：今天下之王公大人士君子。中實將欲求與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當若鬼神之有也。將不可不尊明也。尊明謂尊事而明著之。以示人也。即明鬼之義。聖王之道也。

非樂上第三十二 荀子富國篇楊注云：墨子言

子墨子言曰：仁之事者。蘇云：仁之事者當作仁人之所以為事者。見兼愛中篇。詒讓案：疑當云：仁者之事。下文云：仁者之為天下度也。可證。必務求與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將以為法乎天下。利人乎即為。不利人乎即止。且夫仁者之為天下度也。非為其目之所美。耳之所樂。口之所甘。身體之所安。以此虧奪民衣食之財。仁者弗為也。是故子墨子之所以非樂者。非以大鐘鳴鼓琴瑟竽笙之聲。爾雅釋樂云：大鍾謂之鐘。說文金部云：鍾。大鍾淳子之屬。以為不樂也。非以刻鏤華文章之色。華云：本不美也。非以擣象煎炙之味。以為不甘也。擣吳鈔本作芻。說文火部云：煎。煎也。方音云：煎。煎也。凡有汁而乾謂之煎。非以高臺厚榭。遂野之居。以為不安也。引王之云：野。即字也。古讀野如字。故與字通。周禮職方氏：其澤藪曰大野。釋文：野。劉音與。廣洞房。易林：桓之。剝曰：深堂。遂字。君安其所。皆其證。若郊野之野。雖身知其安也。口知其甘也。目知其美也。耳知其樂也。然上考之。不中聖王之事。下度之。不中萬民之利。是故子墨子曰：為樂非也。今王公大

人雖無造爲樂器。王云：雖與唯同。無語以爲事乎。回家非直掬潦水折壞垣而爲之也。折舊本誤拆。今據

王校正。垣本改作垣。云：舊作垣。以意改。蘇云：畢改垣爲垣。是也。疑壞字之誤。掬者說文手部。又加手

今鹽宜入水取鹽爲掬。拆者說文戶部云：斤卸屋也。一切經音義引說文作卸屋也。蘇變作斥。部又加手

耳行潦之水而掬取之。毀壞之垣而拆卸之。不足爲損益。若王公大人造爲樂器。豈直如此哉。故曰非直

掬潦水拆壞垣而爲之也。案畢說並非也。此折當讀爲搗。耕柱篇云：夏后開使飛廉折金於山川。此義

與彼正同。說詳彼注。壤謂土壞。山讀爲理。聲近。假借字。韓詩外傳：閔子曰：出見羽蓋龍旂。旂裘相隨。視之

如瓊土矣。莊子則陽篇謂乎大山。山石同。壤與此書義並同。壤垣猶言壤土也。墨子意謂王公大人作樂

器。非掬斂乎萬民以爲鍾鼓琴瑟等也。諸說故未得其指。將必厚措斂乎萬民。藉斂同。案王以昔是爲聲措斂。見

節用。上篇以爲大鍾鳴鼓琴瑟笙之聲。古者聖王亦嘗厚措斂乎萬民以爲舟車。既以成矣。以王校曰：吾將

惡許用之。許猶所也。許所聲近。而義同。說文所伐木聲也。時曰伐木。所今詩作許。許洪說同。曰：舟用之

水車用之陸。君子息其足焉。小人休其肩背焉。休與鈔本作息。言小人之勞也。故萬民出財齎而予之。予與鈔本

又。掌皮云：歲終則會其財。齎鄭注云：財斂財本數及餘見者。齎所給子人以物曰齎。鄭司農云：齎或爲資。不

敢以爲感恨者。何也。以其反中民之利也。然則樂器反中民之利亦若此。即我弗敢非也。然則當用樂器

譬之。若聖王之爲舟車也。即我弗敢非也。下相應。舊本譬之以下十六字誤入上文。筆筆之聲之下。今移

置於此。民有三患：飢者不得食，寒者不得衣，勞者不得息。三者民之巨患也。然即當爲之撞巨鍾。王引之云：當與黨同。詒讓案：當字通。嘗試也。詳天志下。擊鳴鼓，彈琴瑟，吹竽笙。引作吹笙。竽而揚干戚。言云：揚舉

也。民衣食之財，將安可得乎。具二字云：安猶於是也。言衣食之財將於是可得而具也。即我以爲未必然

也。意舍此。王云：此下有脫文，不可考。獻云：此三字，乃承上文而作轉語也。意退作抑論語學而篇，抑與之者，寒者勞者，下文言樂之無益於大國攻小國，大家伐小家，而以此三字作轉語，王謂此下有脫文，非也。今有大國即攻小國，有大家即伐小家，強劫弱，衆暴寡，詐欺愚，貴傲賤，寇亂盜賊，並與不可禁止也。然即當爲之，撞巨鍾，擊鳴鼓，彈琴瑟，吹竽笙，而揚于戚，天下之亂也。將安可得而治與？即我未必然也。 愈云：我下脫以爲 是故子墨子曰：姑嘗厚措斂乎萬民，以爲

大鍾鳴鼓琴瑟竽笙之聲，以求與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而無補也。是故子墨子曰：爲樂非也。今王公大人，唯毋處高臺厚榭之上，而視之。唯，舊本作惟。今 鍾猶是延鼎也。延鼎，蓋謂僮覆之鼎。玉藻鄭注云：延，冕

相反，虛縣弗擊，則與鼎僮覆相類。又疑延當讀爲鑿，淡之淡。周禮玉人鄭注云：淡，猶延也。典瑞注云：淡，不圍之貌。延鼎，謂如鼎而橢，不正圍，堯氏賈疏云：古鍾如今之鈴，不圍，弗撞擊。將何樂得焉哉？其說將必撞擊之，惟勿撞擊。勿，語詞，惟勿猶云唯毋，唯無蘇云，勿當 將必不使老與遲者。王云：遲，讀

本有釋音，遲釋又同，訓爲晚。 老與遲者，耳目不聰明，股肱不畢強。畢，疾也。義詳兼 聲不和調，明不轉朴。畢

廣雅：遲，釋晚也。故釋通作遲。 老與遲者，耳目不聰明，股肱不畢強。畢，疾也。義詳兼 聲不和調，明不轉朴。畢

朴，疑正字。玉篇云：朴，補目切。目骨，欲云：明下文作眉，疑音字之誤。此句作明，則涉上文耳目不聰明而誤也。朴當作并，亦以形似故誤。并者，變之限字，尙書堯典篇於變時維孔宙，碑作於下時雍，卽其例也。上句云：聲不和調，此云音不轉變，正以類相從。 將必使當年兼壽不能殫其數，當年不能究其禮。呂氏春秋曰：愛類篇曰：士有當年而不耕，女有當年而不績者，淮南子齊俗篇曰：丈夫丁壯而不耕，婦

人當年而不織，管子揆度篇曰：老者諫之當壯者，遺之邊戊，當壯卽丁壯也。丁壯卽丁壯而不耕，婦

聰明，股肱之畢強，聲之和調，眉之轉朴。畢，云：眉一本作明，案明眉字通。穆天子傳云：眉曰西王母 使丈夫

爲之廢丈夫耕稼樹藝之時，使婦人爲之廢婦人紡績織紝之事。今王公大人，唯毋爲樂。唯，舊本作惟。今

據吳鈔本改。

謂曰從容舉動也古謂舉動為從容身體從容不足觀謂衣服不美則身體之一舉一動皆無足觀也後人乃加入醜羸二字夫衣服不美何致羸其身體且身體從容不足觀與面目顏色不足視對文如醜羸容不足觀無醜羸二字太平御覽服章部十飲食部七所引並同是以食必梁肉衣必文繡此掌不從事乎衣食之財讓案掌常字通下同而掌食乎人者也是故子墨子曰今王公大人惟毋為樂虧奪民衣食

之財以拊樂如此多也毋道藏本吳鈔本並作無字通是故子墨子曰為樂非也今人固與禽獸麋鹿蜚

鳥貞蟲異者也蜚與飛通貞蟲詳明鬼下篇宋翔鳳云貞通征此言蜚鳥征蟲即三朝記所謂蜚也案

字貞正並擊近假借字今之禽獸麋鹿蜚鳥貞蟲因其羽毛以為衣裳因其蹄蚤蚤即爪假音以為絛屨絛作袴

說文云絛屨衣也因其水草以為飲食故唯使雄不耕稼樹藝唯舊本作惟今從吳鈔本改雌亦不紡績

織紙衣食之財固已具矣今人與此異者也賴其力者生賴利也畢云生奮作主下同以意改不賴其力

者不生君子不强聽治即刑政亂賤人不强從事即財用不足今天下之士君子以吾言不然然即姑嘗

數天下分事而觀樂之害蘇云即與王公大人蚤朝晏退聽獄治政文選任彥昇天監三年策秀

事也士君子竭股肱之力賣其思慮之智蘇云非命篇重作彈詒讓案賣彈聲內治官府外收斂關市山

林澤梁之利以實倉廩府庫此其分事也農夫蚤出暮入耕稼樹藝多聚叔粟叔舊本作升王云升當為

藪之荏菹檀弓藪菹飲水左氏春秋定元年隕霜殺菹釋文並作叔管子戒篇出冬菹與戎叔莊子列御

寇篇食以芻叔漢書昭帝紀以叔粟當賦並與菹同尚賢篇云蚤出暮入耕稼樹藝聚菹粟是其證也草

齊竟陵文宣王行狀注引作王叔漢書古今人表作王升後漢書周章字次叔叔或作升文選左思魏都

賦注引張升反論陳琳答東阿王牘注作張叔及論昭七年左傳正此其分事也婦人夙興夜寐紡績織

紵多治麻絲葛緒細布繆畢云細舊作細盧云當為細與細同非命下正作細繆鄭君注禮記云繆也繆

繆也細布繆猶書細布帛說文繆帛如緝色或曰深今本禮弓亦謂作繆又說文繆旌旗之游也從采繆

聲玉篇所銜切兩字判然不同案王說是也前辭過繆此其分事也今惟毋在乎王公大人說樂而聽之

即必不能蚤朝晏退聽獄治政是故國家亂而社稷危矣今惟毋在乎士君子說樂而聽之吳鈔本惟

必不能竭股肱之力盡其思慮之智內治官府外收斂關市山林澤梁之利以實倉廩府庫是故倉廩府

庫不實今惟毋在乎農夫說樂而聽之惟吳鈔本即必不能蚤出暮入耕稼樹藝多聚叔粟是故叔粟不

足多聚叔粟叔舊本作升今據王校正又增貽讓案依上紡績織紵織紵紡績多治麻絲葛緒細布繆今依盧校正是故布繆不興曰孰為大人

之聽治而廢國家之從事曰樂也俞云而廢二字當在大人之上之聽治廢人之從事曰樂也言大人聽

樂則廢聽治廢人聽樂則廢從事也上文曰與君子聽之廢君子聽治與廢人聽之廢人聽之從事是其證也是故子墨子曰為樂非也何以知其然也曰先王

之書湯之官刑有之左傳昭六年叔向曰商有亂政而作湯刑竹書紀年祖甲二十四年重作湯刑曰其

恆舞于宮畢云其孔書云敢有詒讓案舞吳鈔本是謂巫風偽孔傳云事鬼神曰巫其

衛畢云此緯字假音說文云緯織廣絲也案緯非絲數量之名畢說未允衛疑當為衛衛與遂古通月令

倍紀為經又編為礙遂不可通也此小人否為奇即倍之畜猶書呂刑云其罰惟倍言小人之罰倍於君子

也似二伯黃徑取非命下祝誤節古文伊訓采此而獨遺其刑以下數句蓋魏晉時傳本已不可讀故置不

莫辨也蘇云伯黃二乃言曰大誓文疑當作大誓曰嗚乎道藏本吳鈔舞伴伴吳鈔本作洋洋畢云舞當

字或伊尹之訛亦非二乃言曰大誓文疑當作大誓曰嗚乎道藏本吳鈔舞伴伴吳鈔本作洋洋畢云舞當

聖書何足據耶案顧說是也此猶詩魯頌闕宮云萬舞洋洋毛傳云洋洋衆多也黃言孔章書作嘉是

此承上文畢說非也舞伴伴黃言孔章書作嘉是此承上文畢說非也舞伴伴黃言孔章書作嘉是

當嘉言孔彰惟上帝不常則與墨子非樂之意了不相涉而畢反據之甚章與此語意略同下文上帝弗

常四句彼引上帝弗常王引之云常讀大雅抑篇威有一德篇龔墨子尚謂天弗右也爾雅釋詁尙右也尙

未知尙為常九有以亡魏毛詩商頌玄鳥奄有九德云九有九州也文選册上帝不順無此八字降之百

祥孔書作惟上帝不常作祥字異文郭璞注山海經音百殃孔傳云祥徐羊切女鬼也詒讓案吳鈔本作日殃

一其家必壞喪壞道藏本吳鈔本並作禱字亦通畢察九有之所以亡者徒從飾樂也於武觀曰國語楚

其名為觀左傳昭元年杜預注水經巨野縣注武觀曰啓有五觀謂之姦子五觀蓋其名也所處之邑

五年武觀以西河叛彭伯壽帥征西河武觀來歸注武觀之姦子五觀蓋其名也所處之邑

啓子太康昆弟也春秋傳曰夏有觀西河武觀來歸注武觀之姦子五觀蓋其名也所處之邑

夏之五子忘伯禹之命假國無正用胥與作亂遂凶厥國皇天哀禹賜以彭壽思正夏略五子者武觀也

彭壽者彭伯也五子之命假國無正用胥與作亂遂凶厥國皇天哀禹賜以彭壽思正夏略五子者武觀也

儒習聞潛夫論皆依以爲說啓乃淫溢康樂也啓是賢王何至淫溢據楚語士廉比五觀于朱均管蔡則

五觀是淫亂之人故知此文當為啓子乃字誤也。案此即指啓晚年失德之事乃非子之誤也。竹書紀年
 及山海經皆盛言啓作樂荒辭離騷亦云啓淫康樂即離騷所謂夏康嬖以自縱不顧難作圖後兮五子用失平
 家巷竝古書言啓淫康樂之事啓子太康也亦失之。野于飲食。又云野于疑作圖後兮五子用失平
 康嬖自縱也。王逸楚辭注云夏康啓子太康也亦失之。野于飲食。又云野于疑作圖後兮五子用失平
 所謂淫康樂爲句野于飲食爲句野于飲食即下文將將銘竟馨以力。相近孫說同孫又疑將字之誤形聲
 脫文亦八字作二句也。樂聲鎗鎗力與食字爲韻畢失其讀故但知下文翼式是韻也。王紹蘭云竟馨以力疑有
 非誤也。力即勒字銘竟馨以力與食字爲韻畢失其讀故但知下文翼式是韻也。王紹蘭云竟馨以力疑有
 噲噲馨將將勒說文金部引詩噲噲作鎗鎗力與食字爲韻畢失其讀故但知下文翼式是韻也。王紹蘭云竟馨以力疑有
 馨將將鎗鎗說文金部引詩噲噲作鎗鎗力與食字爲韻畢失其讀故但知下文翼式是韻也。王紹蘭云竟馨以力疑有
 馨將將鎗鎗說文金部引詩噲噲作鎗鎗力與食字爲韻畢失其讀故但知下文翼式是韻也。王紹蘭云竟馨以力疑有
 同音矣。諸說並非。湛濁于酒。淪食于野。惠云湛與耽同耽淫濁亂也。江云湛濁沈酒也。言飲酒無度淪
 輸通案湛沈通江說得之。淪當讀爲俞同聲借字表記鄭注萬舞翼翼詩商頌那云萬舞有羿毛傳云
 云俞苟且也。謂苟且飲食於野外燕游之所。惠孫說並未允。萬舞翼翼。詩商頌那云萬舞有羿毛傳云
 翼傳亦云。章聞于大。畢云當作天。天用弗式。孫云大樂之野夏后啓于此傷九代大荒西經云夏后開上
 三續于天得九辨與九歌大然則指啓盤子游田書序大康尸位及楚詞夏康嬖云云疑大康夏康
 卽此云淫康樂淫之訓大然則指啓盤子游田書序大康尸位及楚詞夏康嬖云云疑大康夏康
 引之讀爲下戴震謂康嬖即康樂非太康疑非人名而孔傳以爲啓子不可奪也。案楚辭夏康嬖夏當從王
 堯畢謂書序太康亦非夏帝則謬說不足據也。故上者天鬼弗戒。戒當爲式。此即蒙上
 是故子墨子曰。今天下士君子請將欲求與天下之利。本如此案請誠字通詳前。除天下之害當在樂之
 爲物將不可不禁而止也。

墨子閒詁卷九

非樂中第三十三。闕。

非樂下第三十四。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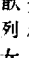
非命上第三十五。漢書藝文志注蘇林云非有命者言儒者執有命而反勸人修德積善政教與行相反故譏之也如淳云言無吉凶之命但有賢不肖善惡祭法孔疏引孝經授神契云命有三科有受命以任慶有遭命以譎暴有隨命以督行受命謂年壽也遭命謂行善而遇凶也隨命謂隨其善惡報之白虎通義壽命篇及王充論衡命義篇說三命略同墨子所非者即三命之說也

子墨子言曰古者王公大人為政國家者皆欲國家之富人民之衆刑政之治然而不得富而得貧不得治而得亂則是本失其所欲得其所惡是故何也子墨子言曰執有命者以難於民間者衆執有命者之言曰命富則富命貧則貧命衆則衆命寡則寡命治則治命亂則亂命壽則壽命夭則夭

命脫文不可考雖強勁何益哉以上說王公大人下以駟百姓之從事且駟劉遠注左思賦引說文子助

反故執有命者不仁故當執有命者之言不可不明辨然則明辨此之說將奈何哉子墨子言曰必立儀吳鈔本無曰字案疑當作言必立儀今本曰言二字涉上誤倒管子禁藏篇云法者天下之儀也尹注云儀謂表也言而毋儀譬猶連鈞之上而立朝夕者也運中

不可立表以測景詒讓案管子七法篇云不明於則而欲出號令猶立朝夕於運均之上尹注云均陶者之輪也立朝夕所以正東西也今均既運則東西不可準也案運員音近古通國語越語廣運百里山海經西山經作廣員百里莊子天運篇釋文引司馬彪本工作天員立朝夕謂度東西也周禮大司徒云日東則景夕日西則景朝司儀云凡行人之儀不朝不夕考天工記匠人云畫參諸日中之景夜考之極星以正朝夕晏子春秋雜篇云古之立國者南望北斗北戴樞星彼安有朝夕哉春秋繁露深察名號篇云正朝夕者視北辰是是非利害之辨不可得而明知也故言必有

三表表儀義同左文六年傳云引之表儀洪云非命中西非命下篇此段文義大略相同皆作言有三法說文作滬表古文作字相近何謂三表子墨子言曰有本之者本謂考其本始下有原之者廣雅釋詁云謙度也原諫字通劉歆列女傳頌有用之者於何本之上本

之於古者聖王之事於何原之下原察百姓耳目之實於何用之廢以為刑政盧云廢置也中篇作發王中篇作發而為刑政下篇作發而為政乎國發廢古字通觀其中國家百姓人民之利此所謂言有三表也然而今天下之士君子或以命為有句蓋嘗尙觀於聖王之事蓋上舊本有蓋字俗書作蓋形與益相近下文豈可謂有命哉益

不也蓋長城以為防徐廣曰蓋一作益今云益蓋者一不作益一本作蓋而後人誤合之耳蓋與盡同盡何子或以命為有則何不試上觀於聖王之事乎下文曰今天下之士君子或以命為有益嘗尙觀於先王之書益亦蓋字之譌案王校是也今據刪古者桀之所亂湯受而治之紂

之所亂武王受而治之此世未易民未渝爾雅釋言在於桀紂則天下亂字據上文增在於湯武則天下治豈可謂有命哉然而今天下之士君子或以命為有益嘗尙觀於先王之書蓋舊本亦譌益先王之書

所以出國家學云舊脫以下文增布施百姓者學云舊脫此憲也爾雅釋詁云憲法也周禮秋官有布憲管子立

姓車注同爾雅先王之憲亦嘗有曰福不可請而禍不可諱天作孽猶可違也鄭注云違猶辟也下同敬無益

暴無傷者乎。所以聽獄制罪者。刑也。先王之刑。亦嘗有曰。福不可請。禍不可諱。敬無益。暴無傷者乎。是故子墨子
整設師旅。進退師徒者。誓也。先王之誓。亦嘗有曰。福不可請。禍不可諱。敬無益。暴無傷者乎。是故子墨子
言曰。吾當未鹽數。當疑向之譌。畢云鹽盡字之譌。畢云鹽盡字之譌。畢云鹽盡字之譌。天下之良書不可盡計數。大方論數。注云。大方即大較也。後漢書耶顯傳。李
較。大較也。而五者是也。畢云五當為三。卽上先今雖毋求。執有命者之言。不必得詳。尙賢中篇。不亦可錯乎。
錯與廢義同。詳節葬下篇。今用執有命者之言。是覆天下之義。覆天下之義者。是立命者也。百姓之諄也。說百姓之諄
者。畢云爾雅云。諄。告也。陸德明音義云。沈音粹。郭音碎。言以此告百姓。蘇云。諄猶諄諄。謂不道之言也。俞
云。評讀為粹。說文。心部。粹。憂也。猶曰。百姓之憂也。故曰。說百姓之諄者。是滅天下之人也。畢釋非是。案
是也。是滅天下之人也。然則所爲欲義在上者。義在上。上文未備。據下文。當何也。曰。義人在上。天下必治。上
帝山川鬼神。必有幹主。畢云。幹當爲幹。此管子假音。詒讓案。後漢書。竇憲傳。李注云。幹主也。或曰。古管字
幹字似當讀如字。說文。木部。云。幹。本也。幹者。本幹。對枝言之也。荀子。儒效篇云。以枝
代主而非越也。楊注云。枝。枝下。若然。冢適謂之幹。支于謂之枝。幹主者。猶言宗主耳。萬民被其大利。何以
知之。子墨子曰。古者湯封於亳。畢云。當爲薄。說文云。亳。京兆杜陵亭也。从高省。毛聲。史記集解云。徐廣曰
周桓王時。自有亳。王號湯。非殷也。此亳在陝西長安縣南。考殷湯所封。是河南偃師之薄。書傳及本書。亦
多作薄。惟孟子作亳。蓋借音。字後人依此。亳在陝西長安縣南。考殷湯所封。是河南偃師之薄。書傳及本書。亦
也。絕長繼短。禮記。王制云。凡四海之內。絕長補短。方三千里。孟子。滕文公篇云。君陳。莊辛。對楚王曰。今楚
雖小。絕長續短。猶以數千里。此云方地百里。與其百姓。兼相愛。交相利。移則分。畢云。言財多則分也。移。或
絕長繼短。猶以數千里。此云方地百里。與其百姓。兼相愛。交相利。移則分。畢云。言財多則分也。移。或
成之。方其通乃通。以移字。移亦是。有餘之義。率其百姓。以上尊天事鬼。是以天鬼富之。諸侯與之。百姓親之。

賢士歸之。未歿其世。政。吳鈔本。作沒下同。而王天下。政諸侯。政。正通。正猶長也。詳親士篇。昔者文王封於岐周。孟子離婁篇云。文王生於岐周。趙注云。岐山下周之舊邑。漢書地理志云。右扶風美陽。禹貢岐山在西北。中水鄉。周大王所邑。又云。太王徙邠。文王作鄆。畢云。岐岐山。周周原。絕長繼短。方地百里。從道藏本乙。與上文。

與其百姓兼相愛。交相利。王云。是以上不當有則字。蓋即利字之誤。而衍者上下文。是以天鬼富其證也。王氏謂則即利字之誤。而衍者非案。俞說近是。是以近者安其政。遠者歸其德。聞文王者。皆起而趨之。罷不肖股肱不利者。罷士無伍。章注云。無行曰罷。管子小匡篇。尹注云。罷。謂乏於德義者。處而願之。曰。奈何乎使文王之地及我。吾則吾利。俞云。我字衍文。或去上吾字亦可。蘇云。我字衍文。或去上吾字亦可。豈不亦猶文王之民也哉。是以天鬼富之。諸侯與之。百姓親之。賢士歸之。未歿其世。而王天下。政諸侯。政。舊本作征。蘇云。征當從上文。案。吳鈔本作政。今據正。政諸侯。謂長諸侯也。詳親士篇。鄉者言曰。同鄉。義人在上。天下必治。上帝山川鬼神。必有幹主。萬民被其大利。吾用此知之。是故古之聖王。發憲出令。設以為賞罰。以勸賢。不得徑改為勸沮。是王云。原文是勸賢。暴二字。勸賢承賞而言。沮暴承罰而言。尚賢篇曰。賞不當賢。而罰不當暴。則是為賢。者不動。而為暴者不沮矣。尚同篇曰。賞譽不足以勸善。而刑罰不可以沮暴。皆其證。是以入則孝慈於親戚。親戚即父母也。詳兼愛下篇。尚賢中篇云。入則不慈孝父母。出則弟長於鄉里。坐處有度。出入有節。男女有辨。辨。別同。尚賢中使治官府。則不盜竊。守城。則不崩叛。叛。當為倍之。腹字。尚賢中篇云。守城則倍呼。猶此下文云。守城則崩。通用。說文。人部。備。讀若陪。位。邑部。鄰。讀若陪。即崩倍相通之例。君有難。則死。出亡則送。此上之所賞。而百姓之所譽也。執有命者之言曰。上之所賞。命固且賞。非賢故賞也。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十

之。曰。奈何乎使文王之地及我。吾則吾利。俞云。我字衍文。或去上吾字亦可。蘇云。我字衍文。或去上吾字亦可。豈不亦猶文王之民也哉。是以天鬼富之。諸侯與之。百姓親之。賢士歸之。未歿其世。而王天下。政諸侯。政。舊本作征。蘇云。征當從上文。案。吳鈔本作政。今據正。政諸侯。謂長諸侯也。詳親士篇。

鄉者言曰。同鄉。義人在上。天下必治。上帝山川鬼神。必有幹主。萬民被其大利。吾用此知之。是故古之聖王。發憲出令。設以為賞罰。以勸賢。不得徑改為勸沮。是王云。原文是勸賢。暴二字。勸賢承賞而言。沮暴承罰而言。尚賢篇曰。賞不當賢。而罰不當暴。則是為賢。者不動。而為暴者不沮矣。尚同篇曰。賞譽不足以勸善。而刑罰不可以沮暴。皆其證。是以入則孝慈於親戚。親戚即父母也。詳兼愛下篇。尚賢中篇云。入則不慈孝父母。出則弟長於鄉里。坐處有度。出入有節。男女有辨。辨。別同。尚賢中使治官府。則不盜竊。守城。則不崩叛。叛。當為倍之。腹字。尚賢中篇云。守城則倍呼。猶此下文云。守城則崩。通用。說文。人部。備。讀若陪。位。邑部。鄰。讀若陪。即崩倍相通之例。君有難。則死。出亡則送。此上之所賞。而百姓之所譽也。執有命者之言曰。上之所賞。命固且賞。非賢故賞也。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十

上之所賞。命固且賞。非賢故賞也。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十

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十

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十

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十

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十

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十

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十

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十

三字當爲衍文說詳下

是故入則不慈孝於親戚出則不弟長於鄉里坐處不度出入無節男女無辨是故治官府

則盜竊守城則崩叛君有難則不死出亡則不送此上之所罰百姓之所非毀也執有命者言曰上之所

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上之所賞命固且賞非賢故賞也命固且賞非賢故賞也上之所賞命固且賞非賢故賞也

之言曰上之所賞命固且賞非賢故賞也此文是說罰事故述執有命者之言曰上之所罰命固且罰不暴故罰也今上文衍上之所罰云云此文衍上之所賞云云皆於文義未合即此文之罰賞倒置而其傳

寫誤衍之跡居然可見矣以此爲君則不義爲臣則不忠爲父則不慈爲子則不孝爲兄則不良爲弟則不弟義不暴

切疑其當爲長逸周書證法篇云教誨不倦曰長即其義也此以兄長對弟弟亦即蒙上云出則弟長於鄉里爲文尙賢中篇云出則不長弟鄉里國語齊語亦云不長弟於鄉里證法云愛民長弟曰恭此並以

義而改爲其遂與上弟長之文不相應矣而強執此者此特凶言之所自生而暴人之道也舊本作者昔畢據下文改特舊本譌持王云持字義不可通持當爲特呂氏春秋忠廉篇是也今據正然則何以知命之爲暴人

之道昔上世之窮民貪於飲食惰於從事是以衣食之財不足字據上文增而飢寒凍餒之憂至不知曰

我罷不肖從事不疾必曰我命固且貧昔上世暴王道藏本吳鈔本並作苦則當屬上讀不忍其耳目

之淫心涂之辟華云涂猶衡王引之云畢說非也心涂本作心志之譌不順其親戚遂以亡失國家傾覆

社稷不知曰我罷不肖爲政不善必曰吾命固失之於仲虺之告禮記緇衣尹吉曰鄭注云吉當爲告

古文語字曰我聞于夏人矯天命布命于下爲孔傳云言託天有罪矯誣於天下乃桀之大罪帝伐之惡畢

非命中作式是惡式伐襲喪厥師言爲主也畢云孔書作帝用不善之式用爽明也用商受王命用明其衆

形相近之是音相近也襲喪厥師言爲主也畢云孔書作帝用不善之式用爽明也用商受王命用明其衆

江聲云師衆也言桀執有命天用是憎惡此言湯之所以非桀之執有命也於太誓曰紂夷處天志中篇作紂越厥

之用喪其衆孫星衍云用爲與聲相近此言湯之所以非桀之執有命也於太誓曰紂夷處天志中篇作紂越厥

夷不宥事上帝鬼神書作乃夷居弗事上帝神祇禍厥先神祀不祀天志中篇稱作稟祀作祇畢云孔

讓案說文示部云驪安也易曰禋既平今易坎九五作乃曰吾民有命孔書民上有字無廢排漏道

祇既平釋文云祇京作禮是祇禮聲近古通用之證乃曰吾民有命孔書民上有字無廢排漏道

屬案此當從中篇作毋其務義詳彼注天志中篇作無天亦縱棄之而弗葆畢云孔書無此文案舊本

摩儻務亦誤畢云孔書作乃曰吾有民有命罔懲其侮天亦縱棄之而弗葆畢云孔書無此文案舊本

天亦縱棄之縱棄猶放棄也中篇作天不亦棄縱而不葆吳鈔本作保此言武王所以非紂執有命也畢云紂

文當有今用執有命者之言則上不聽治下不從事上不聽治則刑政亂下不從事則財用不足上無以

供粢盛酒醴供吳鈔本作共祭祀上帝鬼神下無以降綏天下賢可之士舊本說下無以三字王據上

待諸侯之賓客內無以食飢衣寒將養老弱俞謂將養爲持養故命上不利於天中不利於鬼下不利於

人而強執此者此特凶言之所自生特舊本亦譌而暴人之道也是故子墨子言曰今天下之士君子忠

實欲天下之富而惡其貧畢云忠下欲天下之治而惡其亂執有命者之言不可不非此天下之大害也

非命中第三十六

子墨子言曰凡出言談由文學之爲道也由爲義相近下篇云今天下則不可而不先立義法畢云義上

儀同若言而無義譬猶立朝夕於員鈞之上也譬吳鈔本作譬員上則雖有巧工必不能得正焉然今天下

之情僞未可得而識也故使言有三法三法者何也有本之者有原之者有用之者於其本之也考之天

鬼之志。聖王之事。於其原之也。徵以先王之書。用之奈何。發而為刑。畢云據上此言之三法也。今天下之

士君子。虛云此下常有或或以命為亡。我所以知命之有與亡者。以衆人耳目之情。知有與亡。有聞之。有

見之。謂之有。莫之聞。莫之見。謂之亡。然胡不嘗考之百姓之情。畢云舊脫不字據下文增論讓案然與則

之。則云然。則胡不自古以及今。生民以來者。亦嘗見命之物。下文校之亦聞命之聲者乎。則未嘗有也。若以百

姓為愚不肖。耳目之情。不足因而為法。然則胡不嘗考之諸侯之傳言流語乎。自古以及今。生民以來者。

亦嘗有聞命之聲。見命之體者乎。則未嘗有也。然胡不嘗考之聖王之事。古之聖王。與孝子而勸之事親。

尊賢良而勸之為善。發憲布令以教誨。長短經運命明賞罰以勸沮。舊本悅明字今據長短經引補又勸

若此。則亂者可使治。而危者可使安矣。若以為不然。昔者桀之所亂。湯治之。紂之所亂。武王治之。此世不

渝而民不改。上變政而民易教。政治要長短其在湯武則治。其在桀紂則亂。安危治亂。安危上長短在上

之發政也。則豈可謂有命哉。長短經夫曰有命云者。亦不然矣。今夫有命者言曰。有命上疑我非作之後

世也。自昔三代有若言以傳流矣。今故先生對之。畢云未詳生當為王案顧校季本吳鈔本並作王俞云

當為王非是。案疑當作今胡。先生非之諸校並未得其義曰。夫有命者。不志昔也。三代之聖善人與。畢云下篇作不識昔也志即識字

云不知禮。記哀公問鄭意與抑同意亡。語詞詳非致下。論讓案不志不識。並猶

注云。志讀為識。識知也。意亡。昔三代之暴不肖人也。意與抑同意亡。語詞詳非致下。論讓案不志不識。並猶

識出之昔者。聖善人乎。意亡。此言出。初之列士桀大夫。說苑臣術篇云列士者所以參大夫也。桀與傑字

文人部云，桀，滅也。材過萬人也。呂氏春秋孟秋紀，高注云：才過萬人曰桀。毛詩衛風，邦之桀兮。傳云：桀，特立也。慎言知行，此上有以規諫其君長，下有以教順其

百姓。百姓，二句。盧云：此已上十七字，衍文案。盧校是也。吳鈔本亦無今據刪。故上得其君長之賞，下得

其百姓之譽。列士桀大夫，聲聞不廢，流傳至今，而天下皆曰其力也。必不能曰我見命焉。見字，吳鈔本脫

下。有闕文，下文必不能曰我罷不肖，我從事不疾，必曰我命固且窮，是其證也。是故昔者三代之暴王，不繆其耳目之淫。讓案釋，卽糾其眼，語不

慎其心志之辟。治要作僻。畢云：僻，同。外之駸騁田獵畢弋。畢云：說文云：古文騁，从支，案騁，畢本作聘，語孟于靈心篇

網也。弋，雉之借。畢云：僻，同。外之駸騁田獵畢弋。畢云：說文云：古文騁，从支，案騁，畢本作聘，語孟于靈心篇

字，詳備高臨篇。內沈於酒樂，而入下文，身在刑隲之中。凡四十五字，舊本誤。不顧其國家百姓之政，繁為

無用，暴逆百姓，使下不親其上，是故國為虛厲。厲，孟魯問二篇並作戾，字通。畢云：陸德明莊

之中。自不顧其國家以下至此，凡三十五字，舊本誤入。七字，必不。三字，舊本誤入。七字，必不。三字，舊本誤入。七字，必不。

我罷不肖。舊本無我字，畢據一。我為刑政不善，必曰我命故且亡。故，下文。雖昔也，三代之窮民。治要窮作

亦由此也。與猶同。內之不能善事其親戚。畢云：事，一本作親，語讓案。外不能善事其君長，稅之字，惡恭儉

而好簡易，貪飲食而惰從事，衣食之財不足，使身至有饑寒凍餒之憂。饑，吳鈔本同。必不能曰。畢云：必，

以意改案。願校。季本，正作必。我罷不肖，我從事不疾，必曰我命固且窮。雖昔也，三代之偽民，亦猶此也。繁飾有命，以教

衆，愚樸人久矣。校近是家語王言篇，民教而俗機，王肅注云：機，怨惡貌。聖王之患此也。故書之竹帛，琢

之金石，於先王之書，仲虺之告曰：我聞有夏，人矯天命，布命于下，帝式是惡，用闕師。畢云：闕，當是喪厥師。

孫星衍云厥為闕形相近此語夏王桀之執有命也湯與仲虺共非之先王之書太誓之言然曰紂夷之居而不宵事

上帝棄闕其先神而不祀也以天志中篇及上篇校之闕亦當讀為厥與上闕師同此當云棄闕先神示

復誤移著先神上不知闕即厥字不當更云其也天志篇正作棄厥先神祇不祀可證曰我民有命毋侮

非儒下篇其道不可以期世期晏子春秋作示亦示元其三字展轉譌變之比例也

其務讓案毋侮當為侮二上平篇俱當從此孔書作罔懲其侮義異或云為泰誓不足據不如此文詒

後世無毋侮古通無與抑卑文相備與此天不亦棄縱而不葆吳鈔本作保學云文與上篇小異王云

亦不非此言紂之執有命也武王以太誓非之有於三代不國有之曰逸書不字疑誤詒讓案不疑當作

百三代百國或皆古史記之名隋書李德林傳引墨子云吾見百國春秋女毋崇天之有命也命三不國亦言命之無也三下當稅代字於召

公之執令於然通於亦字誤疑當作於召公之非執命亦然召公蓋即召公奭亦周書佚篇之文令與命字

也是且為曰政哉無天命惟予二人而無造言鄭注云造言詭言惑衆不自降天之哉得之不自人

降自我在於商夏之詩書曰命者暴王作之且今天下之士君子將欲辯是非利害之故辯作辨當天有

命者當為夫不可不疾非也師篇注云疾力也執有命者此天下之厚害也是故子墨子非也非下當

非命下第三十七

子墨子言曰凡出言談則必不可而不先立儀而言儀而言必字誤上而字衍餘云則必不可當作則不可不

也日則不可而不先立義法是其證若夫先立儀而言譬之猶運鈞之上而立朝夕焉也我以爲雖有朝

夕之辯。吳鈔本作辨必將終未可得而從定也。是故言有三法。何謂三法。曰。有考之者。有原之者。舉云舊脫有字一本如此

有用之者。惡乎考之。考先聖大王之事。惡乎原之。察衆之耳目之請。舉云據前篇當為情詰讓案請情古通不必改字惡乎用之。

發而為政乎國。察萬民而觀之。此謂三法也。故昔者三代聖王。禹湯文武。方為政乎天下之時。曰。必務舉

孝子。而勸之事親。尊賢良之人。而教之為善。是故出政施教。賞善罰暴。且以為若此。則天下之亂也。將屬

可得而治也。國語魯語韋注云屬適也社稷之危也。將屬可得而定也。若以為不然。昔桀之所亂。湯治之。紂之所亂。武

王治之。當此之時。世不渝而民不易。舉云文選注引此治作理世作時民作人皆唐人避諱改上變政而民改俗。存乎桀紂。而天下亂。

存乎湯武。而天下治。天下之治也。湯武之力也。天下之亂也。桀紂之罪也。若以此觀之。夫安危治亂。存乎

上之為政也。則夫豈可謂有命哉。故昔者禹湯文武。方為政乎天下之時。曰。必使飢者得食。寒者得衣。勞

者得息。亂者得治。遂得光譽令問於天下。羣書治要問作聞向同下篇亦云光譽令問問通夫豈可以為命哉。據下文命上當有其字故以

為其力也。通故周今賢良之人。尊賢而好功道術。治要功作著畢云一本無功字故上得其王公大人之賞。下得其萬民之

譽。遂得光譽令問於天下。亦豈以為其命哉。又以為力也。力其上亦當有其字然今夫有命者。不識昔也。三代之聖

善人與。意亡昔三代之暴不肖人與。意亡詳非攻下篇蘇云也字衍若以說觀之。則必非昔三代聖善人

也。若以說疑當必暴不肖人也。然今以命為有者。昔三代暴王。桀紂幽厲。貴為天子。富有天下。於此乎。不

而矯其耳目之欲。舉云而讀如能一本無此字而從其心意之辟。王據中篇以心意為心志之外之駸駸

田獵畢弋內湛於酒樂畢云中篇而不顧其國家百姓之政繁為無用暴逆百姓遂失其宗廟遂與隊通遂失其國家其言不曰吾罷不肖吾聽治不强必曰吾命固將失之雖昔也三代罷不肖之民亦猶此也不能

善事親戚君長甚惡恭儉而好簡易貪飲食而惰從事衣食之財不足是以身有陷乎飢寒凍餒之憂其言不曰吾罷不肖吾從事不强又曰吾命固將窮戴云又當依昔三代偽民亦猶此也昔者暴王作之窮

人術之畢云舊脫人字一本有術同述詒讓案樂記知禮樂此皆疑衆遲樸畢云言沮樸實之人王引之字之誤也遇與愚同晏子春秋外篇盛為聲樂以淫愚民墨子非儒篇愚作遇莊子與陽篇匿為物而愚

不識釋文愚一本作遇韓子南面篇愚鑄鑿情之民宋乾道本愚作遇秦策今愚惑與罪人同心姚本愚

作遇言此有命之說或作之或述之皆足以疑衆愚樸謂買樸之人也車篇作教衆愚樸是其證畢說

非案遲疑當為釋管子重令篇云菽粟不足末生不禁民必有飢饉之色而工以影文刻鑄相釋也謂之

逆尹莊子云釋驕也莊子列御寇篇云人有見宋王者錫車十乘以其十乘驕釋莊子釋文引李頤云自驕

而釋莊子也案莊子釋與管子同李說未墻此遲樸似亦即驕釋愚樸之意與中篇文自不同不必改為愚也先聖王之患之也固在前矣是以書之竹帛鏤之金石琢之盤孟傳遺後世子孫遺吳鈔本作示案此

墨子閒詁 卷九 非命下第三十七

一七九

中貴義魯問諸篇並作違則吳本非是曰何書焉存也王云焉猶於也案王說是禹之總德有之曰逸書篇名允不著著疑

若允不著惟天民不而葆吳鈔本惟作唯舉既防凶心天加之咎不慎厥德天命焉葆仲虺之告曰我聞

有夏人矯天命當依上中二篇于下帝式是增畢云當作惡或憎字江聲云式用也增讀當為憎說文憎

孟子盡心下篇云士憎茲多口趙岐注解增為增多之增則增憎字通顧云增即憎字明道本晉語懼子之應且增也今本作憎易林渙之蠱獨宿增夜道藏本韓非子論其所增用爽厥師爽上

爽意棟云周語畢襄公曰晉侯爽彼用無為有故謂矯公羊傳三十三年若有而謂有夫豈為矯哉為吳

謂昔者桀執有命而行。湯為仲虺之告以非之。太誓之言也。於去發。孫星衍云。或太子發三字之誤。莊述

詩文小魚作鯀。散氏銅盤銘小子作發。是也。此文大子字。或合書作發。其下闕壞則似合二字。因誤為去耳。

王舟文簡。正義引大誓曰。惟四月。得白魚之瑞。即變稱王。應天命定號也。疑古大誓三篇。其上篇以太子發

上祭於畢。發端至中下兩篇。則作得白魚之瑞。即變稱王矣。故學者相承。稱大誓上篇為太子發。以

別於中下兩篇。亦猶古詩以篇首字命名之例也。案孫星衍說。近是。陳商榷云。去字疑是告之譌。非。曰。

惡乎君子。惡莊校。天有顯德。其行甚章。莊云。有當為右助也。言天之助明德。其行事甚著。蘇為鑑不遠。

鑑。吳鈔本作監。在彼殷王。蘇云。殷宜作夏。泰誓曰。厥鑑惟不遠。在彼夏王。案譌古文不足據。蘇說非也。詩

世謂湯誅桀也。後武王誅紂。今之王者。何謂人有命。謂敬不可行。謂祭無益。謂暴無傷。蘇云。此四句。今書

以不用為戒。此詩與彼詩文異。而意則同。謂人有命。謂敬不可行。謂祭無益。謂暴無傷。蘇云。此四句。今書

遠之上。上二句作謂已有。上帝不常。九有以亡。蘇云。二語。今泰誓無之。上句見伊訓。下句見咸。有一德。詒

天命。謂敬不足。行下同。上帝不常。九有以亡。蘇云。二語。今泰誓無之。上句見伊訓。下句見咸。有一德。詒

九有。諸侯匪常。九有以亡。鴻伐而兼之。並鑿此文。而失其情。上帝不順。祝降其喪。蘇云。今泰誓弗作。不其

將斷。其身詒讓。案泰誓為孔傳云。祝斷也。天惡紂逆道。斷絕其命。故惟我有周。受之大帝。孔書泰誓。蘇

下是喪亡之誅。非樂上篇。罰鴻官刑亦有此。四語末句作降之命。而周受之。陳商榷校。是也。昔紂執有命而行。昔

問。今泰誓下句作誕受多方。莊校改帝為商。云。言天改殷之命。而周受之。陳商榷校。是也。昔紂執有命而行。昔

有者字。武王為太誓去發。以非之。周公且告。為太子發。陳商榷校。是也。昔紂執有命而行。昔

記從十簡之篇。以尚皆無之。蘇云。尚當作上。古字通用也。說同。將何若者也。是故子墨子曰。今天下之

君子之為文學。出言談也。下無之字。非將勤勞其惟舌。若本是煩字。無緣誤而為惟。一本作煩者。後人

必寒。故不敢怠倦。今雖毋在乎王公大人。黃若信有命而致行之。畢讀黃字句斷云此黃字假音。餘云黃

績織紵矣。王公大人。怠乎聽獄治政。卿大夫。必怠乎治官府矣。農夫。必怠乎耕稼樹藝矣。婦人。必怠乎紡

績織紵矣。王公大人。怠乎聽獄治政。卿大夫。必怠乎治官府。則我以為天下必亂矣。農夫。怠乎耕稼樹藝。婦

人。怠乎紡績織紵。則我以為天下衣食之財。將必不足矣。若以為政乎天下。上以事天鬼。天鬼不使。畢云

便字王云爾雅使從也。天鬼不從猶上文言上帝不順耳。小雅雨無正篇云不可使得罪于天子。鄭箋訓

便字從管子小匡篇魯請為關內之侯而桓公不使。邢請為關內之侯而桓公不使。不使謂不從也。使非

王說是也。下以持養百姓。持舊本作待王云待字義不可通待養當為持養字之誤也。周官服不氏以

日除其害者以持養之榮辱篇曰以相羣居以相持養。楊倞注持養保養也。分言之則曰持曰養。管子

明法篇曰小臣持祿養交。晏子春秋問篇曰士者持祿游者養交是也。案王說是也。蘇校同今據正。百

姓不利。必離散。不可得用也。是以入守則不固。出誅則不勝。故雖昔者三代暴王。桀紂幽厲。之所以共

其國家。畢云。堙失王云。共字義不可通。當是失字之誤。隸書失字或作失。與共相似。說文。堙有所失也。尙

恐失。堙之。傾覆其社稷者。此也是。故子墨子言曰。今天下之士君子。中實將欲求與天下之利。除天下之

害。當若有命者之言。不可不强非也。舊本此十三字。祝落不完。當作當若有命者言也。七字。王云。此本作當

言士君子不可不力非之也。中篇作不可不疾非疾。亦力也。下文曰。將不可不察而强非者。曰。命者。暴王

非儒上第三十八

非儒下第三十九

墨子言曰者覆自著也此無于墨子言曰者門人小子臆說之詞并不敢以誣翟也

例雖同而異事後人以此病翟非也說文云儒柔也術士之稱案荀子儒效篇云蓬衣淺帶解果其冠

略俗先王而足亂世術經學雜舉不知法後王而一制度不知隆禮義而殺詩書其衣冠行偽已同於

食焉得委積足不知諷其口則講揚說已無以異於墨子便辟舉其上客德然若終身之虜而不敢有他

志是俗儒者也是周季俗儒信有如此所非者但并以此非孔子則大氏誣詆增加之辭儒墨不同術亦不足異也畢氏強為之辯理不可通

儒者曰親親有術尊賢有等近而字通也說文殺字從殳殺聲而無殺字五經文字曰殺古殺字今案乘

字蓋從又虬聲說文又交聲也從尸尸聲交或從刀作刈廣雅刈殺也哀元年左傳艾殺其民艾與又刈

同是又即殺也故柔字無所附而不收柔與術並從虬聲故聲相近故墨子書以術為殺言親疏尊卑之異也

也說文無又部故柔字無所附而不收柔與術並從虬聲故聲相近故墨子書以術為殺言親疏尊卑之異也

近轉去聲則殺音色介反術音途聲亦相近故墨子書以術為殺言親疏尊卑之異也

不同是親親之衰殺公卿大夫其爵各異是尊賢之等案墨子下其禮曰喪父母三年云其與期同言父

文亦專舉喪服言蓋欲破親親有殺以佐其兼愛節葬之說也今據刪禮蓋即指喪服經妻脫此字

是在為母期也王云其字涉下文伯父叔父兄弟庶子其而術節葬篇父母死喪之三年下無其字

據下增後子三年節葬篇伯父叔父兄弟庶子其案公孟篇正作期戚族人五月並詳節葬篇若以親疏為

歲月之數則親者多而疏者少矣是妻後子與父同也若以尊卑為歲月數則是尊其妻子與父母同而

子者並有小義漢書衛青傳得右賢王十餘人疑當為婢子見左文元年傳卑即婢之省逆孰大焉鈔
 本逆到其親死列尸弗斂小爾雅廣官說近是卑子疑當為婢子見左文元年傳卑即婢之省逆孰大焉鈔
 引此正作列尸弗斂案王校是也今據補登屋窺井挑鼠穴探滌器而求其人矣喪經云復者升自前
 漱器洒濯之器若槃匱之屬某復是登屋也說文水部云滌洒也
 云鑿惡也愚讀也玉篇鑿反今則竹巷反如其亡也必求焉偽亦大矣王引之云當其亡也既知其亡而必
 古注漢書古音下紺反今則竹巷反如其亡也必求焉偽亦大矣王引之云當其亡也既知其亡而必
 求之則偽而取妻身迎祇備為僕非也祇當為祗書祇字作祗與祗相似故祗誤為祗祗即玄端也
 已矣蘇說同取妻身迎祇備為僕非也祇當為祗書祇字作祗與祗相似故祗誤為祗祗即玄端也
 與官同故說文以襦為玄端素端鄭注曰端者取其正也服虔注昭元年左傳曰禮衣端正無殺故曰端
 昏禮親迎主人爵弁纁裳纁袍郊特牲說諸侯則玄冕此云玄端者蓋據庶人攝盛之服言之秉轡授
 綏士昏禮云婿御婦車授綏鄭注云婿御者親而下之綏所如仰嚴親象云仰當作御字之誤也天志下
 為抑無昏禮之親迎相若而誤正可與此互證詒讓昏禮威儀如承祭祀顛覆上下悖逆父母下則妻子
 案此非昏禮之親迎相若而誤正可與此互證詒讓昏禮威儀如承祭祀顛覆上下悖逆父母下則妻子
 畢云言為妻之法則案此疑當重父母二字遂與下句文倒不合畢說失之妻子上侵事親若此可謂孝乎儒
 下同妻為妻也今本涉上文攪當重父母二字遂與下句文倒不合畢說失之妻子上侵事親若此可謂孝乎儒
 者舉外篇舊作難據下文改當云儒者曰王云晏子春迎妻妻之奉祭祀之奉祭祀說文鼻部與古文作
 之好以繼先聖之難據下文改當云儒者曰王云晏子春迎妻妻之奉祭祀之奉祭祀說文鼻部與古文作
 重之哀公問孔子曰妻也者親之後也敢不敬與應之曰此誣言也其宗兄守其先宗廟數十年死喪之其同

兄弟之妻。奉其先之祭祀。弗散。為服。云當則喪妻子三年。必非以守奉祭祀也。守下據上文。當夫憂妻子。以

大負。妻行也。引詩曰。憂妻。今詩商頌。長發。作優。案古無優字。優厚字。止作憂。今別作優。而以憂為憂。

愆。字。墨子書多古字。此亦其一也。以與已同。言偏厚妻子。已為大員。有曰。厚。有當讀。

至私。和以意。改。輕所至重。豈非大姦也哉。有強執有命。以說議曰。讀為又。壽夭貧富。安危治亂。固有天

命。不可損益。莊子至樂篇。孔子曰。命有所成。窮達賞罰。幸否。從天。天死之事故。死謂之不。幸。有極。廣雅

云。極中也。逸周書命訓篇。云。天生民而成大命。命司德正之禍。福立明王以順之。曰大命。有常。小命曰成。成則教。有常則廣。廣以敬。命則度。至于極。此古說。有命之遺言也。人之知力。知作智。

不能為焉。羣吏信之。則怠於分職。庶人信之。則怠於從事。吏不治。則亂。王據上文補。農事緩。則貧。貧且亂。

政之本。王云。此句有脫文。詰讓案。疑當作倍。舊本無樂字。吳鈔本有。以下句文例校之。有者。久喪僞良。以謾親。謾欺也。玉篇

且夫繁飾禮樂。以淫人。是也。下文晏子曰。好樂而淫。人可證。今據補。久喪僞良。以謾親。謾欺也。玉篇

周禮音義云。徐望仙反。立命。緩貧而高浩居。舉據史記孔子世家。義亦見後。倍本。棄事而安意。傲。舊云。

傲以。意改。貪於飲食。校改。下亦云。得。餐。情於作務。荀子非十二子。蕭云。偷。懶。事。無。廉。恥。而。奢。飲。食。必。曰。

陷於飢寒。危於凍餒。無以達之。云。達。猶。辟。也。是若人氣。若道。藏。本。作。苦。吳。鈔。本。同。案。人。氣。疑。當。作。乞。人。

乞。字。下。文。云。夏。鼠。藏。林。云。即。鼠。也。說。文。云。鼯。鼠。也。玉。篇。云。鼯。鼠。也。胡。筆。切。田。鼠。也。鼯。鼠。也。鼯。鼠。也。鼯。鼠。也。

夏。小。正。云。正。月。田。鼠。出。田。鼠。者。鼯。鼠。也。鼯。鼠。也。鼯。鼠。也。鼯。鼠。也。鼯。鼠。也。鼯。鼠。也。鼯。鼠。也。鼯。鼠。也。鼯。鼠。也。鼯。鼠。也。

通謂儒者得食則藏之。若。鼯。鼠。藏。食。物。矣。而。羝。羊。視。文。云。羝。羊。也。陸。德。明。音。義。云。字。林。云。羝。羊。也。

為車郭注云世本云奚仲作車此言吉光明其父子共創作意以是互稱之讀漢書與服志劉注引古史考云黃帝作車引重致遠其後少昊時駕牛禹時奚仲駕馬依讎周說奚仲駕馬車非其所作司馬彪劉昭並從之巧垂作舟畢云北堂書鈔引作倮太平御覽作鍾事類賦引作工倮太平御覽引有云禹造粉於垂為長疑在此俞云巧垂當作功垂字之誤也周官肆師職注曰古者工與功同字然則功官垂其名案山海經海內經工倮均是指文曰音倮垂倮時巧者也楚辭九章亦云巧倮又見七諫俞說承然則今之鮑函車匠畢云考工記有函鮑鄭君注云鮑讀為鮑魚之鮑書或朴周禮曰柔皮之工鮑氏鮑即也皆君子也而羿仔奚仲巧垂皆小人邪且其所循人必或作之言所述之事其始然則其所循皆小人道也也邪古通吳又曰畢云又舊作君子勝不逐奔殺梁隱五年傳云伐不踰時戰不逐奔司馬法仁者逐奔不遠墨子所述儒者之言與殺梁同揜函弗射揜函疑函之形誤下同詳魯問篇儀禮聘禮鄭注云荀子議兵篇亦云服者不禽犇命者不獲揜函弗射揜函疑函之形誤下同詳魯問篇儀禮聘禮鄭注云曰寡人聞君子曰不推人於險亦奄卒之意謂敵困急則不盈射之也韓非子外儲說左上云宋襄公通作陷漢書司馬遷傳函糞土之通而不辭漢紀函作陷於義亦通施則助之胥車畢云施舊作強據下文改案畢因下文施字兩見故據文有視誤應之曰若皆仁人也則無說而相與句仁人以其取舍是非之理相告無故從有故也弗知從有知也無辭必服見善必遷何故相王云何故相下當有與字而今本脫之則義不可通相與謂相敵也古謂與也越語彼來從我固守勿與與字並與敵同義言既為仁人則無辭必服若兩暴交爭其勝者欲不逐奔掩函弗射施則助之胥車雖盡能猶且不得為君子也意暴殘之國也聖將為世除害投人字與師誅罰勝將因用儒術令士卒曰舊本儒作傳王云傳術二字義不可通傳術當為儒術毋逐奔云云皆儒者之言也故曰用儒術令士卒練書儒或作儒傳或作傳二形相似而誤上文

儒者迎妻，儒誤作傳。案王說是也。今據正。毋逐奔，掠函勿射。施則助之胥車，暴亂之人也得活。天下害不除，文而衍此言暴亂

云云。則暴亂之人得活而天下之害不除矣。是暴亂之人下本無也。字。是為羣殘父母而深賤世也。云

賊乃賊。不義莫大焉。又曰：君子若鐘。擊之則鳴，弗擊不鳴。此亦見公孟篇。公孟子告墨子語。字之誤。小者則小鳴，叩之以大者則大鳴。畢云：此出說苑云：趙襄子謂子路曰：吾嘗問孔子曰：先生事七十君，無

明君乎？孔子不對，何謂賢邪？子路曰：達天下之鳴鐘撞之以筵，豈能發其音聲哉？案說苑所云與此文義絕不相應。畢

據證未當。應之曰：夫仁人事上竭忠，事親得孝，務善則美。有過則諫，孝言事親者，務為孝也。與事上竭忠

美之也。與有過則諫，善則美，言有善則此為人臣之道也。今擊之則鳴，弗擊不鳴，隱知豫力之識。余云：言隱其先知豫事

子儒效篇：仲尼將為司寇，魯之鬻牛馬者，不豫買，家語相魯篇：孔子為政三月，則鬻牛馬者不儲買。是豫

與儲義通。隱知豫力，兩文相對。言隱蔽其知儲蓄其力也。畢失其義，并失其讀。案畢讀固誤，余釋買為儲

亦非。豫當為舍之。隱字，豫从予聲。古音與舍同部。節葬下篇云：無敢舍餘力。隱謀遠利而不為親為之者

矣。隱知猶彼云：隱謀豫力，即彼云：舍餘力也。號令篇云：舍事後就，亦與此義同。豫古無儲訓，荀子不豫買

改豫作儲，乃王肅私定，非古訓也。恬漢待問而後對。兩雅釋音云：漢清也。漢書賈誼傳：頌注云：漢靜也。

恬漢宋本其作。雖有君親之大利，弗問不言。若將有大寇亂，盜賊將作，若檇辟將發也。說非也。莊子逍遙

遊篇云：中於機辟，死於問晉。釋文引司馬彪云：辟問也。又山木篇云：然且不免於問羅機辟之患。鹽鐵論

刑德篇云：尉羅張而縣其谷，辟陷殺而當其蹊，則機辟蓋掩取鳥獸之物。辟字又作臂，楚辭哀時命云：外

迫脅於機臂兮，上牽聯於矰雉。王注云：機臂，擊身也。案爾雅釋器云：繫謂之量。司馬彪釋辟為問，蓋即以爲繫之借字。王說與司馬義異，未知孰是。他人不知，已獨知之。雖其君親

皆在，不問不言。是夫大亂之賊也。以是為人臣不忠，為子不孝，事兄不弟，交之誤。遇人不貞，夫執後不

言之朝物。執後不言，謂拘執居後不見利使已。雖恐後言。通也。蓋言利之所在，唯恐後言也。下文云：若

言而未有利焉則高拱下視會噎為深曰惟其未之學也正與此文反復相明言苟
 無利則君雖言之而已亦以未學謝也正所以破儒者擊之則鳴弗擊不鳴之說
 則高拱下視說文手部云會噎為深畢云說文云破儒者擊之則鳴弗擊不鳴之說君若言而未有利焉
 用誰急旬遺行遠矣誰當作雖蓋言事急則退避而遠行荀子非十二子篇云正其衣冠夫一道術學業
 仁義者皆大以治人小以任官遠施周偏畢本皆謂昔周謂用並從王校正偏吳鈔本作偏近以脩身意
 脩作循王云此文本作皆大以治人小以任官遠施周偏畢本皆謂昔周謂用並從王校正偏吳鈔本作偏近以脩身意
 是也今並據正不義不處非理不行務與天下之利曲直周旋利則止也非樂上篇曰必務求與天下之利除天
 下之害將以為法乎天下利人乎即為不
 利人乎即止與此文有詳略而義正同此君子之道也以所聞孔某之行畢云某字舊作孔則本與此
 相反謬也本傳吳鈔齊景公問晏子曰孔子為人何如晏子不對公又復問不對吳鈔本景公曰以孔某語
 寡人者衆矣俱以賢人也以下當據孔叢子今寡人問之而子不對何也晏子對曰嬰不肖不足以知賢
 人雖然嬰聞所謂賢人者入人之國必務合其君臣之親而弭其上下之怨孔某之荆史記孔子世家楚
 事在哀公六年知白公之謀而奉之以石乞白公楚平王孫名勝其與石乞作亂事見哀十六年左傳此事不可
 問答傳與君身幾滅而白公傷畢云孔叢子說符篇呂氏春秋精通篇淮南子道應訓並載白公與孔子
 更在景公之先又安能預畢云孔叢子說符篇呂氏春秋精通篇淮南子道應訓並載白公與孔子
 知後事而先與景公言之嬰聞賢人得上不虛得下不危言聽於君必利人敎行下必於上意云此本必
 利上與上句言聽於君必利人相對為文敎行下必於上意云此本必
 行下脫於字而利字又誤作於義不可通矣是以言明而易知也行明而易從也舊本作行易而從也王

當作行明而易從與上句文同一例下文曰行義可明乎

民又曰行義不可明於民皆其證案王說是也今據正行義可明乎民謀慮可通乎君臣今孔某深慮

同謀以奉賊俞云同乃周字之誤深慮周謀相對為文言其慮深沈其謀周密也勞思盡知以行邪勸下亂上教臣殺君畢云孔厚引殺作弑非賢人

之行也入人之國而與人之賊非義之類也知人不忠趣之為亂畢云趣讀促非仁義之也畢云脫字逃人而後謀

避人而後言言上後字舊本作行義不可明於民明吳鈔本謀慮不可通於君臣嬰不知孔某之有異於

白公也是以不對景公曰嗚乎道載本吳鈔本賦寡人者衆矣儀禮土昏禮記云吾子有賜命鄭注云賜賜

夫子則吾終身不知孔某之與白公同也孔某之齊見景公史記孔子世家以此為昭公二景公說欲封

之以尼谿史記孔子世家同晏子春秋外篇作爾稽孫星衍云尼爾稽谿聲皆相以告晏子晏子曰不可

夫儒浩居而自順者也盧云晏子外篇與此多同浩居作浩器畢云案史記作倨傲自順顧云漢書酷吏

鄭注云浩猶饒也居器並倨之段字家語三讓篇云浩器者則不親孔廣森云自順謂簡略不恭之貌大戴禮記文王官人篇云自順而不讓又云有道而自順孔廣森云自順謂簡略不

好樂而淫人樂緩於民不可使親治立命而息事不可使守職宗喪循哀畢云孔叢史記宗作崇詒讓案

哀謂哀而不止也三年問曰三年之喪二小月而畢者則民親之又機服勉容盧云晏子作異子服

民云故長民者章志貞敬尊仁以子愛百姓國語周語云慈保庶民親也機服勉容盧云晏子作異子服

禮記本命篇盧注云機危也危服蓋猶言危冠僂之借字考工記矢人前弱則僂唐石經僂作勉是其證也機服勉容言其冠高而容僂也不可使導衆孔某盛容脩飾以蠱

世吳鈔本脩作修薛綜注云蠱惑也修弦歌鼓舞以聚徒繁登降之禮以示儀務趨翔之節以觀衆趙吳鈔本

作抄載舊本外篇合今據正本作
觀與晏子外篇合今據正本作
儒學者博誤為傳又誤為儒耳
說見上文儀禮古字通案王說
不能行其禮當年壯年也詳非樂上篇抱朴子外篇省煩引墨子積財不能贍其樂盛飾邪術以聲世君
畢云既文曰管感也家語管感諸侯高誘注淮南子曰管感也家語管感與陶音相近盛為聲樂以淫遇民畢子作以淫愚其民案遇與愚
可以期世示字之誤古文其字作元見集韻示誤為元因誤為期矣其學不可以導樂畢云孔叢今君封
之以利齊俗晏子作今欲封之以移齊國之俗畢云非所以導國先衆公曰畢云二字舊無此字又
是厚其禮畢云厚晏子二字舊留其封敬見而不問其道問吳鈔本孔某乃志舊本作孔乃志道藏本孔下
孔子諱今據增某字晏子作仲尼適怒於景公與晏子乃樹鴟夷子皮畢云即范蠡也韓非子走而之燕
行畢本志改恚云恚舊作志虛改易姓名適齊為鴟夷子皮然亡吳之歲乃孔子卒後六年景公卒後十七年又安知蠡之適齊而樹之田
氏之門乎此與莊周所言孔子見盜跖無異齊東野人皮得成其難說宛指武篇又伍田成子常與宰我爭
釋其國家之柄而專任大臣故使陳成田常鴟夷子皮得成其難說宛指武篇又伍田成子常與宰我爭
宰我夜伏卒將以攻田成子鴟於田常之門田常即陳恆見春秋哀十四年經公羊恆作常莊子盜跖篇
夷子皮聞之告田成子即此於田常之門田常即陳恆見春秋哀十四年經公羊恆作常莊子盜跖篇
語錢大昕云田常弒君之年越未滅告南郭惠子以所欲為未詳其姓名蓋居南郭因以爲號莊子有南
郭子蕪案引世物論篇南郭惠子尚書大傳略說作東郭子思既苑雜言篇作東郭子惠有頃聞
史記索隱引世物論篇南郭惠子尚書大傳略說作東郭子思既苑雜言篇作東郭子惠有頃聞
齊將伐魯畢云言何其間蘇云閉告子貢曰賜乎舉大事於今之時矣乃遣子貢之齊因南郭惠子以見

田常勸之伐吳。以教高國鮑晏。使毋得害田常之亂。勸越伐吳。三年之內。齊吳破國之難。史記田常欲

作亂於齊。揮高國鮑晏。故移其兵。欲以伐魯。孔子聞之。使子貢至齊。說田常伐吳。又說吳救魯。伐齊。與齊

人戰於艾陵。大破齊師。越王聞之。歸破吳。越絕書。陳成桓內傳。所載尤詳。云子貢一出。存魯。亂齊。破吳。疆

晉霸越。伏尸以言術數。吳鈔本無言字。蘇云。當云。不可以言計數也。戶下脫不可二字。案蘇校未填。伏尸

之多。以隨數計。猶言以澤量也。或云。當以意術數。意言。策。萬計。亦通。孔某之誅也。蘇云。誅當讀謀

之省。術。率。通。詳。明。鬼。下。篇。廣。雅。釋。言。云。率。計。校。也。猶。言。以。十。萬。計。亦。通。孔。某。之。誅。也。蘇。云。誅。當。讀。謀

孔某為魯司寇。史記孔子世家云。定公九年。由司寇為大司寇。合公家而奉季孫。據孔叢改。季孫相魯。君而走。亦謾語也。季

孫與邑人爭門關。說文門部。戶也。關。以。決。植。一切。經。音。義。引。三。蒼。云。戶。旁。柱。曰。植。畢。云。列。子。云。孔。子。勁。能。招

國門之關。而不肯以力開。呂氏春秋。慎大云。孔子植以繼舉國門之關。而不肯以力開。此云決植。即其事也。

說文云。植。戶。植。也。似。昔。季。氏。爭。闕。而。出。孔。子。決。門。植。以。繼。舉。國。門。之。關。而。不。肯。以。力。開。此。云。決。植。即。其。事。也。

門。為。縣。門。發。稱。人。乾。決。之。以。出。門。者。孔。疏。服。虔。云。決。猶。也。謂。以。木。槓。扶。縣。門。使。舉。令。下。容。人。出。也。決。疑。決

之。借。字。又。疑。流。俗。傳。訛。以。縣。大。夫。事。為。孔。子。也。淮南子。道。應。訓。云。孔。子。勁。均。國。門。之。關。又。主。衛。訓。孔。子。力

招。城。關。高。注。云。招。舉。也。以。一。手。招。城。關。舉。之。以。孔。某。窮。於。蔡。陳。之。閒。窮。作。尼。蔡。羹。不。糗。屑。之。糗。畢。云。凡。羹。齊。宜。五。味。之。和。米

糗。與。糗。同。蘇。覽。不。糗。太平。御。覽。作。糗。一作。糗。荀。子。云。七。日。不。火。食。蔡。羹。不。糗。楊。偉。云。十。日。子。路。為。豚。享。吳

引。此。皆。食。部。十一。厭。部。十五。孔。某。不。問。肉。之。所。由。來。而。食。同。肉。所。從。來。即。食。之。號。人。衣。誤。孔。叢。作。剝。字。之

讓。上。說。文。衣。部。云。襦。奪。衣。也。非。以。酤。酒。云。孔。叢。作。沽。同。孔。某。不。問。酒。之。所。由。來。而。飲。哀。公。迎。孔。子。窮。於

陳。蔡。之。閒。在。哀。公。六。年。十。一。年。李。以。席。不。端。弗。坐。皇。侃。略。疏。云。舊。說。云。鋪。之。不。周。正。則。不。坐。之。也。故。范。寧。云。

正席所以
恭敬也
割不正弗食
文選王昭君詞李注引兩弗字並作不
論語糞簋文同皇疏云古人割肉必方

子路進請曰何其與陳蔡反也
引反作異
孔某曰來吾語女
李本並作語女
吳鈔本語女汝道據本

與女為苟生
畢云苟且王云畢說非也苟讀為亟其乘屋之亟亟也說文苟自愈敎也從羊省從勺口

也今謂哀公賜食時也苟愈也君辭注則以此生誤為今時且以義為愈也若以苟為苟且之苟則苟義二

字義不可通矣文選石崇王昭君辭注則以此生誤為今時且以義為愈也若以苟為苟且之苟則苟義二

曰垂字又作苟同居力反此釋文中僅見之字釋文而外則唯墨子書有之亦古文之僅存者其可貴也

為愈也此字仍當為苟且之苟苟生者苟可以得生而止也苟義者苟可以得義而止也儀禮燕禮聘禮

記說有賓為苟敬之文鄭注聘禮曰燕私樂之禮崇恩殺敬也又曰苟敬也主人所以小敬也然則苟敬

南于穆稱篇云小人之從事也曰苟得君子之從事也曰苟義正與為苟敬也又曰苟敬也主人所以小敬也然則苟敬

為苟義義脫五字據文選注增夫飢約則不辭妄取以活身道藏本吳鈔本李季本並無今據刪贏飽則偽

行以自飾舊本贏作贏又挽則字王云贏飽偽行以自飾本作贏飽則偽行以自飾贏之言盈也僖二十

可通案吳鈔本又偽作贏今據補正汗邪詐偽汗邪倒孰大於此孔某與其門弟子閒坐曰夫舜見瞽叟就

然曰當是時也危哉天下岌岌荀子亦同作造案就造三音曾相近詒讓案禮記曲禮足蹙說焉孔子

本又作蹙大戴禮保傅篇霍公造然失容賈子胎教篇作威然易容新序雜事篇作蹙公蹙然易容此蹙

以就為蹙為造猶新序以蹙為威為造也孟子趙注云其容有蹙蹙不自安也又公孫丑篇曾西蹙然注

蹙蹙然此時天下坡乎畢云坡舊作坡以意改孟子趙注云孔子以為君父為臣屐屐乎不安貌也故曰

是為仁即指下舍其家室而言三國志魏志裴松之注及長短輕重讎篇並引尸子云昔周公反政孔子
 非之曰周公其不聖乎以天下讓不為兆民也非仁與不聖之論略同蓋戰國時流傳有是語又案詩小
 雅四意字例並同鄭詩箋云我亦即仁字言先祖於我其不仁乎使匪人與此非
 人文意字例並同鄭詩箋云我亦即仁字言先祖於我其不仁乎使匪人與此非
 寓也字多作亦說見公孟篇校改之曰周公旦辭三公東處於商奄蓋即此所謂舍其家室而託寓者盧
 改舍亦為亦說見公孟篇校改之曰周公旦辭三公東處於商奄蓋即此所謂舍其家室而託寓者盧
 據正以上並謂孔子誣舜與周公也孔某所行心術所至也其徒屬弟子皆效孔某兼舉陽貨佛肸言之
 呂氏春秋有度篇云孔墨子貢季路輔孔悝亂乎衛畢云舊脫亂字據孔叢云以亂衛增語讓案莊子盜
 之上是子教之不至也案子貢未聞與孔悝之難亦證語也鹽鐵論殊路篇云子路仕衛孔
 亂齊之事論語皇疏引古史考謂陽貨亦孔子弟子蓋即本此書而誤也佛肸以中牟叛論語陽貨篇
 欲往子路曰佛肸以中牟畔子之往也如之何集解孔安國云魯大夫趙簡子之邑宰史記孔子世家佛
 中牟即其時也趙簡子攻范中行伐中牟佛肸時使人召孔子左傳哀五年趙鞅伐衛范氏之故也遂圖
 黨孔安國以為趙氏邑宰誤也秦雕刑殘開形殘說曰非行己之致詒讓案孔子弟子列傳尚有漆雕哆
 漆雕徒父二人此所云或非開也韓非子顯學篇說孔子卒後儒分為八有漆雕氏之儒也云漆雕之
 不色撓不目逃行曲則達於威獲行直則怒於諸侯此亦非漆雕開明甚孔叢為託不足據也俞正燮謂
 即漆雕馮考漆雕馮見家語好生篇說苑權謀篇又作漆雕馬人二書無形殘之
 文俞說亦不據刑形字通淮南子鑿形訓西方有形殘之尸宋本形亦作刑莫大焉畢云莫上
 弟子後生不敢死又云後生有反子墨子曰後生其師故字必脩其言本修法其行
 力不足知弗及而後已今孔某之行如此儒士則可以疑矣

墨子閒詁卷十

經上第四十 下卷六篇號曰論上卷七篇則自無士至三辯也此經似反不在其數然本書固稱經

詞亦最古豈後人移其篇第與唐宋傳注亦無引此故譌獨多不可句讀也案以下四篇皆名家言又算術及光學重學之說精妙簡奧未易宜究其堅白異同之辯則與公孫龍書及莊子天下篇所述惠施之言相出入相辯以堅白動之辯之徒南不件之辭相連第莊子所言之屢俱誦墨經而倍誦不入相辯者乘瓦結繩竄句遊心於堅白同異之間而故獨存亦即指此經晉書晉書勝注墨辯又云駢於辯者乘瓦結繩竄句遊心於堅白同異之間而故獨無用之言非乎而揚墨是已據莊子所言則似戰國之時墨家別傳之學不盡墨子之本旨畢謂別攷定附著於後

故所得而後成也 畢云說文云故使爲之也或曰固同事之固然言已得成也案此言故之爲辭凡事因得尤爲乃止 謂事歷此而成之謂墨子說與許義正同畢疑或與固同失之張惠言云故者非性所生成尤誤 止 則久也 以 久也 畢云 以久生案畢說也 體 分於兼也 周禮 兼并也 蓋 并衆體則爲兼分之則爲 有 聖人之一體必說文八部云 不 已也 畢云 必行知材也 此 言智也 畢云 兼并也 蓋 并衆體則爲兼分之則爲 子 主術任人之才難以至治高誘注曰 平 同高也 此 即海島算經所謂兩表齊高也 又 幾何原本云 兩才 智也 有 兩材通才訓智故智亦訓材 平 同高也 此 即海島算經所謂兩表齊高也 又 幾何原本云 兩其 行線亦賅於此案陳行說是有洪頤煊謂形高當是亭之觀非慮說文心部云 求 也 慮 有求 同 長以缶相盡也

墨子閒詁 卷十 經上第四十

盧文弨云：正古文正，亦作岳。張云：以與也。長與正相盡，是較之而。同陳云：按幾何原本有兩直線，一長一
 武后作岳，亦見唐岱岳觀碑。張云：以與也。長與正相盡，是較之而。同陳云：按幾何原本有兩直線，一長一
 短求於長線，減去短線之度，其法以兩線同轉，圓心以短線為界，作圓與長線相交。知接也。張云：知讀是
 即與短線等，此即所謂以正相盡也。云以正者，圓線與兩直線相交，皆成十字也。知接也。字案張說是
 也。此與物覺之知，淮南子原道訓云：接而後動，性云莊子庚桑篇：知者接也。動中同長也。舉一中孔四量
 也。此與物覺之知，淮南子原道訓云：接而後動，性云莊子庚桑篇：知者接也。動中同長也。舉一中孔四量
 央量四角，長必如一。衆云：兩雅釋言：齊中者，是與齊同義。故以同長釋之。怨明也。怨人故曰：明張云：推已
 之陳云：說云：中自是往相若也。按幾何原本云：圓界至中心，義故以同長釋之。怨明也。怨人故曰：明張云：推已
 人已並非是。今從道藏本吳鈔本，作怨明。即智字案。厚有所大也。張云：大乃厚。陳云：說云：厚惟無所
 顯說非是也。此言知之用，周禮大司徒鄭注云：知明於事。厚有所大也。張云：大乃厚。陳云：說云：厚惟無所
 廣蓋面非厚。曹厚必先有面。謂萬物始於有形，既有所大也。其說云：厚無所大者，謂但言厚則無以見其長廣也。
 有因無生，則因無而積之。其厚亦不可極。此皆比擬推極之語，說與經辭若相反，而意實相成也。莊子天
 下篇：燕施曰：無厚不可積也。其大千里。釋文引司馬彪云：物言形為有形之外，為無形。與有形相為表
 裏，故形物之厚，盡於無厚。無厚與有同一體也。其有厚大者，其無厚亦大。高因廣立。仁體愛也。國語周語
 有因無積，則其可積，因不可積者，苟其可積，何但千里乎？燕子語亦與此經略同。仁體愛也。國語周語
 愛為仁。說苑修文篇云：積日中。句。街南也。故日中為正南。張云：日中則景正。表道北。義利也。左昭十年傳云：
 人為仁，說苑修文篇云：積日中。句。街南也。故日中為正南。張云：日中則景正。表道北。義利也。左昭十年傳云：
 經唐明皇注云：利者義之利。直參也。亦無說。舉云：說文云：直，正見也。論語子曰：景正，表直也。禮記云：
 舉云：易曰：利者義之利。直參也。亦無說。舉云：說文云：直，正見也。論語子曰：景正，表直也。禮記云：
 事合敬。圖一。中同長也。伯奇云：一中言孔也。量之四面同長。張云：立一為中，而量之四面同長。則圖矣。鄭
 者也。圖一。中同長也。伯奇云：一中言孔也。量之四面同長。張云：立一為中，而量之四面同長。則圖矣。鄭
 前劉獄雲云：一圖惟一心，無二心。故徑綫至周也。同長義見。為也。經說上云：句。柱隅四謹也。禮記云：鄭
 經云：呂氏春秋論人篇云：圓周復雜，高注云：周也。同長義見。為也。經說上云：句。柱隅四謹也。禮記云：鄭
 雜者為方。柱隅四出，而方雜義則正。同說苑文，修文篇云：如矩之一周，四之義，方周謂之雜。猶呂覽謂圓周為雜
 矣。雜者為方。柱隅四出，而方雜義則正。同說苑文，修文篇云：如矩之一周，四之義，方周謂之雜。猶呂覽謂圓周為雜

云短三維疑當作矩四維古書三四字積畫多互譌畢云謹疑維字張云隨亦合也劉嶽雲云此為方體
四維背有隅等面等邊等角也案畢張劉說似並未填淮南于天文謂高注云四角為維若作維則與柱
隅義複不若實榮也畢云實至倍為二也畢云倍之是為二揚忠以為利而強低也而能言自下張云低當
四維之切也實榮也則名榮至倍為二也畢云倍之是為二揚忠以為利而強低也而能言自下張云低當
作氏利根也詩曰維周之氏案畢張說並非也低疑當為君與氏篆書相似因而致誤氏復誤為低耳
忠氏利根也詩曰維周之氏案畢張說並非也低疑當為君與氏篆書相似因而致誤氏復誤為低耳
百更而相輔案此云強君與荀子義同不能對荀子臣道篇云逆命而利君謂之忠又云有能比智力率羣臣
友國謂之輔案此云強君與荀子義同不能對荀子臣道篇云逆命而利君謂之忠又云有能比智力率羣臣
前者也畢云序言次序說文云尚物初生之題也張云無序謂無與為次序王引之云序當為厚經說上
形皆甚微也厚與序雜書相似而誤說見非攻下篇陳云說云無厚者無與為次序王引之云序當為厚經說上
無序即西法所謂線也序如東序西序之序猶言兩旁也幾何原本云線有長無廣無廣是無兩旁也又
說線之界是點所謂線也序如東序西序之序猶言兩旁也幾何原本云線有長無廣無廣是無兩旁也又
張說則序當為線之最精而與說不最相應經說下此兩有端而後可二句則非此經之說無從實定依畢
云名必有分明明之段字謂端最在前無與相次故說云端是無同也似與說義尤合魯勝墨辯敘
姑並存之陳以點釋端甚精孝利親也賈子道術篇云子有閒中也畢云閒隙是二者之中陳據說云有
而訓序為旁則亦未得其義孝利親也賈子道術篇云子有閒中也畢云閒隙是二者之中陳據說云有
原本云直線相遇角為直線角又云在多信言合於意也飾言與意相合無偽閒不及旁也閒即上空
界之閒為形皆是作閒不及於線與界夾之也信言合於意也飾言與意相合無偽閒不及旁也閒即上空
閒中也之義張云不及於線與界夾之也信言合於意也飾言與意相合無偽閒不及旁也閒即上空
宛謂隙中華云言閒保誤俾自作也畢云說文云俾與義相近作依形似又涉下文有三作字故誤耳案
作疑當作俾經說上有此字即比之借字俾並訓次言自相次比是謂之俾說云續閒虛也續云續猶
與人遇人衆樞即相次比之意也節葬下篇云俾乎祭祀亦次比之義俞說未填續閒虛也續云續猶
王引之云虛說非也續乃柱之借字經說上云續閒虛也者兩木之閒謂其無木者也則兩字當作續索
經音義卷一引三倉云柱上方木也續說上云續閒虛也者兩木之閒謂其無木者也則兩字當作續索
無木者陳云按九章算術劉歆注云凡廣從相乘謂之羣即此所謂續也又海島算經云以表高乘表
閒李淳風云前後表相去為表閒即所謂兩木之閒無木者案王陳二說不同王說近是續據同聲假借

字文選魏都賦李注引說文云構榑柱上枿也禮記明堂位鄭注作構虛釋名釋宮室云虛謂無此字書
 在柱端如都盧真屋之重也構榑單舉之則曰榑淮南子主術訓云短者以為朱儒榑榑謂無此字書
 讓一案孟子謂明喟胥譏孫奕音義云作噓也洪云字書無謂字當與涓字同義說文涓小流也故此云作噓
 不為一作謂明喟胥譏孫奕音義云作噓也洪云字書無謂字當與涓字同義說文涓小流也故此云作噓
 己心自快足噓古或借噓為之論彼也弗為也噓孟子作噓同作噓者國策魏策高注為噓非讀噓者則
 於義可通然非盈莫不有也云盈滿也廉作非也謂作噓文例同則不當如學讀廉疑當作噓噓恨也作
 非謂所為不必無非故說堅白不相外也此即公孫龍堅白石之喻不令不為所作也為之不自作攫相
 云已惟為之知其顯也堅白不相外也此即公孫龍堅白石之喻不令不為所作也為之不自作攫相
 得也結也楊大宗師釋文引崔譔云攫有所繫者也案楊說亦通攫任十損己而益所為也文云專任俠說
 轉謂輕財者為似有以相攫有不相攫也攫相次比者不相攫故下文云次無聞而相攫也勇志之
 專考與任同似有以相攫有不相攫也攫相次比者不相攫故下文云次無聞而相攫也勇志之
 所以敢也賈子道術篇云持節不恐謂之無聞懼然不相攫也力刑之所以奮也強力張云刑同形以力奮是法所若而然也學云若順言有成法可從張
 合故云不相攫也力刑之所以奮也強力張云刑同形以力奮是法所若而然也學云若順言有成法可從張
 云若生刑與知處也畢云刑同形以力奮是法所若而然也學云若順言有成法可從張
 如之言或為余字假音說文云余必然近案爾雅釋音則非臥知無知也畢云臥而夢似知也而不可
 也郭注云再次為副貳貳與順義近案爾雅釋音則非臥知無知也畢云臥而夢似知也而不可
 之知也畢謂夢而知則失之說所以明也談說謂談說所以明其義畢云解說夢臥而以爲然也說文
 無知也畢謂夢而知則失之說所以明也談說謂談說所以明其義畢云解說夢臥而以爲然也說文
 寐而有覺也夢不明也經典通限夢攸不可當為彼案張校是也下文辯爭彼也被今本亦或作攸是其
 為寤畢云言夢中所知以爲實然攸不可當為彼案張校是也下文辯爭彼也被今本亦或作攸是其
 證兩不可也言既有彼之不可即有此之平知無欲惡也說文兮部云平正辯爭彼也被英鈔辯勝云

讀如。如。當。意。利。所得而喜也。舉云謂夢為句窮知而懸於欲也。舉云言知之所必由而欲為懸同懸

 於欲案此言為否決於知而人為欲所懸係。害所得而惡也。已。成亡。張云已二義治求得也治所求得既

 則知有時而窮義詳經說上舉張說未析。害所得而惡也。已。成亡。張云已二義治求得也治所求得既

 謂故義舉鈔本作為非張云使有二。明美也。國語晉語章注云明名

 移舉加。張云謂文云故使為之也。明美也。國語晉語章注云明名

 四者言異而義相因。張井上為一經云知有三。言出舉也。張云言出名實

 聞一說二親三皆合名實而成於為恐未填。言出舉也。張云言出名實

 二且且字。謂尊卑上下等差不一。通而約之。不過此三名故。合。君臣萌。舉云疑同名或同埃鈕云萌即埃字

 通約也。謂尊卑上下等差不一。通而約之。不過此三名故。合。君臣萌。舉云疑同名或同埃鈕云萌即埃字

 惡舌權害也。大取篇云於所體之中而權輕重之謂權權非為是也亦非為非

 易蕩治化。張云為罪犯禁也同。重體合類。張云同。罰上報下之罪也。異。二不。不合。不類。舊本體上

文。句。莫不然也。言口之利也。既始當時也。執所言而意得見心之辯也。無說說文。言。化。徵易也。楊云

變易也。張云。徵。諾。不一利用。謂辭氣不同於用。各有損。說文。手。部。偏去也。是去其半。服執說。音利。畢云。音

未詳其義。詁。案。說文。音。研。計。切。何。也。類。篇。音。部。又。引。坤。倉。女。加。切。與。音。絕。遠。集。韻。六。並。利。細。下。亦。不。收。此

九。或。即。說。之。壞。字。求。執。即。說。文。所。謂。言。相。說。何。也。傳。寫。舛。誤。改。言。利。二。字。為。小。注。校。者。不。懷。又。改。言。為。音。

謂。抵。牾。者。三。者。辭。義。不。同。而。皆。利。於。用。上。文。云。言。口。之。利。也。又。云。諾。不。為。利。用。此。以。服。執。說。為。音。之。利。與

略。同。蓋。巧。轉。則。求。其。故。以。事。相。為。傳。聲。同。字。通。說。云。類。巧。傳。法。是。也。故。謂。舊。所。傳。法。即。國。語。齊。語。云。工。相。語

法。同。則。觀。其。同。法。異。則。觀。其。宜。句。法。正。同。說。云。類。巧。傳。法。是。也。故。謂。舊。所。傳。法。即。國。語。齊。語。云。工。相。語

以。旁。行。句。讀。次。第。校。之。疑。當。在。巧。轉。則。求。其。故。大。益。為。句。並。經。一。大。益。似。正。相。對。疑。謂。凡。體。損。之。則。小。益。之。則。大。也

爾。雅。釋。言。云。抵。本。也。毛。詩。節。南。無。山。傳。云。互。本。是。二。字。義。同。凡。法。同。則。觀。其。同。工。依。於。法。庫。虛。云。庫。疑。庫

文。易。也。洪。云。易。當。是。物。字。旋。節。南。無。山。傳。云。互。本。是。二。字。義。同。凡。法。同。則。觀。其。同。工。依。於。法。庫。虛。云。庫。疑。庫

從。當。作。徒。經。下。篇。云。字。或。徒。此。與。彼。文。義。正。同。彼。徒。本。今。本。亦。譌。為。徒。可。證。說。文。是。部。止。句。因。以。別。道。謂

有。宜。止。者。有。不。宜。止。者。因。事。以。別。也。與。經。下。篇。錯。簡。案。張。說。未。壞。讀。此。書。旁。行。篇。讀。亦。旁。行。下。句。因。以。別。道。謂

說。文。云。非。遽。也。從。飛。下。鞞。取。其。相。背。音。此。篇。當。獨。行。讀。之。即。正。讀。亦。無。背。於。文。義。也。此。篇。舊。或。每。句。兩。句。或

句。寫。如。新。考。定。本。故。云。旁。行。可。讀。楊。云。舌。無。非。三。字。經。文。案。楊。說。是。也。畢。釋。無。非。為。無。背。之。義。非。是。舌。無。非

後。人。校。書。者。附。記。篇。末。傳。寫。者。誤。闕。入。正。文。又。移。書。於。舌。無。非。三。字。之。上。而。其。義。遂。莫。能。通。矣。又。案。此。經

非。謂。聖。人。以。正。道。有。所。非。與。無。所。非。同。說。云。若。聖。人。有。非。而。不。非。即。釋。此。經。可。證。惟。讀。此。書。旁。行。五。字。為

云正無非說則云聖人不非義雖可通而正聖二文究不其合竊疑此正亦當作聖集韻字形微譌此書正字皆用武
唐武后作聖今時見唐岱岳觀碑則作聖蓋從長从正从王舌卽正也集韻字形微譌此書正字皆用武
后所製作而此聖字或亦岳觀碑則作聖蓋從長从正从王舌卽正也集韻字形微譌此書正字皆用武
權說語簡略無可實證附識於此俟通學詳定焉耳

經下第四十一

止句類以行人意說云止彼以此其然也說是其然也我以此其不然也疑是非可以類推所謂同也楊云小
取篇夫辭以說在同上云有以同類同也所存與者說云室堂所存也某子存者也於存與孰存說文
類行者也說在同上云有以同類同也所存與者說云室堂所存也某子存者也於存與孰存說文
馴異說則此當屬上所存以下爲一經楊讀則以此爲下經發端語三說未知孰是但此經不必與說在
同對文顧校恐非依說似楊讀近是馴疑當爲四足牛馬四推類之難言四足獸爲總名而獸各
字譌祝合并爲一字說云謂四足獸與牛馬與謂與說義同推類之難言四足獸爲總名而獸各
大小爲小詳經說下顧讀之字句亦非五行毋常勝張云毋說在宜克之宜物盡同名異而辭同張讀
物盡圖二與鬪愛食與招白與視麗與當有暴字夫與履此十者案當云十一者義詳經
上說一句偏棄之棄與鈔本作奔經說下作爲去與此下文及經上合夫與履謂凡物或分
說在因篤云因是因非因是此云固是猶言因是交或固當爲因之觀畢讀固字句斷云言固陋失
之不可偏去而二相合者則雖二而不可偏去若下所云是也說在貝與俱說文人都云俱借也經上云
上釋俱爲合同並與此義合言所見者爲一舍而不見者又與二色性同體者二廣與脩脩蓋誤作
爲一此皆名有二而不可偏去者卽說堅白循亦脩之誤廣脩與堅白皆
乃脩字之誤蓋以廣脩相對爲文隸書脩與循相似經說下篇廣循堅白循亦脩之誤廣脩與堅白皆
二字平列案愈校是也今據正此言若平方之籌有廣有脩二者異名而數度相函則二而仍一也無

欲惡之為益損也。說在宜。經上云：平知無欲惡也。說釋以悵然。蓋謂淡泊無所愛憎於人。已或益或損。隨宜無定。或疑為益損。當作無益損。張云：欲惡去之有益有損。視其所宜亦通。

不能而不害。說在害。經說下有說而義多難通。大意似謂：凡事有害於人者不能不足為害。損而不害。說在餘。說文：食部云：餘，饒也。謂物饒多則損之為宜。異類

不吡。吳鈔本作吡。此當與經說上篇此字聲義同。畢云：說文：量謂量度其。說在量。量謂量度其。說在量。量謂量度其。說在量。量謂量度其。

未偏去莫加少。兩偏言相離。謂均分一體為二。是為減。說在故。言如故即說。必熱。依說疑當作火不熱。火必

亦有此文。說在頓。說無頓義。疑當作觀。說文：目部云：睛，見也。古文作觀。說云：以目見火。若以假必詩。人部

云：諄亂也。或作悖。說在不然。說云：假必非也。詩與非義同。正者為是。則假者為。知其所以不知。說在以

名取。張云：名所知而取於。與所以知之。與所以使人知之。不必同。說在病。說云：物或

義同。無不必待有。句說在所謂。無所謂不同。張云：有而。疑。謂不必說在逢。句遇。句過。此四義擢慮

不疑。擢當作摧。形近而誤。亦作權。廣雅釋訓云：揚摧。輝權無慮。都凡也。凡古書言大略。計算者。重言之曰

率也。此又合兩文言之。曰：權感其義一也。說在有無。謂約計。合與一句。或復否。說在拒。或不可合而一當

拒其不合以合案。張說則相拒即不合。所謂否也。或云：拒當為短。後文云：一且然。不可正而不害

法者之相與也。盡類若方之相合也。說在方矩與方義同。亦通說無疑。有關係。且然。不可正而不害

用工。故不害用。工孟于公孫丑篇云：必有事焉。而勿正。猶此云：不可正。猶此云：用。孟子語意

與此正同。趙說在宜。歐。張云：且然之事。必有事焉。而勿正。猶此云：不可正。猶此云：用。孟子語意

殿以字形。校之與後文寡區頗相近。然義亦難通。且彼論豐景。與此文亦不相應也。竊疑此當作害。區

與蓋通。爾雅釋言：蓋，割裂也。釋文引舍人本：蓋作害。是其證。荀子大略篇云：言之信者在乎區蓋之間。漢

書儒林傳云疑者丘蓋不言蘇林注云丘蓋不言不知之意也案丘區古音相近見曲禮鄭注區蓋者謂
爲疑信相參疏略不盡之謂韓詩外傳云植盡於已而區略於人區蓋猶區略也此釋且然爲害區者即
荀子之區蓋亦不可正之義經典凡言姑且苟且者物一體也張讀則疑當爲數物之誤說有數牛數
並謂粗略不精詩邶風泉水鄭箋亦云聊且略之辭者物一體也張讀則疑當爲數物之誤說有數牛數
馬數指之文說在俱一惟是惟當作唯經上云同異而俱於之一也唯是者謂物名類相符則此呼彼應
或其義與說在俱一惟是惟當作唯經上云同異而俱於之一也唯是者謂物名類相符則此呼彼應
也惟是爲分張說失之均之絕不吳鈔本用說在所均謂均其縣則將絕而不絕也說云均列子公子牟曰髮
引千鈞勢字或徒畢云舊作從以意改論讓案說文戈部云或邦也或从士作域此即邦域正字亦此書
至等也勢字或徒畢云舊作從以意改論讓案說文戈部云或邦也或从士作域此即邦域正字亦此書
又知是之不在也然而謂此南北過而以已爲然之義說在長字久謂字長行之必久後文堯之義也生於今而
爲然此云徒即不在是也然而謂此南北過而以已爲然之義說在長字久謂字長行之必久後文堯之義也生於今而
處於古與舉義同言於今舉義之義說下又云在堯善治自今在諸古也疑亦任之誤而異時異時
說在所義實處於古二所謂二人張以此字屬上說在臨鑑而立句景到畢云即今影倒字正文鄒伯奇
文日部云景光大戴禮記曾子天圓篇云故火日外景而金水內景蓋凡發光含明及光所照物蔽而
成陰三者通謂之景古無玻璃凡鑑皆以金爲之此所論即內景也到者所謂格術沈括夢溪筆談云陽
燧陰物追之則正漸遠則彼者中有物隔則約行線約行線愈引愈狹躡泉合爲一而成角算家謂之格
術鄭復光鏡鏡論疑云光線自闊而狹名約行線約行線愈引愈狹躡泉合爲一而成角算家謂之格
相射約行線自此至彼者中有物隔則約行線約行線愈引愈狹躡泉合爲一而成角算家謂之格
物不止如彼物甚遠則約行線約行線愈引愈狹躡泉合爲一而成角算家謂之格
也無成倒影乎塔多而若少張云若如也劉嶽雲云此爲四面回光鏡也凸面透光鏡亦能回光顯倒
影倒垂此理也物於凹鏡中心與聚光點之外即凹鏡中心與聚光點之外即凹鏡中心與聚光點之外即
若以物理置於凹鏡中心與聚光點之外即凹鏡中心與聚光點之外即凹鏡中心與聚光點之外即
若少與較實形稍小之外也畢云若猶順疑誤說在寡區張云區所成物顛倒之形但較之實形稍小
立於凹鏡中心以外也畢云若猶順疑誤說在寡區張云區所成物顛倒之形但較之實形稍小

如空穴之說在文下注景云陸在鼓中窰而生光有似夫隧是古陽遂即窟窰也經狗犬也說文犬部

有縣蹠者也狗孔子曰狗叩也叩氣吠以守爾雅釋畜而殺狗非殺犬也可即此義畢讀非字句失之成

云大未成豪狗此疑同爾雅義謂同物而大小異名也張云狗犬同實異名名實讀非字句失之成

合則彼所謂狗引此所謂然狗非犬也非元文莊子釋文司馬彪云狗犬同實異名名實讀非字句失之成

也鑑位文云臨鑑而立古位也名實離王所謂狗異於犬也張云說謂殺狗即非殺犬說在重名一實重同

易表也中之內正臨鑑景起中也之外側臨鑑景起外也一之易或也王引之云量當作景字似而

誤也經說下言鑑言景言易言正並與此同是其證愈云易讀為施詩何人斯篤我心易也釋文曰易韓

詩作施戰國韓策易三川而歸史記韓世家作施三川是易與施古字通施者邪也淮南子要略篇接徑

直施高注曰施邪也孟子離婁篇施從良人之所之趙注曰施者邪施而行丁公著音地說文忝邪地義

行也是也正字施限字此作易者又其段字也一小而易猶言一小而邪與一大而否相對為文經說下

篇木柁景短大云正景長小以地與正對即其例也案王俞說是也今據正張讀非是經說下此條之說

在下文景之小大說在地正遠近之後使殷美作殿說在使美若軍後曰殿也在使之異案張說迂曲恐

與此敘次亦不合蓋傳寫移易非其舊使殷美作殿說在使美若軍後曰殿也在使之異案張說迂曲恐

非鑑團景一內離鏡說文口部云圍也蓋謂鑑正圍則光聚於一夢溪筆談云陽遂向日照之則光聚向

文不堅白說在張云堅白說在因章釋之下文荆為一大別為一經與井入下無久荆之大其沈淺也說在

具沈當為沈具說作且並當為有皆形之誤沈謂澤也呂氏春秋先已篇云夏后伯啓曰香地不淺高注

下與此意詳經說下無久與字堅白說在因說無久字及因義未詳張移著前字或徒說在長以檻為搏

相證義互詳經說下無久與字堅白說在因說無久字及因義未詳張移著前字或徒說在長以檻為搏

楊云釋說作檻以爲柴搏極一大木所成搏則合衆小本為之今以檻之大為搏蓋謂束木備相常故云

疏東樹木令足以爲柴搏極一大木所成搏則合衆小本為之今以檻之大為搏蓋謂束木備相常故云

無知於以爲無知也說在意與搏之大小不相當是爲無知在諸其所然未者然諸古也自古在之今則

此書之義可無也。言凡有者有之而不可去。說在嘗然。嘗然者今雖無而實為昔之所有。故云不景迎日說在

搏。說云景日之光反燭人則景在日與人之間迎日即回光反燭之義。但說無搏義上云鑑圍景一與此

即反燭之義也。今舌而不可擔說在搏。擔當作擔周禮矢人夾而搖之釋文云搯本又作擔擔即搖之變

部云搏圍也圍者隨所置而正故云不可搖義詳經說下搯漢書王子侯表鈔本搏作搏是並其證說文手

小大說在地舌遠近。地當為掩掩即進之段字掩正文正相對言景隨地而易也說亦云遠近掩正是其

遠其景必小較近其景字進無近說在敷。說云進行者先敷近後敷遠說文支部云敷敷也寸部云厚布

必巨書與此款合也。字進無近說在敷。說云進行者先敷近後敷遠說文支部云敷敷也寸部云厚布

可以及遠張云數至也以近敷遠亦通。天而必舌。天依說當作大即上說在得義未詳行循以久循經

為脩案張校是也說在先後。句貞而不撓說在勝。楊云貞經說作頁詁誤案當為頁說云招頁衡一法者

之相與也盡。王云舉以一字屬上句非案張讀亦與舉若方之相合也。經說下云或木或石不害其方之

相也。台亦合之誤。一法同法也。廣雅與案王校是也。今據正說在方。句契與枝板說在薄。張

者之彼此相似也。皆若物之一法也。彼此相合也。案王校是也。今據正說在方。句契與枝板說在薄。張

契當為契枝當為收板字亦誤案張說是也。說云挈持也挈與提義同板疑當作飯飯反同謂挈與收二力

者愈得可證契挈同聲假借字說文手部云挈縣持也挈與提義同板疑當作飯飯反同謂挈與收二力

相反也。或云涉上收字而衍亦狂舉不可以知異。言妄說亦見公孫龍子詳經說下說在有不可非牛不

類之牛馬之非牛與可之同說在兼。張云牛馬非牛或不可專則不單舉則可也。詒讓案兼謂義舉

則非牛亦非馬即不可承上釋為文。言兼舉牛馬倚者不可正當為止說又云梯者不得流流與止文相對說

在剝。說云車梯則剝當循此循此與彼此同說在矣。說無循義張云兩循字皆衍此此說也彼此彼

否推之必往。地尺關石於其下懸絲於其上使適至方石不下柱也住即不下之義說在廢材也謂置

在假其賈。畢云反字春秋傳返从此詒讓案集第二十阮借或反假說文是部返聞所不知若所知則兩

知之說在告。張云不知者賈宜則警。謂議者賈直所宜經說上云賈宜貴賤也畢云舊字古只作謹後

在盡。盡猶適足。以言為盡。詩。謂人言有是非。樂說在其言。言當辨其言之可否。張云言無盡詩者

無說而懼。說在弗心。張云弗心不自信案張說非是。心當作必。安危不可必。故懼說云。唯吾謂。非名也

則不可說在假。而不諸孔。疏云唯恭於諸也。呂氏春秋圍道篇云唯而聽唯止唯吾謂。言吾謂而彼應之

者非其正名。則吾謂而彼將不唯。故不可也。與上文唯是文義正相對。板亦與反同。反謂卻之不應也。莊

聲報之。亦此或過名也。說在實。謂此南北過名。謂此為然是也。實謂方域有成與方名無定文相對。莊

義詳經說下。或過名也。說在實。謂此南北過名。謂此為然是也。實謂方域有成與方名無定文相對。莊

不盈。知之否之。足用也。諄。張云諄宜為諄。知之否之不知也。不說在無以也。吳鈔本以作已。案不知其數

而不知其盡也。說在明者。張云不知天下人之數。而可以知愛之盡。以其明之案張說。謂辯無勝必不當云

辯必有誘謂辯無勝者必其說在辯。不知其所處。不害愛之。說在喪子者。云不知天下民之所處。而愛可

辯不當故當反求其辯也。說在辯。不知其所處。不害愛之。說在喪子者。云不知天下民之所處。而愛可

辯不當故當反求其辯也。說在辯。不知其所處。不害愛之。說在喪子者。云不知天下民之所處。而愛可

及之喪失也。失于者，不
 知子之所在，不害愛于，無不讓也。不可說在始。張說不足據，始疑當作始詳經說下。
 內，當非本倒。今據吳鈔本乙未內字誤疑。說在什顏。說無此義，學讀在什句絕云。此亦未詳其義。張云
 內，當非本倒。今據吳鈔本乙未內字誤疑。說在什顏。說無此義，學讀在什句絕云。此亦未詳其義。張云
 其文遂不可通耳。顏云，即說所云狂舉也。又疑此當作什顏，即莊子字通。詳前顏顏形近而誤。傳寫又倒
 經說下篇，簡倍之簡，作願，與此
 正相類。什簡亦抵悟不合之意。於一有知焉，有不知焉。說在存。即在石之義。謂堅白在石也。而在石，此云存
 白而不知其堅，拊之知其堅，而不知其白。義具公孫龍子堅白論篇說詳經說下。或云存疑當作石，亦通。學之益也。說在誹者。誹，張云誹非也。誹學之人，案說無
 龍子堅白論篇說詳經說下。或云存疑當作石，亦通。學之益也。說在誹者。誹，張云誹非也。誹學之人，案說無
 無益也。說在誹者。言所學為無益於論為誹也。此
 增也。從立系案。十黍之重也。漢書注孟康曰：案音累，齒師古曰：案孟康音來戈反。此字讀亦音累。繼之
 兼楊云：案經說作參。張云：案當為參，或兼指或參指。案張說也。參即二三。廣雅釋言云：參，三也。說云
 若智之，則當指之。智，告我，則我智之。誹之可否，不以衆寡。誹少誹多。說在可非。句
 也。逃臣狗犬貴者。春字誤說同。未詳。楊云：貴，經說作遺。張校是也。當據正。非誹者，諄。說在弗非。張云：諄，嘗為諄。誹皆當則非
 當理之謂。知狗而自謂不知犬。句
 義與此相近。然則此文
 亦當以說在重斷句矣。物甚不甚。舊本作物莫不甚。張云：莫，疑當為莫。餘云：疑當作物甚不甚。言有甚有
 尤誤。說在若是。是莫短於是。通意後對。意後乃對之。說在不知其誰謂也。張云：否則不
 在澤。高下以善不善為度。不若山澤。是與是同。說在不州。此有譌字。說亦難通。學云：疑云不同。張云
 即此字。張楊說非。莊子寓言篇
 云同於已為是。是或即此義。

經說上第四十二

故。此目小故。句有之不必然。吳鈔本誤無之不必然。體也。若有端。五字與上下文義不相屬。張校移管下

見之成見也。義亦難通。張云。若其者。指事之詞。目之見說亦迂曲。以經校之。疑上見字當為得之誤。得正字

字之誤。漢說僅或上半遂成見字。故古書多互譌。下見字當為是。體。句若二之一尺之端也。尺之端。謂於尺

度倍文謂之端。義異凡數兼一。成二。故一為二之分。幅兼端為尺。故端為尺之分。張云。一分二之體。端分

尺之體。畢云。此釋。句知也者。所以知也。上二知字。讀為智。言知生於智。荀子正名篇云。而必知。張云。

必若明。必見矣。此以明況智。則所見尤審。譬取譬不同。而義並相貫。畢云。此釋經上知材也。慮文也。與下

上讀。俞又謂皆涉下而衍。並未達其義。屬慮也者。以其知有求也。而不必得之。言以知求素。而若睨。目部

云。睨。莖視也。謂有求而不得。猶睨而視之。見不見。未必也。楊。句知也者。以其知過物而能貌之。吳

云。莊子庚桑楚篇。知者之所得。若睨而視之。見不見。未必也。楊。句知也者。以其知過物而能貌之。吳

文。本。作。兒。過。疑。當。為。遇。與。經。云。接。同。義。說。文。兒。部。云。兒。頌。儀。也。若。見。上。知。接。也。怨。經。本。譌。怨。願。云。當。從

同。恕。也。者。以其知論物。而其知之也著。句若明。與上釋知材也。義同。而體用則嚴別。句愛己者。非為用

己也。不若愛馬。張云。愛己。非為用己也。愛馬。為用馬也。愛所不用。則非己無愛也。未足明愛愛所用。則非

之養民。非求用也。性不能已。此義或與彼同。著若明。并衍若明二字。畢云。此釋經上讀涉上文。而誤作著。又

於愛。志以天下為芬。而能利之。不必用。畢云：此釋經上義利也。言意以為美而施之又忘其勞。張

物。無義。當而能利之。不必用。畢云：此釋經上義利也。言意以為美而施之又忘其勞。張

說與此同。案畢張俞說。並非此下能言。當讀如詩書柔遠能迤之能。漢書百官公卿表。顏注云：能善也。能

之利。之言能善利也。志字亦不誤。惟芬。芬。不可用。疑當為禮。句。貴者公。賤者名。而自名也。張云：公君

也。名當作民。古。與梅形近。不必用。言不貴。賤之中。復有敬慢之別。荀子不荀。簡云：君子寬

通用。案張說。非是。而俱有敬慢焉。而不傳。楊注云：復與慢同。忘情也。畢云：慢字異文。等異論也。禮尊卑

等差之異。張云：論讀為倫。行。句。所為不善名。句。行也。所為善名。句。巧也。若為盜。王引之云：善疑當為著。形

不著名。是躬行也。所為之事。著名是巧於盜名者也。畢云：此釋經上行為也。言所為之事。無善名是躬行

也。有善名是巧於盜名也。張云：善名求善其名也。所為求善名其巧如為盜。案畢張說。近是。巧疑當為竊

竊與盜文義正。相貫。竊俗書作竊。下。半。與巧相似。故譌大戴禮記文王。句。其志氣之見也。使人如已。待

官人。篇。規。諫。而不類。道。行。而不平。曰。巧。名。下。也。逸。周。書。巧。作。竊。是。其。證。實。其。志。氣。之。見。也。使。人。如。已。待

見。其。外。與。已。身。無。異。張。云。不。若。金。聲。玉。服。注。云。疑。當。作。必。玉。服。即。佩。服。之。玉。周。禮。玉。府。共。王。之。服。玉。鄭。衆

佩。黃。玉。秋。服。白。玉。冬。服。玄。玉。鄭。注。云。凡。所。服。玉。謂。冠。飾。及。所。佩。者。之。衡。璜。也。呂。氏。春。秋。孟。春。紀。高。注。云。服

服。黃。玉。秋。服。白。玉。冬。服。玄。玉。鄭。注。云。凡。所。服。玉。謂。冠。飾。及。所。佩。者。之。衡。璜。也。呂。氏。春。秋。孟。春。紀。高。注。云。服

相。近。張。云。皆。莫。不。擊。折。玉。音。金。聲。玉。色。玉。服。與。玉。色。義。亦。句。不。利。弱。子。亥。小。兒。笑。也。古。文。作。孩。明。鬼。下

書。大。傳。云。皆。莫。不。擊。折。玉。音。金。聲。玉。色。玉。服。與。玉。色。義。亦。句。不。利。弱。子。亥。小。兒。笑。也。古。文。作。孩。明。鬼。下

述。若。不。利。於。小。子。亥。猶。云。孩。子。弱。子。孩。謂。小。主。也。言。忠。臣。之。強。君。其。足。將。入。止。容。止。疑。當。為。正。此。言。雖。強

所。以。為。忠。也。畢。云。此。釋。經。上。忠。孝。以。親。為。芬。而。能。利。親。不。必。得。德。張。云。孝。有。不。可。必。利。親。也。言。不。以。為

焉。為。利。而。強。低。也。案。低。君。之。誤。孝。以。親。為。芬。而。能。利。親。不。必。得。德。張。云。孝。有。不。可。必。利。親。也。言。不。以。為

意。莊。子。外。物。篇。云。人。親。莫。不。欲。子。之。孝。而。孝。未。必。愛。畢。張。說。非。信。句。不。以。其。言。之。當。也。必。之。譌。為。使。人。視

城。得。金。必。信。也。畢。云。此。釋。經。上。信。言。合。於。意。也。俚。句。與。人。遇。人。衆。愜。漢。書。司。馬。遷。傳。云。僕。又。俚。之。蠶。室。如

手俱飲之訓正合言人衆相與相遇皆相依比之意案爾未詳疑情當爲插同聲假借字說文當讀爲撰
 是爲是之台彼也言部云台一本作治願云台讀當爲詒字本著作治案願說是也說文弗爲也上謂作驟也
 廉疑當爲嫌已惟爲之惟假借字同知其顯也舊本顯上有也字畢云一本作知其思耳注云是此釋經上廉
 也孟子公孫丑篇吾何嫌乎哉趙注云嫌少也淮南子齊俗訓高注云嫌恨也顯上別本無也字是今據
 刪字書無顯字別本作思耳顧校季本同亦非以文義校之當爲認之譌荀子彊國篇云雖然則有其認
 近此家上爲文言猶此其顯即荀子之其認與論語慎而無禮則意之意聲義亦相所令非身弗行本不作
 疑當依釋作所行言使他人不爲之所非身所任爲身之所惡謂損己以成人之所急云此釋經上土損
 親行也畢云此釋經上令不爲之所作也任爲身之所惡謂損己以成人之所急云此釋經上土損
 已而益所爲也句以其敢於是也命之命猶名也言因敢得名張云人有敢不以其不敢於彼也害之
 言任俠輕財勇句重之謂下句與重奮也與疑當作舉言凡重者必就下有力則能舉重以奮也
 畢云此釋經上勇志力句重之謂下句與重奮也與疑當作舉言凡重者必就下有力則能舉重以奮也
 之所以敢也言勇敵力句重之謂下句與重奮也與疑當作舉言凡重者必就下有力則能舉重以奮也
 奮案楊讀非是畢云此釋經上生句楹之生與疑當作舉言凡重者必就下有力則能舉重以奮也
 力刑之所以奮也案刑形同生句楹之生與疑當作舉言凡重者必就下有力則能舉重以奮也
 商疑當爲常聲近而誤音生無常形與句夢而不說依張說此釋經上臥知無知也夢臥而以爲然也
 知合則生雖則死也經刑亦與形同句夢而不說依張說此釋經上臥知無知也夢臥而以爲然也
 平句惓然張云惓疑當爲擔案張說是也揚說同集韻四十九敢云擔或作惓說得是而喜則是利
 也其害也非是也害句得是而惡則是害也其利也非是也而喜也害所得而惡也治句吾事治矣人有
 治南北有疑當讀爲又或當作人治有南北言吾事治則自治其身人譽之必其行也其言之忻說文
 云忻闕也司馬法曰善者忻民之善閉民之惡即此義張云若是者其言可忻悅也使人督之傳云謂督不忘督即篤也爾雅釋詁云篤厚也言使

也二人俱見俱謂之禮。若事君，入同事一君，此釋經上同異而俱於之一也。久。句。古今日莫。舊本久上，是也。案張說亦通。若事君，入同事一君，此釋經上同異而俱於之一也。久。句。古今日莫。舊本久上，且王引之云：「上今字，因下今字，久彌異時也。」彌，猶也。案王校是也。顧張校亦以且爲旦，今並據刪正。字。句。故曰：「久古今且莫。」故釋上云：「久彌異時也。」彌，猶也。案王校是也。顧張校亦以且爲旦，今並據刪正。字。句。

東西家南北。順云：家字衍，王校同。案家猶中也。四方無定名，必以家所處爲中。故著家於方名。句。或不

容尺有窮。蓋前雖或有不容尺，或不容尺，實也。雖未窮而有窮，莫不容尺無窮也。窮而無窮，畢云：「此釋經

上窮或有前。盡。吳鈔本。但止動。然即釋所謂莫不窮也。畢云：「此釋經上止動，謂無動靜皆始。句。時或有久，或無

久。始當無久。張云：「時有此二者，始則當其無久也，無久久之始也。案張說也是也。此言始者，或時已歷久，而

無並作无。釋文：「引始時作夫物疑誤。」化。句。若龍爲鶉。列子：「天瑞篇亦有此文。」釋文：「引此未有也。」字畢云：「此

爲鶴生非其類，唯聖人知其化，詭讓案說文：「龜部云：龜，蝦蟆屬。淮南書即本。」實損。偏去也者，兼之體也。舊本

此荀子正名篇云：「狀變而實無別，而爲異者，謂之化。有化而無別，謂之一實損。偏去也者，兼之體也。」舊本

偏去。言於衆體中，損去其一體也。經上云：「體分於兼也，亦即此義。」其體或去，或存，謂其去者，損寫者，脫誤耳。張

引一物兼二體，損去其一，存此其一，則此當云：「損偏去也。」者兼之體也。其體或去，或存，謂其去者，損寫者，脫誤耳。張

字非誤。今據改。學云：「儼。當爲。上。陶。民也。」畢云：「陶，經作。此釋經上儼，稊，說詳。案陶當。庫。當釋。區。穴

若。句。斯貌。常。貌。吳鈔本。作。兒。管子。宙。合。篇。云。區。者。虛。也。區。穴。猶。今。本。亦。誤。作。兒。猶。言。若。區。穴。文。偶。列。耳。斯

此釋經上。庫。易也。案庫不見也。畢云：「動。句。偏祭從者。」文義難通。從亦當作徒。經云：「動或徒。」與。經。下。字。或。徒。二

所接之。域。經。要。下。云。區。字。不。可。戶。樞。免。瑟。故。也。案。依。張。說。免。瑟。謂。免。於。瑟。義。未。端。竊。疑。免。瑟。當。作。它。瑟。動

即蛇正字說文它部云它虫也上古艸居患它故相問無它乎或作蛇从虫千隸字書靈俗作豎它豎與免形近而誤下文免狐免亦即它字耕柱篇白若之龜龜今本譌作豎龜亦从它也皆可以互證戶樞與它豎皆常動之物畢云此釋句無久之不止當牛非馬淮南子齊俗訓云從牛非馬疑即此義勝也

經上動或從也案從亦徒之誤止無久之不止當牛非馬淮南子齊俗訓云從牛非馬疑即此義勝也其理易見故當牛非馬亦通若失過檀久則止而不行故曰無久之不止若失過檀射禮記曰射自檀開故以矢過檀為喻案王校是也今據正莊子天下篇云賦矢之疾而有不行不止之時疑此義與彼略同有久之不止當馬非馬莊子齊物論篇云以馬喻馬之非馬也疑即此義或謂當作馬非牛亦無義可說此與上云當牛非馬二句並與上下文不相蒙而與後彼凡牛樞非牛章文過橋梁不過不誤張云有久之不止為止也其理難見故當馬非馬亦通

若人過梁梁謂橋梁若人過橋梁不過不誤張云有久之不止為止也其理難見故當馬非馬亦通古人握握執言執持必然者也案畢說是也握古文又見淮南子詮言訓今本亦誤率又假真訓云率簡以游太清高注云塞猶持也釋名釋宮室云塞持也築土堅高能自勝持也莊子庚桑楚篇云塞者有持而不知其所持也則塞似本有持訓不破字亦通若弟兄一然者一不然而者必不必也是非必也張云有靈智能任持也則塞似本有持訓不破字亦通若弟兄一然者一不然而者必不必也是非必也弟兄一然一不然而者必不能必者也是者非必也言句捷與狂之同長也捷吳鈔本作健案顧校本本同心中自必者是絕無不然者也是者非必也言句捷與狂之同長也捷吳鈔本作健案顧校本本同

是往相若也捷讀為插詩小雅鴛鴦篇戰其左翼釋文引韓詩云戰捷也捷其蠅於左也儀禮鄉射禮注置築是也謂插於地同長外四表為透規畫其邊周匝成圍形則自圍邊為多繞以往濤中西南北端各築一表而以中表為表長相若心亦詳經上畢云句惟無所大無所如是所謂大也案畢說未允此謂此釋經上平等此即同長相若之義亦詳經上畢云句惟無所大無所如是所謂大也案畢說未允此謂

積無成有厚不相成詳經下句現寫文也寫謂圖畫其象周髀算經云並以為天趙爽注云寫猶象也經文相反而實相成詳經下句現寫文也寫謂圖畫其象周髀算經云並以為天趙爽注云寫猶象也

澳門薪食足以支三月以上支今本誤交此交誤作支猶彼支誤作交也凡以為規寫圍形其邊繞周市相澳門薪食足以支三月以上支今本誤交此交誤作支猶彼支誤作交也凡以為規寫圍形其邊繞周市相

景鄭注云日出日入之景其端則東西正也又為規以識之者為其難審也自日出而畫其景端以至日入既則為規測景兩端之內規之規之交乃審也度兩交之閒中屈之以指臬則南北正鄭說可證此規交之義張云說文支小擊也疑支為法度之義或支為及字之誤下同案張說並非是畢云此釋經上圍一中同長也方句矩見支也者以矩為方形其邊綫周而相濶及隅綫相午貫亦皆謂之交也張云見高大同非倍句二尺與尺但去一一也畢云此釋經上倍為是畢云此釋經上方柱隅四讀也案羅當為雜之誤倍句二尺與尺但去一一也畢云此釋經上倍為也端句是無同也釋經上端隅之無非最前畢云此有閒作閒俱以意改謂夾之者也云此釋經上有閒中閒句謂夾者也張云就其夾者而言則謂之閒尺前於區穴而後於端謂凡物前盡處為端後距端一尺為尺更後盡處則為區穴區穴謂空際若布帛裁削之縫際皆是也此蓋以方制布幅為況凡古布幅皆廣二尺二寸為衣則削其邊各一寸縫之儀禮喪服賈公彥疏云整幅二尺二寸凡用布為衣物及射侯皆去旁幅一寸為縫是也蓋方制縱衡正不爽於端與區內畢云內疑穴字張云如夾非閒也閒乃是有區穴之內但與區穴相及故云不及旁案張讀內如字不如畢校改穴之允此似謂前有端及謂是及非齊之及也惟不論齊等之及乃夾者但與區內相及也案張說亦未析此似言所謂不及旁者非不齊旁之謂及止謂彼此相次齊則盡其邊際續閒虛也者從才說閒字王據經壇今兩木之閒謂其無木齊者同而異也畢云此釋經上閒不盡其邊際續閒虛也者從才說閒字王據經壇今兩木之閒謂其無木者也但就其虛處則謂之續案張依舊本為釋恐非畢云此釋經上續閒虛也盈句無盈無厚言物必中者乃成厚之體無於尺無所往而不得石於平地石亦謬云可證此與下文並以堅白石為釋言堅白在石則體相盈則彌滿全體隨在皆有堅亦隨在皆有白故云得二云無堅得白其舉也龍子堅白論無所往而不得亦即所謂相盈也畢云此釋經上盈莫不有也得二云無堅得白其舉也龍子堅白論舉也二此云得二亦謂堅異處不相盈有白字相非是相外也蓋離堅白為二而異處則堅非白白亦非得白得堅分為二也

堅是為不相盈亦即為相外若合而同體則堅內含有白白內亦含有堅是句尺與尺俱不盡尺相擗

為不相外此義亦見公孫龍子互詳經說下畢云此釋經上堅白不相外也擗尺與尺俱不盡尺相擗

故兩俱不盡地端與端俱盡云端體之無序而最前者也是端前更無餘地故相擗則兩俱盡尺與或

盡或不盡有端字誤錯管於後言尺與端相擗上文歧盡此疑當堅白之擗相盡石性色相含綢繆無開故

其擗為相盡即經說體擗不相盡言凡物兩體相擗雖擗而各自端此與上下文誤錯管於此畢張楊並擗

下堅白相盈之義尺與尺俱不盡則體相擗與端俱盡則端相擗尺與尺或盡或不盡此釋經上擗相得也

體屬上為句張云尺與尺俱不盡則體相擗與端俱盡則端相擗尺與尺或盡或不盡此釋經上擗相得也

什案王說似是也畢云六至云供及也與此義亦相近也兩有端而后可以為法說文具部云員物數也禮記

有亦作日後吳鈔本作句無脯而后可當作無序見經上言序次齊平更無差等而其體終不合并也

後經似亦即供之誤次句無脯而后可當作無序見經上言序次齊平更無差等而其體終不合并也

亦足備一義張云無厚乃無開畢云此釋經法句意規員三也俱可以為法說文具部云員物數也禮記

注云法謂規矩尺寸之數說謂鴻殺之意張云意若俱然也者民若法也釋經上併所然也彼凡牛樞非

規而為員是法也畢云此釋經上法所若而然也俱然也者民若法也釋經上併所然也彼凡牛樞非

牛此義難通張云可彼可此謂之樞案張說臆定不足據牛樞疑兼名爾雅釋木云樞幸郭注云詩曰山

終牛棘之屬是也牛樞股牛兩也無以非也謂牛樞與牛兩者實辯或謂之牛謂之非牛謂之牛或謂之

非是爭彼也是不俱當必或不當兩辯相非不能皆當則必有一不當者其或不謂之犬也畢云此

牛當馬言辯牛之是非而不當不若謂狗謂犬之當也經說下云同則或謂之非當也者勝其也即此章之犬也畢云此

謂之牛牛或謂之馬也俱無勝是不辯也辯也者或謂之非當也者勝其也即此章之犬也畢云此

也辯勝當也案經故不可也辯爭彼為句欲難其指據此云難指難臚義亦並不可通竊疑並當為新之謬

暴當作濼，荀子之暴當作備，言雖使備，經典凡从暴，暴與成，義正相對也。故也。必待所為之成也。故下當有者，此與經上故所得而後成義同。言因此故，而致彼如是，必所為已成，乃可為使也。張句，讀濕屬。此句云志而不得，而故使之，是之謂故。其事必欲成案。張說未堵，畢云：此釋經上使謂故名。物

句達也。時而欲備舉之，故謂之物也。者，大共名也。即此義有實，必待文多也。張云：物有是實，名以文之。張說則經文名達，當有多字，恐非竊疑。此文多與前文名並當作之名，亦通命之馬。句類也。若實也者，必以云舉告以文名舉，而命之馬是類也。凡馬之實，皆得名之馬。案張說是也。荀子正

是名也。名篇云：有時而欲備舉之，故謂之鳥獸。鳥獸也者，大別名也。即此義，命之臧。句私也。臧即臧獲大取，簡言於人之賤者，而命為臧，則臧非人是名也。止於是也。張云：當止於是實。聲出口，俱有名。若姓

字，亦一人之私。與臧相似，依張說，此釋經上名達類私。畢以若姓字三字屬下說，非灑謂狗犬命也。灑吳作洒，義並難通。命也，亦與經不相應。張云：灑即修意移狗而謂之犬，是猶其命也。案張說未堵，以釋推之，疑當作鹿，謂狗犬移也。灑鹿形近，而誤言移他名，以謂此物，猶言指鹿為馬，楊灑灑屬上若姓字句，非是

狗犬。句舉也。謂正舉物名上文云：舉告以文名，舉彼實也。說文言部云：吡，詞也。漢書儒林傳：王式曰：疑當作鹿，謂狗犬移也。灑鹿形近，而誤言移他名，以謂此物，猶言指鹿為馬，楊灑灑屬上若姓字句，非是

輕賤之。加也。集解引馬融云：此釋經上謂移舉加知。句傳受之。句聞也。方不廋。云障或作障。說也。身觀焉。句親也。耳所聞也。非方土所阻，是親言所為知者，身自親之，則親見也。所以謂名也。與謂實

也。名實耦。句合也。志。句為也。上名實合為聞。句或告之。句傳也。身觀焉。句親也。上聞傳親。見。句體也。二者盡也。見一體上體分於兼之義，時疑當為特者，奇也。二者耦也。物者止。此與下文為目，楊

兵立。力並未詳。反中。正上下文義相與。志工。又云：志功之省，大取篇云：志功為辯。正也。為得其正，臧之

作蕪瑟史記作蕪瑟案楊說非是說下云蕪與瑟孰瑟則蕪與瑟不得為一字彼瑟當亦蕪之譌此云胸
 謁彼下澤多胸謁蟲匿音閩即蟻之音轉謁字形相近疑謁亦當為謁謁字同謁聲轉謁
 謁非謁謂之謁謁音為奴六反矣園行故下園亦就之去就也彼相還為就鳥折用桐此義難通竊疑鳥當
 謁謁與旋同謁謁皆婉蠅蠅之屬也謁謁音為奴六反矣園行故下園亦就之去就也彼相還為就鳥折用桐此義難通竊疑鳥當
 誤運與旋同謁謁皆婉蠅蠅之屬也謁謁音為奴六反矣園行故下園亦就之去就也彼相還為就鳥折用桐此義難通竊疑鳥當
 人書云象通作爲北齊南陽寺碑象作鳥形相近梗折偏旁亦略相類象爲象人折當爲象人說文
 葬而孔子歎宋本許注云偶人桐人也周禮象人音鸞車象人鄭注引孔子謂爲備者不仁論衡感虛篇
 云廚中木象生肉足史記刺客傳索隱引象作鳥與此可互證梗者戰國策齊策云有土偶人與桃梗相
 與語上偶曰子東國之桃梗也刻削子備以爲人趙策又云土梗木梗史記孟嘗君傳桃梗柔也此謂象
 作木偶人是木偶人謂之桃梗也刻削子備以爲人趙策又云土梗木梗史記孟嘗君傳桃梗柔也此謂象
 堅不同者一堅一柔也老子云人之生也柔弱其死也堅強吳鈔本尤形近而譌纂文早作昂從甲
 堅強故堅強者死之徒柔弱者生之徒即此堅柔之義劍尤早吳鈔本尤形近而譌纂文早作昂從甲
 下云死生也然與孟子矢函韓子矛盾之喻語意略同死生也處室子莊子告子趙注云處于處女也
 也女子母長少也言子則有母長兩絕勝相勝二色白黑也中央旁也謂有間中也閒不及旁也中央此與經上
 行行學實行兩是非也實四者論說行爲學問名難宿詳成未也謂成與兄弟俱適也合俱相耦敵言相
 一不然而義略同然身處志往存亡也與經上生形與知處也義略同霍爲姓故也霍疑當爲虎
 四見並同猶詳彼故疑當爲限云姓疑當爲性非是賈宜句貴賤也楊云經下有賈宜則難釋語詰讓案
 狗假霍也猶氏霍也義略同限云姓疑當爲性非是賈宜句貴賤也楊云經下有賈宜則難釋語詰讓案
 異交得也猶氏霍也義略同限云姓疑當爲性非是賈宜句貴賤也楊云經下有賈宜則難釋語詰讓案
 故去無諾超城員止也正頁頁即下云過五諾若頁正即下云五諾也相從我從之相去說文
 口云去人相違也謂先知之是句可也相從人之應諾其辭氣不問國所用而異有此五色也疑當作五

避而誤。即所謂五諾也。下文長短。則後輕重。援。楊云。小取篤。援也。者曰。子然。我奚獨不可以然也。論議案。正五諾云云。似當著此。下。文。利。用。不。一。執。服。難。成。人。鄭。注。云。成。平。也。難。成。謂。平。議。其。是。非。難。論。定。也。言。務。成。之。九。則。求。執。之。有。說。字。說。未。見。疑。九。即。誤。之。壞。字。說。文。說。訓。音。相。誤。何。求。執。即。相。疑。何。之。意。此。釋。經。上。服。執。說。音。相。疑。言。之。誤。法。法。取。同。觀。巧。傳。法。取。此。擇。彼。節。葬。下。篇。言。取。此。法。則。捨。彼。也。問。故。觀。宜。觀。其。同。法。異。則。觀。其。宜。案。轉。傳。字。通。則。以。人。之。有。黑。者。有。不。黑。者。也。止。黑。人。與。以。有。愛。於。人。有。不。愛。於。人。心。愛。人。是。孰。宜。心。張。校。兩。心。字。云。疑。當。作。止。案。張。說。是。也。此。言。因。人。有。不。黑。者。而。禁。其。廢。義。彼。舉。然。者。以。爲。此。其。然。也。則。舉。不。然。者。而。問。之。不。然。也。疑。是。其。然。也。張。說。是。其。然。也。我。以。此。其。因。以。別。若。聖。人。有。非。而。不。非。而。不。非。而。與。如。通。言。聖。人。於。人。雖。有。所。非。而。非。正。五。諾。自。此。至。篇。末。似。皆。釋。五。當。屬。上。文。五。也。之。下。而。傳。寫。買。亂。誤。錯。著。於。未。也。楊。以。此。下。並。說。經。上。正。無。非。非。是。皆。人。於。知。有。說。上。五。諾。之。先。知。也。過。五。諾。句。吾。負。今。據。吳。鈔。本。正。負。者。不。正。之。謂。列。子。仲。尼。篇。樂。正。子。與。席。公。孫。無。直。無。說。過。五。諾。云。無。知。文。正。相。對。此。數。句。義。難。盡。龍。說。云。其。負。類。反。倫。有。如。此。者。負。諸。亦。謂。非。正。諾。也。無。直。無。說。過。五。諾。云。無。知。文。正。相。對。此。數。句。義。難。盡。通。其。大。意。似。謂。正。者。或。已。知。或。有。說。過。者。或。用。五。諾。即。上。經。所。謂。諾。不。一。也。若。自。然。矣。言。所。屬。出。於。自。然。顧。云。此。說。五。未。知。或。無。說。五。諾。即。上。經。所。謂。諾。不。一。也。用。五。諾。即。上。經。所。謂。諾。不。一。也。若。自。然。矣。言。所。屬。出。於。自。然。顧。云。此。說。五。但。有。五。路。亦。與。五。咽。不。同。顧。說。未。寤。

經說下第四十三。此篇以經下校之。文有闕佚。畢注疏釋殊甚。與經尤多不相應。今並依張氏。別爲重學說略同。擊涉未深。以埃達者。

止。句。彼以此其然也。說是其然也。我以此其不然也。疑是其然也。爲不然而疑之。是又一然也。不可止也。

故宜以類案張說未填左傳哀十二年杜注云止執也謂彼此然不各執一之謂四足獸而毛謂之獸此謂辭即經所謂類行也依張楊說此釋經下止類以行人說在同人即之之謂謂四足獸而毛謂之獸此謂獸為四足毛與生鳥與並形誤此謂牛馬為四足獸之謂小同異萬物下云若牛馬異下三字物盡與句大小也當亦物之大名與生鳥與並形誤此謂牛馬為四足獸之謂小同異萬物下云若牛馬異下三字物盡與句大小也當亦異莊子天下篇蓋物為總名大也獸為四足動物之專名小也猶荀子正名篇以萬物為大共名鳥獸為謂別名是也然牛馬復為獸之種別是又獸為四足之大名牛馬為四足之小名明大小無定隨所言而物蓋異也此與經下文物盡同名亦正相對舉讀物盡句張云與疑衍或三與字並音餘皆非是此釋經下類異說推類之難說在之大小經類異說當作四足牛馬異說在下蓋說名字此然是必然則俱謂同物同名即莊子所謂小同為四足獸也亦足備一義此釋經下物盡同名張楊讀則俱為糜句張云糜與同楊云謂糜爛也並非同為如艸書相似而誤藥舊本誤糜今據道藏本吳鈔本正謂若是糜則其名盡同又疑為當為馬藥俱鬪句讀不俱二可畢云有二人後鬪然二與鬪也同今據正以下並廣推物同名之說經說上云俱處於室合同也言二人相合斯謂之俱若俱鬪雖是二人然是不相疑當肝肺子愛也俱人所愛合之俱故云不俱二與下文云俱一義略同此釋經下二與鬪包作色肝肺子愛也俱人所愛愛者異橘芽吳鈔本食與招也說亦通但此文與同名不相應竊疑此橋當為淋爾雅釋木云松木瓜毛而所以異橘芽作非食與招也說亦通但此文與同名不相應竊疑此橋當為淋爾雅釋木云松木瓜毛詩衛風木瓜傳云木瓜楸木也可食之木說文楸从林矛聲與橋上牛形相近聲類與茅同此謂二字同音而一以食一以招同音異實也招道藏本作拾誤畢云以上釋經下愛食與招白馬多白句視馬不多視即盼馬小取篇之善視者此謂白馬視馬語意異而辭例同張云視馬白與視也釋經下白與視為麗不必麗不必麗與暴也此文難通說非暴也為案張讀下為非二字屬此非是其說亦恐未填楊云公孫龍子通變論黃其馬也其與類乎碧其雞也其與暴乎暴則君臣爭而兩明也兩明者昏不明非正舉也非正舉者名實無當麗色章焉案楊據公孫龍書證此與暴之義亦未知當否若然麗亦或即麗之譌相文但彼書與類與暴義並不通而此上下文並以某與某為非以人是不為非若為夫勇不為夫為麗以

二與三若廣俯而相盈也其非舉乎其循石非彼無石非石無所取乎白石不相離者固乎其無已曰於石一也堅白二也而在於石故有知焉有不知焉有見焉有不見焉故知與不知相與離見與不見相與藏故執謂之義舉不重言無重不與箴字詰云箴當為不舉箴詒讓案箴即鍼之段字一切經音義引不離即此書之義舉不重不舉力無與即下文

力之任也舉之則輕廢之則重非有力也即下文為握者之願倍非智之任也誤玉篇角部無解字疑解字也案俞說非是船當為躡形近而誤其讀當為奇周禮大卜杜子春注云躡讀為奇偶之奇說文角部云躡角一俛一仰也莊子天下篇云躡偶不侔經上云倍為二也躡倍者躡為一倍為二與躡偶義同或云倍即偶或億中不足以為智故云非智之任也若耳目異謂視聽殊用各有不能依張說木與夜孰長

數雖或億中不足以為智故云非智之任也若耳目異謂視聽殊用各有不能依張說木與夜孰長非夜長智與粟孰多非粟多倍謂貴親貴謂所行之貴賈之貴四者孰貴張云各貴其貴也廉與霍孰高霍書虎霍二字上半形相近此與樂同舉下文又與狗同舉則必為獸名以字形校之疑當作虎當為霍藥獸之皮人之攻之必萬於虎矣張云霍疑

疑當為霍藥獸之皮人之攻之必萬於虎矣張云霍疑廉與霍孰霍此文衍疑涉蝮與瑟孰瑟張云蝮蓋蟲當瑟為蝮蝮不可以為瑟各異類案張說未據蝮即蝮之異文第一瑟字疑當作蝮並詳經說上篇第二瑟字

輕重多少長短貴賤之迴異者不足相比依張說此釋經下異類不吡說不可通於彼也此皆言偏句俱一無變

少說無加少之分則偏合之為一也無俱故也案分合雖不同而一全體二半體無增減故云無變即經在故假字不重假必非也而後假取篇云假者今不然也小狗假霍也猶氏霍也疑亦並當為虎張云

狗假虎名幾以虎為氏也古名禽獸草木亦通謂之氏大戴禮記勸學物或傷之然也即經云物之見篇云爾氏之根樸氏之苞是也依張說此釋經下假必詳說在不然故皆本謬吉王引之云吉當為告之句智也即經云智讀為知告之句使智也即經云所以使人知之故皆之也下文曰告我則我智之案王

校是也張校同今據正物或傷之即經所謂病也見之則知其病苦之則使人知其疑逢此述經與下爲
病依張說此釋經下物之所以然與所以知之與所以使人知之不必同說在病疑逢目畢云當作蓬
下同以爲務則士其例說文虛部云鑿土鑿也金部云鑿鑿屬也禮記內則孔疏引隱義云鑿土釜也鑿
意改通土當爲土形近而譌史記殷本紀相土周禮校人注引世本作爲牛廬者夏寒也秋冬去春夏居
相土皆土壤至賤而爲鑿者或用土爲之明物無貴賤達所便利也爲牛廬者夏寒也秋冬去春夏居
此牛廬蓋以養牛若馬之序周禮夏庠馬鄭注云庠廡也廡所以庇馬涼暎字之義蓬也舉之則
云夏則涼廡蓋牧馬牛者並有之凡爲廡者欲其暖而庠則取其夏寒此即經暎字之義蓬也舉之則
輕廢之則重非有力也者何注云廡置也此與前舉蔽之喻同沛從削非巧也削而下者案張校是也
觀文本部云棟削木札樸也錄變若石羽石之隄此或與彼同蓋亦循從自然之義循也今依經下改
說文本部云棟削木札樸也錄變若石羽石之隄此或與彼同蓋亦循從自然之義循也今依經下改
詰爲順與棟從削之從義同鬪者之敵也以飲酒若以日中時爲最盛即周禮司市所謂大市日吳而市
日中之朝君過之則教即司市之國君過市則刑人教是其證也凡飲酒及市皆易啓爭鬪故下文云
知也是不可智也智知通愚也愚遇聲作遇也智與句以已爲然也與句愚也而譌爲遇又譌爲愚下文云
遇而以已爲然可證遇謂已過之事言或固知之抑或本不知而以已然之事推之此釋句俱一經上
釋下疑設在達循遇過張以舉之則輕以下至此爲釋經合與一或復否說在拒非是此釋句俱一經上
異而俱於之一也又經說上云俱若牛馬四足通言皆爲一上文云謂四足獸與牛馬異即其義張云牛
處於室合同也言合者則爲一若牛馬四足通言皆爲一上文云謂四足獸與牛馬異即其義張云牛
一也非是各惟是句當牛馬惟經同亦當作唯謝希深公孫龍子注云唯應辭也案唯是音應者則爲是
云當馬非馬公孫龍子名實篇同詳後數牛數馬則牛馬二句數牛馬一謂分牛馬而數之則牛馬二
亦有唯當之論與此義同詳後數牛數馬則牛馬二句數牛馬一謂分牛馬而數之則牛馬二
馬則牛馬一謂合牛馬而數之也若數指句指五而五一張云指有五五而俱爲指五還爲一案張說非
舉讀惟是當牛馬數爲句失之若數指句指五而五一張云指有五五而俱爲指五還爲一案張說非

也亦俱一與牛馬二一之義依張說。此述經文舉讀。徒而有處字。莊子庚桑楚篇云。有實而無乎處。此釋經下物一體也。說在俱一惟是長字。長屬上句。非徒而有處字。者字也。有長而無本。則者。也。文。子自然篇。老子曰。往古來今。謂之宙。四方上下。謂之宇。淮南子齊俗訓。莊子齊物論。釋文引尸子。又庚桑楚釋文引三蒼。說並同。字者。彌互諸方。其位不定。各視身所處。而為名。若處中者。本以南為南。以令從而處北。則復以中為南。更益向北。則鄉所為北者。亦轉而成南矣。四方隨所徙而易。並放此。然方位雖屢徙不同。而必實有其處。故云徙而有處。莊子云。無乎處者。則據其轉徙無常者言之。與此文義不相礙也。

字南北。在且有莫。字徒久。蓋有脫文。且當為且有讀。為又此言字。東西南北。此不當言南北。而西。歷更且莫。故云字徒久。又云在且又在莫。經說上云。久古今且莫是也。畢云。已上釋經下字。或徒說在長字。久案王說是也。但此云字南北。乃約舉之詞。王疑其不當。不及東西。非也。後文說或云。然而此南北。

例正同。無堅得白。必相盈也。此即堅白石之論。謂視之。但見石之白。不見石之堅。而堅之性。自含於白之。皆見公孫龍子堅白論篇。並詳上篇。此釋經下。不堅在堯善治。舉在疑當作任。下同。任猶。白說在無久。與字堅白論篇。在因經及說。似皆未全。在堯善治。舉在疑當作任。下同。任猶。自今在諸古也。自。

古在之今。則堯不能治也。言堯不能治今世之天下。下文云。堯之義也。是聲也。於今所義之實。處於古亦。三字疑當作諸末。景句。愈讀。光至景亡。句。愈讀。若在句。愈讀。盡古息。謂所以有景。由無光也。下文曰。足徵下光故。然文亦有挽說。景句。愈讀。光至景亡。句。愈讀。若在句。愈讀。盡古息。謂所以有景。由無光也。下文曰。足徵下光故。

成景於上。首徹上光。故成景於下。是也。光之所至。則景亡矣。若在盡古息。又與上句反復相明。言景若在。則光盡古息也。盡古猶終古也。考工記。則於馬終古。登陞也。莊子大宗師篇。終古不忒。是終古言景者在。即莊子天下篇。所謂飛鳥之景。未嘗動也。司馬彪亦據此釋之。大意蓋謂有光則景亡。有景則光蔽。若其。景在則後景。即前景。盡古常息。止於息。為亡。則與經不合。殷家備云。光至謂先複過物。譬也。至極也。影止。之所至。謂之景。並誤。愈說得之。而以息為亡。則與經不合。殷家備云。光至謂先複過物。譬也。至極也。影止。漸不見也。案殷訓至為極。非。二光夾一光。一光者景也。謂若日在東。而西縣變。譬受日。光反射。日。與豐之間。是即二光共夾之也。張云。二光日。景光之人。煦若射。云。煦。燕也。一曰赤兒。又日都云。晦日出。濕。

與人也。夾之光是為景。案張說似失其義。二光日。景光之人。煦若射。云。煦。燕也。一曰赤兒。又日都云。晦日出。濕。

與人也。夾之光是為景。案張說似失其義。二光日。景光之人。煦若射。云。煦。燕也。一曰赤兒。又日都云。晦日出。濕。

也揚謂煦通近是蓋謂如日出時之光四射也張云景者光所爲之人也。煦然而至若射案張說未瑋此釋經下住景二說在重任疑當作位讀爲立下者之人也高也景在下者其然在上者之人也下者其人在上足敵下光讀曰敵故成景於上首敵上光故成景於下鏡照人影倒之故也劉焯雲云即西法所謂射光與回光相等由交點射景入壁故令景倒即謂建案此即塔影倒垂之義詳經下此釋經下二臨鑑而立景到多而若少說在寡區寡疑空之誤即謂建案此即塔影倒條以下經多少寡區之義又經此條二臨鑑或從一經說或已不在此篇文本多說譌疑未能定也。在遠近有端與於光喻與於光謂礙光綫之射亦詳經下故景障內也。景障於內即光學家所謂約行綫交聚處不見物是也殷氏謂景庫謂聚光點非是。句日之光反攝人。則景在日與人之間。張云所謂二光夾此釋經下景到在午有端與景長說在端景。句無壁則回光綫成景極長而射於無量遠空界中凡海與沙漠恒見樓臺人物之象即此理然雖無量遠空界中仍爲景在人與日之間也詒讓案日照於東則人景在西今以西鑿之光反攝景。句木拖。拖字詳人成景則景又在東矣故云在日與人之間此釋經下景迎日說在搏搏疑轉之誤。景。句木拖。拖字詳經下道藏本作拖舉云猶言。景短大。斜近地故景短陰景濃光不內侵故大殷云木即謂立柱也短淡也木斜殷云木即謂立柱也。景短大。斜近地故景短陰景濃光不內侵故大殷云木即謂立柱也短淡也不可木正。句景長小。正遠地故景長光復多也淡者雖長而視之如短不清故也案殷說與文義相迂從木正。句景長小。正遠地故景長光復多也淡者雖長而視之如短不清故也案殷說與文義相迂

光與物大小相等其景雖遠相而無非獨小也。獨疑當作猶言景不與木同張云承上言大小非與景盡物大光小則景漸遠漸大而無量非獨小也。爲大小乃於木爲大小言景有時大於木非獨小於木也亦通畢云遠近臨正鑿。疑當作臨鑑而立。景寡。則寡遠近皆然寡亦小義張說多寡以下言光之所照已上以表言遠近臨正鑿。疑當作臨鑑而立。景寡。則寡遠近皆然寡亦小義張說多寡以下言光之所照鈔本作兒張云能態字案疑說云臨鑑而見也備城門驚懸遠近極正。句異於光鑿與鑿之受光各因物而異張云作態此亦能之省劉云此論因光見也備城門驚懸遠近極正。句異於光鑿與鑿之受光各因物而異張云此言非獨長短大小即貌態白黑亦遠近極正。句異於光鑿與鑿之受光各因物而異張云張說未允此釋經下景之小大說在地而遠近地即極之誤。景常俱就。疑當作景就當俱與下去當俱

而同為去亦當俱為修行也畢云亦疑亦字俱用北疑當作由比言

約行也去亦當俱為修行也畢云亦疑亦字俱用北疑當作由比言

其具與俱通不堵與疑並當作於鑿無所不鑿景之臭無數而必過正

行案則當限之內體正而明也過正則影倒而線修故同處一處其體俱同也

謂中內外景遠近大小正鑿之中內句鑿者近中句則所鑿大

是而必正張云大小起於中緣正而長其直也張云所以正者由其景必起於中

而直故也案張訓直為參直之義恐非楊云長進也直者準直謂光綫也

中之外謂突鏡低仄處鑿者近中張云難中之外則所鑿大景亦大遠中句

中之內高而必易鏡側那面既不平則光綫邪射其景亦易即邪也張

今據補楊校增中緣易三字亦近是此謂突鏡當中之外其景雖邪而仍與中相應

一凸鏡也張云而長所長也中影為正象限外之影為變象即此至以也亦一凸鏡

散其光綫淺至於無窮所謂修行者是也案數楊說略同所釋光理於此亦未合於姑

二條並在景一小而易一大而正說在中之外內經此後有鑑圓景一併傳無說又此

景亦大劉云近遠指亦遠又因舊本上下文亦張字而誤案王校是也今據正此對上文

景亦大劉云近遠指亦遠又因舊本上下文亦張字而誤案王校是也今據正此對上文

景亦大劉云近遠指亦遠又因舊本上下文亦張字而誤案王校是也今據正此對上文

景亦大劉云近遠指亦遠又因舊本上下文亦張字而誤案王校是也今據正此對上文

景亦大劉云近遠指亦遠又因舊本上下文亦張字而誤案王校是也今據正此對上文

亦小。而必正。小即發光點。與受光處。距遠景。景過正。以上與上文略同。張以下故字。謂此謂亦通。此釋經

招負衡木。張云。招直木也。親上篇曰。招木近伐。案張說。未槁。招當為橋。聲近字通。親上篇。招木亦當為喬

其前。輕其後。命曰橋。莊子。天地篇云。擊木為機。後重前輕。其名為機。釋文云。棟木又作橋。吳越春秋。句踐

陰謀外傳。作額橋。淮南子。主術訓云。今夫橋直植立。而不動。俛仰取制焉。彼以橋為直明矣。云。橫別高注

云。橋。精阜。上衡也。植。柱。橫。加。重。焉。如。以。意。改。而。不。撓。言。平。而。極。勝。重。也。案。古。書。無。訓。橋。者。謂。之。至

足。據。張。訓。橋。為。至。亦。非。極。當。即。上。文。之。衡。木。說。文。木。部。云。屋。棟。為。橫。木。引。申。之。凡。橫。木。通。謂。之。極

漢。書。枚。乘。傳。云。單。極。之。統。斷。輪。顏。注。引。孟。康。云。西。方。人。名。屋。梁。為。極。單。一。也。一。梁。謂。井。鹿。盧。也。言。鹿。盧。為

經。索。久。鏗。斷。井。輪。也。枚。云。單。極。與。此。極。正。同。謂。桔。皋。上。之。一。衡。木。也。汲。經。繫。於。其。上。故。久。鏗。而。斷。井。輪。孟

說。以。為。井。鹿。盧。未。槁。而。以。屋。梁。沉。橋。則。不。誤。極。勝。重。者。言。加。重。於。一。偏。而。不。撓。者。因。衡。木。前。重。能。勝。之。也。

右。校。交。繩。張。云。徐。錯。說。文。繫。傳。曰。校。連。木。也。交。繩。連。木。右。未。詳。或。者。校。為。急。疾。考。工。記。云。釋。之。則。不。校。謂

無。加。焉。而。撓。極。不。勝。重。也。衡。加。重。於。其。一。旁。必。捶。直。偽。反。劉。直。危。反。張。云。衡。稱。也。捶。偏。下。也。權。重。相。若

也。相。衡。則。本。短。標。長。本。為。小。標。廣。雅。釋。詁。標。末。也。兩。加。焉。重。相。若。句。則。標。必。下。此。即。下。文。長。重。者。下。之

雖。相。若。而。標。得。權。也。張。云。以。其。長。故。得。權。也。詒。讓。案。謂。標。長。即。偏。得。其。說。文。手。部。云。掣。自。持。也

標。必。下。引。之。不。正。心。以。意。改。所。掣。之。止。於。施。也。疑。當。作。正。於。施。也。於。猶。如。也。如。猶。與。也。詳。經。下。正

於。施。猶。言。正。與。邪。也。繩。制。掣。之。也。若。以。錐。刺。之。直。之。形。掣。收。並。述。經。而。釋。之。此。與。下。云。長。重。者。下。句。短。輕。者。上。之。繩。所。以。掣

衡。者。過。長。則。重。者。將。下。過。短。則。上。者。愈。得。下。下。者。愈。亡。張。失。次。下。衍。上。衡。也。上。得。物。重。也。下。權。也。上。下。亡

力。愈。增。則。下。繩。直。權。重。相。若。句。則。正。矣。張。云。當。其。權。不。長。不。短。收。張。云。收。權。之。繩。也。詒。讓。案。廣

低。之。力。愈。失。繩。直。權。重。相。若。句。則。正。矣。張。云。當。其。權。不。長。不。短。收。張。云。收。權。之。繩。也。詒。讓。案。廣

下者愈得。張云物輕則衡失其重，是為上者權重盡，則遂挈。張云：上者權重盡，謂全無物，遂挈者權將

有力，遂隊通見法儀篇。蓋謂權重盡則標仰，隊其所挈畢云：以上以權衡言，鄭伯奇云：案張說未端，此謂下收之

云：比力遂隊，通見法儀篇。蓋謂權重盡則標仰，隊其所挈畢云：以上以權衡言，鄭伯奇云：案張說未端，此謂下收之

輻。四輪高卑不同，故車成梯形也。畢云：雜記云：載以輻日，鄭注云：輻讀為輻，輻或作輻，說文云：輻，高兩輪為

皆兩輪而平，此四輪而前高後低，是為車梯。依下文蓋假為斜面升重。重其前，力其一端，繫於所升之物，

之用，據史記集解引服虔說，以軒車為雲梯，則人升高或亦用之矣。重其前，力其一端，繫於所升之物，

所以挈。弦其前，軫云：引弦直也。案畢說難通，弦疑當作引，錄書弦引形近，隸釋漢陳球碑引作引，廣韻十六

也。或云當作引，載弦其前。上文言之，或涉。載弦其軛，胡切，廣雅云：軛，車也。曹憲音枯，又音姑。案軛音古

近疑軛字異，文案畢說未端。帖云：前農云：前農，字與胡同。胡，類求之，則疑當為前胡之段。字，周禮大

長也。此與下句亦申言。而縣重於其前。句。是梯。畢云：舊作梯，據。挈且挈則行。疑當作挈，且引則行，術謂重

也。凡重。句。上弗挈。謂縣所持下弗收。旁弗劫。劫，疑挈之借字。廣雅釋言：則下直。張云：其善於下也。必直，詒讓

就下地。句。或害之也。重物不挈之收之劫之，則下必正。其不正者，必或挈或收或劫害之也。汗，重勢偏

下而流不得止也。畢云：公羊傳：恒十年而有云：汜血。陸德明音義云：古流字。梯者不得汜。畢云：舊作汜，據上改。案吳鈔本：直也。言梯雖邪而重物

引之而無。今也廢尺於平地。張云：發置也。置一尺之物於平地，詒讓。重不下。當為汜之譌，無踳也。畢云：驢

蒲唐切。跟，欲行竟。正字通以為跟字之俗。張云：踳當作劓，雖重不下，地無有空缺處也。此解經

廢材案踳字之義，與此文無合。正字通尤俗，冊不足據也。張讀為旁，亦難通。此疑當為踳之形誤。戰國策

也。故云無踳。又案廢尺與廢材義同，而非釋經廢材之義。張說亦誤。若夫繩之引帖也，是猶自舟中引橫

下實宜則 論說在盡在軍不必其死生聞戰亦不必其生聞戰亦不必其

不懼張云前今也懼張云今聞戰案依張揚說此釋經下或字或徙總云字南北與此義正同彼字或亦

也詳前知是之非此也謂南或非北有知是之不在此也張云有讀曰又案張說是也謂南北在彼在此

夫名實謂也知此之非此也知此之不在此也即字義無定即字或徙之義公孫龍子名實篇云

在此也則不謂也與此經名實義亦同然而謂此南北北之義適而以已為然此謂此而北則前日所在

然莊子天下篇憲施曰我知天下之中央燕之北越之南是也釋文引司馬彪云天下無方故所在為中

義也始也謂此南方故今也謂此南方言始與今所謂南方者過而屢變即過而以已為智論之讀曰知

有論非智無以也疑有悅誤依張說此釋經下亦有否之謂所謂道藏本吳鈔本正非同也則異也

同則或謂之狗其或謂之犬也張云狗犬異則或謂之牛牛或謂之馬也同張云牛馬之謂異楊云呂氏

春秋審分篇以牛為馬俱無勝句是不辯也謂是非兩同無以相勝則不成辯莊子齊物論云是若果是

然也亦無辯也者或謂之是或謂之非當者勝也是勝也論讓案旨是非互見得其然則勝也依張說此

釋經下謂辯無勝無讓者酒謂凡賓主獻酬是勝也論讓案旨是非互見得其然則勝也依張說此

必不當說在辯無勝無讓者酒謂凡賓主獻酬是勝也論讓案旨是非互見得其然則勝也依張說此

與於始成也九字文無所屬疑本在此下而誤錯於彼說詳後於石一也堅白二也與白二而在石白舍

一詳前依張揚說此釋經下於有指篤有所指也公孫龍子指物論是句有智是吾所先舉句重有讀

曰又案張說是也以下文校之疑當作子智是有智吾所元舉是重元先形近而譌于知是其一又并知吾所謂智狗知大重則若狗犬同類也則子智是而不智吾所先舉也之譌亦元對上重及下智吾所元舉若因狗知大重則若狗犬同類也則子智是而不智吾所先舉也之譌亦元對上重及下狗而不知犬謂有智焉有不智焉可經云於一有知焉有不知焉也若智之則當指之智告我則我智之知若果我知之則當指子之所兼指之以二也狗則兼指犬指一而所指二也衡指之參直之也三同經云二案參亦參之誤二參即二三也言從衡指若曰必獨指吾所舉毋舉吾所不舉本有之字吾所舉者二與三也則者固不能獨指之則下疑當說指字吾於此有二字或三字案張說未知是否今以文義推兼直彼物故不能獨指即經所謂不可透也又莊子天下篇云指不至至不絕疑亦即此節之義蓋若甲乙同處欲指甲而勢不能不兼直乙既兼直乙則所指不得為專至甲亦不能與乙絕也故云不至不絕釋文殊司馬彪說殊誤所欲相不傳今兼直二三則不能明傳其所欲矣與莊子指不至語意同意若未校校張云也人快且其所智是也張云有所不智是也張云有所不智是也惡得為一之不智者所已知也為人不能并謂而有智焉有不智焉疑亦當有也字依張揚說此釋經下所春也而春也得文則春為人疑則不能并謂而有智焉有不智焉疑亦當有也字依張揚說此釋經下所春也而春也得文則春為人疑為一矣其執固不可指也用執禮運在執者去鄭注云執執位也釋文云執本亦作勢後魯問篇亦以執為不能其執固不可指也用執禮運在執者去鄭注云執執位也釋文云執本亦作勢後魯問篇亦以執為勢今本並逃臣不智其處匿之處狗犬不智其名也若韓盧遺者巧弗能兩也張云皆不可指遺者義誤執可證逃臣不智其處匿之處狗犬不智其名也若韓盧遺者巧弗能兩也張云皆不可指遺者義未詳詰讓案兩疑當為罔羅或作罔羅子公孫丑篇以罔羅注云罔羅而取之罔與兩形近而誤者偶有遺物雖使至巧罔羅索取之不能必得也依張說此釋經所知而弗能指說在春也逃臣狗馬貴者案貴即智狗下術者字重句智犬實重同也義詳前則過既知狗又知犬而不知狗之即犬則過不遺之焉

重則不過。此釋經知狗而自謂不知犬過也。依張說。通問者曰。通即經云通意也。子知甌乎。為甌即贏

或從贏作甌。此蓋從甌省聲而以百為酉。則傳寫之譌。應之曰。甌何謂也。彼曰甌施。則智之。施疑當作

蓋即贏。張云。若問甌何謂。徑應以弗智。句。則過。知之意。人將不復告。是終於不知矣。故謂之過。且應

必應。問必應。涉下而誤耳。問之是若應。句。長應有深淺。徑應以弗知。則不知矣。故謂之過。且應

謂也。大常中在。疑當作人。舉云。據下文常當為堂。兵人。句。長所。今本兩其字。譌兵長二字。遂不可通。

室堂。句。所存也。此所謂其子。篇云。建旗其署曰某子。旗存者也。其人據在者而問室堂。張云。在當為存。案在

惡可存也。以問所存也。其證。曾問存者在也。或在堂也。主室堂而問存者。孰存也。者為何人也。是一主

存者以問所存。句。一主所存以問存者。依揚說。此釋經下。所存與者於。五合。謂五行。水土火。疑當作木生

自相合者。水土火金待火而合。火離然。此言火離木而然。易離蒙傳云。離麗也。莊子外物篇云。木

火多也。金靡炭也。研礪之。段字。說文石部云。礪。石也。然張云。火出於石而然於木。離其本未墻。火鏤金。

合案畢張說。並未墻。此疑當作合之。成水音。金得火。則木離木。張云。木必相離。案張說亦難通。疑當作木

銷鏤而成水。莊子外物篇云。金與火相守則流。是也。木離木。張云。木必相離。案張說亦難通。疑當作木

麗乎土。此釋經下。五。若識康與魚之數。惟所利。無欲惡。猶言無愛憎。樂魚以共膳。蓋惟

說以少連。不害亦其證。呂氏春秋適音。篇云。和心在於行。適高注云。適中適足。是誰愛也。嘗多粟。或者欲

不有能傷也。而或欲有之。然徒欲不足為益損也。若酒之於人也。人損之為宜。且怨人利人。怨下句仍作

愛也。則唯怨弗治也。唯愛利人而力不獨給亦不足為益損也。亦通依張說此釋經下無欲惡之為益

損也說損飽者去餘。言損去其多餘者適足不害能害飽。能與而通害飽疑當作飽害者若傷糜之無脾也。脾

為脾少牢饋食禮云腊用藥又云脾不升難注云近竅賤也古文脾皆作脾此與古文禮正

同言樂以共祭而脾不登於祭俎故傷糜無脾云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益智者。智字疑術若瘡病之於瘡也。畢云疑即瘡省文說文云瘡熱也此瘡或當為瘡之省此文下也且有一損而后

然之義言且之為言雖尙未然而事勢湊會必將至於是且已句必已句且用工而後已者必用工而後已引之云後上亦當有而字

然王校是而今據補用工猶言從事也此釋經下且句髮均縣句輕重而髮絕不均也均其絕也莫然不可正而不善用工既在宜歐宜歐疑當作害區均髮均縣輕重而髮絕髮不均也均也其絕也莫絕注云髮甚微肥而不至不絕者至均故也今所以絕者猶輕重相傾有不均處也若也均也寧有絕理言

不絕也今經下脫重字均其絕也句均下無也字案孫校是也畢堯霍見以義推之似非當為虎之譌然亦據補重字今從之依張楊說此釋經下均之絕不說在所均堯霍見以義推之似非當為虎之譌然

作霍張從之未知是否或以下文或以名視人或以實視人名孫堯堯霍見以義推之似非當為虎之譌然

當同上是以實視人也視與示通舉友之富商以告人是示堯之義也是聲也於今生於金所義之實處

於古言堯之義施於當時不能及今即經異時之義此釋經上堯若殆於城門與於城也無所闕張井上

堯始為一條云城門守門者城僕也城門舉實城舉名其說殊迂曲審校文義疑當在上文無讓者酒未

相殆則無為讓義又案殆與遠聲義相近毛詩小雅巷伯傳云柳下惠邇不遠門之女殆在城門即遠門

此殆異於讓之義又案殆與遠聲義相近毛詩小雅巷伯傳云柳下惠邇不遠門之女殆在城門即遠門

謂近而相及狗句謂之殺犬可成玄疏校之當作而殺狗謂之殺犬不可莊子天下篇云狗非犬

實異名也案此經云殺狗非殺犬亦即名實離之義然或引經語亦有爾佚非其元也然狗兩隴十五灰云

非犬名也案此經云殺狗非殺犬亦即名實離之義然或引經語亦有爾佚非其元也然狗兩隴十五灰云

昭隴腫大兒非此義疑當為胸儀禮士喪禮鄭注云膺肩頭也說文骨部云膺肩前也楊云隴疑脾字

之誤案依楊說則當亦體之限字見前言言同一體而有左右之異以喻狗犬同物而異名也依張楊說

此釋經下狗大也而殺使令使也此與經說上使令謂謂我使我我不使亦使我此義難通張云殺自

狗非殺犬也可說在重使句令使也此與經說上使令謂謂我使我我不使亦使我此義難通張云殺自

之使不使皆使案張改經使般美般為般故其說如此然義甚牽強恐不足據審校文義此戰字或當經

之美字疑非當為義蓋兩文皆誤而一存其上午一存其下午也此似當云義使使義不使亦使義言義

五也。依張楊說此釋經下一少於二。非新半。新半之別體。此疑當作新非半。即約。進前取也。非半而新之

也。前則中無為半。取盡其端。則中無所謂半。猶端也。者。此言雖取中。終必前極其端。前後取。則端

中。也。即所謂半。新必半。毋與非半。毋吳鈔。不可新也。盡其端。則無牛不復可新。莊子天下篇云。若其

析則常有兩若。其不可析。其一常在。故曰萬世不竭。即。已給則當給。不可無也。張云。給具也。嘗已

此義也。依張楊說。此釋經下。非牛弗新。不動說在端。可無也。依張楊說。此釋經下。可無也。有之而不可去

張說。本端。此以經校之。疑當作已。然則嘗然不可無也。然與給。艸書形近。而誤。凡事之言。已然者。即嘗然

今雖無而昔之為有。則審矣。故云。不可無。猶釋云。不可去也。依張楊說。此釋經下。可無也。有之而不可去

說在。久有窮無窮。亦不相應。疑當在後。民行脩必以久也。之下。而誤。錯在此。正丸。舉云。一本作凡。案願校

之。當是丸之形。誤謂正。圍。無所處而不中縣。搏也。即立。圍。隨。所。轉。側。而。其。中。纜。必。正。直。故。云。無。所。處。而

經下。正。而。不。可。擔。說。在。搏。案。擔。即。搭。之。誤。偃。字。不。可。偏。舉。區。區。偏。徇。並。字。也。作。字。當。進。行。者。先。敷。近。後。敷。遠。

數。猶。布。也。行。者。行。者。張。云。必。先。近。而。後。遠。依。張。說。此。釋。經。下。遠。近。脩。也。先。後。久。也。遠。脩。字。本。有。脩。字。俞。云。

詳。經。下。也。行。者。行。者。張。云。必。先。近。而。後。遠。依。張。說。此。釋。經。下。遠。近。脩。也。先。後。久。也。遠。脩。字。本。有。脩。字。俞。云。

先。日。久。也。相。對。為。文。以。地。之。相。去。言。曰。脩。以。時。之。相。去。脩。字。民。行。脩。必。以。久。也。依。張。說。此。釋。經。下。行。脩。以。久。

言。日。久。也。相。對。為。文。以。地。之。相。去。言。曰。脩。以。時。之。相。去。脩。字。民。行。脩。必。以。久。也。依。張。說。此。釋。經。下。行。脩。以。久。

方。盡。類。俱。有。法。而。異。或。木。或。石。不。害。其。方。之。相。合。也。盡。類。猶。方。也。舊。本。一。方。盡。類。並。作。一。方。貌。盡。合。作。台。

貌。字。作。兒。張。云。台。當。為。召。王。引。之。云。當。作。一。方。盡。類。或。石。不。害。其。方。之。相。合。也。俱。有。法。而。不。異。盡。字

猶。方。也。一。方。盡。類。者。一。同。也。言。同。具。方。形。則。其。方。盡。類。或。石。不。害。其。方。之。相。合。也。俱。有。法。而。不。異。盡。字

上。耳。或。木。或。石。不。害。其。方。之。相。合。也。者。言。物。之。方。者。雖。有。方。木。方。石。之。異。而。不。害。其。方。之。相。合。也。俱。有。法。而。不。異。盡。字

者。上。下。錯。亂。又。脫。不。字。耳。一。方。盡。類。云。云。則。經。下。所。謂。一。法。者。之。相。與。也。盡。若。方。之。相。合。也。案。王。校。改。有

臺。者。字。之。誤。耳。俱。有。法。而。不。異。盡。類。猶。方。也。者。言。其。法。同。則。彼。此。盡。相。類。亦。猶。方。與。方。之。盡。相。類。也。傳。寫

臺。者。字。之。誤。耳。俱。有。法。而。不。異。盡。類。猶。方。也。者。言。其。法。同。則。彼。此。盡。相。類。亦。猶。方。與。方。之。盡。相。類。也。傳。寫

臺。者。字。之。誤。耳。俱。有。法。而。不。異。盡。類。猶。方。也。者。言。其。法。同。則。彼。此。盡。相。類。亦。猶。方。與。方。之。盡。相。類。也。傳。寫

臺。者。字。之。誤。耳。俱。有。法。而。不。異。盡。類。猶。方。也。者。言。其。法。同。則。彼。此。盡。相。類。亦。猶。方。與。方。之。盡。相。類。也。傳。寫

臺。者。字。之。誤。耳。俱。有。法。而。不。異。盡。類。猶。方。也。者。言。其。法。同。則。彼。此。盡。相。類。亦。猶。方。與。方。之。盡。相。類。也。傳。寫

臺。者。字。之。誤。耳。俱。有。法。而。不。異。盡。類。猶。方。也。者。言。其。法。同。則。彼。此。盡。相。類。亦。猶。方。與。方。之。盡。相。類。也。傳。寫

臺。者。字。之。誤。耳。俱。有。法。而。不。異。盡。類。猶。方。也。者。言。其。法。同。則。彼。此。盡。相。類。亦。猶。方。與。方。之。盡。相。類。也。傳。寫

方而異句似不必移盡上言一方盡類明其方之同下言俱有法而異明同物俱然此釋經下一法者之相
 合亦當有類字牛狂與馬惟異性張云牛狂當作狂牛塞驚云狂與惟皆性字之誤案張校非是俞按以狂爲
 體也俞謂惟亦爲性則非以公孫龍子校之當作牛性與馬雖異雖公孫
 龍書作唯並與惟通言牛馬性雖異然其所以異者不在齒與尾也詳後以牛有齒馬有尾說牛之
 非馬也俞云此言牛性與馬性異非是俱有戴角者無上齒無角者膏而無前齒蓋牛有下齒馬有
 後齒也公孫龍子通變篇謂牛無尾不偏有偏無有句盧云牛當用牛有角舊本角上說
 者以其有尾而短耳非實謂牛無尾也牛當爲牛有王引之云用非誤字用者以也牛有角馬無角說牛與馬之不類故云曰牛與馬之不類
 用牛有角馬無角也下文若舉牛有角馬無角以是爲類之不同也是狂舉也以亦用上文以牛有齒
 馬有尾說牛之非馬也不可文義亦同則用非誤字可知馬無角句是類不同也若舉牛有角馬無角以
 但可云用牛下攬有字耳案王校是也張校同今據增馬無角句是類不同也若舉牛有角馬無角以
 是爲類之不同也是狂舉也此書經說通例凡是者曰正曰當非者曰狂曰亂曰諍義與公孫龍書略同
 此疑當作以是爲類之同也是狂舉也今猶牛有齒馬有尾或不非牛而非牛也類或不得謂非牛而實
 本涉上文而衍一不字則不得爲狂舉矣猶牛有齒馬有尾或不非牛而非牛也類或不得謂非牛而實
 非牛也若爾雅釋牛則或非牛或牛而牛也可非牛而與牛相類則亦可言或有故曰牛馬非牛也未
 牛屬牽牛操牛之類則或謂非牛猶公孫龍子校之當作牛性與馬雖異雖公孫龍子校之當作牛性與馬雖異雖公孫
 可子云羊言牛非馬張云曰牛馬豈得非牛牛馬牛也未可竟勝謂牛馬之爲牛者未可亦非也則或可
 或不可而曰牛馬牛也未可亦不可張云有不可兩說未定則竟勝謂牛馬之爲牛者未可亦非也則或可
 二馬不二而牛馬二前云數牛數馬則牛馬則牛不非牛馬不非馬張云專馬則牛馬非牛非馬句
 無難張云兼牛馬則非牛非馬是則無可難案張說是也此即經云說在兼之義荀子正名篇云有牛
 馬非馬也此感於用名以亂實者也公孫龍子通變篇云牛與羊唯異羊有齒牛無齒而牛之非羊

也羊之非牛也。未可是不俱有。而或類焉。羊有角。牛有角。牛之而羊也。羊之而牛也。未可。是俱有而類之。不同也。羊牛有角。馬無角。馬有尾。羊牛無尾。故曰羊合牛。非馬也。非馬者。無馬也。無馬者。羊不。二。而羊牛。二。是而羊。非馬。可也。若舉而以是。猶類之不同。若左右。猶是舉。牛羊有毛。雞有羽。謂雞足。數足。二。而一。故三。謂牛羊。足一。數足。四。而一。故五。牛羊足五。雞足三。故曰牛合羊。非雞。非有以非。雞也。與馬以鷄。寧馬材。不材。其無以類。審矣。舉是謂亂名。是狂舉。即此書之義。但兩書文義。皆允復。與。衍。不可盡通耳。依張楊說。此釋經下。狂舉。不可以異說。在有不可。牛馬之非牛。與可之同說。在兼彼。句。

正名者彼此。其名當彼此。可。彼彼止於彼。彼為彼。此止於此。張云。定此為有。此說讓案。此彼此不可。句。

彼且此也。疑當云。彼且此也。此亦且彼也。彼此亦可。此言彼此。在有定無定之閒。張彼此止於彼。若是

而彼此也。則彼亦且此也。此字吳鈔本不重。張云。定以為彼。此則我。此而彼。彼亦且此。此而彼。彼亦且此。此亦且

唯乎彼。則彼謂不行。謂此而此。不唯乎此。則此謂不行。其所以當為當也。不當而亂也。故彼彼當乎彼。則唯

乎彼。其謂行彼。此此當乎此。則唯乎此。其謂行此。其以當而當也。以當而當正也。故彼止於彼。此止於此。不

可。彼此而彼且此。此彼而此且彼。不可。即此章之。牆。詰。又莊子。齊物論。篇云。物無非彼。物無非是。自彼則

不見。自則知之。故曰。彼出於是。亦因此義。略。同。畢云。已上釋經下。循此與彼。此同說。在異案。經有。譌。唱。無

過。即下云。唱。果。且。無。彼。是。乎。哉。亦。義。略。同。畢云。已上釋經下。循此與彼。此同說。在異案。經有。譌。唱。無

而。當。作。遇。遇。與。偶。通。下。同。無。所。周。足。用。即。唱。而。不。和。之。意。不。若。鞞。別。也。此。喻。無。所。用。若。薨。稗。和。無。過。即。下

唱。功。使。也。唱。使。然。不。得。已。者。之。過。唱。而。不。和。是。不。學。也。數。故。不。和。為。不。學。也。智。少。而。不。學。必。寡。必。上。有。悅

字。脫。和。而。不。唱。是。不。教。也。智。而。不。教。多。而。不。教。與。上。有。智。少。而。不。學。正。相。對。功。適。息。張。云。我。有。知。而。不。以

使人奪人衣。罪成輕或重。使人予人酒。或厚或薄。依張楊說。此釋經下。唱和同患說在功。閒在外者。所

不知也。室。謂在外而聞有人。或曰。在室者之色。若是其色。色與在外者相若。是所不智若所智也。並與知

同所不知謂在室者猶白若黑也。若猶與也。儀禮燕禮云：審用
 者所知。謂在外者。猶白若黑也。裕若錫言問其色白與黑。誰勝。勝猶言當。上文云：當者勝。是若其色也。
 是若疑到言。若白者必白。今也智其色之若白也。故智其白也。白則知其色之若白。可以知其白矣。夫
 告以色若是。若白者必白。今也智其色之若白也。故智其白也。白則知其色之若白。可以知其白矣。夫
 名以所明正所不智。名吳鈔本作明。不以所不智疑所明。苦以尺度所不智長。言以所明正所不知。若
 之也。畢張並讀。外。句。親智也。句。室中。說智也。此與經說上。知方不廢說也。身觀也。義同。言在外之
 長外為句。大誤。外。句。親智也。句。室中。說智也。此與經說上。知方不廢說也。身觀也。義同。言在外之
 後知也。畢云。已上釋經下。聞所。以諄也。與下。以當文義。正相對。不可也。言以人之言為諄者。必
 不知若所知。則兩知之說。在告。以諄也。與下。以當文義。正相對。不可也。言以人之言為諄者。必
 可。以下文校之。出入當。是不諄。則是有可也。得盡廣為諄。人之言不可。以當。必不審。審疑亦當
 而不可為當。是必不當也。此即公孫龍子。以當為當。不當為不當。惟是霍可。並同。說詳前。唯霍疑亦虎之誤。下
 為名。若謂之為虎也。而彼應之曰。唯則可。上文云。惟是當牛馬。彼推亦唯之。與此義可互證。經以
 非名為不可。明是名則可。莊子寓言篇云。與已同則應不與已同。則反同於己。為是。異於己。為非。非而
 猶之。非夫霍也。言彼雖非真虎。而既唯我。謂彼是是也。其名稱與。不可謂者。毋惟乎其謂。言凡不可謂者。
 謂所。彼猶惟乎其謂。句。則吾謂不行。此當作則吾謂行。彼若不惟其謂。句。則不行也。此即公孫龍子。謂彼而行。謂
 此。而此不唯乎此。則此謂不行之義。依張說。無南者也。盧云。南當讀如難。上下文俱有無難之語。案盧說。非
 窮也。古者中國所治。地不盡。南海又天官家不知有南極。故於四方。獨有窮則不可盡。句。有窮則不可盡。
 以窮為無窮。莊子天下篇。蘆施曰。南方無窮。而有窮。蓋名家有持此義者。有窮則可盡。句。有窮則不可盡。
 句。有窮無窮。未可智。下並同。則可盡不可盡不可盡。字疑衍。未可智。可吳鈔本。人之盈之否。未可智。
 次之字疑衍。謂人而必人之可盡。不可盡亦未可智。當作人之可盡不可盡亦未可智。而必人之可盡。
 在四方盈否未知。而必人之可盡。不可盡亦未可智。當作人之可盡不可盡亦未可智。而必人之可盡。

愛也。疑當作而必人之不可盡愛也。今本說云無窮不害兼諄。愛則有害於兼愛之說。故墨子非之。人若不盈。先窮。當

作無亦。則人有窮也。謂人若不能盈。則是有窮也。盡有窮無難。窮不足以難兼也。盈無窮。則無窮盡也。若盈

無窮則無窮。既可。盡有窮無難。說以上六句皆難人不可盡愛之說。依張云二智其數。當云二衍案疑。惡智

愛民之盡文也。重盡字。衍張云文衍非。或者遺乎其間也。問舊本譌門。今據道藏本。張云門問皆明字之

是。盡問人。則盡愛其所問。無不愛。若不智其數。而智愛之盡文也。無難。依張說。此釋釋下。不知其數而

問之。仁。仁愛也。無衍文。又疑或當作仁愛人也。古人仁字通。義利也。愛利。此也。已明其同在內。所愛

所利。彼也。言所愛所利。惠如。愛利不相為內外。俱內。所愛利亦不相為內外。吳鈔本作內。其為仁內也。

義外也。為謂字通。此見孟子公孫丑篇。告子語。舉愛與所利也。偏舉所利之在此。故云內。是狂舉也。後若

左目出。右目入。若二目不出。字今據道藏本。吳鈔本補若。吳鈔本作。誤此亦狂舉下學也。並誤依張說。此

釋經下。仁義之為外內也。內說在伴。顏經亦有誤。學也。以為不知學之無益也。故告之也。是。張云告教也。以。使智學之無益也。亦

與知。是教也。以學為無益也。教諄。此言學或有益。或無益。故教亦有是。有否。否則諄矣。張云使知學之無

下學之益也。說在誦者。案經。論誦。謂誦議人宜論。誦之不可。以理之可。誦。張云當。雖多誦。其誦是

也。句。其理不可。非。王校作。雖少誦。非也。雖多誦。其誦是也。其理不可。誦。雖少誦。非也。今本論誦下。行誦

字。以理之可。誦。非。案審校。文義似無。挽誤。王校並未。今也。謂多誦者不可。是猶以長論短。不容概以多

知接也。

怨知同舉張揚本並作怨誤明也。

仁體愛也。

義利也。

禮敬也。

行為也。

實榮也。

忠以爲利而強低當作君也。

孝利親也。

信言合於意也。

佻疑當作自作疑當作也。

謂猶通作嫌也。

廉疑當作作非也。

令不爲所作也。

中同長也。

厚有所大也。

日中無說舌南也。

直參也。無說

圓一中同長也。

方柱隅四謹當作也。

倍爲二也。

端體之無序而最前者也。

有閒中也。

閒不及旁也。

爐爐通間爐也。

益莫不有也。

堅白不相外也。

櫻相得也。

任士損己而益所爲也。

勇志之所以敢也。

力刑同形之所以奮也。

生刑同形與知處也。

臥知無知也。

夢臥而以爲然也。

平知無欲惡也。

利所得而喜也。

害所得而惡也。

治求得也。

譽明美也。

誹明惡也。

舉擬實也。

似當作有以相櫻。有不相櫻也。

次無間而不櫻當作櫻也。

法所若而然也。

俱所然也。

說所以明也。無說

攸疑當作彼不可兩不可也。

辯爭彼也。辯勝當也。

爲窮知而儼於欲也。

已成亡。

使謂故。

名達類私。

謂移說作命誤舉加。

知聞說親。

名實合爲。舉張揚並合前爲一經誤

言出舉也。

且言然也。

君臣萌通通約也。

功利民也。

賞上報下之功也。

罪犯禁也。

罰上報下之罪也。

同說作異而俱於之一也。

久彌異時也。宇彌異所也。

窮或有前不容尺也。

盡莫不然也。

始當時也。

化徵易也。

損偏去也。

聞傳親。

見體盡。

合說作古誤。舌宜必。

欲舌權利且衍惡舌權害。

為存亡易蕩治化。

同重體合類。

異二不體不合不類。

同異交得說作放說作知說作疑說作有無。

聞耳之聰也。無說

循所聞而得其意。心之察也。無說

言口之利也。

執所言而意得見。心之辯也。無說

諾不一利用。

服執說。音利。疑當作言利二字乃正文。誤作小注。畢張楊以服執說巧轉則求其故。

大益。無說。

價租。祗說作價。喻民案。當作環俱氏。

庫。當作易道。

動。或從徒。當作也。

讀此書旁行人。此校語誤入正文。楊云。五字當是後人所加。適在丑無非三字之上列。

經下篇旁行句讀。舉本無今依張氏。攷定本重校正。

止類以行人。疑當作之。說在同。

駟。疑當作。異說列孰存下。疑非。推類之難。說在名疑以字。

之大小。

物盡。張以二字。前經誤同名。二與鬪。愛食與招。白與視。麗與。

依說當有暴字。夫與履。說作。

一偏棄去之。

巧轉。依說當傳。則求其故。一大益為經誤。

法同則觀其同。

法異則觀其宜。

止因以別道。

丑無非。舉張並以三字與上校語為一誤。

所存與存字者。於存與孰存。當有。

五行無常勝。說在宜。

謂而固是也。說在因。

不可偏去而二。說在見與俱。一與二。廣與循。當作廣。張以物。

盡同名以下四。經合為一誤。

不能而不害說在害。

異類不毗。此同說在量。

偏去莫加少說在故。

假必諄說在不然。

物之所以然與所以知之。與所以使人知之。不必同

說在病。

疑說在逢循遇過。張以三字。屬下誤。

合與一。或復否說在拒。無說。

物一體也。說在俱。一惟同是。

字或字。城正。徒說在長字久。

無欲惡之為益損。疑當作無益損也。說在宜。

損而不害說在餘。

知說作智通。而不以五路說在久。有誤。

必熱。依說當作火不熱。說在順。疑當作觀。

知說作智通下同。其所以不知說在以名取。

無不必待有說在所謂。

擢疑當作擢。慮不疑說在有無。

且然不可正而不害用上說在宜歐。疑當作害區張以歐。

屬上列物一體也誤。

均之絕不通。不否。說在所均。

堯之義也。生疑當作生。於今而處於古而異時說在

所義。

狗犬也。而殺狗非殺犬也可。說在重。

使殷美。疑當作使殷義說在使。

荆之大。其沈沆。當作沈沆淺也。說在具。說作具疑當作有

以檻當作搏。於以為無知也。說在意。意未可知。疑有沈誤。說在可用過。當作件。說作

一少於二。而多於五。說在建。疑當作進非半勿斲。則不動。說在端。

二。張以此字屬下。臨鑑而立。景到。多而若少。說在寡。疑當作說在住。景二條後。以下三經皆脫鑑當與

鑑位。同。景一少而易。一大而否。說在中之外內。景之。小大條後。亦傳寫之誤。張云。此行當隨鑑而立。景到。而多若少。說在寡區。

鑑圍景一。無說下不堅白。說在當鑑位。景一小而易。一大而否。說在中。之內

無久與宇堅白。說在因。張云。此行當鑑圍在諸其所然。未者然。疑當作說在於是推之。

景不徒。說在改爲。疑當作位住位立字通。景二。說在重。

景到在午有端與景長。說在端。

景迎日。說在搏。疑當作轉。

景之小大。說在地施。當作舌遠近。

天依說當作大而必正。說在得。

真依說當作頁而不撓。說在勝。

契擊通與枝收。當作板。疑當作便。或涉上衍。說在薄。

倚者不可正。疑當作止。疑當作梯。說在剝。

推依說當作柱之必往。疑當作住。說在廢材。

買無貴。說在假同其買。反

買宜則響。說在盡。

無說而懼。說在弗心。當作必。

或城正字。過名也。說在實。

可無也。有之而不可去。說在當然。

舌而不可擔。當作說在搏。

字進無近。說在敷。

行張以此字屬上經。誤。循依說當作脩。以久。說在先後。

一張以此字屬上經。誤。法者之相與也。盡。依說當作類字。若方之

相合也。說在方。

狂舉不可以知異。說在有不可。

牛馬之非牛。與可之同。說在兼。張并前為一經。誤。

循此循此。與彼此同。說在異。

唱和同患。說在功。

聞所不知。若所知。則兩知之。說在告。

以言為盡。詳。詳。說在其言。

唯吾謂。非名也。則不可。說在假。

無窮不害兼。說在盈否知。

知之否之。足用也。諄。疑當作諄。說在無以也。

謂辯無勝。必不當。說在辯。

無不讓也。不可。說在始。疑當作始。

於一有知。說作智同焉。有不知焉。說在存。

有指於二。而不可逃。說在以二。當作紫。

所知而弗能指。說在春。字逃。臣狗犬貴。說作遺。

知。說作智通下。同狗而自謂不知犬。過也。說在重。

通意後對。說在不知其誰謂也。

不知其數。而知其盡也。說在明。疑當作問者。

不知其所處。不害愛之。說在喪子者。無說。

仁義之為內外也。疑當內作非。說在倅顏。有誤。

學之有無字。依說疑當益也。說在誥。依說疑當作諄者。

辨之可否。不以衆寡。說在可非。

非誥者諄。當作時。說在弗非。

物甚不甚。說在若是。

取下以求上也。說在澤。

是是與是同。說在不州。有誤。張井前為一經誤。